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项目	名称
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上海创芯微微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9 名交易对方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	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

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声 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本报告书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代表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除本报告书内容以及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地考虑本报告书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就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信息和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情况出具承诺函，保证其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交易事项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将不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债券，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如其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其同意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在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交易对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如上市公司董事会未能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交易对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同意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债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并负有法律责任，承诺将自愿锁定的股份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三、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承诺：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1
一、上市公司声明	1
二、交易对方声明	1
三、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10
重大事项提示	16
一、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16
二、本次重组方案简要介绍	20
三、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5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	26
五、本次重组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28
六、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28
七、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1
八、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	34
九、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36
十、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36
重大风险提示	37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37
二、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39
三、财务风险	40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42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及协同效应	42
二、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50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55
四、本次交易的性质	68

五、本次交易对于上市公司的影响.....	69
六、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审批情况.....	72
七、交易各方重要承诺.....	73
八、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及补偿的可实现性.....	90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94
一、基本信息.....	94
二、历史沿革.....	94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103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03
五、最近三十六个月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104
六、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04
七、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04
八、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06
九、上市公司合规经营情况.....	106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07
一、交易对方概况.....	107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108
三、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207
四、其他事项说明.....	207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10
一、基本情况.....	210
二、历史沿革.....	210
三、近三年内增资、股权转让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分析.....	221
四、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	223
五、下属企业构成.....	226
六、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229
七、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合法合规情况.....	243
八、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44
九、主要财务数据.....	265
十、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	267

十一、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267
十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267
第五章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72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72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72
三、发行对象.....	272
四、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272
五、锁定期安排.....	273
六、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273
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273
八、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	276
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276
十、募集配套资金对收益法评估的影响.....	276
第六章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情况	277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277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77
三、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初始转股价格.....	277
四、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278
五、债券期限.....	278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278
七、转股期限.....	279
八、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	279
九、转股数量.....	279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	279
十一、有条件强制转股.....	280
十二、转股股份的来源.....	280
十三、担保事项及评级事项.....	280
十四、限售期安排.....	280
十五、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281
十六、受托管理事项.....	281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82
十八、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284
十九、过渡期损益安排.....	285
第七章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286
一、标的资产定价原则.....	286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286
三、评估假设.....	292
四、市场法评估情况.....	293
五、收益法评估情况.....	311
六、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	328
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333
八、本次交易资产定价的合理性.....	334
第八章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335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335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345
三、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347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348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353
第九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354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54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的规定的情形.....	357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358
四、本次交易符合《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和《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相关规定.....	360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规定.....	361
六、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	362

七、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要求.....	364
八、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要求.....	364
九、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366
十、本次发行可转债购买资产方案符合相关规定.....	366
十一、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370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71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371
二、本次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76
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391
四、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414
五、标的公司的现金流量分析.....	433
六、上市公司对拟购买资产的整合管控安排.....	435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437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445
一、交易标的财务会计资料.....	445
二、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会计资料.....	448
第十二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453
一、关联交易情况.....	453
二、同业竞争的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460
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分析	463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463
二、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465
三、财务风险.....	467
四、其他风险.....	468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470

一、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470
二、本次交易对于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470
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	470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471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471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476
七、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	480
八、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481
九、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481
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483
第十五章 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486
一、独立董事意见.....	486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487
三、法律顾问意见.....	489
第十六章 中介机构及有关经办人员	490
一、独立财务顾问.....	490
二、法律顾问.....	490
三、会计师事务所.....	490
四、资产评估机构.....	490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491
一、备查文件.....	491
二、备查地点.....	491
第十八章 声明与承诺	492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492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499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01
四、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503
五、法律顾问声明.....	504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505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06
附件：交易对方穿透核查情况	508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名词释义		
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预案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思瑞浦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536）
创芯信息	指	上海创芯微微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曾用名：珠海创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创芯发展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芯科技	指	上海创芯微科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曾用名：珠海创芯微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创芯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芯技术	指	上海创芯芯微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曾用名：创芯微电（珠海）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创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芯致诚	指	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芯动能投资	指	苏州芯动能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东莞勤合	指	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红土一号	指	深圳市红土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宁波芯可智	指	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盛宇投资	指	江苏盛宇华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曾用名：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南京俱成	指	南京俱成秋实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苏州华业	指	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创东方投资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宁波益慧	指	宁波益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龙岗金腾	指	深圳龙岗区金腾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交易对方	指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上海创芯微微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创芯微科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创芯芯微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芯动能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盛宇华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南京俱成秋实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益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龙岗区金腾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方	指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艾卓奇科技	指	深圳艾卓奇科技有限公司
创芯半导体	指	深圳创芯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公司/交易标的/ 目标公司/创芯微	指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创芯微有限	指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创芯数模	指	创芯数模(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财务投资人	指	朱袁正、顾成标、芯动能投资、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宁波益慧、龙岗金腾
标的公司创始股东	指	杨小华、白青刚
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	指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标的资产	指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向创芯微 19 名股东购买创芯微 100.00% 股权, 并募集配套资金
华芯创投	指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金樱投资	指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苏州工业园区金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顾问/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审计机构/审阅机构/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法律意见书》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

（四）》		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审计报告》	指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号）
《模拟审计报告》	指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805号）
《资产评估报告》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收购深圳市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SIA	指	美国半导体工业协会
意法半导体	指	ST Microelectronics 及其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德州仪器、TI	指	Texas Instruments 及其子公司
ADI	指	Analog Devices, Inc.及其子公司，ADI于2021年8月收购了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美蓓亚三美	指	美蓓亚三美株式会社（MinebeaMitsumi Inc.）及其子公司，旗下品牌包括美之美（Minebea）、艾普凌科（ABLIC）等。
日本理光	指	理光集团（Ricoh Company, Ltd.）及其子公司
赛微微电	指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圣邦股份	指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茂矽	指	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MOSEL VITELIC INC.
京力科技	指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Jin-Power Technology Ltd.
韩国东部	指	DB HITEK CO.,LTD.
上海积塔	指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湖南中芯	指	湖南中芯供应链有限公司
潮电智库	指	深圳市潮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旗下品牌，以数据研究&市场营销“双智库”模式，提供数据报告、市场分析、品牌推广媒体营销、峰会/沙龙、政企合作、投融资咨询等服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定价基准日	指	思瑞浦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23年9月30日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22年度、2023年及2024年1-3月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指	上市公司与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创芯信息等19名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

产协议》		议》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指	上市公司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上市公司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	指	《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规则》
《重组审核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
《监管指引第 9 号》	指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
《公司章程》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名词或术语释义		
集成电路、芯片、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的缩写，即集成电路，是一种通过一定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
晶圆	指	Wafer，指经过特定工艺加工，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经切割、封装等工艺后可制作成IC成品
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供使用的芯片成品，起到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
信号链	指	一个系统中信号从输入到输出的路径，从信号的采集、放大、传输、处理一直到对相应功率器件产生执行的一整套信号流程
电源管理芯片	指	在电子设备系统中担负起对电能的变换、分配、检测及其他电能管理的职责的模拟芯片
电池管理芯片	指	用于管理电池的充放电功率、电量测量、电池健康度监测、温度控制等的模拟芯片
锂电保护芯片/锂电保	指	用于电池状态监控和电池单体均衡，通过实时监测每节电池或电池包，避免出现过充、过放、过流和短路等故障的电池管理芯片，根据管理的电池节数和功能不同通常分为单节锂电保护芯片和多节锂电保护芯片
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	指	集成了控制IC和功率器件的单节锂电保护芯片，根据控制IC和功率器件是否集成在一颗晶粒上分为单芯片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1颗晶粒集成了控制IC和功率器件）和普通的合封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通过封装集成工艺，将分别实现控制IC和功率器件的2颗晶粒进行合封）
AC/DC	指	一种电源供应器，可以将交流电转换为直流电，为各种电子设备提供稳定的电源输出
AFE	指	模拟前端，在BMS里面专指电池采样芯片，用来采集电芯电压和温度等
BCD	指	一种结合了BJT、CMOS和DMOS的单片IC制造工艺
BJT	指	双极结型晶体管，是一种用来放大和开关电信号的半导体器件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一种对电池进行监控和管理的系统，通过对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采集、计算，进而控制电池的充放电过程，实现对电池的保护，提升电池综合性能的管理系统
CCM	指	连续导通模式，在一个开关周期内，电感电流从不会到0
DCM	指	断续导通模式，在一个开关周期内，电感电流总会到0
DC/DC	指	开关电源芯片，利用电容、电感的储能特性，通过可控开关进行高频开关的动作，将输入的电能储存在电容（感）里，当开关断开时，电能再释放给负载，提供能量
EMI	指	电磁干扰，是电子设备（干扰源）通过电磁波对其他电子设备产生干扰的现象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应用和销售，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封装和测试厂商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是一种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与MOSFET结构功能相似，可控制的电压范围更高
IPM	指	一种智能功率模块，通常用于电力电子应用中，特别是用于驱动电机、逆变器和其他高功率应用中
LDO	指	低压差线性稳压器
MOS、MOSFET	指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应晶体管
PCB	指	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PFM	指	脉冲频率调制，调制信号的频率随输入信号幅值而变化，其占空比不变
PMIC	指	电源管理集成电路，主要特点是高集成度，将传统的多路输出电源

		封装在一颗芯片内，使得多电源应用场景高效率更高、体积更小
PWM	指	脉宽宽度调制，在控制电路输出频率不变的情况下，通过电压反馈调整其占空比，达到稳定输出电压的目的
TWS	指	真无线立体声蓝牙耳机
UPS	指	不间断电源，是一种电力备份设备，用于在停电或电力波动时保持电子设备不间断地运行

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一）重组方案调整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公告。

由于公司拟调整交易对方（减少艾育林、增加芯动能投资及宁波益慧）、同时变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构成方案重大调整。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并披露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前述草案披露后，经上市公司与艾育林协商，拟新增收购艾育林持有的创芯微14.7426%股份。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情况汇总如下：

调整内容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	创芯微 95.6587%股份	创芯微 85.2574%股份	创芯微 100.00%股份
调整交易对方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 17 名交易对方	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较调整前减少艾育林、增加芯动能投资及宁波益慧）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9 名交易对方（较第一次方案调整后增加艾育林）

调整内容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
定价基准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调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

具体调整如下：

1、第一次交易方案调整

（1）标的资产范围调整

调整前：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95.6587% 股份。

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85.2574% 股份。

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相较于前一次方案减少收购创芯微 10.4013% 股份。

（2）调整交易对方

调整前：

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 17 名交易对方。

调整后：

因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加入本次交易，艾育林退出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

（3）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调整前：

前次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

均价之一的 80%，即 182.76 元/股。

调整后：

本次方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4）调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调整前：

前次方案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95.6587% 股份，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调整后：

本次方案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85.2574% 股份，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第二次交易方案调整

（1）标的资产范围调整

调整前：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85.2574% 股份。

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100.00% 股份。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相较于第一次方案调整后新增收购创芯微 14.7426% 股份。

（2）调整交易对方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

调整后：

因艾育林加入本次交易，第二次方案调整后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9 名交易对方。

（3）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调整后：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二）上述两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方案调整

1、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中对是否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进行了明确：

“（一）拟对交易对象进行变更的，原则上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但是有以下两种情况的，可以视为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1、拟减少交易对象的，如交易各方同意将该交易对象及其持有的标的资产份额剔除出重组方案，且剔除相关标的资产后按照下述有关交易标的变更的规定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2、拟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额的，如交易各方同意交易对象之间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且转让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百分之二十的。

（二）拟对标的资产进行变更的，原则上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但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可以视为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1、拟增加或减少的交易标的的交易作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均

不超过百分之二十；2、变更标的资产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包括不影响标的资产及业务完整性等。

（三）新增或调增配套募集资金，应当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会议可以提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的审议意见，但要求申请人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

2、上述两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方案调整

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等规定，第一次交易方案调整涉及新增交易对方，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次调整后的方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等规定，第二次交易方案调整也涉及新增交易对方，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二、本次重组方案简要介绍

（一）重组方案概况

交易形式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方案简介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1）上市公司拟向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创芯信息、创芯科技等19名交易对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收购创芯微100.00%股权；（2）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价格 （不含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106,000.00万元		
交易标的	名称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100.00%股权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电池管理芯片及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所属行业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其他 （如为拟购买资产）	符合板块定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属于上市公司的同行业或上下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交易性质	构成关联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构成重组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本次交易有无业绩补偿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本次交易有无减值补偿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其它需特别说明的事项	<p>本次交易中针对不同的交易对方涉及的差异化定价具体情况如下：</p> <p>截至评估基准日，创芯微 100.00% 股权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 106,000.00 万元。其中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技术、创芯科技（即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合计交易对价为 57,207.5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87,201.28 万元，艾育林交易对价为 16,953.9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15,000.00 万元，其余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31,838.46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62,000.00 万元，所有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106,000.00 万元。本次交易的差异化定价综合考虑不同交易对方初始投资成本等因素，由交易各方自主协商确定，差异化定价系交易对方之间的利益调整，上市公司支付对价总额对应的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作价不超过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评估值，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二）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名称	基准日	评估方法	评估结果	增值率/溢价率	本次拟交易的权益比例	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创芯微	2023年9月30日	市场法	106,624.04	317.23%	100.00%	106,000.00	-

（三）本次重组的支付方式及差异化作价安排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	
1	杨小华	592.21	15.79%	2,754.21	11,016.83	13,771.04
2	白青刚	270.97	7.23%	1,260.20	5,040.79	6,300.99
3	创芯信息	1,228.55	32.76%	11,427.31	17,140.96	28,568.27
4	创芯科技	206.75	5.51%	1,923.07	2,884.61	4,807.68
5	创芯技术	161.68	4.31%	1,503.83	2,255.75	3,759.58
6	芯动能投资	143.13	3.82%	6,183.20	-	6,183.20
7	顾成标	113.16	3.02%	4,888.37	-	4,888.37
8	东莞勤合	71.56	1.91%	3,091.60	-	3,091.60
9	深创投	66.18	1.76%	2,858.82	-	2,858.82
10	红土一号	60.11	1.60%	2,596.96	-	2,596.96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	
11	宁波芯可智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2	盛宇投资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3	朱袁正	48.50	1.29%	2,095.01	-	2,095.01
14	南京俱成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5	苏州华业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6	创东方投资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7	宁波益慧	19.67	0.52%	849.68	-	849.68
18	龙岗金腾	14.31	0.38%	618.33	-	618.33
19	艾育林	552.85	14.74%	16,953.97	-	16,953.97
合计		3,750.00	100.00%	67,661.05	38,338.95	106,000.00

本次交易中针对不同的交易对方涉及的差异化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涉及的交易对方	对应创芯微100%股权估值	合计持股比例	相应交易对价
1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87,201.28	65.60%	57,207.57
2	艾育林	115,000.00	14.74%	16,953.97
3	其他交易对方	162,000.00	19.65%	31,838.46
合计			100.00%	106,0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创芯微 100.00% 股权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 106,000.00 万元。其中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技术、创芯科技（即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合计交易对价为 57,207.5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87,201.28 万元，艾育林交易对价为 16,953.9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15,000.00 万元，其余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31,838.46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62,000.00 万元，所有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106,000.00 万元。

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认同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及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在产品品类、技术积累及客户资源等多方面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财务投资人的投资估值较高且财务投资人多为市场知名投资机构或个人，经过交易各方的多轮沟通谈判，最终形成以下作价安排：在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交易作价不

超过 100.00% 股权评估值的前提下，财务投资人参考相关增资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利率、以 100.00% 股权估值为 162,000.00 万元确定交易作价，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博弈，艾育林以 100.00% 股权估值为 115,000.00 万元确定交易作价，财务投资人、艾育林的差异化作价和评估值之间的差额由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让渡，进而确定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获得的交易作价对应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估值为 87,201.28 万元，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将通过持有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推动协同效应落地等方式助力上市公司长远发展、获取其相应的回报。

本次交易的差异化定价综合考虑不同交易对方初始投资成本等因素，由交易各方自主协商确定，差异化定价系交易对方之间的利益调整，上市公司支付对价总额对应的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作价不超过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评估值，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发行情况

证券种类	可转换为上市公司普通股 A 股的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票面利率	0.01%/年	存续期限	自发行之日起 4 年
定价基准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初始转股价格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发行数量	3,833,893 张	转股期限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是否设置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间，如上市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50% 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方案并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是否设置转股价格调整条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仅针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上市公司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调整初始转股价格。		
是否约定赎回条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进行回售和赎		

	<p>回，不得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进行回售和赎回。</p> <p>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则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将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赎回到期末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p> <p>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1,000 万元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有权提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p>
是否约定回售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锁定期安排	<p>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p> <p>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根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各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下同）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p> <p>如上述限售期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不符的，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相应调整限售期承诺。</p>

（五）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

根据《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定向可转债购买资产的，定向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应当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六十个交易日或者一百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百分之八十。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情况如下：

交易均价计算类型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8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107.28	85.83
前 60 个交易日	134.44	107.56
前 120 个交易日	154.79	123.84

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在充分、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确定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三、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概况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发行股份	38,338.00 万元	
	合计	38,338.00 万元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	不超过三十五名特定对象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使用金额占全部募集 配套资金金额的比例
	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 中介机构费用	38,338.00	100.00%
	合计	38,338.00	100.00%

（二）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基准日	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	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本次发行股份的最终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

			与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市场询价的情况协商确定。
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总股本的 30%。		
锁定期安排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锁定期内，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平台型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产品以信号链模拟芯片、电源模拟芯片及模数混合芯片为主，提供全方面的解决方案，应用范围涵盖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防、医疗健康、仪器仪表、新能源与汽车等众多领域。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经过多年深耕及创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矩阵和应用领域，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在现有的产品品类、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形成积极的互补关系，借助彼此积累的研发实力和优势地位，实现业务上的有效整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扩大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得以提升，上市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情况。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32,601,444 股，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不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配套融资及其他非本次交易导致的股权结构变动因素，则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不考虑配套融资的情况下，假设本次交易中以标的资产作价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将所持有的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初始转股价格转换为上市公司股票，则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重组前		重组后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22,113,975	16.68%	22,113,975	16.38%
ZHIXU ZHOU	9,988,648	7.53%	9,988,648	7.40%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0,712	7.48%	9,920,712	7.35%
FENG YING	9,360,361	7.06%	9,360,361	6.93%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9,066	4.38%	5,809,066	4.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6,484	3.98%	5,276,484	3.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3.77%	5,000,000	3.70%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02,124	3.09%	4,102,124	3.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00,000	3.02%	4,000,000	2.96%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6,232	2.37%	3,146,232	2.33%
杨小华	-	-	697,267	0.52%
白青刚	-	-	319,037	0.24%
创芯信息	-	-	1,084,870	0.81%
创芯科技	-	-	182,570	0.14%
创芯技术	-	-	142,768	0.11%
其他股东	53,883,842	40.64%	53,883,842	39.91%
合计	132,601,444	100.00%	135,027,956	100.00%

注：表中列示的本次交易前股东持股情况引自上市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股东名册，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均无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最终股权结构将根据最终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和实际转股数量确定。

（三）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容诚会计师对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805 号），以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总资产（万元）	580,635.23	691,690.63	19.13%	590,779.71	700,721.65	1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50,801.05	555,176.45	0.79%	557,887.43	561,944.62	0.73%
营业收入（万元）	20,001.17	25,946.21	29.72%	109,351.91	134,670.34	2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27.25	-4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 0.01	-0.28	-0.41	减少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 0.01	-0.28	-0.41	减少 0.13

如果本次交易得以实施，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将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明显变化。2023年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2024年1-3月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提升、经营情况改善、净利润增厚。

（四）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协同效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能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进一步发挥规模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并提高产品交付能力；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并利用双方不同细分领域的优势，发挥双方技术协调性、统筹双方研发资源，整合双方既有的技术优势和研究成果，避免重复开发造成的资源浪费，提高研发效率，降低产品开发及迭代成本。

五、本次重组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完成所需履行的决策和报批程序，不存在尚未履行的决策和报批程序。

六、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华芯创投、ZHIXU ZHOU、金樱投资、FENG YING已出具《关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发表了同意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二）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1、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

（1）金樱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97,8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30%。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 397,800 股	不超过 0.30%	竞价交易减持	2024/4/29-2024/6/2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合计减持 353,140 股。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披露《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26,014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减持期间为减持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 1,326,014 股	不超过 1%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26,014 股	2024/11/8-2025/2/7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金樱投资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华芯创投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ZHIXU ZHOU 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FENG YING 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持股 5% 以上股东 ZHIXU ZHOU、FENG YING 外）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七、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法定程序

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则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使投资者及时、公平地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

在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披露。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网络投票安排

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除现场投票外，上市公司就本次重组方案的表决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四）分别披露股东投票结果

上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统计并披露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五）股份锁定安排

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且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

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

根据业绩承诺方与上市公司已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承诺标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2,000 万元。

上述净利润的计算，以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

2、业绩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期补偿金额计算

业绩承诺方承诺，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如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予以补偿。

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补偿义务方合计获得的交易对价（即人民币 57,207.57 万元）。

（2）资产减值测试及补偿

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

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经减值测试，如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业绩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另行补偿金额 $=$ 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业绩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

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扣除本协议签署后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目标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补偿方式、业绩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的实施和违约责任等其他约定详见本报告书“第八章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之“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七）重组过渡期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部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按照《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占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以现金方式补足。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

（八）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合理

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评估，确保拟购买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已对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等进行分析。

（九）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本次重组的交易各方均已承诺保证其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

（一）本次交易对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经容诚会计师对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805号），以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总资产（万元）	580,635.23	691,690.63	19.13%	590,779.71	700,721.65	1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50,801.05	555,176.45	0.79%	557,887.43	561,944.62	0.73%
营业收入（万元）	20,001.17	25,946.21	29.72%	109,351.91	134,670.34	2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27.25	-4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0.01	-0.28	-0.41	减少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0.01	-0.28	-0.41	减少0.13

如果本次交易得以实施，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将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明显变化。2023年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2024年1-3月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提升、经营情况改善、净利润增厚。

（二）上市公司对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防范本次交易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的回报能力，上市公司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降低本次重组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风险管控能力，提高经营效率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上市公司日常运营效率。上市公司将持续增强价值创造、风险管控能力，健全和完善稳健经营、稳步发展的企业运行体系，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股东利益

上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形式、分配条件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并在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合法权益。

3、相关方已出具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芯创投作出以下承诺：

“1、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据届时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有）。”

（2）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告的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有）。”

九、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上市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机构资格。

十、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本报告书的全文及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意见已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投资者应据此作出投资决策。

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从本报告书披露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本次交易可能因下列事项而暂停、中止或取消：

1、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上市公司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本次重组的风险。

2、在本次交易的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取消的风险。

3、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其他重大不利事项，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4、其他无法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事项。

（二）标的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为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2,000 万元。上述净利润的计算，以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

上述业绩承诺是业绩补偿义务人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所做出的预测，但是业绩承诺期内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等外部因素的变化均可能给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如果标的公司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业绩承诺

无法实现，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同时，尽管上市公司已经与承担业绩补偿责任的交易对方签订了明确的补偿协议，约定补偿义务人在需要业绩补偿时优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补偿；若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以补偿的，应以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均不足以补偿的，由业绩补偿义务方以现金补偿，但本次交易依然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三）业绩补偿金额未完整覆盖交易对价的风险

为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方案设定了业绩补偿条款。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06,000.00 万元，业绩承诺方以其取得的可转债及现金对价的税后净额作为补偿上限。以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上限金额计算，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覆盖率为 53.97%。¹若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存在业绩补偿金额无法覆盖对应全部交易对方获得交易对价的风险。

（四）标的公司评估增值较高的风险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53 号），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 号）标的公司 2023 年 9 月 30 日模拟报表账面净资产 25,555.12 万元，评估增值 81,068.92 万元，增值率 317.23%。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规则，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本次评估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可能导致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与实际不符的风险。

（五）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完全转股的风险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股价系在定价基准日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自定价基准日以来，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有所波动。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受自身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

¹ 业绩补偿覆盖率=业绩补偿上限金额÷交易作价，此处测算未考虑所得税影响。

济政策、二级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的偏好等因素的影响。如因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低于转股价或者债券持有人的投资偏好问题导致部分或全部可转债未能实现转股，则上市公司有义务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上市公司的资金负担。

二、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一）下游需求下滑及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半导体行业本身存在强周期性，且与宏观经济的关联性较大。2022 年以来，受全球宏观经济、各国贸易政策及国际局势等多重影响，半导体行业发生新一轮周期性波动。2022 年及 2023 年 A 股半导体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同比变动中位数分别为-14.54% 及-33.46%，标的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的净利润平均同比下滑 37.29% 和 64.40%。如果未来半导体行业的景气度产生较大波动，将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业绩及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与同行业龙头公司相比，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能力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游应用行业规模增速放缓、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2022 年度及 2023 年标的公司毛利率有所降低。虽然标的公司部分产品的毛利率在 2023 年已出现部分回升，且标的公司正在陆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但标的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增长仍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格局、人才培养、资金投入、研发能力、企业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任何不利因素都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放缓、业绩下滑。因此标的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及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标的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ADI、美蓓亚三美、日本理光等海外成熟厂商，及赛微微电、芯朋微等国内一流厂商，虽然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已处于国内厂商的第一梯队，但若标的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研发、产品销售模式等方面不能够持续创新或改造，标的公司将无法继续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对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能够在研发优势互补、丰富产品品类、供

应链融合、销售渠道共建等方面发挥协同作用，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如果重组完成后双方业务及人员的整合未能达到预期的效果，以及在管理制度、内控体系等方面未能及时进行合理、必要调整，可能会影响上市公司的运营，进而导致本次重组整合效果不如预期。

三、财务风险

（一）本次交易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总股本规模将增加。根据备考报表，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 2023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将从-0.28 元/股下降至-0.41 元/股，2024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将从-0.37 元/股增加至-0.36 元/股，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摊薄主要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在电源管理芯片业务上的进一步拓展，有助于丰富上市公司产品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也对标的公司的未来业绩做出了业绩承诺。

若标的资产的未来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则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进一步被摊薄的风险。

（二）商誉减值的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末，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为 73,843.55 万元，占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为 10.68%、13.30%。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创芯微进行资源整合，力争通过发挥协同效应，保持并提高创芯微的竞争力，以便尽可能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三）上市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受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周期、客户去库存、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持续下滑，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351.91 万元，同比下降 38.68%，2024 年一季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01.17

万元，同比下降 34.90%。同时，为坚定推进平台化业务布局，上市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及技术投入，推进海内外市场开拓，补充研发、销售人才，使得职工薪酬、研发材料费用、折旧摊销等相应增加，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71.31 万元，同比下降 113.01%，2024 年一季度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16.76 万元，同比下降。上市公司坚持“平台化”芯片公司战略，保持研发投入以增强市场竞争力，但若外部宏观环境、终端市场需求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上市公司的业绩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及协同效应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国家政策持续多角度促进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集成电路产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国家高度重视集成电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近年来密集出台了多项支持政策，包括《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除上述各项鼓励政策，国家也站在国家战略高度对产业发展提出顶层规划，自上而下地从研发项目支持、产业投资、人才补贴等方面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扶持，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

2、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韧性强，国产替代进程不断加快

集成电路被誉为现代工业的“粮食”，2023 年，由于通胀加剧以及智能手机、PC 等终端市场需求减弱，全球集成电路市场出现一定程度调整；在经历过去 2-3 年快速增长及产能扩充后，行业供需逐渐平衡，2023 年第四季度，下游消费电子需求开始温和复苏。在此背景下，全球集成电路产业仍保持了较强的发展韧性，根据 SIA 统计，尽管 2023 年半导体销售额 5,268 亿美元，较 2022 年的 5,741 亿美元下降 8.2%，但 2023 年四季度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同比增长 11.6%，环比增长 8.4%。中国是全球重要的集成电路市场，近年来在国家政策支持等因素的影响下，国内集成电路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23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 12,276.9 亿元，同比增长 2.3%。同时，日益频繁的国际贸易摩擦对国产芯片的“自主、安全、可控”提出了迫切需求，加速了集成电路的国产替代进程，国内半导体供应链国产化进程不断加速。我国模拟芯片企业有望通过技术进步与自主创新，整合境内集成电路产业链资源，把握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

3、国内高性能模拟芯片自给率低，国产厂商不断实现单点突破，未来增长空间广阔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模拟芯片自给率不断提升，但总体仍处于较低水平，2021年中国模拟芯片自给率约为12%；模拟集成电路行业的头部企业目前仍被国外厂商所占据，排名前十的模拟芯片公司市场占有率约60%，均为国外厂商，除前十大模拟芯片公司外，余下单一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较低。与此同时，国内模拟芯片厂商正不断地在细分品类上实现单点突破，通过客户导入和寻求增量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有序扩展产品线。相对分散的经营格局与模拟芯片的长生命周期、相对弱周期性、产品设计门槛高、人才培养时间长、制程要求不高等特点，为中国本土模拟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发展和并购重组提供了较为有利的市场条件，未来增长空间广阔。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拓宽技术与产品布局，加速扩张产品品类和下游领域

上市公司目前的产品以模拟芯片为主，2023年度上市公司信号链类模拟芯片的收入占比为79.63%，电源类模拟芯片的收入占比为20.02%，且电源类模拟芯片产品以线性电源产品为主，上市公司模拟芯片的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全、医疗健康、仪器仪表、新能源和汽车等。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标的公司经过多年深耕及创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矩阵和应用领域，凭借良好的技术实力与产品质量，成功进入下游行业龙头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并达成良好合作关系，目前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消费领域，并逐步向工业等领域布局拓展。本次交易能够有效拓宽上市公司技术与产品布局，加快上市公司在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领域布局，拓宽下游应用领域。

2、落实“平台型芯片公司”战略，持续向综合性模拟芯片厂商迈进

模拟芯片具有“品类多，应用广”的特点，近年来受益于下游新兴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及集成电路技术不断升级，下游客户对芯片产品的多样性、可靠性、定制化需求日益提高。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平台型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产品以信号链模拟芯片、电源模拟芯片及模数混合芯片为主，始终坚持研发高性能、高质量和高可靠性的集成电路产品，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之一即为加强电源管理产品线，保持与信号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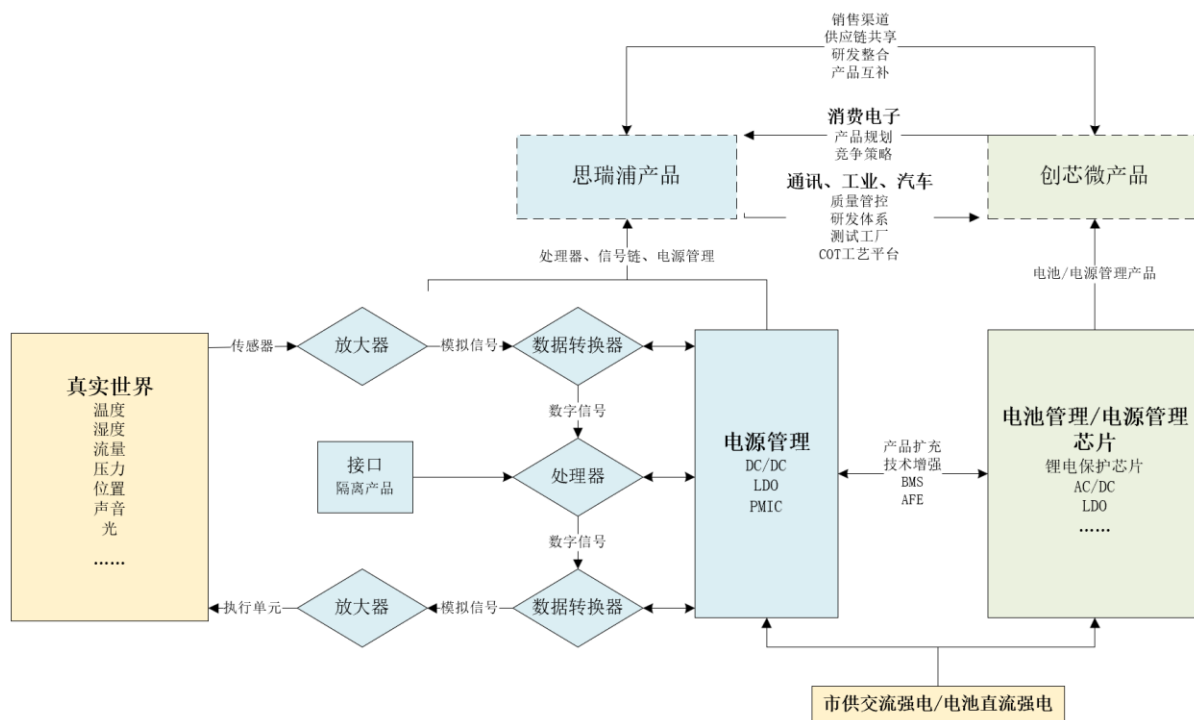
相当的资源投入，持续丰富产品品类，加快客户覆盖，促进整体收入结构均衡发展。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落实“平台型芯片公司”战略的重要举措，交易完成后，有助于双方在产品品类扩充、研发优势互补、供应链及销售渠道融合等方面协同共进，有助于上市公司加速向综合性模拟芯片厂商迈进，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芯片解决方案。

3、提升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上市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模拟芯片的设计以及相关技术的开发，在模拟芯片领域积累了大量的技术经验，目前产品已覆盖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全、医疗健康、仪器仪表、新能源和汽车等众多领域。标的公司在细分领域内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产品已成功导入多家国内外知名客户。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将进行深度融合和协同，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将得到提升。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拓展业务布局、提高市场竞争力的积极举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上市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发展的需求，将切实提高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同为模拟芯片设计公司，双方在产品品类、技术积累及客户资源等多方面均有协同效应。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创芯微能够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建立更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集团化采购、交叉客户导入等方式降低产品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具体协同效应如下：

1、研发优势互补，增强研发实力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属模拟芯片设计行业，双方产品底层技术具有相通性，双方在产品定义、集成电路 IP、产品开发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和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并利用双方不同细分领域的优势，发挥双方技术协调性、统筹双方研发资源，整合双方既有的技术优势和研究成果，避免重复开发造成的资源浪费，提高研发效率，降低产品研发成本。

2、丰富产品品类，加速产品迭代

模拟集成电路按细分功能可进一步分为线性器件（如放大器、比较器、模拟开关等）、信号接口、数据转换、电源管理器件等诸多品类，每一品类根据终端产品性能需求的差异又有不同的系列，在现今电子产品中几乎无处不在。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虽同处于模拟芯片设计行业，但主要业务下游应用领域重叠度相对较低，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能够为上市公司带来更为丰富的锂电保护产品线，快速填充上市公司在电池管理芯片领域的空缺，并加速电池管理产品布局，包

括且不限于 BMS、AFE 及电量计等；相关产品将与上市公司现有的信号链、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协同融合，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解决方案。

上市公司的电源管理芯片设计团队可以根据以往积累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开发经验，根据标的公司下游客户的使用需求，引入其过往开发的电路 IP 和质量管控体系，加速产品迭代，为更广市场应用市场的客户提供性能更优、成本更低、可靠性更高的产品。

3、共享客户资源，实现销售协同

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在通讯、工业、新能源汽车和消费电子领域各有所长，客户资源方面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客户群体的交叉和产品的互补性为未来双方客户相互渗透共享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和基础。

标的公司长期耕耘消费电子市场，在手机、TWS 耳机、可穿戴设备、电动工具等领域拥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模拟芯片按行业应用划分，消费类应用亦属于前四大应用市场。相较于泛工业应用，消费电子应用对模拟芯片供应商在产品定义、产品迭代速度、弹性供应链建设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创芯微能够协助上市公司拓展消费类应用市场，除现有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产品线以外，亦将加快上市公司现有技术储备在消费类领域转化为收入。

标的公司产品电池及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在进入非消费电子领域时，受限于自身资源限制，在产品的设计质量、可靠性、鲁棒性、过程管理、产品批量化和质量持续改进等体系建设上较难匹配客户要求，上市公司作为信号链芯片行业龙头，已建立完善的产品研发及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全流程体系赋能标的公司，助力标的公司创芯微产品拓展至工业、通讯、车规及新能源领域。上市公司下游客户多为知名终端厂家，依托上市公司已有的销售渠道，标的公司能够加快在锂保产品线在相关领域的推广。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可通过客户资源共享，交叉营销、共同市场开拓等方式合作获取业务，推动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4、获取主营业务所需的研发人员

模拟集成电路的设计需要额外考虑噪声、匹配、干扰等诸多因素，要求其设计者既要熟悉集成电路设计和晶圆制造的工艺流程，又要熟悉大部分元器件的电特性和物理特性。加上模拟集成电路的辅助设计工具少、测试周期长等原因，培养一名优秀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师往往需要 10 年甚至更长的时间。

标的公司的创始团队来自知名 IC 设计公司，核心团队拥有超过 15 年以上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设计、研发和生产测试经验，研发成果覆盖电池管理芯片消费类电子、工业控制等应用领域，具备丰富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经验及技术积累。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快速扩充研发队伍，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服务水平。

5、加强采购体系的协同，降低采购成本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属模拟芯片设计行业，产品所需外协加工之晶圆、封测服务重合度较高。

相较于泛工业领域，消费电子应用市场的模拟芯片产品具有品类单一、量大等特点，对上市公司在电源管理芯片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上有较高要求。标的公司长期耕耘消费类市场，在弹性供应链、成本控制等方面积累的经验可以进一步补充上市公司的供应链体系，更好的实现供应链与研发技术的有效配合。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成本和库存，并提高产品交付能力。

另一方面，基于上市公司在采购供应链方面的管理优势，上市公司将赋能标的公司的采购管理，加强供应链质量管理，健全完善标的公司采购流程和成本管控体系，进一步优化采购成本。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可以通过整合原材料供应链建立统一的、归一化的采购平台，强化采购协同合作以发挥规模效应，提升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优势，进而提高整体盈利能力。

（四）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1、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

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平台型模拟芯片设计公司，在信号链和电源管理芯片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芯片解决方案。上市公司围绕上述发展战略，坚定推进平台化业务布局，在保证信号链芯片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进一步壮大电源产品线，不断丰富模拟产品品类与型号，加快市场拓展，巩固双轮驱动业务格局。同时结合宏观经济情况和资本市场发展变化情况，在保证内生稳健增长的前提下，围绕主营业务，寻求符合公司长期战略方向的外延发展机会，以加快成长，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上述发展战略进行的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扩展电源管理业务，进一步完善产品布局，符合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

2、本次交易不存在不当市值管理行为

本次交易双方同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本次交易为典型的产业并购，具备产业基础和商业合理性，不存在“跨界收购”等市值管理行为。

3、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的减持情况

（1）FENG YING 的减持情况

本次交易披露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 FENG YING 存在股份减持情形，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减持方式
FENG YING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11/24	44,000	大宗交易
FENG YING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11/27	16,000	大宗交易

FENG YING 已就上述股票交易事项出具承诺：“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本人基于对证券市场公开信息独立判断进而做出的投资决策，属于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自查期间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均不存在利用任何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情况。”

（2）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公司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97,8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30%。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 397,800 股	不超过 0.30%	竞价交易减持	2024/4/29-2024/6/2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金樱投资的上述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合计减持

353,140 股。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披露《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26,014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减持期间为减持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 1,326,014 股	不超过 1%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26,014 股	2024/11/8 -2025/2/7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金樱投资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除以上情形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6 个月（即 2022 年 11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不存在股份减持情形或者大比例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重组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详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交易各方重要承诺”之“（一）上市公司及其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4、本次交易具备商业实质

业务层面，本次交易双方同属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能够在产品研发、客户资源等各方面产生协同效应，上市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完善战略布局，本次收购在业务上具备合理性和商业实质。

财务层面，依托于半导体行业的快速发展，及政策层面对半导体行业的支持，标的公司业务发展稳定，上市公司通过本次收购能够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收购在财务上具备商业合理性和商业实质。

上市公司已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评估，确保拟购买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已对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等进行分析。本次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5、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属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集成电路产业作为国家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国家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为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增强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进一步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今年以来推进了一系列支持和鼓励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为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21年3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里提出了：瞄准集成电路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等产业创新发展。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政策导向，有助于增强集成电路行业进一步发展，不违反国家产业政策。

二、本次交易方案调整

（一）重组方案调整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思

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公告。

由于公司拟调整交易对方（减少艾育林、增加芯动能投资及宁波益慧）、同时变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构成方案重大调整。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并披露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草案披露后，经上市公司与艾育林协商，拟新增收购艾育林持有的创芯微 14.7426% 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情况汇总如下：

调整内容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	创芯微 95.6587% 股份	创芯微 85.2574% 股份	创芯微 100.00% 股份
调整交易对方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 17 名交易对方	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较调整前减少艾育林、增加芯动能投资及宁波益慧）	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9 名交易对方（较第一次方案调整后增加艾育林）
定价基准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调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

具体调整如下：

1、第一次交易方案调整

（1）标的资产范围调整

调整前：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95.6587% 股份。

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85.2574% 股份。

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相较于前一次方案减少收购创芯微 10.4013% 股份。

（2）调整交易对方

调整前：

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 17 名交易对方。

调整后：

因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加入本次交易，艾育林退出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

（3）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调整前：

前次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即 182.76 元/股。

调整后：

本次方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4）调整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调整前：

前次方案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95.6587% 股份，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调整后：

本次方案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85.2574% 股份，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第二次交易方案调整

（1）标的资产范围调整

调整前：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85.2574% 股份。

调整后：

标的资产范围为：创芯微 100.00% 股份。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相较于第一次方案调整后新增收购创芯微 14.7426% 股份。

（2）调整交易对方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8 名交易对方。

调整后：

因艾育林加入本次交易，第二次方案调整后交易对方为杨小华、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19 名交易对方。

（3）定价基准日的调整

调整前：

第一次方案调整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调整后：

第二次方案调整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

（二）上述两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方案调整

1、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中对是否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进行了明确：

“（一）拟对交易对象进行变更的，原则上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但是有以下两种情况的，可以视为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1、拟减少交易对象的，如交易各方同意将该交易对象及其持有的标的资产份额剔除出重组方案，且剔除相关标的资产后按照下述有关交易标的变更的规定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2、拟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额的，如交易各方同意交易对象之间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且转让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百分之二十的。

（二）拟对标的资产进行变更的，原则上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但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可以视为不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1、拟增加或减少的交易标的的交易作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均不超过百分之二十；2、变更标的资产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包括不影响标的资产及业务完整性等。

（三）新增或调增配套募集资金，应当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会议可以提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的审议意见，但要求申请人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

2、上述两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方案调整

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等规定，第一次交易方案调整涉及新增交易对方，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次调整后的方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5号》等规定，第二次交易方案调整也涉及新增交易对方，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1、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创芯微100.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联评估以2023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采用了收益法和市场法对创芯微进行了评估，并选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

根据中联评估《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创芯微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06,624.04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创芯微100.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106,000.00万元。

上市公司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杨小华等19名交易对方支付对价，其中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5名交易对方获得的对价中18,868.62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剩余38,338.95万元以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支付，其余交易对方均以现金对价支付。根据交易双方协商结果，本次交易中，公司结合交易谈判情况、交易对方初始取得成本等因素，对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采取差异化定价。上市公司向杨小华等19名交易对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比例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	
1	杨小华	592.21	15.79%	2,754.21	11,016.83	13,771.04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
						支付总对价
2	白青刚	270.97	7.23%	1,260.20	5,040.79	6,300.99
3	创芯信息	1,228.55	32.76%	11,427.31	17,140.96	28,568.27
4	创芯科技	206.75	5.51%	1,923.07	2,884.61	4,807.68
5	创芯技术	161.68	4.31%	1,503.83	2,255.75	3,759.58
6	顾成标	113.16	3.02%	4,888.37	-	4,888.37
7	东莞勤合	71.56	1.91%	3,091.60	-	3,091.60
8	深创投	66.18	1.76%	2,858.82	-	2,858.82
9	红土一号	60.11	1.60%	2,596.96	-	2,596.96
10	宁波芯可智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1	盛宇投资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2	朱袁正	48.50	1.29%	2,095.01	-	2,095.01
13	南京俱成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4	苏州华业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5	创东方投资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6	龙岗金腾	14.31	0.38%	618.33	-	618.33
17	芯动能投资	143.13	3.82%	6,183.20	-	6,183.20
18	宁波益慧	19.67	0.52%	849.68	-	849.68
19	艾育林	552.85	14.74%	16,953.97	-	16,953.97
合计		3,750.00	100.00%	67,661.05	38,338.95	106,000.00

本次交易中针对不同的交易对方涉及的差异化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涉及的交易对方	对应创芯微 100%股权 估值	合计持股比例	相应交易对价
1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87,201.28	65.60%	57,207.57
2	艾育林	115,000.00	14.74%	16,953.97
3	其他交易对方	162,000.00	19.65%	31,838.46
合计			100.00%	106,0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创芯微 100.00% 股权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 106,000.00 万元。其中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技术、创芯科技（即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合计交易对价为 57,207.5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87,201.28 万元，艾育林交易对价为 16,953.97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15,000.00 万元，其余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31,838.46 万元，对应创芯微 100.00% 股东权益价值为 162,000.00 万元，所有交易对方合计交易对价为 106,000.00 万元。

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认同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及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在产品品类、技术积累及客户资源等多方面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财务投资人的投资估值较高且财务投资人多为市场知名投资机构或个人，经过交易各方的多轮沟通谈判，最终形成以下作价安排：在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交易作价不超过 100.00% 股权评估值的前提下，财务投资人参考相关增资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利率、以 100.00% 股权估值为 162,000.00 万元确定交易作价，艾育林根据各方协商的结果以 100.00% 股权估值为 115,000.00 万元确定交易作价，财务投资人、艾育林的差异化作价和评估值之间的差额由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让渡，进而确定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获得的交易作价对应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估值为 87,201.28 万元，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将通过持有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推动协同效应落地等方式助力上市公司长远发展、获取其相应的回报。

本次交易的差异化定价综合考虑不同交易对方初始投资成本等因素，由交易各方自主协商确定，差异化定价系交易对方之间的利益调整，上市公司支付对价总额对应的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作价不超过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评估值，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资金来源包括：募集配套资金、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和/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最终发行数量将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购买资产不以本次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购买资产的实施。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具体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配套资金比例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	38,338.00	100%
	合计	38,338.00	100%

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若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支出，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创芯微 100.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上市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2、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为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3、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4、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计算公式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本次交易对价金额/100，如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单位精确至 1 张）向相关交易对方发行。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精确至张，发行数量不足一张的，交易对方放弃相关权利。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3,833,893 张，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金额（万元）	发行数量（张）
1	杨小华	11,016.83	1,101,682
2	白青刚	5,040.79	504,079
3	创芯信息	17,140.96	1,714,096
4	创芯科技	2,884.61	288,461
5	创芯技术	2,255.75	225,575
合计		38,338.95	3,833,893

5、债券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4 年，且不得短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六个月。

6、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0.01%/年（单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

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付息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上市公司将在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上市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司无需向其原持有人支付利息。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间，如上市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50%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方案并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9、转股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上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剩余部分金额及该部分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0、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进行回售和赎回，不得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进行回售和赎回。

（1）到期赎回

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则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将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赎回到期末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1,000 万元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有权提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1、有条件强制转股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5%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强制转股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通过上述程序后，上市公司有权行使强制转股权，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当时有效的转股价格强制转换为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转股股份的来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及/或上市公司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如有）。

13、担保事项及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不安排评级。

14、限售期安排

(1)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

(2) 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根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各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下同）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3)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4) 如上述限售期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不符的，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相应调整限售期承诺。

15、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6、受托管理事项

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适时聘请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与其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重组报告书》中其他有关公司、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②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与利息；
- ③根据《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④根据《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如有）；
-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重组报告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 ①当公司提出变更《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重组报告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如有）等；

②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③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④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⑤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⑥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⑦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重组报告书》的约定；

②拟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③拟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④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

⑤公司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⑥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⑦保证人、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⑧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⑨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⑩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⑪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⑫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5)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通过书面方式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债券受托管理人；

②公司董事会；

③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④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8、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 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①本次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上市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②上市公司未能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利息；

③上市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上市公司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实质或重大影响，在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仍未得到纠正；

④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上市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⑤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

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上市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

⑦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 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上市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上市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 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19、过渡期损益安排

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部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中的每一方按照《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占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补足。

(三)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科创板。

2、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具体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3、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4、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未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最终发行数量将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5、锁定期安排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锁定期内，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7、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具体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配套资金比例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	38,338.00	100%
	合计	38,338.00	100%

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若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支出，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涉及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无需取得相关部门审批。

四、本次交易的性质

（一）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思瑞浦拟购买创芯微 100.00% 股权。根据思瑞浦、创芯微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数据以及本次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比例
资产总额与交易额孰高	590,779.71	106,000.00	17.94%
营业收入	109,351.91	25,318.44	23.15%
资产净额与交易额孰高	557,887.43	106,000.00	19.00%

注：（1）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创芯微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本次交易价格 106,000.00 万元作为计算指标，创芯微的营业收入取自其已经审计的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2）思瑞浦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取自其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计算结果，本次交易相关指标占比均未超过 50%，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 12 条的规定，累计计算相关交易的成交金额后，其占上市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不超过 50%，从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交易前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无交

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 5%。根据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及判断依据

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均为华芯创投，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五、本次交易对于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平台型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产品以信号链模拟芯片、电源模拟芯片及模数混合芯片为主，提供全方面的解决方案，应用范围涵盖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防、医疗健康、仪器仪表、新能源与汽车等众多领域。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经过多年深耕及创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矩阵和应用领域，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在现有的产品品类、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形成积极的互补关系，借助彼此积累的研发实力和优势地位，实现业务上的有效整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扩大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得以提升，上市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情况。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容诚会计师对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805 号），以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总资产（万元）	580,635.23	691,690.63	19.13%	590,779.71	700,721.65	1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万元）	550,801.05	555,176.45	0.79%	557,887.43	561,944.62	0.73%

营业收入（万元）	20,001.17	25,946.21	29.72%	109,351.91	134,670.34	2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27.25	4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0.01	-0.28	-0.41	减少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0.01	-0.28	-0.41	减少0.13

如果本次交易得以实施，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将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明显变化。2023 年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2024 年 1-3 月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提升、经营情况改善、净利润增厚。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32,601,444 股，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作价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配套融资），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重组前		重组后	
	持股数量（股）	股比	持股数量（股）	股比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22,113,975	16.68%	22,113,975	16.68%
ZHIXU ZHOU	9,988,648	7.53%	9,988,648	7.53%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0,712	7.48%	9,920,712	7.48%
FENG YING	9,360,361	7.06%	9,360,361	7.06%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9,066	4.38%	5,809,066	4.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6,484	3.98%	5,276,484	3.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3.77%	5,000,000	3.77%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02,124	3.09%	4,102,124	3.0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00,000	3.02%	4,000,000	3.02%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6,232	2.37%	3,146,232	2.37%

股东名称	重组前		重组后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其他股东	53,883,842	40.64%	53,883,842	40.64%
合计	132,601,444	100.00%	132,601,444	100.00%

注：表中列示的本次交易前股东持股情况引自上市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股东名册。

在不考虑配套融资的情况下，假设本次交易中以标的资产作价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将所持有的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初始转股价格转换为上市公司股票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重组前		重组后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持股数量 (股)	股比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22,113,975	16.68%	22,113,975	16.38%
ZHIXU ZHOU	9,988,648	7.53%	9,988,648	7.40%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0,712	7.48%	9,920,712	7.35%
FENG YING	9,360,361	7.06%	9,360,361	6.93%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9,066	4.38%	5,809,066	4.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6,484	3.98%	5,276,484	3.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3.77%	5,000,000	3.70%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02,124	3.09%	4,102,124	3.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00,000	3.02%	4,000,000	2.96%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6,232	2.37%	3,146,232	2.33%
杨小华	-	-	697,267	0.52%
白青刚	-	-	319,037	0.24%
创芯信息	-	-	1,084,870	0.81%
创芯科技	-	-	182,570	0.14%
创芯技术	-	-	142,768	0.11%
其他股东	53,883,842	40.64%	53,883,842	39.91%
合计	132,601,444	100.00%	135,027,956	100.00%

注：表中列示的本次交易前股东持股情况引自上市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股东名册，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均无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最终股权结构将根据最终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和实际转股数量确定。

六、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审批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包括：

1、2023年6月9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

2、2024年1月22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次方案变更后的交易方案；

3、2024年2月6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4、2024年2月26日，上市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5、2024年6月5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更新备考财务报告的相关议案；

6、2024年8月7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限售期安排等议案；

7、2024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4年第5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了本次交易；

8、交易对方已通过内部决策程序；

9、2024年9月23日，标的公司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已经创芯微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

10、2024年9月11日，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完成所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不存在尚

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七、交易各方重要承诺

（一）上市公司及其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p>一、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 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p>二、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p>本人保证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p> <p>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文件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人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上市公司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p>本公司保证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的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p> <p>本公司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本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p> <p>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及行政处罚的情形。</p> <p>3、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纪律处分等失信情况。</p> <p>4、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上市公司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包括但不限于内幕交易等）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2、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p> <p>3、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ZHIXU ZHOU、FENG YING）	关于重组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函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告的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有）。</p>
上市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p>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本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要求，筹划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已就本次交易事宜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现本公司就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情况具体说明如下：</p> <p>1、与交易对方接触时，本公司及交易对方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情人范围，并及时签署保密协议；</p> <p>2、本次交易严格控制项目参与人员范围，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p> <p>3、本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承担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该等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股票；</p> <p>4、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及时登记，并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p> <p>综上，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并及时与相关方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p>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关联交易确有必要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或干涉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p> <p>4、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p> <p>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后续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发生变更的，则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上述承诺。</p>
上市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形的承诺函	<p>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以下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形：</p> <p>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p> <p>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p> <p>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p> <p>4、本公司或者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p> <p>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7、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p> <p>8、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用途。</p>

2、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华芯创投、ZHIXU、ZHOU、金樱投资、FENG YING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p>本人/本企业保证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本人/本企业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p> <p>本人/本企业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本企业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人/本企业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包括但不限于内幕交易等）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2、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企业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p> <p>3、本人/本企业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p> <p>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在适当时机将该等业务注入上市公司。</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本企业签署即对本人/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p>4、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p>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时，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或干涉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p> <p>4、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p> <p>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后续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发生变更的，则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上述承诺。</p>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p>1、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企业的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2、本人/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人/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本人/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华芯创投	关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p>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承诺人，本企业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p> <p>本企业作出相关承诺如下：</p> <p>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上市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上市公司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不存在阻碍本次交易的限制性条款；</p> <p>2、除非事先得到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本企业及相关知情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若本次交易成功，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须合法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保持独立。</p> <p>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ZHIXU ZHOU、金 樱投资、 FENG YING	关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p>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人，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p> <p>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承诺如下：</p> <p>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上市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上市公司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不存在阻碍本次交易的限制性条款；</p> <p>2、除非事先得到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本人/本企业及相关知情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若本次交易成功，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须合法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保持独立。</p> <p>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对本人/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华芯创投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函	<p>1、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2、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据届时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有）。</p>
华芯创投	关于重组期间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本企业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承担赔偿责任。
ZHIXU ZHOU	关于重组期间 减持计划的承 诺函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金樱投资	关于重组期间 减持计划的承 诺函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FENG YING	关于重组期间 减持计划的承 诺函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二）交易对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杨小华、创芯 信息、创芯科 技、创芯技术	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的承 诺函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持有创芯微股份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在适当时机将该等业务注入上市公司。</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人/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本人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 2 年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p>4、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p>
杨小华、白青 刚、创芯信	关于规范非 经营性资金	<p>1、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创芯微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对创芯微及其子公司</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占用事项的承诺函	<p>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将继续规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未来不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创芯微及其子公司资金。</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承诺函	<p>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设定质押、股票收益权转让或其他权利限制等方式处置本人/本企业于本次交易过程中取得的、处于锁定期内或未解锁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p>
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艾育林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p> <p>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本人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p> <p>本人关于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人承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必要信息，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债券（如有，下同），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证券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债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或债券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p> <p>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做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任何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促使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或转股后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上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顾成标、朱袁正	关于所持标的资产权利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人保证不在标的资产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p> <p>2、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已经支付完毕全部投资价款及/或股权转让款、不存在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涉及的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中国法律要求，真实、有效，不存在出资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p> <p>3、本人拟转让的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在本公司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资产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p> <p>4、除本人已经披露的各方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的《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2022 年 7 月签订的《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公司章程》外，本人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安排。</p> <p>5、在标的资产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人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p> <p>6、本人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p> <p>7、如因上述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艾育林	关于所持标的资产权利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人保证不在标的资产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p> <p>2、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已经支付完毕全部投资价款及/或股权转让款、不存在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涉及的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中国法律要求，真实、有效，不存在出资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p> <p>3、本人拟转让的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在本公司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资产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p> <p>4、本人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安排。</p> <p>5、在标的资产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人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p> <p>6、本人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p> <p>7、如因上述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杨小华、白青刚	关于所持标的资产权利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人保证不在标的资产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p> <p>2、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已经支付完毕全部投资价款及/或股权转让款、不存在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本人取得标的公司股份涉及的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中国法律要求，真实、有效，不存在出资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3、本人拟转让的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本公司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资产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p> <p>4、除本人已经披露的各方向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的《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2022 年 7 月签订的《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的限制性规定外，本人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安排。</p> <p>5、在标的资产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人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p> <p>6、本人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p> <p>7、如因上述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	<p>1、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p> <p>2、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孰晚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p> <p>3、上述限售期内，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及其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均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p>4、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p> <p>若上述限售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相应调整。</p>
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	<p>1、本企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p> <p>2、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孰晚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p> <p>3、上述限售期内，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及其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均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4、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p> <p>若上述限售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相应调整。</p>
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p>本公司/企业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的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p> <p>本公司/企业关于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本公司/企业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企业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公司/企业承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必要信息，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债券（如有，下同），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证券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债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企业承诺锁定股份或债券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关于所持标的资产权利完整性、合法性的承诺函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企业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公司/企业保证不在标的资产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p> <p>2、本公司/企业取得标的公司股份已经支付完毕全部投资价款及/或股权转让款、不存在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本公司/企业取得标的公司股份涉及的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中国法律要求，真实、有效，不存在出资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p> <p>3、本公司/企业拟转让的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本公司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同时，本公司/企业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资产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p> <p>4、除本公司/企业已经披露的各方向于 2022 年 7 月签订的《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书》及/或《关于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的“未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管理者书面许可，投资方不得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公司竞争对手”条款外，本公司/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安排。</p> <p>5、在标的资产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公司/企业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p> <p>6、本公司/企业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p> <p>7、如因上述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促使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或转股后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上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p>1、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适用）、本公司/企业的控股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p> <p>2、本公司/企业、本公司/企业的控股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适用）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且本公司/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本公司/企业、本公司/企业的控股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适用）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1、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董事、主要管理人员（如适用）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董事、主要管理人员（如适用）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董事、主要管理人员（如适用）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企业，本公司/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及本公司/企业董事、主要管理人员（如适用）均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做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中任何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创芯致诚全体合伙人	关于穿透锁定的承诺函	1、合伙企业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2、如在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续拥有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3、针对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上层权益持有人，本人承诺，根据《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伙协议”）约定，如本人在服务期届满前触发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士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和价格回购本人所持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的，不受前述限制。如发生前述情形的，本人所持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要求。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创芯技术、创芯科技全体合伙人	关于穿透锁定的承诺函	1、合伙企业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2、如在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续拥有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承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p> <p>3、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如本人在服务期届满前触发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士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和价格回购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不受前述限制。如发生前述情形的，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要求。</p> <p>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p>

（三）标的公司及其董监高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创芯微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公司/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创芯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即“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上述主体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三十六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p> <p>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创芯微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p> <p>本公司及子公司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p>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p>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创芯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p> <p>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p> <p>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本人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创芯微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p> <p>2、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创芯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函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本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p> <p>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及行政处罚的情形。</p> <p>3、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纪律处分等失信情况。</p> <p>4、本人在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八、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及补偿的可实现性

（一）业绩承诺设置具有合理性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2,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的计算，以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以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53 号）及相关评估说明中所载明净利润数据为依据做出。标的公司未来业绩预测时已充分考虑标的公司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标的公司的业务情况和历史年度资产、财务分析和调整情况，符合标的公司未来发展预期及行业趋势，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符合我国大力发展集成电路行业的产业政策及国家战略

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近年来密集出台了多项支持政策，包括《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除上述各项鼓励政策，国家也站在国家战略高度对产业发展提出顶层规划，自上而下地从研发项目支持、产业投资、人才补贴等方面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扶持，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国家的政策支持为行业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投融资环境，为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并在促进行业发展的同时加速产业的转移进程，国内集成电路行业已进入长期快速增长通道。

2、下游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市场空间广阔

模拟集成电路作为半导体的重要分类之一，模拟集成电路的应用范围广阔，消费电子产品与工业级电子产品的技术更替令模拟集成电路在过去十年持续增长。根据 IC insights 预测，全球模拟产品市场 2021 至 2026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 7.4%。

目前，半导体产业已进入继个人电脑和智能手机后的下一个发展周期，其最主要的变革力量源自于 5G 通信、物联网、智能制造、汽车电子等新应用的兴起。根据 IBS 报告，新应用将驱动半导体市场增长至 2027 年的 7,989 亿美元。模拟集成电路作为这些新应用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伴随新应用市场的持续旺盛，其景气程度有望保持

螺旋上升的状态，下游市场空间广阔。

3、贸易摩擦助推国产替代加速

根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集成电路进口额高达 24,590.7 亿元，是中国进口金额最高的商品，超过原油、农产品和铁矿石的进口额，而同期中国集成电路出口额为 9,567.7 亿元，贸易逆差 15,023 亿元，集成电路国产替代空间巨大。与此同时，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贸易规模的扩大，参与国际贸易与全球竞争的广度与深度逐步加深，在集成电路等关键领域的贸易摩擦也进一步加剧。日益频繁的国际贸易摩擦对国产芯片的“自主、安全、可控”提出了迫切需求，加速了集成电路的国产替代进程，国内半导体供应链国产化进程不断加速。我国模拟芯片企业有望通过技术进步与自主创新，整合境内集成电路产业链资源，把握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

4、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回暖，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

2022 年度，行业普遍缺芯现象较 2021 年逐步缓解、客户下单回归理性，同时叠加全球经济发展增速放缓以及国内经济面临需求回落等因素的影响，下游终端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受到不同程度的抑制，整体行业增速有所放缓，2022 年及 2023 年 A 股半导体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同比变动中位数分别为-14.54%及-33.46%，标的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的净利润平均同比下滑 37.29%和 64.40%。

标的公司专注于模拟芯片中的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模拟芯片的设计依赖于研发经验的积累，标的公司经过多年研发创新，拥有数百种产品型号，可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2023 年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回暖，2023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已超过 2022 年度。

2023 年三季度以来，标的公司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开始出现回暖迹象，据 IDC 数据，2023 年第三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0.25%至 3.04 亿部，实现自 2021 年第三季度以来同比增速首次转正，环比增速达 13.41%。2023 年第三季度全球 PC 出货量同比下降 6.9%，环比上升 12.2%，连续两个季度环比上升，表明市场正逐步走出谷底。根据 IDC 数据，2023 年第四季度，中国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约 7,363 万台，同比增长 1.2%，在连续同比下降 10 个季度后首次实现反弹。

未来随着国产芯片替代进程的不断推进，国内晶圆代工产能释放，代工价格企稳，标的公司市场品牌和规模效应初步突显的背景下，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未来随着

标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能够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业绩补偿的可实现性及履约保障措施

本次交易方案中已经设置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措施，能够较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具体如下：

1、对于可转债对价及转股取得股份部分的履约保障

（1）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2）锁定期间不得设定质押、股票收益权转让等权利限制。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所获得可转换公司债券及相应转股的股份的限售安排能够较好地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2、对于现金对价部分的履约保障

业绩承诺方未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或期限履行补偿义务的，自逾期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补偿义务之日，业绩承诺方应以逾期未补偿的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三向上市公司支付滞纳金。

此外，针对业绩承诺方可能出现的违约情形，必要时上市公司将使用诉讼手段保证业绩补偿的实现。如果业绩承诺方逾期履行或拒绝履行补偿义务，上市公司将积极使用诉讼手段，保证业绩补偿的实现。

3、其他履约保障措施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了“竞业禁止”条款，并确定了核心员工名单，具体内容如下：

杨小华、白青刚承诺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 2 年内及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 2 年内（孰晚），不得在标的公司以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

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除标的公司关联公司以外的其他与标的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标的公司的商业机会；违反前述承诺的所获得的收益归标的公司所有，并需赔偿标的公司的全部损失，违反前述承诺的人员需分别赔偿因其各自违约行为而给标的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业绩承诺方承诺确保标的公司核心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截至《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份超过 0.5%的员工、标的公司各部门负责人、标的公司关键技术人员）应与标的公司签署并履行有效期覆盖业绩承诺期的劳动合同，并与标的公司签署经上市公司认可的《竞业限制协议》。

上述关于“竞业禁止”条款的约定，保证了标的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性，有利于标的公司在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和人才优势。

综上，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且交易方案中已经设置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措施，能够较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思瑞浦的基本信息如下：

中文名称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3PEAK INCORPORATED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23 日
上市日期	2020 年 9 月 21 日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88536
股票简称	思瑞浦
注册资本	13,260.1444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建刚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2-B303
联系电话	021-5888 6086
联系传真	021-5888 6085
公司网站	www.3peak.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93916443C
经营范围	各类集成电路及其应用系统和软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思瑞浦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含）

二、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及股票上市情况

1、股份公司设立

思瑞浦系由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思瑞浦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2,500 万元，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认购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7,537,500	30.1500%
2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81,050	14.3242%
3	ZHIXU ZHOU	3,440,325	13.7613%
4	苏州金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81,450	13.5258%
5	FENG YING	3,122,175	12.4887%
6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5,000	9.5000%
7	上海君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4.0000%
8	JENNY JS MOU	562,500	2.2500%
合计		25,000,000	100.0000%

2、2020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020年8月1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4号），同意思瑞浦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股份。根据上交所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的《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317号），公司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思瑞浦”，证券代码“688536”。

根据思瑞浦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思瑞浦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000万股变更为8,000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2020年10月23日，思瑞浦取得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93916443C）。

（二）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2021年12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

思瑞浦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超过 92.712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74.17 万股；预留授予股票 18.5425 万股。

2020 年 12 月 15 日，思瑞浦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29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92 名激励对象授予 74.17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9 月 24 日，思瑞浦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29 元/股调整为 128.788 元/股。

2021 年 12 月 15 日，思瑞浦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①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4,200 股；9 名激励对象根据其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归属比例为 80%，作废处理其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95 股；1 名激励对象根据其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归属比例为 0%，作废处理其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2 股。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127 股；②确定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的 180 名激励对象已符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18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5,848 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50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 180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 235,848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30,374,392.5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35,84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0,138,544.52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等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 80,000,000 股增加至 80,235,848 股。

2022 年 3 月 8 日，思瑞浦就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2022 年 9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思瑞浦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思瑞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0,235,848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转增 4.9 股计算，拟合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39,315,566 股。

本次转增股本已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转增股本完成后，思瑞浦总股本由 80,235,848 股增加至 119,551,414 股。

2022 年 9 月 30 日，思瑞浦就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3、2022 年 11 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

2021 年 9 月 24 日，思瑞浦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24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28.788 元/股，向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185,425 股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28.788 元/股调整为 128.174 元/股。

2022 年 9 月 26 日，思瑞浦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

案》等相关议案，①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28.174 元/股调整为 86.023 元/股；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由 90.2925 万股调整为 134.5358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总量由 71.75 万股调整为 106.9075 万股；预留授予总量由 18.5425 万股调整为 27.6283 万股；②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原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 50 人调整为 41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作废 2.4287 万股，剩余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1996 万股；③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8.3140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工作分两次完成归属：

(1)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954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满足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第一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 37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 59,294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5,100,647.9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9,29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041,353.93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080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第二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 4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 23,846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2,051,304.47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3,84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027,458.47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

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等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 119,551,414 股增加至 119,634,554 股。

4、2022 年 12 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归属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权部分第一期归属

2022 年 12 月 20 日，思瑞浦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①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4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7,750 股；6 名激励对象根据其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归属比例为 80%，作废处理其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0,702 股；②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32.341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③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4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该等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11,261 股；2 名激励对象根据其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归属比例为 0%，作废处理其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540 股；④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29.8266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249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满足归属条件的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 287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缴纳的 560,923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86,064,266.3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60,92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85,503,343.33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等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 119,634,554 股增加至 120,195,477 股。

2023 年 6 月 15 日，思瑞浦就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5、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9 月 8 日，思瑞浦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发行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9 月 26 日，思瑞浦召开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思瑞浦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调整。

2023 年 2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认为公司本次发行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 年 3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

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3年9月1日，思瑞浦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9月18日，思瑞浦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10月23日出具的《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0520号），截至2023年10月23日止，思瑞浦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12,044,399股，发行价格为149.5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998,982.47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9,342,394.4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1,656,587.99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2,044,399.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769,612,188.99元。

2023年10月26日，思瑞浦已就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向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思瑞浦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120,195,477股增加至132,239,876股。

6、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023年10月27日，思瑞浦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5.7182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1月7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

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53389 号），审验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 33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 57,182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4,907,187.8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7,18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850,005.86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等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 132,239,876 股增加至 132,297,058 股。

7、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

2023 年 12 月 22 日，思瑞浦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30.4386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3]第 ZA53536 号），审验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 131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 304,386 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26,121,493.7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04,38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5,817,107.70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等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思瑞浦股本总数由 132,297,058 股增加至 132,601,444 股，思瑞浦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024 年 5 月 13 日，思瑞浦取得了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13260.1444 万元人民币。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股本总额为 132,601,444 股，具体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44,399	9.0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557,045	90.92%
三、总股本	132,601,444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22,113,975	16.68%
2	ZHIXU ZHOU	9,988,648	7.53%
3	苏州金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0,712	7.48%
4	FENG YING	9,360,361	7.06%
5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9,066	4.38%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76,484	3.98%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3.77%
8	苏州安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02,124	3.09%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00,000	3.02%
10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6,232	2.37%
	合计	78,717,602	59.36%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五、最近三十六个月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一股东控制股权比例均未超过 30%，无任一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任一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提名的董事单独决定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结果或控制公司董事会。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未发生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六、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上市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解决方案。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研发高性能、高质量和高可靠性的集成电路产品，主要产品涵盖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两大类，包括运算放大器、比较器、音/视频放大器、模拟开关、接口电路、数据转换芯片、隔离产品、参考电压芯片、LDO、DC/DC 转换器、电源监控电路、马达驱动及电池管理芯片等。

最近三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上市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80,635.23	590,779.71	415,131.79	344,192.47
总负债	29,834.18	32,892.28	36,564.58	26,627.21
净资产	550,801.05	557,887.43	378,567.20	317,565.2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0,801.05	557,887.43	378,567.20	317,565.26

注：2024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0,001.17	109,351.91	178,335.39	132,594.89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利润	-4,847.11	-8,185.46	26,705.22	44,555.10
利润总额	-4,856.20	-8,237.22	26,701.98	44,508.51
净利润	-4,916.76	-3,471.31	26,680.74	44,353.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6.76	-3,471.31	26,680.74	44,353.56

注：2024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55	-16,489.55	53,006.30	24,17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1.15	-234,644.47	127,658.12	-144,66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77	176,337.01	2,472.76	35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10.95	-74,812.39	183,609.64	-120,189.24

注：2024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3月 31日/2024年 1-3月	2023年12月 31日/2023 年度	2022年12月 31日/2022 年度	2021年12月 31日/2021 年度
资产负债率（%）	5.14	5.57	8.81	7.74
毛利率（%）	47.63	51.79	58.61	60.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2.23	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85	7.79	15.57

注：2024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上市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受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周期、客户去库存、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滑；同时，为坚定推进平台化业务布局，促进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上市公司持续加强车规级产品及数据转换器、接口、电源等产品的研发及技术投入，并推进海内外市场开拓，持续补充研发、销售人才，使得职工薪酬、研发材料费用、折旧摊销等相应增加。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35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71.3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3.01%；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5 万元。2023 年上市公

司综合毛利率为 51.79%。

八、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九、上市公司合规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交易对方为杨小华、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芯动能投资、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朱袁正、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宁波益慧和龙岗金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杨小华	592.21	15.79%
2	创芯信息	1,228.55	32.76%
3	创芯科技	206.75	5.51%
4	创芯技术	161.68	4.31%
5	白青刚	270.97	7.23%
6	艾育林	552.85	14.74%
7	芯动能投资	143.13	3.82%
8	顾成标	113.16	3.02%
9	东莞勤合	71.56	1.91%
10	深创投	66.18	1.76%
11	红土一号	60.11	1.60%
12	宁波芯可智	57.25	1.53%
13	盛宇投资	57.25	1.53%
14	朱袁正	48.50	1.29%
15	南京俱成	28.63	0.76%
16	苏州华业	28.63	0.76%
17	创东方投资	28.63	0.76%
18	宁波益慧	19.67	0.52%
19	龙岗金腾	14.31	0.38%
	合计	3,750.00	100.00%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一）杨小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杨小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85*****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杨小华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创芯微	2017年5月至2023年10月	总经理	是，直接持股15.79%
2	创芯微	2017年5月至2024年10月	董事长	是，直接持股15.79%

注：杨小华已于2024年1月13日提出辞职申请，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后将继续在创芯微任职，上述申请将在创芯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杨小华将继续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2024年1月31日，杨小华申请撤回辞任董事申请；2024年2月1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杨小华撤回辞任董事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杨小华继续担任标的公司董事长职务。2024年10月22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杨小华担任创芯微董事（不再担任董事长）、经理。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除创芯微外，杨小华其他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创芯致诚	12.16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40.90%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2	创芯科技	33.66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1.49%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3	创芯技术	250.04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14.21%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4	创芯信息	200.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3.21%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二）白青刚

1、基本情况

姓名	白青刚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42322198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白青刚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创芯微	2018年7月至2024年10月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是，直接持有7.23%的股权

注：白青刚已于2024年1月13日提出辞职申请，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辞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在创芯微任职，上述申请将在创芯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白青刚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2024年1月31日，白青刚申请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请；2024年2月1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白青刚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白青刚继续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2024年10月22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白青刚不再担任创芯微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除持有创芯微的股权外，白青刚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

（三）顾成标

1、基本情况

姓名	顾成标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11965*****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顾成标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5 月至今	董事	是，间接持有 7.50%的股权
2	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至今	董事	是，直接持有 12.87%的股权
3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	董事	是，直接持有 7.50%的股权
4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至 2024 年 1 月	董事	是，间接持有 4.88%的股份
5	上海浦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至今	董事	是，间接持有 0.83%的股份
6	北京爱赛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至今	董事	是，间接持有 4.33%的股份
7	成都贝尔通讯实业有限公司	2010 年至 2023 年 10 月	董事	是，间接持有 4.12%的股份
8	上海仁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至今	董事	是，间接持有 4.29%的股份
9	上海昀鉴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至今	监事	是，间接持有 7.49%的股份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除持有创芯微的股权外，顾成标其他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	------	--------------	------	------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	担任董事， 间接持股 7.50%	通信信息领域和其它高新技术的直接投资。以及相关的投资服务，投资咨询，计算机、通信产品的软硬件、信息技术、网络产品及系统集成领域的四技服务。附设分支机构
2	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40.00	担任董事， 直接持股 12.87%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一般项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设备制造；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安防设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池销售；光缆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3	上海浦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	担任董事， 间接持股 0.83%	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4	北京爱赛立技术有限公司	1,834.85	担任董事， 间接持股 4.33%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通讯设备、自行开发后的产品、食用农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	上海仁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担任董事， 间接持股 4.29%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

（四）朱袁正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袁正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64*****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朱袁正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新洁能功率半导体（香港）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至今	董事	是，间接持股 21.73%
2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至今	董事长、总经理	是，直接持股 21.73%
3	无锡电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间接持股 21.73%
4	无锡富力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8 月至今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是，直接与间接持股 27.31%
5	金兰功率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至今	董事长	是，间接持股 16.37%
6	国硅集成电路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至今	董事长	是，间接持股 10.51%

注：以上持股情况数据来源于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续因股份回购、权益分派等可能会发生变动。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除持有创芯微的股权外，朱袁正其他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9,819.18	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股 21.73%	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制造、研发、设计、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技术转让；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2	无锡电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间接持股 21.73%	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元器件及半导体模块产品及其它电子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集成电路及其它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制造、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技术转让；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新洁能功率半导体（香港）有限公司	51 万美元	担任董事、间接持股 21.73%	电力电子元器件、软件的研发、设计、销售。
4	无锡富力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与间接持股 27.31%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5	金兰功率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20,000.00	担任董事长，间接持股 16.37%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6	无锡金兰诚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 30.78%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7	无锡国硅诚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5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持股 16.29%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8	国硅集成电路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743.03	担任董事长，间接持股 10.51%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9	无锡金兰华清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间接持股 13.82%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注：以上持股情况数据来源于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续因股份回购、权益分派等可能会发生变动。

（五）创芯信息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信息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创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3
主要办公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3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小华

出资额	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XJA15
成立时间	2020-06-08
合伙期限	2020-06-08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珠海创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上海创芯微微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6.42	3.21%
2	李杰	有限合伙人	41.22	20.61%
3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32.98	16.49%
4	王蒙	有限合伙人	28.85	14.43%
5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6	创芯致诚	有限合伙人	12.16	6.08%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8.78	4.39%
9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10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3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4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6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7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11	1.05%
合计			200.00	100.00%

创芯信息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设立至今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0 年 6 月，创芯信息成立

2020 年 6 月 3 日，创芯信息合伙人杨小华、艾育林、白青刚、李杰、刘文鉴共同

签署了《合伙协议》，约定设立深圳创芯发展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芯信息曾用名）。创芯信息设立时的认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杨小华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37.85 万元，有限合伙人艾育林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0.775 万元，有限合伙人白青刚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0.35 万元，有限合伙人李杰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6.125 万元，有限合伙人刘文鉴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4.9 万元。

创芯信息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37.85	75.70%
2	李杰	有限合伙人	6.13	12.25%
3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4.90	9.80%
4	艾育林	有限合伙人	0.78	1.55%
5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0.35	0.70%
合计			50.00	100.00%

（2）2020 年 7 月，第一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0 年 7 月 27 日，杨小华与侯永军、吴克柔、朱丽兰、刘传云、王小平、尤丽阳、韩寅平、王蒙、陈钢、朱治鼎、郭帅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4.37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侯永军、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吴克柔、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0.6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朱丽兰、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87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刘传云、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小平、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0.6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尤丽阳、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0.6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韩寅平、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7.50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蒙、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66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钢、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66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朱治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66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郭帅。

2020 年 7 月 27 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0 年 7 月 27 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13.48	26.95%
2	艾育林	普通合伙人	0.78	1.55%
3	白青刚	普通合伙人	0.35	0.70%
4	王蒙	有限合伙人	7.51	15.01%
5	李杰	有限合伙人	6.13	12.25%
6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4.90	9.80%
7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4.38	8.75%
8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2.50	5.00%
9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1.88	3.75%
10	陈钢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1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2	郭帅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3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1.25	2.50%
14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15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16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合计			50.00	100.00%

（3）2021年6月，第二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1年6月25日，杨小华与白青刚、李杰、刘文鉴分别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4.2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2.62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杰、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2.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刘文鉴。

2021年6月25日，艾育林与白青刚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艾育林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0.77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白青刚后退出。

2021年6月25日，创芯信息的全体合伙人签署《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普通合伙人白青刚变更为有限合伙人。

2021年6月25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年6月30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

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4.55	9.10%
2	李杰	有限合伙人	8.75	17.50%
3	王蒙	有限合伙人	7.51	15.01%
4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7.00	14.00%
5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5.33	10.65%
6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4.38	8.75%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2.50	5.00%
8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1.88	3.75%
9	陈钢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0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1	郭帅	有限合伙人	1.67	3.33%
12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1.25	2.50%
13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14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15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0.63	1.25%
合计			50.00	100.00%

（4）2021年9月，认缴出资份额变更

2021年9月7日，创芯信息的全体合伙人签署《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如下事项：①普通合伙人杨小华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3.65 万元；②同意有限合伙人白青刚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5.975 万元，并变更为普通合伙人；③同意有限合伙人李杰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26.25 万元，并变更为普通合伙人；④同意有限合伙人刘文鉴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21 万元，并变更为普通合伙人；⑤同意有限合伙人侯永军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3.125 万元；⑥同意有限合伙人吴克柔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3.75 万元；⑦同意有限合伙人朱丽兰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875 万元；⑧同意有限合伙人刘传云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5.625 万元；⑨同意有限合伙人王小平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7.5 万元；⑩同意有限合伙人尤丽阳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875 万元；⑪同意有限合伙人韩寅平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1.875 万元；⑫同意有限合伙人王蒙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22.515 万元；⑬同意有限合伙人

陈钢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4.995 万元；⑭同意有限合伙人朱治鼎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4.995 万元；⑮同意有限合伙人郭帅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 4.995 万元。认缴出资份额由人民币 5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00 万元。

2021 年 9 月 7 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变更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 年 9 月 9 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出资份额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杰	普通合伙人	35.00	17.50%
2	刘文鉴	普通合伙人	28.00	14.00%
3	白青刚	普通合伙人	21.3	10.65%
4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18.2	9.10%
5	王蒙	有限合伙人	30.02	15.01%
6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9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0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3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4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合计			200.00	100.00%

（5）2021 年 9 月，第三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1 年 9 月 10 日，杨小华、白青刚分别与陈维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054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维、约定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 1.054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维。

2021 年 9 月 10 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 年 9 月 13 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杰	普通合伙人	35.00	17.50%
2	刘文鉴	普通合伙人	28.00	14.00%
3	白青刚	普通合伙人	20.25	10.12%
4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17.15	8.57%
5	王蒙	有限合伙人	30.02	15.01%
6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9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0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3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4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6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11	1.05%
合计			200.00	100.00%

（6）2021年12月，第四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1年12月19日，白青刚与李杰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7.8948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杰。

2021年12月19日，杨小华与刘文鉴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6.3158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刘文鉴

2021年12月19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年12月31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杰	普通合伙人	42.89	21.45%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刘文鉴	普通合伙人	34.32	17.16%
3	白青刚	普通合伙人	12.35	6.18%
4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10.83	5.42%
5	王蒙	有限合伙人	30.02	15.01%
6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9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0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3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4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6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11	1.05%
合计			200.00	100.00%

(7) 2023年3月，合伙人性质变更

2023年3月3日，创芯信息的全体合伙人签署《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普通合伙人白青刚变更为有限合伙人、同意普通合伙人李杰变更为有限合伙人、同意普通合伙人刘文鉴变更为有限合伙人。

2023年3月3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人性质变更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3年3月9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人性质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信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10.83	5.42%
2	李杰	有限合伙人	42.89	21.45%
3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34.32	17.16%
4	王蒙	有限合伙人	30.02	15.01%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6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12.35	6.18%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9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0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3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4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6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11	1.05%
合计			200.00	100.00%

(8) 2023年3月，第五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3年3月21日，李杰、白青刚、杨小华、王蒙、刘文鉴分别与创芯致诚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李杰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1.6699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创芯致诚、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3.5718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创芯致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4.4118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创芯致诚、王蒙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1.1686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创芯致诚、刘文鉴将其持有的创芯信息人民币1.3359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创芯致诚。

2023年3月21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3年3月28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6.42	3.21%
2	李杰	有限合伙人	41.22	20.61%
3	刘文鉴	有限合伙人	32.98	16.49%
4	王蒙	有限合伙人	28.85	14.43%
5	侯永军	有限合伙人	17.50	8.75%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6	创芯致诚	有限合伙人	12.16	6.08%
7	王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8.78	4.39%
9	刘传云	有限合伙人	7.50	3.75%
10	陈钢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1	朱治鼎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2	郭帅	有限合伙人	6.66	3.33%
13	吴克柔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4	朱丽兰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5	尤丽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6	韩寅平	有限合伙人	2.50	1.25%
17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11	1.05%
合计			200.00	100.00%

（9）2024年1月，创芯信息名称及地址变更

2023年12月23日，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同意创芯信息企业名称由“深圳创芯发展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珠海创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荷大道76号龙岗智慧家园A座401”变更为“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5层501-2-3”。

2024年1月4日，创芯信息就本次名称及地址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创芯信息成立于2020年，为创芯微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其他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创芯信息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4.45	204.12
负债总额	5.52	4.18
净资产	198.93	199.94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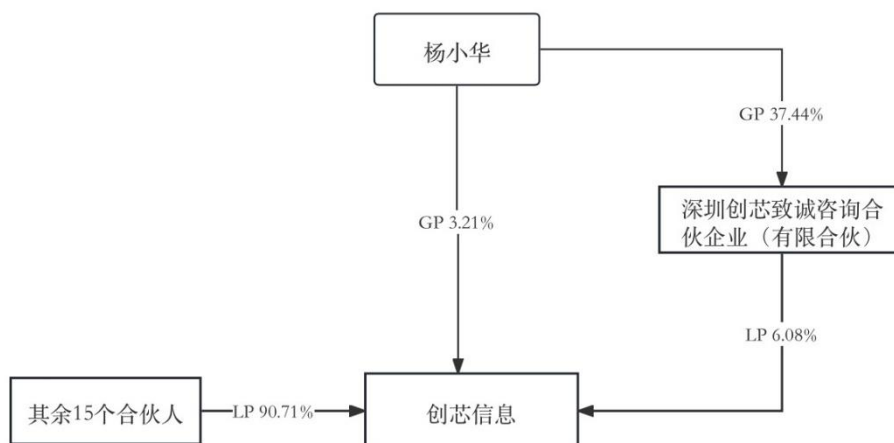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01	-0.00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信息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信息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信息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小华，杨小华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杨小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85*****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除持有创芯微股权外，创芯信息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创芯信息为标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不涉及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的情形，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

8、穿透锁定情况

创芯信息为专为投资标的公司设立的主体，其上层权益持有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间接权益已进行穿透锁定。

创芯信息全体合伙人已出具《关于穿透锁定的承诺函》：

“1、合伙企业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2、如在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续拥有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3、针对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上层权益持有人，本人承诺，根据《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伙协议”）约定，如本人在服务期届满前触发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士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和价格回购本人所持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的，不受前述限制。如发生前述情形的，本人所持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要求。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

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六）创芯科技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创芯微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4
主要办公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小华
认缴出资额	33.657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WF28D
成立时间	2021-06-09
合伙期限	2021-06-09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珠海创芯微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上海创芯微科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0.50	1.49%
2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26.90	79.92%
3	陈维	有限合伙人	6.26	18.59%
合计			33.66	100.00%

创芯科技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设立至今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1 年 6 月，创芯科技成立

2021 年 6 月 7 日，创芯科技投资合伙人杨小华、艾育林、白青刚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约定创芯科技设立时的认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 55.5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杨小华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0.5 万元，有限合伙人艾育林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28.1 万元，有限合伙人白青刚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26.9 万元。

创芯科技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0.50	0.90%
2	艾育林	有限合伙人	28.10	50.63%
3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26.90	48.47%
合计			55.50	100.00%

(2) 2021年12月，出资份额转让

2021年12月15日，艾育林与陈维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艾育林将其持有的创芯科技人民币6.2576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维。

2021年12月15日，创芯科技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年12月20日，创芯科技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科技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0.50	0.90%
2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26.90	48.47%
3	艾育林	有限合伙人	21.84	39.36%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6.26	11.28%
合计			55.50	100.00%

(3) 2022年8月，部分合伙人退伙

2022年8月29日，创芯科技的全体合伙人签署《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有限合伙人艾育林退伙。

2022年8月29日，创芯科技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变更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2年8月31日，创芯科技就本次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科技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0.50	1.49%
2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26.90	79.92%
3	陈维	有限合伙人	6.26	18.59%
合计			33.66	100.00%

（4）2024年1月，创芯科技名称及地址变更

2023年12月27日，创芯科技全体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同意创芯科技企业名称由“深圳创芯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珠海创芯微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荷大道76号智慧家园B座2104”变更为“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5层501-2-4”。

2024年1月4日，创芯科技就本次名称及地址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创芯科技成立于2021年，为创芯微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其他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创芯科技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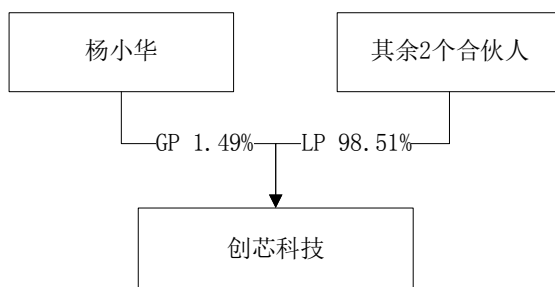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3.09	108.14
负债总额	5.11	0.14
净资产	107.98	108.01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3	4,616.9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科技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小华，杨小华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杨小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85*****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创芯科技为标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不涉及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的情形，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

8、穿透锁定情况

创芯科技为专为投资标的公司设立的主体，其上层权益持有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间接权益已进行穿透锁定。

创芯科技全体合伙人已出具《关于穿透锁定的承诺函》：

“1、合伙企业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2、如在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续拥有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3、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如本人在服务期届满前触发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士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和价格回购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不受前述限制。如发生前述情形的，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要求。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七）创芯技术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创芯微电（珠海）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2
主要办公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5 层 501-2-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小华
认缴出资额	250.0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WFE6K
成立时间	2021-06-09
合伙期限	2021-06-09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创芯微电（珠海）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上海创芯芯微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35.54	14.21%
2	鞠昊	有限合伙人	35.00	14.00%
3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30.00	12.00%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7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8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9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0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王婧	有限合伙人	8.50	3.40%
14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5	杨璇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6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7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8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2.50	1.00%
20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50	0.60%
合计			250.04	100.00%

创芯技术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设立至今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1 年 6 月，创芯技术成立

2021 年 6 月 7 日，创芯技术投资合伙人杨小华、白青刚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约定创芯技术设立时的认缴出资份额为人民币 1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杨小华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0.5 万元，有限合伙人白青刚认缴出资份额人民币 0.5 万元。

创芯技术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0.50	50.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0.50	50.00%
合计			1.00	100.00%

(2) 2021年8月，合伙人及认缴出资份额变更

2021年8月23日，创芯技术的全体合伙人签署《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

同意普通合伙人杨小华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94.52万元，认缴出资份额由人民币0.5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5.02万元；同意有限合伙人白青刚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94.52万元，认缴出资份额由人民币0.5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5.02万元；

同意陈维、付明婷、鞠昊、赵磊、周皓等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具体情况如下：

陈维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20万元；

付明婷、鞠昊、赵磊、周皓分别认缴新增出资份额人民币10万元。

2021年8月23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变更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1年8月27日，创芯技术就本次新合伙人入伙、出资份额变更等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95.02	38.00%
2	白青刚	有限合伙人	95.02	38.00%
3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4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5	鞠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6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7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合计			250.04	100.00%

(3) 2022年7月，第一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2年7月20日，杨小华与鞠昊、钱治军、石金成、吕林娜、杨振全、帅俊、夏亮、綦云华分别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

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鞠昊、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钱治军、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石金成、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吕林娜、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振全、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帅俊、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夏亮、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2.48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綦云华。

2022 年 7 月 20 日，白青刚与綦云华、陈李春、李炳兰、李飞、王国亮、夏文锦、李娟娟、王婧、耿晓岳、石磊、张翔分别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2.52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綦云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4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李春、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炳兰、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飞、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国亮、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夏文锦、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娟娟、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7.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婧、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耿晓岳、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7.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石磊、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7.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张翔。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95.02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上述主体后退出。

2022 年 7 月 20 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2 年 7 月 26 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27.54	11.01%
2	李娟娟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0%
3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4	鞠昊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杨振全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7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9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0	钱治军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李飞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4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5	王婧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6	石磊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7	张翔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8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夏亮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0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1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2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4.00	1.60%
23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00	0.40%
合计			250.04	100.00%

（4）2023年2月，第二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3年1月6日，杨小华与杨璇、张少云、肖毅、王发明分别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璇、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0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张少云、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7.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肖毅、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发明。

2023年1月6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3年1月6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4.04	1.62%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李娟娟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0%
3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4	鞠昊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杨振全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7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8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9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0	钱治军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李飞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4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5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6	王婧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7	石磊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8	张翔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9	肖毅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20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1	夏亮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2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3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4	杨璇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5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4.00	1.60%
26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00	0.40%
27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1.00	0.40%
合计			250.04	100.00%

（5）2023年6月，第三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3年4月21日，张翔与杨小华、陈李春，肖毅与夏文锦、石金成，李娟娟与鞠昊、王国亮、石磊分别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张翔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6.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陈李春，张翔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7.5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上述

主体后退出；约定肖毅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夏文锦、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2.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石金成，肖毅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7.5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上述主体后退出；约定李娟娟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鞠昊、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国亮、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5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石磊，李娟娟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25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上述主体后退出。

2023 年 5 月 24 日，钱治军与杨小华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钱治军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 10 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小华后退出。

2023 年 5 月 24 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3 年 6 月 19 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20.54	8.21%
2	鞠昊	有限合伙人	30.00	12.00%
3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25.00	10.00%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杨振全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7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8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9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0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李飞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4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5	王婧	有限合伙人	7.50	3.00%
16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7	夏亮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0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1	杨璇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2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00	0.40%
23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1.00	0.40%
合计			250.04	100.00%

（6）2023年8月，第四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3年7月24日，杨小华与鞠昊、王国亮、耿晓岳、王发明、杨璇、李飞、李炳兰、王婧签署《出资额转让协议》，约定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鞠昊、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国亮、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耿晓岳、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发明、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璇、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飞、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0.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李炳兰、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王婧。

2023年7月24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3年8月10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4.54	1.82%
2	鞠昊	有限合伙人	35.00	14.00%
3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30.00	12.00%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杨振全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7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8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9	李飞	有限合伙人	11.00	4.40%
10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4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5	王婧	有限合伙人	8.50	3.40%
16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7	杨璇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8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夏亮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0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1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2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2.50	1.00%
23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50	0.60%
合计			250.04	100.00%

（7）2023年12月，创芯技术名称及地址变更

2023年12月27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同意创芯技术企业名称由“深圳创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创芯微电（珠海）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荷大道76号智慧家园二期3A28楼”变更为“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5层501-2-2”。

2023年12月29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名称及地址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8）2024年5月，第五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4年5月6日，杨小华与夏亮签署《出资额转让协议》，约定夏亮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小华。

2024年5月6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4年5月13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

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9.54	3.82%
2	鞠昊	有限合伙人	35.00	14.00%
3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30.00	12.00%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杨振全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7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8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9	李飞	有限合伙人	11.00	4.40%
10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4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5	王婧	有限合伙人	8.50	3.40%
16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7	杨璇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8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0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21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2.50	1.00%
22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50	0.60%
合计			250.04	100.00%

（9）2024年6月，第六次出资份额转让

2024年6月12日，杨小华与李飞、杨振全签署《出资额转让协议》，约定李飞、杨振全分别将其持有的创芯技术人民币11万元和15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杨小华。

2024年6月12日，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签署反映上述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的《合伙协议》。

2024年6月18日，创芯技术就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及合伙人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

更登记备案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创芯技术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小华	普通合伙人	35.54	14.21%
2	鞠昊	有限合伙人	35.00	14.00%
3	王国亮	有限合伙人	30.00	12.00%
4	陈维	有限合伙人	20.00	8.00%
5	夏文锦	有限合伙人	15.00	6.00%
6	石金成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7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2.50	5.00%
8	付明婷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9	赵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0	周皓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1	帅俊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2	张少云	有限合伙人	10.00	4.00%
13	王婧	有限合伙人	8.50	3.40%
14	耿晓岳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5	杨璇	有限合伙人	6.00	2.40%
16	吕林娜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7	綦云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8	陈李春	有限合伙人	5.00	2.00%
19	王发明	有限合伙人	2.50	1.00%
20	李炳兰	有限合伙人	1.50	0.60%
合计			250.04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创芯技术成立于 2021 年，为创芯微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其他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创芯技术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25.70	525.70
负债总额	2.09	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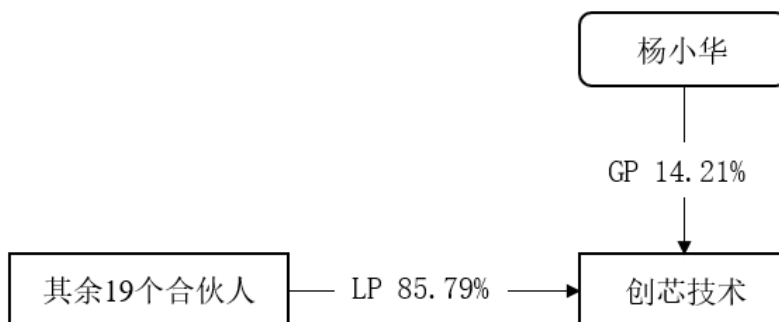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净资产	523.61	525.01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40	-0.001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技术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技术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技术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小华，杨小华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杨小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85*****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技术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创芯技术为标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不涉及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的情形，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

8、穿透锁定情况

创芯技术为专为投资标的公司设立的主体，其上层权益持有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间接权益已进行穿透锁定。

创芯技术全体合伙人已出具《关于穿透锁定的承诺函》：

“1、合伙企业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的承诺函》，在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间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2、如在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续拥有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合伙企业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得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份额。

3、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如本人在服务期届满前触发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士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和价格回购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不受前述限制。如发生前述情形的，本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要求。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八）芯动能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芯动能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82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 1 幢 B1-082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25,03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MA21ALF5XN
成立时间	2020-04-22
合伙期限	2020-04-22 至 2035-04-2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0 年 4 月，芯动能投资成立

2020 年 4 月 22 日，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芯动能投资，出资额为 36,000 万元。其中，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00 万元，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

本次设立已经在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芯动能投资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2.77%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55.56%
3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27.78%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3.89%
合计			36,000.00	100.00%

（2）2020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20年6月9日，芯动能投资增加合伙企业出资额，由原36,000万元增至60,000万元。其中，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12,000万元，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12,000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1.67%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33.33%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20.00%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20.00%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67%
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8.33%
合计			60,000.00	100.00%

（3）2021年3月，第二次增资

2021年3月2日，芯动能投资增加合伙企业出资额，由原60,000万元增至100,000万元。其中，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8,000万元，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8,000万元，苏州市力招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4,000万元，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5,000万元，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3,000万元，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5,000万元，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2,000万元，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5,000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1.00%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0.00%
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00%
7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00%
8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00%
9	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00%
10	苏州市力招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4.00%
11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0%
12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4）2021年9月，第三次增资

2021年9月，芯动能投资增加合伙企业出资额，由原100,000万元增至105,000万元。其中，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额5,000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95%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05%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05%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05%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9.52%
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6%
7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6%
8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6%
9	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6%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0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6%
11	苏州市力招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81%
12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6%
13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90%
合计			105,000.00	100.00%

(5) 2021年9月，第一次减资及合伙人退出

2021年9月15日，芯动能投资减少合伙企业出资额，由原105,000万元减至100,285万元。其中，苏州市力招装修工程有限公司减少认缴出资额4,000万元，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少认缴出资额715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1.00%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94%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94%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9.94%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9.97%
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
7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
8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
9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
10	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285.00	4.27%
11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99%
12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99%
合计			100,285.00	100.00%

(6) 2021年11月，第四次增资

2021年11月29日，芯动能投资增加合伙企业出资额，由100,285万元增至119,480万元。其中，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额115

万元，青岛芯动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额 3,080 万元，重庆中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额 3,000 万元，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北京学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额 3,000 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115.00	0.93%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74%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74%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74%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8.37%
6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8.37%
7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18%
8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18%
9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18%
10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18%
11	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285.00	3.59%
12	青岛芯动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80.00	2.58%
13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51%
14	重庆中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51%
15	北京学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51%
16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67%
合计			119,480.00	100.00%

（7）2022 年 3 月，第五次增资及合伙人退伙

2022 年 3 月 21 日，芯动能投资增加合伙企业出资额，由 119,480 万元增至 125,036 万元。其中，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额 56 万元，应蓓蕾新增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鹰潭榕棠达鑫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新增认缴出资额 4,785 万元。同时，共青城德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少认缴出资额 4,285 万元后退伙。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芯动能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171.00	0.94%
2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00%
3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00%
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6.00%
5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8.00%
6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8.00%
7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00%
8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00%
9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00%
10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00%
11	应蓓蕾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00%
12	鹰潭榕棠达鑫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785.00	3.83%
13	青岛芯动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80.00	2.46%
14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0%
15	重庆中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0%
16	北京学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0%
17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60%
合计			125,036.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芯动能投资成立于 2020 年，重点从事创业投资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芯动能投资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5,763.16	151,825.31
负债总额	8,742.46	7,289.86
净资产	157,020.69	144,53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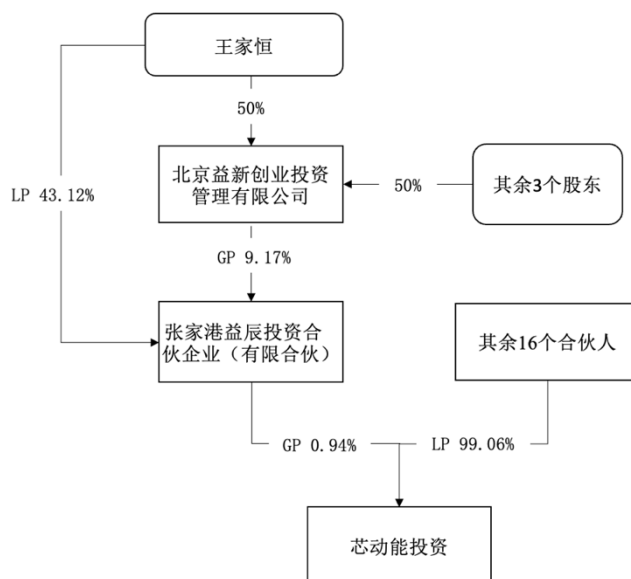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9,063.38	36,626.27
净利润	5,788.74	27,330.2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芯动能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益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由于芯动能投资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实际控制人，因此，芯动能投资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1幢B1-080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9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MA2110KB40
成立时间	2020-3-1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芯动能投资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芯动能投资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LA078）。

（九）东莞勤合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东莞勤合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竹路4号16栋302室11
主要办公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竹路4号16栋302室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BM8X5L44
成立时间	2022-04-26
合伙期限	2022-04-26 至 2034-04-25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东莞勤合的历史沿革如下：

- (1) 2022 年 4 月，东莞勤合成立

2022年4月25日，东莞勤合合伙人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浦口智思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汾湖创新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设东莞勤合。

2022年4月26日，本次设立在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

东莞勤合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00.00	1.00%
2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8,000.00	49.00%
3	东莞市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0	30.00%
4	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00%
5	南京浦口智思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0.00%
6	苏州汾湖创新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 2022年10月，地址变更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变更

2022年10月20日，东莞勤合合伙人在东莞勤合会议室作出《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决定》，同意如下事项：①免去薛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职务；②同意委派金超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③同意企业经营场所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竹路4号16栋302室11；④同意启用新合伙协议，旧合伙协议自新合伙协议生效之日起自动作废。

2022年10月27日，本次变更在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东莞勤合成立于2022年，重点从事创业投资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东莞勤合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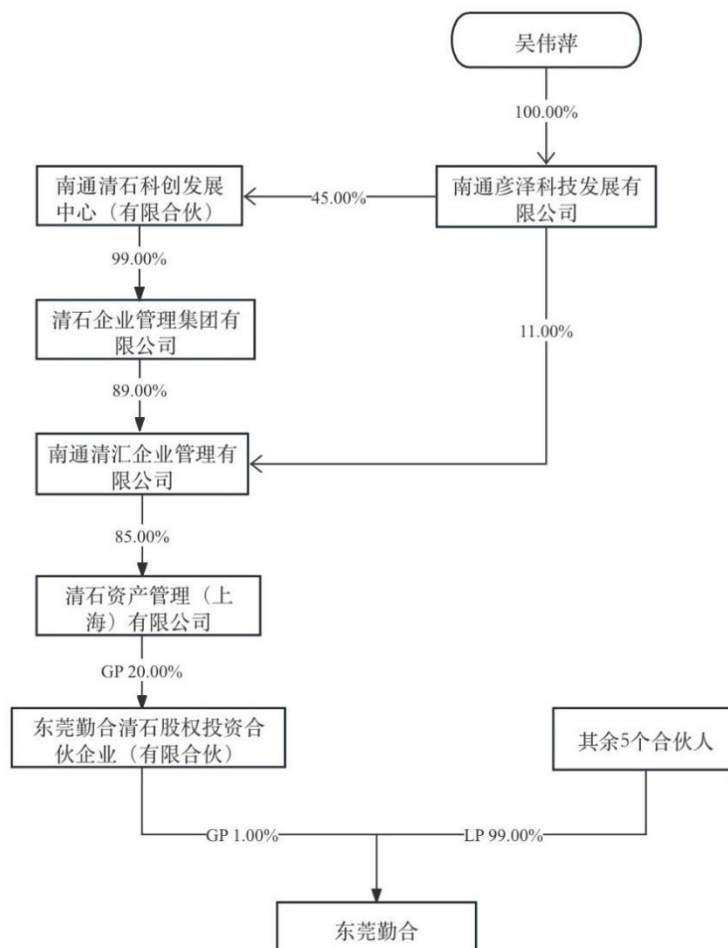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9,173.84	99,627.05
负债总额	753.25	3.00
净资产	98,420.59	99,624.05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03.45	-375.95

注：上述数据未经过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东莞勤合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东莞勤合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东莞勤合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路 10 号 1 栋 2 单元 7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A4HCJN3M
成立时间	2021-12-0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东莞勤合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东莞勤合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VS349）。

（十）深创投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深创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法定代表人	左丁
认缴出资额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26118E
成立时间	1999-08-25
营业期限	1999-08-25 至 2049-08-2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	---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深创投的历史沿革如下：

(1) 1999 年 8 月，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设立

1999 年 8 月，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深创投前身）由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共八家法人组织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70,000.00 万元。

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50,000.00	71.43%
2	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	5,000.00	7.14%
3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5.00%
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4.29%
5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4.29%
6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4.29%
7	深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86%
8	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71%
合计		70,000.00	100.00%

(2) 2001 年 8 月，第一次增资

2001 年 8 月，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60,000.00 万元，其中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认缴 33,000.00 万元，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29,000.00 万元，剩余增资部分由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等六家新进股东认缴。

本次增资前，深创投发生 1 次股权变更。

增资及转让完成后，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83,000.00	51.88%
2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20.00%
3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5,238.00	3.27%
4	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	5,000.00	3.13%
5	隆鑫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3.13%
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3.13%
7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3.13%
8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3.13%
9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	2.72%
10	深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150.00	2.59%
11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88%
12	上海大众科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2.00	1.73%
13	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31%
合计		160,000.00	100.00%

2002年7月，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009年11月，第二次增资

2001年8月增资完成后至2009年11月增资前，深创投共发生7次股权变更。

2009年11月，深创投注册资本增至186,800万元，所有股东按原有持股比例以货币认缴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深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70,525.75	37.75%
2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47.50	18.65%
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000.00	17.13%
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87.50	4.92%
5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8,284.00	4.43%
6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6,115.37	3.27%
7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5,837.50	3.13%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5,837.50	3.13%
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78.63	2.72%
10	瀚华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68%
11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502.50	1.88%
1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83.75	0.31%
合计		186,800.00	100.00%

（4）2010年6月，第三次增资

2009年11月增资完成后至2010年6月增资前，深创投共发生2次股权变更。

2010年6月，深创投资注册资本增至250,133.90万元，其中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认缴40,167.50万元，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11,583.20万元，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认缴11,583.20万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深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70,525.75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167.50	16.06%
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847.50	13.93%
4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000.00	12.79%
5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83.20	4.63%
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1,583.20	4.63%
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87.50	3.67%
8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8,284.00	3.31%
9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6,115.37	2.45%
10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5,837.50	2.33%
11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5,837.50	2.33%
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78.63	2.03%
13	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0%
14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502.50	1.40%
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83.75	0.23%
合计		250,133.90	100.00%

（5）2012年9月，第四次增资

从 2010 年 6 月第三次增资后，至 2012 年 9 月第四次增资前，深创投共发生 3 次股权变更。

2012 年 9 月后，深创投以注册资本 250,133.90 万元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等转增注册资本，深创投注册资本增至 350,187.46 万元。

2013 年 7 月，深创投发生股权变更。深创投就第四次增资及该次股权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8,736.05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901.18	17.39%
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786.50	13.93%
4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44,800.00	12.79%
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615.91	5.03%
6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16.48	4.63%
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6,216.48	4.63%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862.50	3.67%
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11,597.60	3.31%
10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8,561.52	2.44%
11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8,172.50	2.33%
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903.50	1.40%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817.25	0.23%
合计		350,187.46	100.00%

（6）2014 年 8 月，第五次增资

2014 年 8 月，深创投注册资本增至 420,224.95 万元。通过以 2013 年末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5,018.75 万元，并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35,018.75 万元，注册资本合计增加 70,037.49 万元。

本次增资后，深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8,483.26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081.41	17.39%
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543.80	13.93%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53,760.00	12.79%
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139.09	5.03%
6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19,459.78	4.63%
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9,459.78	4.63%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435.00	3.67%
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13,917.12	3.31%
10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10,273.82	2.44%
11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9,807.00	2.33%
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884.20	1.40%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980.70	0.23%
合计		420,224.95	100.00%

(7) 2018年11月，第六次增资

2018年11月，深创投由原股东进行增资，注册资本增加121,865.24万元，增至542,090.19万元。

本次增资后，深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2,843.41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418.67	20.00%
3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69,350.34	12.79%
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543.80	10.80%
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69.52	5.03%
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6,520.10	4.89%
7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26,520.10	4.89%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9,911.11	3.67%
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17,953.05	3.31%
10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253.18	2.44%
11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12,651.09	2.33%
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7,590.68	1.40%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265.13	0.23%
合计		542,090.19	100.00%

(8) 2020年11月，第七次增资

从 2018 年 11 月第六次增资后，至 2020 年 11 月第七次增资前，深创投共发生 2 次股权变更。

2020 年 6 月，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深创投注册资本增至 1,000,000 万元。通过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457,909.81 万元，深创投的注册资本增加 457,909.81 万元。

2023 年 3 月，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后，深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1,951.99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1.09	20.00%
3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27,931.20	12.79%
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996.23	10.80%
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304.67	5.03%
6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48,921.97	4.89%
7	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921.97	4.89%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6,730.14	3.67%
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33,118.11	3.31%
10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448.16	2.44%
11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23,337.79	2.33%
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02.79	1.40%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333.90	0.23%
合计		1,000,00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深创投成立于 1999 年，重点从事创业投资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深创投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198,735.11	5,351,899.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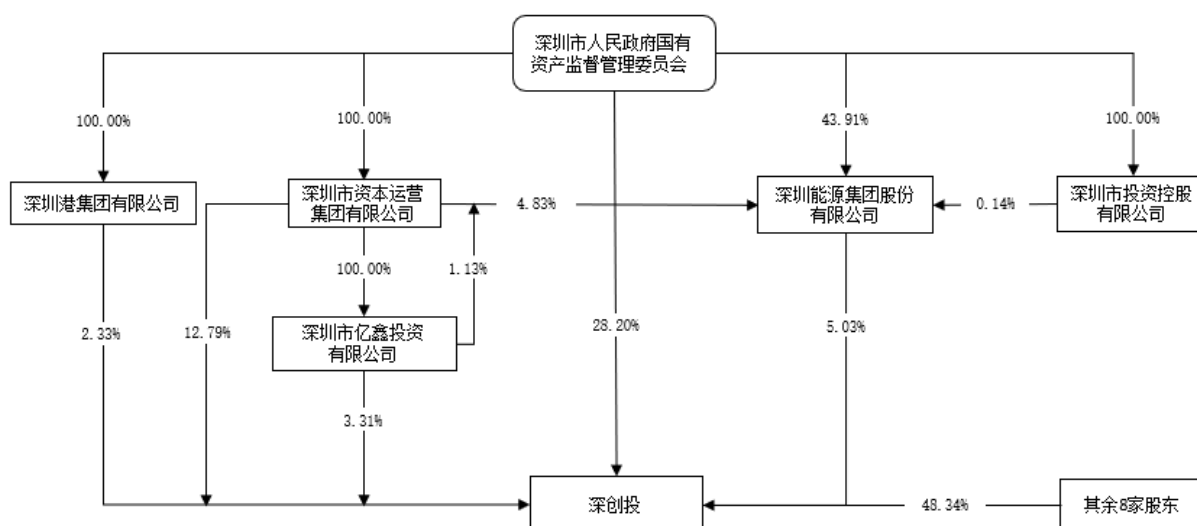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总额	2,238,138.42	2,430,069.36
净资产	2,960,596.69	2,921,829.89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87,952.95	167,922.35
净利润	158,275.00	289,085.5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深创投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7日，深创投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深创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深创投控制的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分类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2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分类	持股比例
3	佛山红土国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4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金融业	100.00%
5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融业	100.00%
6	安徽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7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8	佛山红土制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9	深圳市创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0	深创投引导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金融业	100.00%
11	深创投战投二号（珠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2	红土战投一号（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3	深圳一路信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4	深圳市深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15	创新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金融业	100.00%
16	深圳市红土宏泰互联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5.05%
17	黑龙江红土科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43%
18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0.00%
19	深创投不动产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金融业	70.00%
20	北京红土海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81%
21	深圳市红土宏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5.95%
22	深圳市宝安区深创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金融业	65.00%
23	吉林省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54%
24	深圳市红土天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融业	60.00%
25	大连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00%
26	萍乡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融业	57.14%
27	陕西航天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融业	57.14%
28	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14%
29	新乡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14%
30	江西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89%
31	武汉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3.33%
32	海南红土量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87%
33	成都红土银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00%
34	深圳市福田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00%
35	天津海泰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金融业	51.13%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分类	持股比例
36	深圳市海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融业	50.00%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深创投为公司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基金编号为 SD2401，登记基金管理人编号为 P1000284）。

（十一）红土一号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红土一号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红土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基金小镇基金 9 米商业平台 33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创投广场 52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677,05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YTNT9H
成立时间	2021-09-06
合伙期限	2021-09-06 至 2041-09-06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红土一号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1 年 9 月，红土一号设立

2021 年 9 月 6 日，红土一号由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共十二家法人组织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52,000.00 万

元。

2021年9月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红土一号的设立。

红土一号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6.58%
2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26.32%
3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	23.03%
4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6.58%
5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6.58%
6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6.58%
7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6.58%
8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95%
9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95%
10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29%
11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29%
12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29%
合计			152,000.00	100.00%

（2）2021年12月，第一次增资

2021年12月20日，红土一号根据《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如下变更决定：红土一号注册资本增至302,100.00万元，其中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5,100.00万元，剩余增资部分由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等两家新进股东认缴。

2021年12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增资。

增资完成后，红土一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3.31%
2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5,000.00	24.83%
3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00	24.83%
4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13.24%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5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	11.59%
6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31%
7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31%
8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31%
9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3.31%
10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99%
11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99%
12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100.00	1.69%
13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66%
14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66%
合计			302,100.00	100.00%

（3）2022年10月，第二次增资及合伙人企业名称变更

2022年3月22日，红土一号普通合伙人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8日，红土一号根据《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如下变更决定：红土一号注册资本增至600,000.00万元，其中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分别认缴150,000.00万元，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认缴5,587万元，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88,980.00万元，剩余增资部分由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等十家新进股东认缴。

2022年10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增资。

本次变更完成后，红土一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1.67%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5.00%
3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5.00%
4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8,980.00	14.83%
5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0	7.50%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6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	5.83%
7	深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7%
8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7%
9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7%
10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7%
11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67%
12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8,920.00	1.49%
13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00%
14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00%
15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587.00	0.93%
16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100.00	0.85%
17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18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19	深圳市卓越鸿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20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21	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22	东莞富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23	青岛汇铸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83%
24	嘉兴永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413.00	0.74%
合计			600,000.00	100.00%

（3）2023年9月，第三次增资

2023年9月20日，红土一号根据《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如下变更决定：红土一号注册资本增至677,050.00万元，其中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渝深（重庆）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中文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高登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云创拓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向西发展有限公司分别认缴3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10,000.00万元、7,000.00万元、5,050.00万元和5,000.00万元。

2023年9月2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红土一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1.48%
2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2.15%
3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2.15%
4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8,980.00	13.14%
5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0	6.65%
6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	5.17%
7	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4.43%
8	渝深（重庆）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95%
9	共青城中文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0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1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2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3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4	深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5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8,920.00	1.32%
16	上海高登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000.00	1.03%
17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89%
18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89%
19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587.00	0.83%
20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100.00	0.75%
21	深圳云创拓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50.00	0.75%
22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3	东莞富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4	青岛汇铸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5	深圳市向西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6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7	深圳市卓越鸿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8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9	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30	嘉兴永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413.00	0.65%
合计			677,050.00	100.00%

(4) 2023年11月，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变更

2023年11月9日，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书》，作为红土一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叶杨晶执行合伙事务，免去张键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职务。

2023年11月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5) 2024年7月，有限合伙人变更

2024年7月，红土一号有限合伙人发生如下变动：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卓越鸿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分别转让出资额 6,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转让的出资额分别由红土龙城创新（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引领区海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省金投金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 13,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

2024年7月2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有限合伙人变更完成后，红土一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1.48%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2.15%
3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2.15%
4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8,980.00	13.14%
5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000.00	6.65%
6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5,000.00	5.17%
7	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4.43%
8	渝深（重庆）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95%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9	红土龙城创新（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3,000.00	1.92%
10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1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2	共青城中文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3	上海浦东引领区海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48%
14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8,920.00	1.32%
15	上海高登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000.00	1.03%
16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89%
17	福建省金投金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0	0.89%
18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587.00	0.83%
19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100.00	0.75%
20	深圳云创拓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50.00	0.75%
21	东莞富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2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3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4	深圳市向西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5	青岛汇铸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6	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7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74%
28	嘉兴永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413.00	0.65%
29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00	0.59%
30	深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0.59%
31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0.59%
合计			677,05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红土一号成立于 2021 年，重点从事创业投资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红土一号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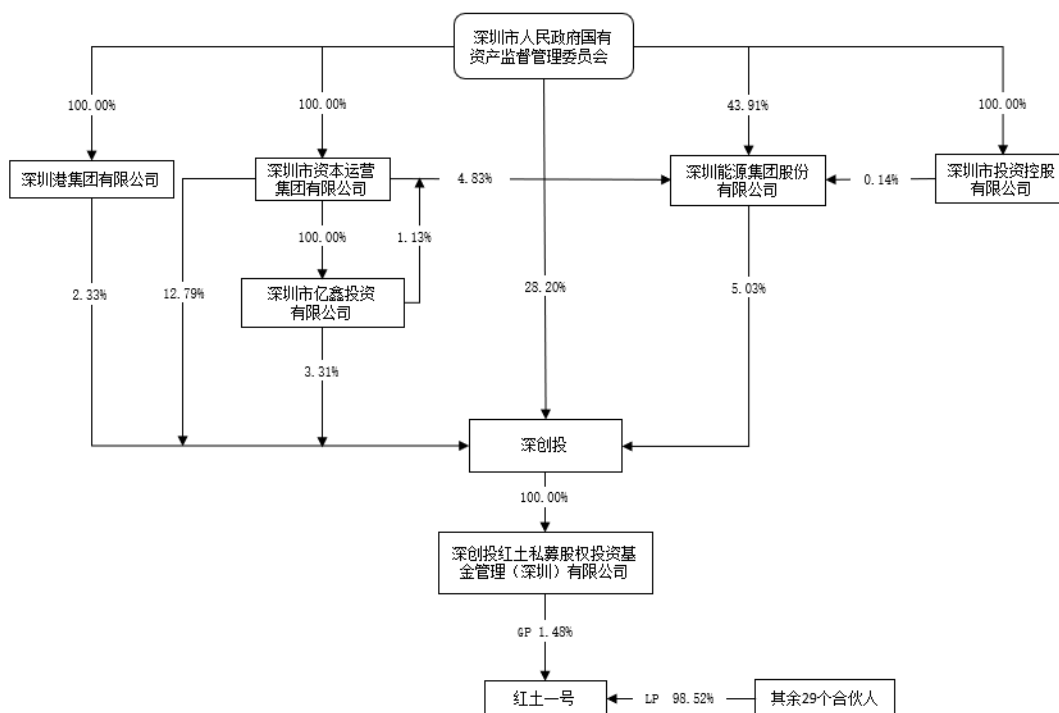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9,328.74	281,336.39
负债总额	160.40	0.05
净资产	379,168.34	281,336.34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93.80	18,098.05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24年8月27日，红土一号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7日，红土一号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2024年8月27日，红土一号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法定代表人	张键
认缴出资额	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8AME5J
成立时间	2018-07-2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红土一号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红土一号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SR686）。

（十二）宁波芯可智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杭州湾新区兴慈一路 290 号 2 号楼 212 室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2750 号锦荣商务中心 1 号楼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AGUFP9X
成立时间	2018-01-15
合伙期限	2018-01-15 至 2025-01-14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的历史沿革如下：

(1) 2018年1月，宁波芯可智成立

2018年1月15日，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顾成标和孙凤龙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宁波芯可智，出资额为3,000万元。其中，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30万元，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970万元，顾成标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孙凤龙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本次设立已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前湾新区分局备案核准。

宁波芯可智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0.00	1.00%
2	孙凤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33.33%
3	顾成标	有限合伙人	1,000.00	33.33%
4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70.00	32.33%
合计			3,000.00	100.00%

(2) 2020年3月，增资

2020年3月3日，宁波芯可智合伙人大会作出《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增加合伙企业出资数额，由原3,000.00万元增至12,000.00万元。其中，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增加出资数额2,910万元，顾成标以货币方式增加出资额3,000万元，孙凤龙以货币方式增加出资额3,000万元。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前湾新区分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宁波芯可智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0.00	1.00%
2	顾成标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3.33%
3	孙凤龙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3.33%
4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880.00	32.33%
合计			12,000.00	100.00%

(3) 2022年1月，出资额份额转让

2022年1月1日，宁波芯可智合伙人大会作出《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同意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合伙企业 12.500%的财产份额（认缴出资额 1,500 万元，已出资 0 万元，未出资 1,500 万元）转让给孙凤龙，转让后孙凤龙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已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前湾新区分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宁波芯可智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0.00	1.00%
2	孙凤龙	有限合伙人	5,500.00	45.83%
3	顾成标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3.33%
4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380.00	19.83%
合计			12,00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宁波芯可智成立于 2018 年，重点从事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宁波芯可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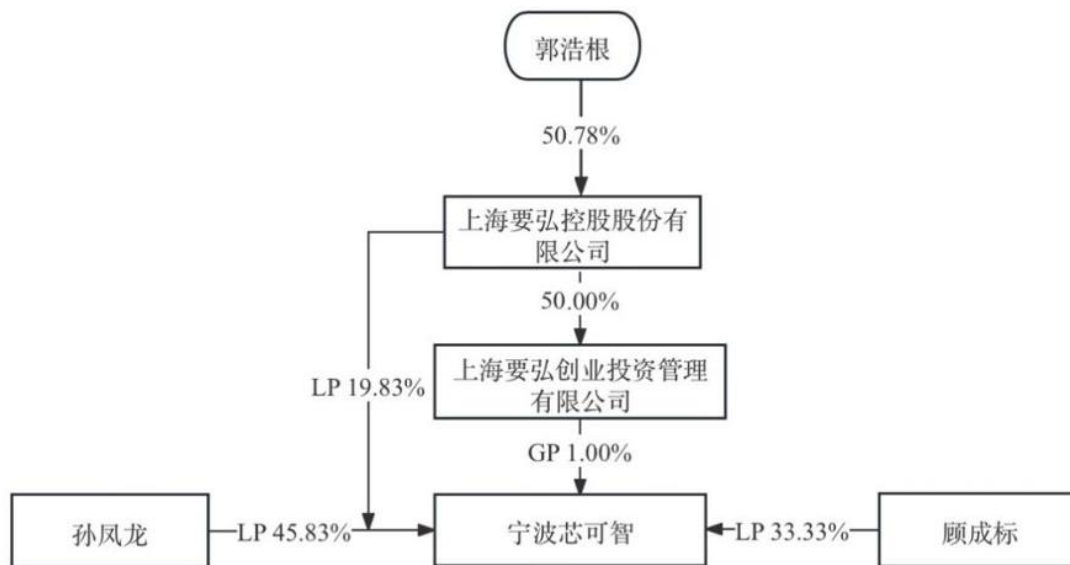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834.29	8,984.21
负债总额	1.36	90.19
净资产	8,832.92	8,894.02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14.36	6,508.63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180 号 A6816 室
法定代表人	郭浩根
认缴出资额	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B5477
成立时间	2016-03-07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芯可智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宁波芯可智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CH456）。

（十三）盛宇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盛宇华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东路 228 号财富广场二期 8 幢 1013 室（江宁高新园）
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东路 228 号财富广场二期 8 幢 1013 室（江宁高新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06,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27EWM43A
成立时间	2021-11-17
合伙期限	2021-11-17 至 2029-11-1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1 年 11 月，盛宇投资成立

2021 年 11 月 15 日，盛宇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盛宇投资，出资额为 106,0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其他 27 位有限合伙人以货币出资 105,000 万元。

本次设立已经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核准。

盛宇投资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94%
2	丹阳盛宇高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4.15%
3	上海毓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500.00	11.79%
4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500.00	11.79%
5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9.43%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6	朱江声	有限合伙人	9,100.00	8.58%
7	南京融泓嘉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2%
8	姜冬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9	陈厚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0	李健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1	李萌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2	陈建平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36%
13	丹阳市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36%
14	刘代华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5	陈首益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6	施明泰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7	沈胜昔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8	江苏绿叶锅炉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9	南京霍顿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20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00.00	1.79%
21	陕西宏伟德瑞工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70%
22	安赫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00.00	1.60%
23	刘明凌	有限合伙人	1,300.00	1.23%
24	单峰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13%
25	梁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6	路晶鹏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7	卞开勤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8	钱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合计			106,000.00	100.00%

(2) 2022年7月，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变更

2022年7月19日，盛宇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同意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由“张剑冰”变更为“王小勇”。

本次变更于2022年7月25日在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3) 2023年9月，盛宇投资名称、经营范围及合伙人变更

2023年9月，盛宇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作出如下决定：①同意盛宇投资企业名称由“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变更为“江苏盛宇华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②同意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③同意西安汇锦天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成为本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④同意陕西宏伟德瑞工贸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江苏盛宇华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人民币1,800万元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新加入的有限合伙人西安汇锦天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变更于2023年9月20日在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盛宇投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万元)	
1	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94%
2	丹阳盛宇高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4.15%
3	上海毓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500.00	11.79%
4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2,500.00	11.79%
5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9.43%
6	朱江声	有限合伙人	9,100.00	8.58%
7	南京融泓嘉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72%
8	姜冬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9	陈厚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0	李健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1	李萌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3%
12	陈建平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36%
13	丹阳市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36%
14	刘代华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5	陈首益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6	施明泰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7	沈胜昔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8	江苏绿叶锅炉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19	南京霍顿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89%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万元)	
20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00.00	1.79%
21	西安汇锦天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70%
22	安赫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00.00	1.60%
23	刘明凌	有限合伙人	1,300.00	1.23%
24	单峰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13%
25	梁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6	路晶鹏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7	卞开勤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28	钱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94%
合计			106,00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盛宇投资成立于 2021 年，重点从事股权投资及创业投资相关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盛宇投资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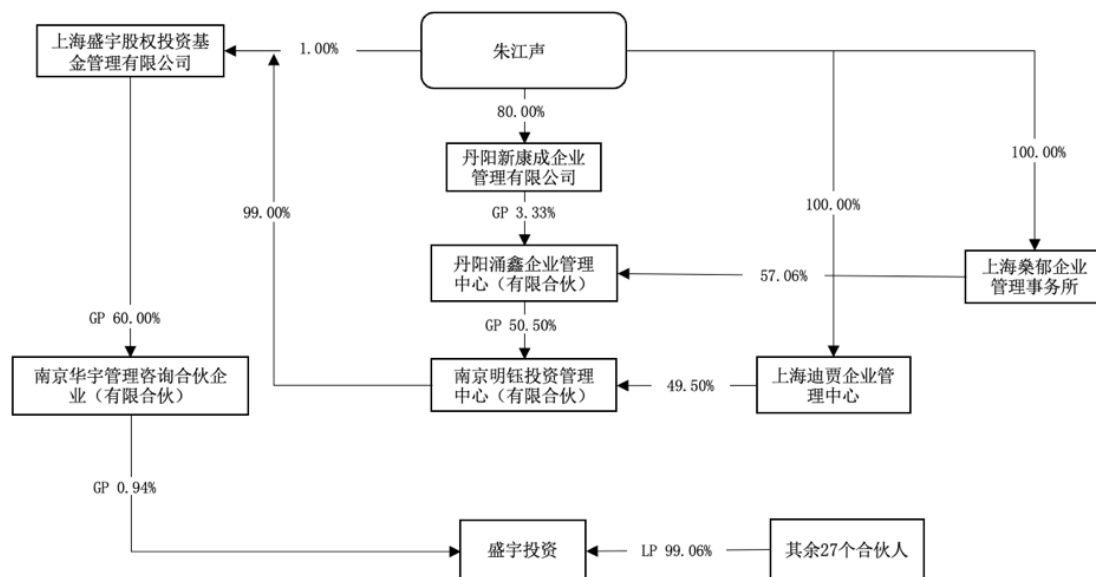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5,942.51	63,604.35
负债总额	1.20	-
净资产	65,941.31	63,604.3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08.40	-
净利润	-107.80	35.49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9 号 B2 幢北楼 4 层 401-27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1MA26Y03T8Y
成立时间	2021-08-2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盛宇投资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盛宇投资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TH381）。

（十四）南京俱成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京俱成秋实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9 号 B2 幢北楼 9 层 916 室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临海大道前海金融中心 T1 栋 34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79,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2382707E
成立时间	2020-11-20
合伙期限	2020-11-20 至 2028-11-1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0 年 11 月，南京俱成设立

2020 年 10 月 15 日，南京俱成全体合伙人签署《南京俱成秋实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南京俱成，出资额为 179,1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其他 16 位有限合伙人以货币出资共计 177,600 万元。

本次设立已经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核准。

南京俱成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500.00	0.84%
2	南京俱成春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4,300.00	41.49%
3	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6.75%
4	南京市建邺区东南高新产业发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8.38%
5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8.38%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6	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58%
7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58%
8	南京智元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79%
9	常熟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800.00	2.68%
10	无锡云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68%
11	东莞市盛和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2	深圳市天境世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3	常熟东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4	合肥蜜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84%
15	广州海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6	深圳市云威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7	广州祥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合计			179,100.00	100.00%

(2) 2021年2月，合伙人变更

2021年1月27日，南京俱成合伙人大会作出《南京俱成秋实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同意接受深圳市中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有限合伙人，同意原合伙人合肥蜜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南京俱成500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新合伙人深圳市中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合伙人变更已经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核准。

本次合伙人变更完成后，南京俱成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500.00	0.84%
2	南京俱成春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4,300.00	41.49%
3	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6.75%
4	南京市建邺区东南高新产业发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8.38%
5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8.38%
6	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58%
7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5.58%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8	南京智元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79%
9	常熟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800.00	2.68%
10	无锡云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68%
11	东莞市盛和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2	深圳市天境世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3	常熟东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12%
14	广州海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5	深圳市云威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6	合肥蜜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7	广州祥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56%
18	深圳市中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0.28%
合计			179,10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南京俱成成立于 2020 年，重点从事股权投资及创业投资相关业务。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南京俱成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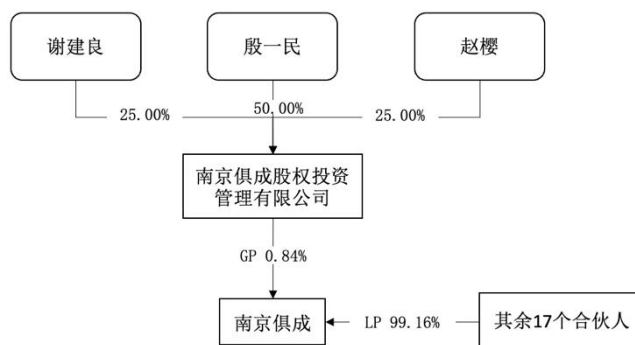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1,013.18	199,106.82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221,013.18	199,106.82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1,906.37	20,620.22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9 号 B2 幢北楼 9 层 916 室
法定代表人	殷一民
认缴出资额	1,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MA1XA5FJ8K
成立时间	2018-10-1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南京俱成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南京俱成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NC449）。

（十五）苏州华业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龙西路 160 号 201 室
主要办公地点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龙西路 160 号 2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54,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7FQ69Q1R
成立时间	2021-12-29
合伙期限	2021-12-29 至 2031-12-2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1 年 12 月，苏州华业设立

2021 年 12 月 17 日，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平潭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华业，出资额为 50,000 万元。

本次设立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由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核准。

苏州华业设立时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2.00%
2	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500.00	31.00%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3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20.00%
4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0	15.00%
5	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6,250.00	12.50%
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2.00%
7	平潭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750.00	5.50%
8	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00%
合计			50,000.00	100.00%

（2）2022年6月，第一次增资及合伙人名称变更

2022年4月20日，苏州华业作出股权变更决定，同意东莞市景恒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钮晟杰、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万创领汇成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万创金意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永昌盛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海南佳承元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佳承弘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注资，成为苏州华业新的有限合伙人。

同时有限合伙人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金额由10,000万元变更为20,000万元，占比为20.53%，实缴金额由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有限合伙人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金额由7,500万元变更为15,000万元，占比为15.40%，实缴金额由0万元变更为6,000万元；有限合伙人平潭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名称变更为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此次变更后，苏州华业的认缴出资金额由50,000万元变更为97,400万元。

本次变更于2022年6月23日由苏州市吴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变更完成后，苏州华业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1.03%
2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53%
3	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500.00	15.92%
4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5.40%
5	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6,250.00	6.42%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6.16%
7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6.16%
8	东莞市景恒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500.00	5.65%
9	共青城永昌盛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13%
10	平潭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00	3.59%
11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8%
12	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750.00	2.82%
13	万创领汇成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05%
14	万创金意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05%
15	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3%
16	海南佳承元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3%
17	深圳市佳承弘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3%
18	钮晟杰	有限合伙人	900.00	0.92%
合计			97,400.00	100.00%

（3）2022年7月，第二次增资

2022年7月25日，苏州华业作出股权变更决定，同意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注资，成为苏州华业新的有限合伙人。

此次变更后，苏州华业的认缴出资金额由97,400万元变更为133,400万元。

本次变更于2022年7月28日由苏州市吴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变更完成后，苏州华业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75%
2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4.99%
3	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4.99%
4	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500.00	11.62%
5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1.24%
6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1,000.00	8.25%
7	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6,250.00	4.69%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8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50%
9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50%
10	东莞市景恒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500.00	4.12%
11	共青城永昌盛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75%
12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75%
13	平潭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00	2.62%
14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25%
15	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750.00	2.06%
16	万创领汇成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0%
17	万创金意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0%
18	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75%
19	海南佳承元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75%
20	深圳市佳承弘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75%
21	钮晟杰	有限合伙人	900.00	0.67%
合计			133,400.00	100.00%

（4）2022年11月，第三次增资及合伙人企业名称变更

2022年11月22日，苏州华业作出股权变更决定，同意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顺泓宁亨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时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云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注资，成为苏州华业新的有限合伙人。

此次变更后，苏州华业的认缴出资金额由133,400万元变更为154,000万元。

本次变更于2022年11月22日由苏州市吴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核准。

本次变更完成后，苏州华业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65%
2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2.99%
3	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2.99%
4	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500.00	10.06%
5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9.74%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6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1,000.00	7.14%
7	宁波科顺泓宁亨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6.49%
8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00	5.19%
9	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6,250.00	4.06%
10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90%
1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90%
12	东莞市景恒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500.00	3.57%
13	共青城永昌盛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25%
14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25%
15	平潭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00	2.27%
16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95%
17	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750.00	1.79%
18	万创领汇成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30%
19	万创金意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30%
20	宁波时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600.00	1.04%
21	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5%
22	海南佳承元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5%
23	深圳市佳承弘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5%
24	共青城云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5%
25	钮晟杰	有限合伙人	900.00	0.58%
合计			154,000.00	100.00%

注：“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改名为“苏州佳承元和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佳承弘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改名为“海南佳承弘和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苏州华业成立于2021年，主要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苏州华业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7,914.47	123,91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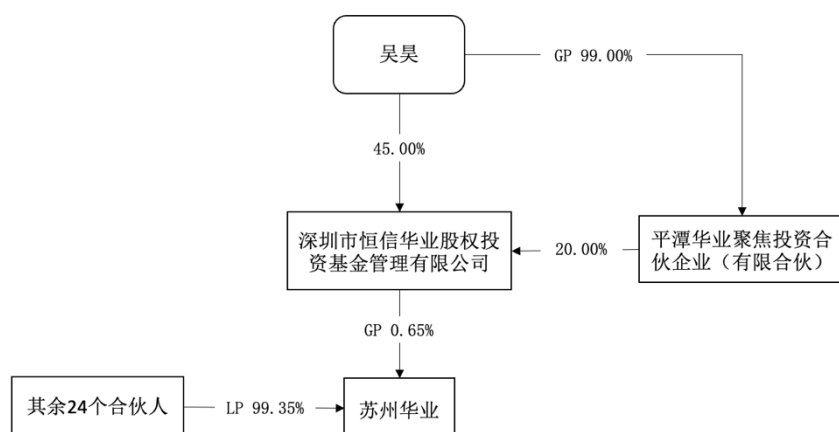
负债总额	41.78	3.05
净资产	187,872.69	123,909.9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7,283.96	13,198.55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昊
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596774K
成立时间	2014-10-29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投资管

	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	---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苏州华业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苏州华业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TN459）。

（十六）创东方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路 441 号 B 栋 201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路 441 号 B 栋 2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4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CE0Q7A
成立时间	2020-09-02
合伙期限	2020-09-02 至 2040-04-24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0 年 9 月，创东方投资成立

创东方投资由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2020 年 4 月 24 日，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其中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9,900 万元。

2020 年 9 月 2 日，创东方投资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

创东方投资设立时的全体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2	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00.00	99.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 2021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

2021 年 5 月 31 日，创东方投资合伙人大会作出《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同意创东方投资出资额由 10,000.00 万元增至 23,000.00 万元，同意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加入创东方投资，同意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普通合伙人加入创东方投资。

2021 年 6 月 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创东方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50.00	1.09%
2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1.09%
3	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00.00	43.04%
4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600.00	24.35%
5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1.74%
6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35%
7	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4.35%
合计			23,000.00	100.00%

(3) 2021 年 6 月，部分合伙人退伙

2021 年 6 月 2 日，创东方投资合伙人大会作出《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同意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退伙，且创东方投资出资额由 23,000.00 万元减至 13,100.00 万元。

2021 年 6 月 7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创东方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50.00	1.91%
2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1.91%
3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600.00	42.75%
4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8.17%
5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63%
6	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63%
合计			13,100.00	100.00%

（4）2021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

2021 年 9 月 7 日，创东方投资合伙人大会作出《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同意创东方投资出资额由 13,100.00 万元增至 41,000.00 万元，同意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义乌惠商紫荆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新州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加入创东方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创东方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00.00	1.71%
2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0.61%
3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00	20.00%
4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150.00	19.88%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5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200.00	17.56%
6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2.20%
7	义乌惠商紫荆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7.32%
8	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7.32%
9	珠海新州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88%
10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4%
11	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4%
1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44%
13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22%
合计			41,000.00	100.00%

(5) 2022年4月，第三次增资

2022年3月11日，创东方投资合伙人大会作出《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大会决议》，同意创东方投资出资额由41,000.00万元增至45,000.00万元，同意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加入创东方投资。

2022年4月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

本次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完成后，创东方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00.00	1.56%
2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0.56%
3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00	18.22%
4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150.00	18.11%
5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200.00	16.00%
6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1.11%
7	义乌惠商紫荆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6.67%
8	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6.67%
9	珠海新州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0	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11	嘉兴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12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22%
13	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22%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22%
15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11%
	合计	-	45,000.00	100.00%

（6）2023年9月，合伙人财产份额转让

2023年6月16日，创东方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深圳市创东方富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同意以下事项：①合伙人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占创东方投资2.2222%的财产份额（对应1,000万元合伙出资）以人民币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②合伙人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占创东方投资3.5556%的财产份额（对应1,600万元合伙出资）以人民币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淄博弗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③合伙人深圳市阿拉格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占创东方投资0.8889%的财产份额（对应400万元合伙出资）以人民币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④合伙人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占创东方投资2.2222%的财产份额（对应1,000万元合伙出资）以人民币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宁市瑞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合伙人放弃优先受让权。相关方根据上述事项相应签订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

2023年9月14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合伙人财产份额变更完成后，创东方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100.00	2.44%
2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0.56%
3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00	18.22%
4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150.00	18.11%
5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200.00	16.00%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6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1.11%
7	义乌惠商紫荆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6.67%
8	珠海新州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9	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10	嘉兴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11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44%
12	淄博弗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600.00	3.56%
13	南宁市瑞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22%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22%
15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11%
合计		-	45,000.00	100.00%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创东方投资成立于 2020 年，重点投资于有科技创新属性的硬科技类企业、先进制造企业以及新材料产业企业。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创东方投资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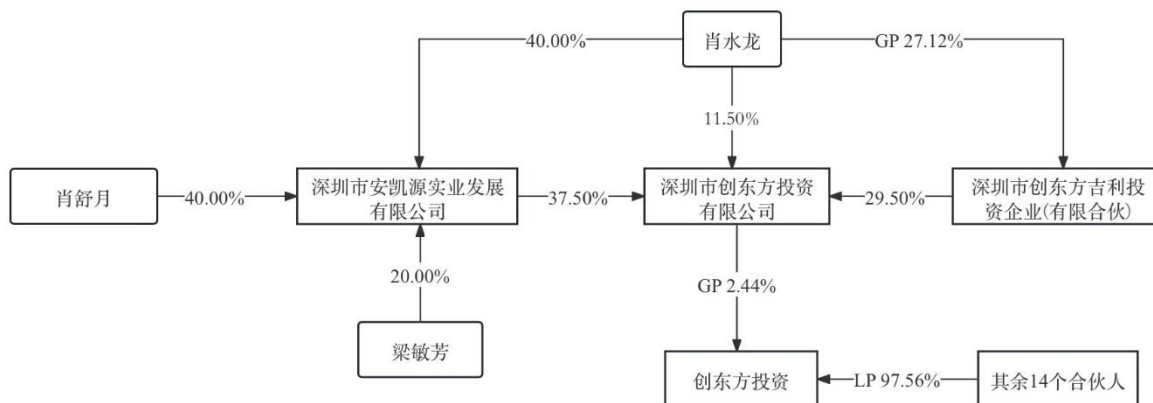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1,837.78	49,337.89
负债总额	-	0.07
净资产	51,837.78	49,337.82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499.96	5,706.50

注：上述数据未经过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科发路 83 号南山金融大厦 2201
法定代表人	肖水龙
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7698X9
成立时间	2007-08-2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自有房屋租赁。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东方投资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创东方投资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QW316）。

（十七）宁波益慧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益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315-9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315-9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7GM0RG7B
成立时间	2022-02-14
合伙期限	2022-02-14 至 2032-02-1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的历史沿革如下：

2022 年 2 月 14 日，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金杰、逯家宁、王剑川、于鑫共同出资设立宁波益慧，设立时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 3,000 万元。

设立时，宁波益慧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杰	700.00	23.33%
2	逯家宁	700.00	23.33%
3	王剑川	700.00	23.33%
4	于鑫	700.00	23.33%
5	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6.67%
	合计	3,000.00	100.00%

自设立以来，宁波益慧的产权结构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申请停牌前或首次作出决议前（孰早）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宁波益慧亦不存在合伙人入伙、退伙、转让财产份额、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转变身份的情形。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宁波益慧成立于 2022 年，系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平台。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宁波益慧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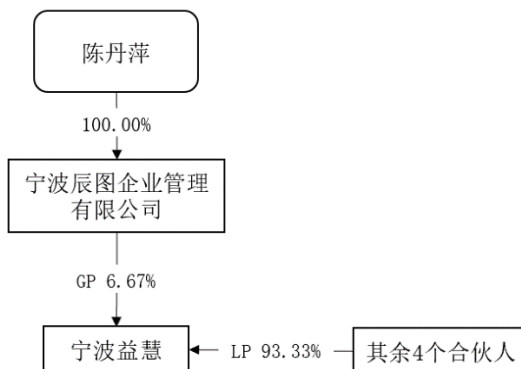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27.77	1,428.73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1,427.77	1,428.73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95	-0.4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A1554-2 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法定代表人	陈丹萍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5MA6T1HQE6M
成立时间	2016-10-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宁波益慧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宁波益慧为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平台，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不涉及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的情形，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手续。

（十八）龙岗金腾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龙岗区金腾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1903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1903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5UTR5G
成立时间	2020-04-29
合伙期限	2020-04-29 至 2030-04-28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2、历史沿革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20年4月，龙岗金腾成立

龙岗金腾由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2020年4月28日，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深圳市龙岗区鲲鹏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其中规定：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0万元，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9,500.00万元。

2020年4月29日，龙岗金腾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龙岗金腾设立时的全体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00	1.00%
2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500.00	99.00%
合计		-	50,000.00	100.00%

（2）2021年7月，合伙企业名称变更

2021年6月29日，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深圳市龙岗区鲲鹏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将龙岗金腾企业名称由“深圳市龙岗区鲲鹏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成“深圳龙岗区金腾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通过日期由：“1900-01-01”变更为“2021-06-29”。

2021年7月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3）2023年2月，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变更

2023年2月9日，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深圳龙岗区金腾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罗宏晖）”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化利）”。

2023年2月2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3、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龙岗金腾成立于 2020 年，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活动。

4、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情况

龙岗金腾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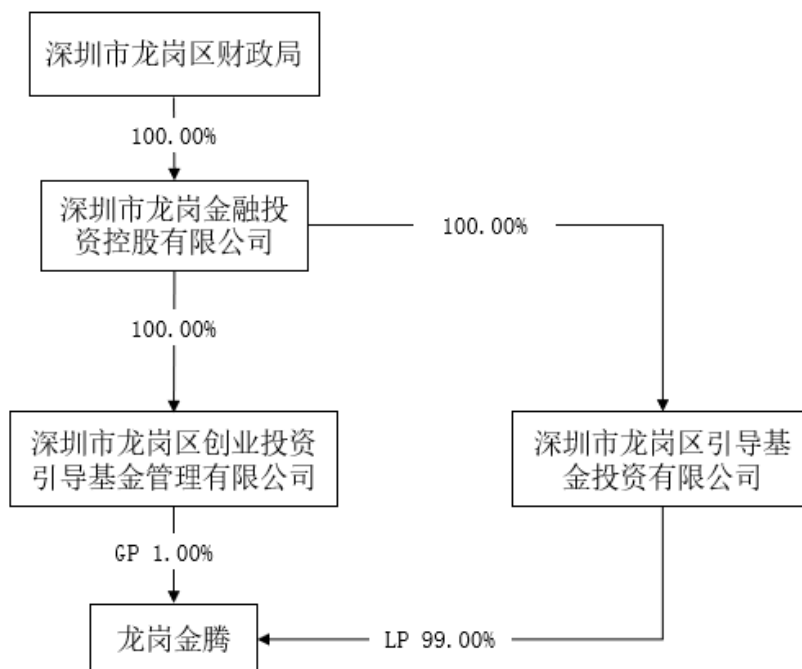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681.80	21,598.13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31,681.80	21,598.13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83.67	1,468.81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产权及控制关系、股东基本情况

(1) 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产权关系结构如下：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路 441 号 B 栋 202
法定代表人	陈斯妮
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988910J
成立时间	2014-04-2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管理顾问机构（以上不含金融、证券、保险、银行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限制的项目）。

6、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龙岗金腾不存在控制的下属企业。

7、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及备案情况

龙岗金腾为合伙型私募基金，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登记编号为 SLX411）。

（十九）艾育林

1、基本情况

姓名	艾育林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62323197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艾育林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任职单位	起止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深圳市立能威微电子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至 2024 年 2 月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间接持有 68.60%的股权
2	深圳市托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间接持有 68.60%的股权
3	深圳市爱矽电子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至今	董事/总经理	是，直接持有 70.00%的股权
4	深圳市辰艾雨丰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直接持有 20.00%的股权
5	深圳市瑞之辰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直接持有 60.00%的股权
6	深圳市星泽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至今	董事	是，配偶直接持有 31.67%的股权
7	微感智芯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间接持有 68.60%的股权，配偶间接持有 24.00%的股权
8	安芯微感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间接持有 68.60%的股权，配偶间接持有 24.00%的股权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除持有创芯微的股权外，艾育林其他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2	深圳市立能威微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	间接合计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一般经营项目是：科技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业务；物业管理。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测试、封装、加工线宽 0.35 微米及以下大规模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混合集成电路；开发、生产、加工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上述产品的批发、零售、代理
3	深圳市迈姆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间接合计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电子材料、晶圆片、硅片、电子产品、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4	深圳市托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间接合计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储能技术服务；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5	万年芯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1 万美元	间接合计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半导体元器件、科技咨询服务、国际贸易
6	深圳市爱矽电子有限公司	200.00	担任董事、总经理，直接持股 70.00%；配偶直接持股 30.00%	电子产品、电子材料、晶圆片、硅片、电子元器件、电子设备、软件、塑料制品的设计、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7	万年县万年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直接持有 68.00% 合伙份额	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研发；科技咨询服务
8	万年县芯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	直接持有 90.00% 合伙份额；配偶直接持有 10.00% 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
9	江西万年芯企	1,088.00	直接持有 88.00%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份额	（不含投资类咨询）
10	万年县合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00	直接持有 99.00% 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
11	万年县迈姆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00	直接持有 75.00% 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
12	万年县芯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直接持有 90.00% 合伙份额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
13	深圳市辰艾雨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直接持股 20.00%；配偶直接持股 80.00%	经营电子商务；计算机软件、硬件、网络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电子材料、晶圆片、硅片、电子产品、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与销售；智能化系统集成；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14	深圳市瑞之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直接持股 60.00%，配偶直接持股 20.00%	电子材料、晶圆片、硅片、电子产品、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广告发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15	深圳市星泽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8.00	担任董事，配偶直接持股 31.6650%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生产。
16	东莞市星泽威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配偶间接持股 31.6650%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17	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260.00	配偶直接持股 19.6883%	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服 务；集成电路产品的销售；软件的研发及 销售；电子设备的研发及销售；进出口 及相关配套服务；依托第三方平台销售集 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电子设备、软件等 产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 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18	深圳爱替忆电 子有限公司	500.00	配偶间接持股 19.6883%	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 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 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 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19	深圳市丙丁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	配偶直接持股 35.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包装装潢设计服务；多 媒体设计服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 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软件测试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信 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推广；信 息系统安全技术服务；科技信息咨询；市 场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 询；图文设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 咨询；数据库管理；移动、互联网技术开 发；品牌营销策划；新媒体技术开发、技 术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投资文 化产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广告 业务；旅客票务代理；为酒店提供管理服 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国 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 目是：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 饮代理服务。
20	深圳市瑞芯企 业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50.00	配偶直接持股 99.00%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 （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 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
21	EIFFEL GROUP (HK) CO., LIMITED	1 万港币	配偶直接持股 100.00%	晶圆及封装材料经销
22	珠海鸿芯科技 有限公司	300.00	配偶直接持股 15.67%及担任董 事长	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 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 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 子元器件批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 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 贸易代理；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 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 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销售； 软件外包服务
23	微感智芯半导	1,000.00	担任执行董事、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体（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间接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4	安芯微感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	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间接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5	顺亿亮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300.00	间接持股 68.60%，配偶间接持股 24.00%	一般项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26	无锡市瑞拓普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	间接持股 60.00%，配偶间接持股 20.00%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
27	深圳市立芯智控有限公司	350.00	间接持股 48.02%，配偶间接持股 16.80%	汽车零部件研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额 (万元)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工；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三、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上市公司拟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交易对方之间的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为杨小华、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白青刚、艾育林、顾成标、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朱袁正、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和宁波益慧。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交易对方之间的关系如下：

1、杨小华、创芯技术、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存在如下关联关系：创芯技术、创芯信息、创芯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杨小华，杨小华分别持有创芯技术、创芯信息、创芯科技的 14.21%、3.21%、1.49% 的出资份额。

2、白青刚与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存在如下关系：白青刚为创芯信息、创芯科技的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创芯信息、创芯科技 4.39%和 79.92%的出资份额。

3、红土一号与深创投存在如下关联关系：红土一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深创投的全资子公司。

4、龙岗金腾与创东方投资存在如下关系：龙岗金腾的有限合伙人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为创东方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龙岗金腾和创东方投资的 99.00%、18.22%的出资份额。

5、顾成标和宁波芯可智存在如下关系：顾成标为宁波芯可智的有限合伙人，直接持有宁波芯可智 33.33%的出资份额，同时通过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宁波芯可智 1.53%的出资份额。

6、芯动能投资和宁波益慧存在如下关系：芯动能投资系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宁波益慧系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平台。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任一上述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均不超过 5%，因此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本次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近五年内其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六）交易对方穿透核查情况

交易对方穿透核查情况详见本报告书“附件：交易对方穿透核查情况”。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创芯微 100.00% 股权。除特别说明外，本章节中交易标的财务数据均取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 号）的标的资产财务报表。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HB4K02
法定代表人	杨小华
注册资本	3,7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荷大道 76 号智慧家园二期 3A28 楼
主要办公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荷大道 76 号智慧家园二期 3A28 楼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9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5 月 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测试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一）设立情况

2017 年 5 月 3 日，艾卓奇科技、杨小华、刘文鉴、李杰签署了《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艾卓奇科技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杨小华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174 万元，刘文鉴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56 万元，李杰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70 万元。

2017 年 5 月 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创芯微有限设立。

创芯微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艾卓奇科技	700.00	70.00%
2	杨小华	174.00	17.40%
3	刘文鉴	56.00	5.60%
4	李杰	70.00	7.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历次增减资或股权转让情况

1、2018年3月，创芯微有限减资

2018年1月25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创芯微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50万元，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等比例减少认缴注册资本。

2018年1月26日，创芯微有限在《晶报》刊登减资公告。

2018年3月26日，创芯微有限出具《债务清偿及债务担保情况说明》，确认创芯微有限已于2018年1月26日在《晶报》刊登了减资公告，且截至2018年3月26日，创芯微有限没有债务或担保。

2018年3月27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减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减资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艾卓奇科技	35.00	70.00%
2	杨小华	8.70	17.40%
3	刘文鉴	2.80	5.60%
4	李杰	3.50	7.00%
合计		50.00	100.00%

2、2018年7月，创芯微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5月25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艾卓奇科技、杨小华、李杰、刘文鉴分别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100%股权转让给创芯半导体。

2018年5月25日，艾卓奇科技、杨小华、李杰、刘文鉴与创芯半导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下事宜：

①艾卓奇科技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70%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

币 35 万元) 以人民币 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芯半导体;

②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 17.4%的股权 (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8.7 万元) 以人民币 8.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芯半导体;

③李杰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 7%的股权 (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万元) 以人民币 3.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芯半导体;

④刘文鉴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 5.6%的股权 (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2.8 万元) 以人民币 2.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芯半导体。

2018 年 7 月 3 日, 创芯微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半导体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3、2018 年 11 月, 创芯微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8 年 11 月 26 日, 创芯微有限股东创芯半导体作出股东决定, 同意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由创芯半导体出资认缴。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创芯微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 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半导体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4、2019 年 4 月, 创芯微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4 月 17 日, 创芯微有限股东创芯半导体作出股东决定, 同意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 10%股权转让给白青刚。

2019 年 4 月 17 日, 创芯半导体与白青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 10%股权 (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其中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25 万元) 以人民币 25 万元转让给白青刚。

2019 年 4 月 30 日, 创芯微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半导体	450.00	90.00%
2	白青刚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5、2020年6月，创芯微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年5月10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90%股权分别转让给创芯信息、艾育林、杨小华、白青刚。

2020年5月10日，创芯半导体与创芯信息、艾育林、杨小华、白青刚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下事宜：

①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创芯微有限40%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人民币153.3333万元）以人民币153.3333万元价格转让给创芯信息；

②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创芯微有限39%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195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人民币149.5万元）以人民币149.5万元价格转让给艾育林；

③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创芯微有限10.5%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52.5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人民币40.25万元）以40.25万元价格转让给杨小华；

④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创芯微有限0.5%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2.5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人民币1.9167万元）以1.9167万元价格转让给白青刚。

2020年6月23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信息	200.00	40.00%
2	艾育林	195.00	39.00%
3	杨小华	52.50	10.50%
4	白青刚	52.50	10.50%
合计		500.00	100.00%

6、2021年6月，创芯微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1年6月9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艾育林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21%股权转让给杨小华、创芯科技。

2021年6月9日，艾育林与杨小华、创芯科技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下事宜：

①艾育林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9.90%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49.5万元）以人民币158.895万元转让给杨小华；

②艾育林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11.10%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55.5万元）以人民币178.155万元转让给创芯科技。

2021年6月29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艾育林系创芯科技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创芯科技50.63%认缴出资额。

本次股权转让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信息	200.00	40.00%
2	杨小华	102.00	20.40%
3	艾育林	90.00	18.00%
4	创芯科技	55.50	11.10%
5	白青刚	52.50	10.50%
	合计	500.00	100.00%

7、2021年7月，创芯微有限第二次增资

2021年6月9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526.3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6.32万元由创芯技术以货币方式认缴。

2021年7月7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增资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信息	200.00	38.00%
2	杨小华	102.00	19.38%
3	艾育林	90.00	17.10%
4	创芯科技	55.50	10.54%
5	白青刚	52.50	9.97%
6	创芯技术	26.32	5.00%
	合计	526.32	100.00%

8、2022年1月，创芯微有限第三次增资

2021年12月31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由526.32万元增加至559.2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2.90万元由朱袁正、顾成标、深创投以货币方式认缴，其中：

①顾成标出资人民币2,8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4212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②朱袁正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8948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③深创投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5790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2年1月13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增资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信息	200.00	35.76%
2	杨小华	102.00	18.24%
3	艾育林	90.00	16.09%
4	创芯科技	55.50	9.92%
5	白青刚	52.50	9.39%
6	创芯技术	26.32	4.71%
7	顾成标	18.42	3.29%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朱袁正	7.89	1.41%
9	深创投	6.58	1.18%
合计		559.22	100.00%

9、2022年8月，创芯微有限第四次增资、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2年7月25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杨小华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1%股权转让给深创投、红土一号、创东方投资；同意白青刚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1.5%股权转让给宁波芯可智、创东方投资；同意创芯科技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3.9059%股权转让给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2）同意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由559.215万元增加至610.476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1.2614万元由宁波芯可智、芯动能投资、深创投、红土一号、东莞勤合、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龙岗金腾以货币方式认缴，其中：

①宁波芯可智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6601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②芯动能投资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6601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③深创投出资人民币6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7961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④红土一号出资人民币1,4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5242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⑤东莞勤合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6503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⑥盛宇投资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3203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⑦南京俱成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6601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⑧苏州华业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6601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⑨龙岗金腾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认缴创芯微有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01 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2 年 7 月 25 日，杨小华、白青刚、创芯科技分别与深创投、红土一号、创东方投资、宁波芯可智、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下事宜：

①杨小华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2500%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80 万元）以人民币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创投；

②杨小华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5833%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3.2621 万元）以人民币 7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红土一号；

③杨小华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1667%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0.9320 万元）以人民币 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东方投资；

④白青刚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8333%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4.6601 万元）以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芯可智；

⑤白青刚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6667%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3.7281 万元）以人民币 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创东方投资；

⑥创芯科技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3.3333%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18.6405 万元）以人民币 4,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芯动能投资；

⑦创芯科技将持有创芯微有限 0.5726%的股权（对应创芯微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19 万元）以人民币 687.079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益慧。

2022 年 8 月 22 日，创芯微有限就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及转让，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详见本报告书“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四、其他事项说明”之“（一）交易对方之间的关系”。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创芯微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创芯信息	200.00	32.76%
2	杨小华	96.41	15.79%
3	艾育林	90.00	14.74%
4	创芯科技	33.66	5.51%
5	白青刚	44.11	7.23%
6	创芯技术	26.32	4.31%
7	顾成标	18.42	3.02%
8	朱袁正	7.89	1.29%
9	深创投	10.77	1.76%
10	宁波芯可智	9.32	1.53%
11	芯动能投资	23.30	3.82%
12	东莞勤合	11.65	1.91%
13	盛宇投资	9.32	1.53%
14	南京俱成	4.66	0.76%
15	苏州华业	4.66	0.76%
16	龙岗金腾	2.33	0.38%
17	创东方投资	4.66	0.76%
18	宁波益慧	3.20	0.52%
19	红土一号	9.79	1.60%
	合计	610.48	100.00%

10、2023年1月，创芯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经创芯微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决定，同意以2022年8月31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由创芯微有限现有19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容诚会计师于2022年10月31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518Z0523号）和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01-942号），截至2022年8月31日，创芯微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870.50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0,450.85万元。

2022年12月1日，经创芯微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决定，同意创芯微有限

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8,870.50 万元折成股份公司股本 3,7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 5,120.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5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 日，杨小华、白青刚等 19 名创芯微有限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就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约定。

2022 年 12 月 16 日，创芯微召开创立大会，全部发起人股东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并签署了股份公司章程。

根据容诚会计师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74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创芯微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750 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其中计入股本 3,75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3 年 1 月 6 日，创芯微就本次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设立时，创芯微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创芯信息	1,228.55	32.76%
2	杨小华	592.21	15.79%
3	艾育林	552.85	14.74%
4	白青刚	270.97	7.23%
5	创芯科技	206.75	5.51%
6	创芯技术	161.68	4.31%
7	芯动能投资	143.13	3.82%
8	顾成标	113.16	3.02%
9	东莞勤合	71.56	1.91%
10	深创投	66.18	1.76%
11	红土一号	60.11	1.60%
12	宁波芯可智	57.25	1.53%
13	盛宇投资	57.25	1.53%
14	朱袁正	48.50	1.29%
15	南京俱成	28.63	0.76%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6	苏州华业	28.63	0.76%
17	创东方投资	28.63	0.76%
18	宁波益慧	19.67	0.52%
19	龙岗金腾	14.31	0.38%
	合计	3,750.00	100.00%

11、2024年9月，创芯微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经创芯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创芯微全体股东同意公司类型由“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三）标的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份代持及解除情况

1、股权代持情况

2017年5月，杨小华等人筹划创办创芯微有限，由于缺乏启动资金，引入了财务投资人艾育林。出于商业方面的考虑，避免投资创芯微有限对其造成不必要的影响，艾育林在投资创芯微有限时以委托他人代持形式出资。委托代持人胡小美系艾育林兄弟之配偶，胡小美通过持有艾卓奇科技、创芯半导体股权及深圳创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方式，代艾育林间接持有创芯微有限的股权。

2、股权代持解除情况

为满足创芯微有限规范运作的要求，2020年5月10日，创芯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创芯半导体将其持有的创芯微有限合计90%股权分别转让给创芯信息、艾育林、杨小华、白青刚。同日，创芯半导体与创芯信息、艾育林、杨小华、白青刚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0年6月23日，创芯微有限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胡小美原持股主体创芯半导体及深圳创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分别于2020年9月、2020年11月完成注销。创芯微有限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问题已经规范。艾育林、胡小美已签署《确认函》，双方确认代持行为的真实性，并且代持期间及代持解除过程均不存在任何争议，亦不会基于代持行为向对方主张任何权益，双方确认已不存在接受他人或委托他人持有公司任何权益的情形。

截至2024年8月27日，标的公司历史上存在的代持情形已解除，本次拟收购标

的资产权属清晰。

（四）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申请新三板挂牌或作为并购标的的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申请新三板挂牌或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购标的的情况。

三、近三年内增资、股权转让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分析

（一）标的公司近三年内股权转让情况

最近三年，创芯微发生过 2 次股权转让情况，具体如下：

变动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对应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总价/万元）	单价（元/注册资本）	股权转让原因	作价依据
2021年6月	艾育林	杨小华、创芯科技	105	337.05	3.21	创始团队增持标的公司股权，搭建员工持股平台	按照创芯微 2020 年末每股净资产作价
2022年8月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科技	深创投、红土一号、创东方投资、宁波芯可智、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	35.82	7,687.08	214.59	在标的公司融资的同时，部分股东因个人资金需求减持	市场化定价，经投资人和原股东协商，创芯微估值 120,000 万元

注：以上数据经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标的公司近三年增减资情况

最近三年，创芯微发生过 3 次增资，未发生减资情况，增资情况具体如下：

变动时间	增资方	对应出资额（万元）	增资价格（总价/万元）	单价（元/出资额）	增资原因	作价依据
2021年7月	创芯技术	26.32	84.49	3.21	搭建员工持股平台，进行股权激励	按照创芯微 2020 年末每股净资产作价
2022年1月	顾成标、朱袁正、深创投	32.90	5,000	152.00	出于生产经营需要，标的公司进行融资，引进战略投资者	市场化定价，经投资人和原股东协商，标的公司投前估值 80,000 万元，投后估值 85,000 万元
2022年8月	宁波芯可智、芯动能投资、深创投、红土一号、东莞勤合、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	51.26	11,000	214.59	出于生产经营需要，标的公司进行融资，引进战略投资者	市场化定价，经投资人和原股东协商，标的公司投前估值 120,000 万元，投后

业、龙岗金腾					估值 131,000 万元
--------	--	--	--	--	---------------

注：以上数据经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三）标的公司近三年改制情况

2022 年 8 月 31 日，经创芯微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决定，同意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由创芯微有限现有 19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容诚会计师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518Z0523 号）和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942 号），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创芯微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870.5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450.85 万元，增值额为 1,580.35 万元，增值率为 17.82%。

2022 年 12 月 1 日，经创芯微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决定，同意创芯微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8,870.50 万元折成股份公司股本 3,7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 5,120.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50 万元。

2024 年 9 月 23 日，经创芯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创芯微全体股东同意公司类型由“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四）标的公司近三年增资或股权转让对应作价与本次重组评估情况的差异原因

2021 年 6 月及 7 月，创芯微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价格均为 3.21 元/出资额，系参考净资产作价，主要目的为搭建新的员工持股平台，进行股权激励。本次增资及转让时点，创芯微业务已经逐渐步入正轨，资产已有所增值，因此经各方协商按照创芯微 2020 年末净资产额定价，符合当时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增资定价具有合理性。

2022 年 1 月，创芯微增资的投前估值为 8 亿元，为市场化交易定价结果。本次增资从 2021 年下半年开始，经标的公司股东与各投资人根据创芯微 2021 年上半年盈利情况协商一致决定。本次估值相较前次（1,605 万元）有较大幅度增值，具体原因如下：

（1）投资目的不同，前次增资及转让为搭建员工持股平台，增资入股的价格仅按照每股净资产给予优惠，并未增值，因此价格相对较低；（2）定价依据不同，前次增资及转让以净资产为依据，而本次增资从 2021 年下半年开始，增资前参考了创芯微 2021

年上半年盈利情况，经标的公司与投资人协商一致进行市场化定价，因此增值幅度较大。

2022年8月，创芯微增资及转让的投前估值为12亿元，投后估值为13.1亿元，为市场化交易定价结果。本次增资背景与前次增资相同，均为出于扩大生产经营需要，标的公司融资引进投资者。本次增资及转让较前次增资估值8亿元增值50%，主要原因在于定价基准日不同。前次增资的估值系参考标的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与2021年上半年相比，标的公司2021年下半年的经营情况更好并处于快速增长期。因此经各方协商一致，估值较前次增资上涨50%。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创芯微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06,624.04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106,000.00万元，较最近一次股权变更后的估值131,000万元差异率为-19.08%，主要系2021年及2022年半导体行业融资情绪高涨、前次投后估值为财务投资人与标的公司管理团队根据市场情况谈判确认的结果，本次估值以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为基础，与前次作价对应的估值有所差异。

四、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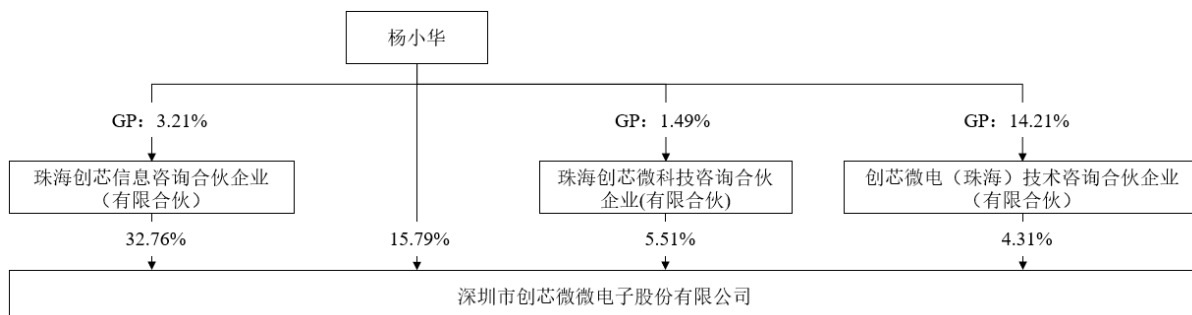
（一）股权结构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微各股东具体持股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杨小华	592.2090	15.79%
2	创芯信息	1,228.5488	32.76%
3	创芯科技	206.7494	5.51%
4	创芯技术	161.6770	4.31%
5	艾育林	552.8469	14.74%
6	白青刚	270.9675	7.23%
7	芯动能投资	143.1296	3.82%
8	顾成标	113.1567	3.02%
9	东莞勤合	71.5648	1.91%
10	深创投	66.1764	1.7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1	红土一号	60.1147	1.60%
12	宁波芯可智	57.2522	1.53%
13	盛宇投资	57.2522	1.53%
14	朱袁正	48.4957	1.29%
15	南京俱成	28.6258	0.76%
16	苏州华业	28.6258	0.76%
17	创东方投资	28.6258	0.76%
18	宁波益慧	19.6685	0.52%
19	龙岗金腾	14.3132	0.38%
	合计	3,750.00	100.00%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微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信息直接控制创芯微 32.76% 股权，为创芯微的控股股东。杨小华直接持有创芯微 15.79% 股权，并作为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控制创芯微 32.76%、5.51% 和 4.31% 股权，合计控制创芯微 58.38% 股权，为创芯微的实际控制人。

杨小华先生，男，198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外籍或境外永久居留权，无在外兼职。2005 年 7 月毕业于中南大学，本科，专业为信息科学与技术；2005 年 8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深圳市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IC 设计工程师、产品经理、部门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创芯微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整体管理和运营；现任创芯微董事长。

杨小华已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提出辞职申请，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后将继续在创芯微任职，上述申请将在创芯

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杨小华将继续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2024年1月31日，杨小华申请撤回辞任董事申请；2024年2月1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杨小华撤回辞任董事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杨小华继续担任标的公司董事长。

（三）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

2022年1月及2022年8月标的公司实施了两轮融资。标的公司等相关方与两轮融资的财务投资人签署的《增资合同书》/《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了标的公司上市前股权转让限制的相关条款：股权转让和增资投资完成后，未经标的公司财务投资人书面同意，标的公司创始股东/主要管理者（指杨小华、白青刚）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及进行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控股权/实际控制人变化的质押等其他行为。

上述条款中的“上市”在协议中指“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投资方认可的其它境外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以投资方认可的方式被在前述证券交易所的其他公司收购的行为”。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上市公司已与两轮融资中的全部财务投资人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前述股权转让限制的相关条款已全部解除。

为进一步明确相关条款的效力，保障标的资产权属清晰，2024年7月12日，杨小华及其他相关方共同签署《关于终止公司股东特殊权利相关事项的补充协议》，约定将由标的公司作为义务承担主体的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全部予以终止，对各方均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该等条款终止后应视为自始无效，且未约定可恢复条款。自《关于终止公司股东特殊权利相关事项的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均不享有任何超出《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特殊权利。

除以上股权转让限制的相关条款外，标的公司章程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

（四）标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安排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董事会为3人，其中上市公司委派2名董事，董事长由上市公司委派。

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上市公司委派。

上市公司对创芯微现有经营管理团队充分认可，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总经理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指定人选担任，以保证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上市公司有权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向标的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董事会的上述安排，可以保证对标的公司董事会的有效控制，也有利于标的公司维持平稳发展。

五、下属企业构成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微合并报表范围内有两家全资子公司、两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N1 DEVICES PTE. LTD

1、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N1 DEVICES PTE. LTD. 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N1 DEVICES PTE. LTD.
中文名称	壹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号	202135325M
注册地址	66, 03 WOODS SQUARE, 12, WOODLANDS SQUARE 737715
国家	新加坡
发行资本	10 万新加坡元
类型	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成立日期	2021-10-11
股权结构	创芯微持股 100%
经营范围	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N1 DEVICES PTE. LTD.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N1 DEVICES PTE. LTD.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6.71	291.88	0.48
负债总额	116.58	127.41	0.52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净资产	130.13	164.47	-0.04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31.36	-97.03	-0.03
净利润	-31.36	-97.03	-0.03

（二）创芯数模

1、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数模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创芯数模（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D55PPH91
法定代表人	王蒙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604-2、604-3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数模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创芯微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主要财务数据

创芯数模成立于2023年11月，对创芯微无重大影响，其成立以来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1.63	556.65
负债总额	219.23	160.70
净资产	42.40	395.96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12	-
利润总额	-467.17	-700.42
净利润	-467.17	-700.42

（三）创芯微上海分公司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微上海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MA1FRQA20L
营业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925号B区4幢JT24240室
负责人	尤丽阳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07-30
营业期限	2021-07-30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四）创芯微西安分公司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微西安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3MA713BCM3T
营业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天谷七路99号联声大厦5楼502号
负责人	朱治鼎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20-04-10
营业期限	2020-04-10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测试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

除以上子公司、分公司外，报告期内，创芯微还有一家珠海分公司，并已于2024

年 2 月 20 日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7MA54F1YY9M
营业场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港乐路 1 号 A 区厂房 11 层 1109
负责人	王蒙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20-03-26
注销核准日期	2024-02-2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测试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

六、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 号），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49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7.56
应收票据	552.26
应收账款	3,120.92
应收款项融资	41.85
预付款项	1,146.28
其他应收款	468.84
存货	6,642.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7.55
其他流动资产	4.36
流动资产合计	28,528.34
长期应收款	1,078.56
固定资产	308.81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526.96
无形资产	76.20
长期待摊费用	9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1.81
资产总计	31,140.15

1、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创芯微名下无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创芯微及其子公司经营场所均系租赁，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1	创芯微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荷大道76号智慧家园二期3栋A座28层	2,017.93	2023-04-08至2026-03-07	办公、研发
2	创芯微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五路2号尚荣工业厂区厂房B3201	1,359.53	2023-05-15至2026-05-14	仓库
3	创芯微	西安永协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天谷七路99号联声大厦5楼502号	605.2	2022-10-01至2025-09-30	办公、研发
4	创芯数模	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604-2、604-3	202.88	2023-11-16至2027-01-15	办公、研发
5	N1 DEVICES PTE. LTD	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	2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ark Singapore 609930, unit #09-02	122	2023-07-13至2026-07-12	办公、研发

创芯微已就上表所述第2项房屋租赁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创芯微及其子公司承租的其他境内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标的公司正在履行的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明确，租赁关系真实、有效，房屋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不会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未办理租赁房屋登记备案手续的房屋可替代性较强，不会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3、知识产权

(1) 商标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拥有 18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案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1	创芯微		24529558	9	2018-12-07 至 2028-12-06	原始取得
2	创芯微	创芯微微电子	50539500	35	2021-06-21 至 2031-06-20	原始取得
3	创芯微	 创芯微微电子	50544553	35	2021-06-21 至 2031-06-20	原始取得
4	创芯微		50520868	35	2021-06-21 至 2031-06-20	原始取得
5	创芯微	创芯微微电子	50395248	9	2021-06-28 至 2031-06-27	原始取得
6	创芯微	创芯微	62640044	35	2022-10-07 至 2032-10-06	原始取得
7	创芯微	创芯微	50517692	35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8	创芯微	 创芯微微电子	50426095	9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9	创芯微		54900430	9	2021-10-21 至 2031-10-20	原始取得
10	创芯微	创芯微	50417278	9	2022-04-21 至 2032-04-20	原始取得
11	创芯微	创芯微微	59611318	9	2022-05-28 至 2032-05-27	原始取得
12	创芯微		50402263	9	2022-06-07 至 2032-06-06	原始取得
13	创芯微	创芯微	59627327	9	2022-06-07 至 2032-06-06	原始取得
14	创芯微	 创芯微	50539535	35	2022-06-14 至 2032-06-13	原始取得
15	创芯微		62647439	42	2022-08-07 至 2032-08-06	原始取得
16	创芯微	创芯微微电子	62650967	42	2022-08-07 至 2032-08-06	原始取得
17	创芯微	创芯微	62649163	42	2022-10-07 至 2032-10-06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案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18	创芯微		71731300	9	2024-02-14 至 2034-02-13	原始取得

(2) 专利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拥有 99 项专利，其中发明 30 项、实用新型 6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创芯微	一种高集成度低成本快速充电器结构	201720817762X	实用新型	2017-07-07	原始取得
2	创芯微	一种多串电池级联保护单芯片电路系统	2017208298766	实用新型	2017-07-11	原始取得
3	创芯微	一种运动鞋 LED 控制芯片电路	2017211122158	实用新型	2017-09-01	原始取得
4	创芯微有限	一种超低成本三串锂电池保护电路及其芯片	2017214639024	实用新型	2017-11-06	原始取得
5	创芯微有限	一种太阳能户外 LED 灯电源管理芯片	2017217150217	实用新型	2017-12-12	原始取得
6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及电池保护电路	2018205587044	实用新型	2018-04-18	原始取得
7	创芯微	一种充电设备及其快速充电电路	2019102125220	发明	2019-03-20	原始取得
8	创芯微	一种电源设备及其电源电路	2019102121893	发明	2019-03-20	原始取得
9	创芯微	电流补偿电路、功率控制芯片和电源适配器	2020202645825	实用新型	2020-03-05	原始取得
10	创芯微	温度补偿电路、功率控制芯片和电源适配器	2020101477348	发明	2020-03-05	原始取得
11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和电池保护板	202010158064X	发明	2020-03-09	原始取得
12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芯片、多串电池级联保护电路	2020101625782	发明	2020-03-10	原始取得
13	创芯微	一种电压采样电路、电源控制芯片及开关电源	2020101633740	发明	2020-03-10	原始取得
14	创芯微	电池断线检测电路	2020101774043	发明	2020-03-13	原始取得
15	创芯微	一种电池充放电控制电路	2020106558464	发明	2020-07-09	原始取得
16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	202010655845X	发明	2020-07-0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7	创芯微	开关电源恒流电路、开关电源芯片及关断电路	2020215289937	实用新型	2020-07-28	原始取得
18	创芯微	开关电源电路	2020215296589	实用新型	2020-07-28	原始取得
19	创芯微	线电压保护电路	2020215294899	实用新型	2020-07-28	原始取得
20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	2020220874733	实用新型	2020-09-21	原始取得
21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电池充放电电路	2020227655474	实用新型	2020-11-25	原始取得
22	创芯微	一种修调电路及电池保护电路	2020230572034	实用新型	2020-12-17	原始取得
23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及其保护电路	2020231212002	实用新型	2020-12-22	原始取得
24	创芯微	过压保护模块及自适应电源适配器	2020231704100	实用新型	2020-12-24	原始取得
25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及系统	2021102227005	发明	2021-03-01	原始取得
26	创芯微	电源控制电路、开关电源及电子设备	2021108271919	发明	2021-07-21	原始取得
27	创芯微	电源频率调制电路、开关电源及电子设备	2021108881407	发明	2021-08-03	原始取得
28	创芯微	级联电池保护系统和电池保护设备	2021109268913	发明	2021-08-12	原始取得
29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电池保护芯片和电池系统	2021109941655	发明	2021-08-27	原始取得
30	创芯微	一种开关电源电路和电源适配器	2022100242344	发明	2022-01-11	原始取得
31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其电池电压采样电路	2022100242861	发明	2022-01-11	原始取得
32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其功率管控制方法	2022100242518	发明	2022-01-11	原始取得
33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其过流保护电路	2022100242537	发明	2022-01-11	原始取得
34	创芯微	一种用于电池待机控制的电池保护电路、系统和方法	2022101107265	发明	2022-01-29	原始取得
35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修调电路	2022101189941	发明	2022-02-08	原始取得
36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及过流保护电路	2022101202306	发明	2022-02-0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37	创芯微	一种零功耗线性充电电路	2022101492898	发明	2022-02-18	原始取得
38	创芯微	一种直流开关电源及其电压采样控制电路	2022101572445	发明	2022-02-21	原始取得
39	创芯微	一种电容放电电路	2022205544416	实用新型	2022-03-14	原始取得
40	创芯微	一种电源充电设备、线性充电芯片以及电子烟	2022220364369	实用新型	2022-08-03	原始取得
41	创芯微	充电设备用动态负载电路、动态负载调整方法及充电设备	2022108610151	发明	2022-07-22	原始取得
42	创芯微	一种开关电源	202222115873X	实用新型	2022-08-10	原始取得
43	创芯微有限	驱动集成器件和半桥驱动控制系统	2022221158725	实用新型	2022-08-11	原始取得
44	创芯微	一种芯片内基准电压的校准电路以及基准电压校准芯片	2022228503923	实用新型	2022-10-25	原始取得
45	创芯微	变压器及开关电源电路	2022227472434	实用新型	2022-10-18	原始取得
46	创芯微	电池保护系统及电子设备	2022226224920	实用新型	2022-09-29	原始取得
47	创芯微	一种电子设备以及正端保护电路	2022221630082	实用新型	2022-08-17	原始取得
48	创芯微有限	锂电池组充电保护装置	202222715165X	实用新型	2022-10-10	原始取得
49	创芯微有限	锂电保护芯片及电源系统	202223270503X	实用新型	2022-12-05	原始取得
50	创芯微有限	电流控制电路和芯片	2022233029871	实用新型	2022-12-08	原始取得
51	创芯微有限	电压转换电路、芯片和芯片控制系统	2022233696536	实用新型	2022-12-14	原始取得
52	创芯微	一种电池的二合一保护芯片以及电池的二合一保护系统	202223355782X	实用新型	2022-12-12	原始取得
53	创芯微	一种放电过流保护芯片以及放电过流保护电路	2022233996600	实用新型	2022-12-15	原始取得
54	创芯微	一种电子封装件及引线框架	2022231259525	实用新型	2022-11-24	原始取得
55	创芯微	同步整流控制电路和同步整流芯片	2023212675074	实用新型	2023-05-2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56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电路和电池	2023212658933	实用新型	2023-05-23	原始取得
57	创芯微	温度检测电路、驱动芯片及电子设备	2023212385264	实用新型	2023-05-19	原始取得
58	创芯微	开关电源电路和电源设备	2023207759614	实用新型	2023-03-30	原始取得
59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电路及供电电路	2022236125739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60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电路及供电电路	2022236100483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61	创芯微	一种电池的预放电控制电路和预放电系统	2022235493856	实用新型	2022-12-27	原始取得
62	创芯微	一种充电器用转灯电路以及充电器的恒压恒流芯片	2022234997672	实用新型	2022-12-23	原始取得
63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路、系统及电子设备	2022235250816	实用新型	2022-12-22	原始取得
64	创芯微	上电测试装置及上电测试系统	2022234218832	实用新型	2022-12-20	原始取得
65	创芯微	芯片老化测试装置及系统	2022234276132	实用新型	2022-12-20	原始取得
66	创芯微	一种电池的二合一保护芯片及保护系统	2022234008459	实用新型	2022-12-16	原始取得
67	创芯微	一种电池充电保护电路	2022234229199	实用新型	2022-12-16	原始取得
68	创芯微	一种电池的限压保护芯片	2022233706082	实用新型	2022-12-13	原始取得
69	创芯微	一种开关管内阻测量电路	2022230165272	实用新型	2022-11-10	原始取得
70	创芯微	一种正端充放电的电池保护系统及电池保护采样电路	2022225812075	实用新型	2022-09-28 2022-09-28	原始取得
71	创芯微	AC/DC 控制电路和开关电源	2021114499392	发明	2021-11-30	原始取得
72	创芯微	一种同步整流芯片及其控制端接地保护电路及开关电源	2021114254713	发明	2021-11-26	原始取得
73	创芯微	一种超低功耗电压基准电路及电子设备	2021112896212	发明	2021-11-02	原始取得
74	创芯微	开关电源电路、开关电源和电子设备	2021112069328	发明	2021-10-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75	创芯微	一种开关电源的控制方法、装置和开关电源芯片	202111178118X	发明	2021-10-09	原始取得
76	创芯微	软启动电路、开关电源电路、开关电源设备和电子设备	2021110668546	发明	2021-09-13	原始取得
77	创芯微有限	控制电路、芯片和驱动回路	2022236101819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78	创芯微有限	复位电路、芯片和电子设备	2022236135533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79	创芯微有限	电池保护电路	2022235905574	实用新型	2022-12-28	原始取得
80	创芯微有限	开关电源的供电电路及开关电源	2022235296294	实用新型	2022-12-23	原始取得
81	创芯微有限	开关电源	2022234391554	实用新型	2022-12-21	原始取得
82	创芯微有限	开关电源及充电装置	2022234229184	实用新型	2022-12-16	原始取得
83	创芯微有限	同步整流控制芯片、开关电源及充电设备	2022234001407	实用新型	2022-12-16	原始取得
84	创芯微有限	温度检测电路、电池保护芯片与电池保护装置	2022234348978	实用新型	2022-12-16	原始取得
85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电路及供电电路	2022236074296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86	创芯微	一种充电器用转灯电路以及充电器的整流芯片	2022234684358	实用新型	2022-12-23	原始取得
87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电池保护系统及电子设备	2022234684343	实用新型	2022-12-23	原始取得
88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电池保护系统及电子设备	202223489043X	实用新型	2022-12-23	原始取得
89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电路及供电电路	2022236104145	实用新型	2022-12-30	原始取得
90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及电源管理系统	2023207333518	实用新型	2023-03-30	原始取得
91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及电池保护电路	2023207231251	实用新型	2023-03-30	原始取得
92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及电池管理系统	2023208908508	实用新型	2023-04-12	原始取得
93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电池保护系统和电子设备	2023209019101	实用新型	2023-04-1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94	创芯微	电池保护芯片和电子设备	2023209857429	实用新型	2023-04-19	原始取得
95	创芯微	负载检测模块、电池保护芯片、系统及电子设备	2023210895385	实用新型	2023-05-08	原始取得
96	创芯微	高电源抑制比的耗尽基准电压源和电源管理芯片	2023213480868	实用新型	2023-05-30	原始取得
97	创芯微	电池保护电路、电池保护系统和供电设备	2023214004661	实用新型	2023-06-02	原始取得
98	创芯微	一种门极驱动电路、芯片及系统	2023215385853	实用新型	2023-06-15	原始取得
99	创芯微	一种电池保护电路及系统	2023215714475	实用新型	2023-06-19	原始取得

上述第 4 项至第 5 项、第 43 项、第 48 项至第 51 项、第 77 项至第 84 项专利的权利人名称仍为“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3）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拥有 8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首次商业利用日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创芯微有限	CM16601	BS.175529868	2017-07-03	/	2017-07-24	原始取得
2	创芯微有限	DBP100A	BS.185546609	2017-10-30	/	2018-01-24	原始取得
3	创芯微有限	MBP300A	BS.185546749	2018-01-22	/	2018-01-24	原始取得
4	创芯微有限	RC16602C	BS.185547923	2017-10-30	/	2018-02-04	原始取得
5	创芯微有限	CM1051-DS	BS.195608569	2018-08-25	2018-11-09	2019-09-06	原始取得
6	创芯微有限	CM1033-DS	BS.205504884	2019-05-15	/	2020-02-12	原始取得
7	创芯微有限	DBP130B	BS.205504957	2019-01-25	/	2020-02-12	原始取得
8	创芯微	DC03A	BS.205561438	2019-03-12	/	2020-08-17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首次商业利用日	申请日	取得方式
9	创芯微	MBP700A	BS.205561691	2019-11-22	/	2020-08-17	原始取得
10	创芯微	DBP300A	BS.205561861	2020-03-12	/	2020-08-17	原始取得
11	创芯微	MBP710A	BS.205561772	2020-04-20	/	2020-08-17	原始取得
12	创芯微	MBP200A	BS.205561705	2020-04-26	/	2020-08-17	原始取得
13	创芯微	DBP106A	BS.205567053	2019-09-09	2020-08-02	2020-09-01	原始取得
14	创芯微	HC7703A	BS.205599427	2019-09-22	2019-11-20	2020-11-11	原始取得
15	创芯微	CM1124	BS.215565487	2020-07-04	2021-05-29	2021-06-04	原始取得
16	创芯微	CM1033-ZS	BS.215565509	2021-04-02	2021-04-29	2021-06-04	原始取得
17	创芯微	CM1061	BS.215576721	2021-03-12	2021-05-10	2021-07-01	原始取得
18	创芯微	CM1702N	BS.215658353	2021-03-12	2021-10-10	2021-11-18	原始取得
19	创芯微	CM1127	BS.215658329	2021-03-12	2021-10-10	2021-11-18	原始取得
20	创芯微	CM1702	BS.215658337	2021-08-16	2021-10-15	2021-11-18	原始取得
21	创芯微	CM1765	BS.215658361	2021-08-12	2021-10-12	2021-11-18	原始取得
22	创芯微	CM1004	BS.215659848	2021-07-01	2021-09-27	2021-11-22	原始取得
23	创芯微	CM1126	BS.21565997X	2021-06-01	2021-08-27	2021-11-22	原始取得
24	创芯微	CM1371	BS.215659988	2021-07-12	2021-10-16	2021-11-22	原始取得
25	创芯微	CM18450A	BS.215659996	2021-03-12	2021-10-10	2021-11-22	原始取得
26	创芯微	RN1900	BS.215660005	2021-03-12	2021-10-10	2021-11-22	原始取得
27	创芯微	HC2702D	BS.215679032	2020-03-09	2020-06-12	2021-12-17	原始取得
28	创芯微	HC2702F	BS.215679040	2020-07-20	2020-09-12	2021-12-17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首次商业利用日	申请日	取得方式
29	创芯微	AN2101A	BS.22556078X	2021-08-16	2021-10-15	2022-06-08	原始取得
30	创芯微	AN2103A	BS.225560801	2022-03-01	2022-05-27	2022-06-08	原始取得
31	创芯微	DBP111A	BS.225560925	2021-03-12	2021-10-10	2022-06-08	原始取得
32	创芯微	AN2105A	BS.225560895	2021-11-25	/	2022-06-08	原始取得
33	创芯微	AN2106A	BS.225560909	2021-11-10	2022-01-10	2022-06-08	原始取得
34	创芯微	DBP720A	BS.225560976	2021-03-12	2021-05-10	2022-06-08	原始取得
35	创芯微	DBP112A	BS.225560933	2021-03-12	2021-10-10	2022-06-08	原始取得
36	创芯微	DBP760A	BS.225561018	2021-07-12	2021-10-16	2022-06-08	原始取得
37	创芯微	DP410A	BS.225561069	2022-03-02	/	2022-06-08	原始取得
38	创芯微	DS600R1100 A	BS.225561077	2021-08-05	2021-10-12	2022-06-08	原始取得
39	创芯微	DBP301A	BS.22556095X	2021-09-29	/	2022-06-08	原始取得
40	创芯微	AN2104A	BS.225560828	2021-10-18	2021-12-18	2022-06-08	原始取得
41	创芯微	AN2102A	BS.225560887	2021-07-28	/	2022-06-08	原始取得
42	创芯微	DBP113A	BS.225561891	2021-06-01	2021-08-27	2022-06-10	原始取得
43	创芯微	DP151A	BS.225561964	2021-08-12	2021-10-12	2022-06-10	原始取得
44	创芯微	CM1041-DT	BS.225563312	2020-08-08	2020-10-22	2022-06-14	原始取得
45	创芯微	HC7703C	BS.225563401	2020-08-24	2020-11-02	2022-06-14	原始取得
46	创芯微	CM1051-DT	BS.225563320	2020-07-08	2020-10-22	2022-06-14	原始取得
47	创芯微	HC2702B	BS.225563355	2020-02-19	2020-08-26	2022-06-14	原始取得
48	创芯微	CM1112- DAE	BS.225563347	2020-05-24	2020-07-25	2022-06-14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首次商业利用日	申请日	取得方式
49	创芯微	HC7703B	BS.225563363	2020-09-04	2020-11-05	2022-06-14	原始取得
50	创芯微	CM1041-DS	BS.225563290	2020-07-08	2020-09-13	2022-06-14	原始取得
51	创芯微	CM1040-DT	BS.225563282	2020-06-08	2020-08-27	2022-06-14	原始取得
52	创芯微	CM1002-J	BS.225563274	2020-07-22	2020-09-23	2022-06-14	原始取得
53	创芯微	DPM100A	BS.225591383	2022-04-29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4	创芯微	DBP252A	BS.225591294	2021-11-23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5	创芯微	DGD01A	BS.225591359	2022-06-09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6	创芯微	MBP202A	BS.225591421	2022-01-14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7	创芯微	DC05A	BS.225591308	2022-04-08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8	创芯微	CT40R99A	BS.225591278	2022-03-22	/	2022-08-25	原始取得
59	创芯微	AN2201A	BS.225591235	2022-01-22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0	创芯微	AN2107A	BS.225591103	2021-11-17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1	创芯微	HPC600A	BS.22559143X	2022-01-20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2	创芯微	HPL310A	BS.225591413	2022-03-28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3	创芯微	DBP156A	BS.225591243	2022-03-10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4	创芯微	GBP105A	BS.225591405	2022-03-25	/	2022-08-25	原始取得
65	创芯微	AN2203A	BS.225593793	2021-06-01	/	2022-09-02	原始取得
66	创芯微	DBP132A	BS.225593955	2022-04-27	/	2022-09-02	原始取得
67	创芯微	DBP170A	BS.225593963	2022-06-20	/	2022-09-02	原始取得
68	创芯微	DBP800A	BS.225593971	2022-06-12	/	2022-09-02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首次商业利用日	申请日	取得方式
69	创芯微	GBP120A	BS.22559398X	2022-08-17	/	2022-09-02	原始取得
70	创芯微	MBPT2201A	BS.225594005	2022-08-17	/	2022-09-02	原始取得
71	创芯微	AN2204A	BS.225595486	2022-05-17	/	2022-09-07	原始取得
72	创芯微	DS650R0110 CFDA	BS.225595508	2022-05-17	/	2022-09-07	原始取得
73	创芯微	GBPGC01A	BS.22559997X	2022-04-25	/	2022-09-23	原始取得
74	创芯微有限	DC01C	BS.195596501	2019-03-12	/	2019-07-19	继受取得
75	创芯微	GBP118A	BS.235520152	2023-02-21	/	2023-03-31	原始取得
76	创芯微	DP500A	BS.235520071	2023-03-13	/	2023-03-31	原始取得
77	创芯微	DGD02A	BS.235573795	2023-02-25	/	2023-09-06	原始取得
78	创芯微	GBP119A	BS.235573809	2023-06-16	/	2023-09-06	原始取得
79	创芯微	AN2302A	BS.235573779	2023-06-30	/	2023-09-06	原始取得
80	创芯微	GP154A	BS.235573825	2023-06-19	/	2023-09-06	原始取得
81	创芯微	GBP132A	BS.235573817	2023-06-01	/	2023-09-06	原始取得
82	创芯微	DS600R0070 CFD	BS.235586544	2022-10-17	2023-06-28	2023-10-19	原始取得

上述第 7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系自深圳市创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受让取得，已于 2020 年 3 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有权转移登记手续。

上述第 1 项至第 7 项、第 7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权利人名称仍为“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4）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拥有 2 项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布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	-----	------	-----	--------	--------	------	------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布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创芯微有限	DBP800 测试验证软件	2023SR0187210	2022-04-06	未发表	2023-02-01	原始取得
2	创芯微有限	DBP760 修调测试软件	2023SR0187211	2022-03-10	未发表	2023-02-01	原始取得

上述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的权利人名称仍为“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5）美术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拥有 1 项美术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创芯微有限	创芯微	渝作登字-2019-F-10018114	2017-06-06	2017-06-06	2019-03-05	原始取得

上述美术作品著作权的权利人名称仍为“深圳市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4、固定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的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创芯微主营业务为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自身固定资产金额相对较小，主要为运输工具和计算机及电子设备。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固定资产原值 538.99 万元，账面价值 308.81 万元，成新率 57.29%，该等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56.17	31.31	24.86	44.26%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482.82	198.87	283.95	58.81%
合计	538.99	230.18	308.81	57.29%

5、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1）创芯微 100.00% 股份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全体交易对方持有的创芯微 100.00% 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等权利限制，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

（2）创芯微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主要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 号），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2,007.52
合同负债	17.85
应付职工薪酬	390.06
应交税费	143.80
其他应付款	113.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5
其他流动负债	620.12
流动负债合计	3,571.46
租赁负债	239.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43
负债合计	3,810.89

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构成。

2、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不存在或有负债。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创芯微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七、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合法合规情况

（一）重大诉讼、仲裁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标的公司存在以下 1 起已了结的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诉讼、

仲裁案件：

2021年11月，原告深圳鑫联为电子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华龙通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创芯微、深圳市力昕电子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945,161.50元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其后，原告申请将深圳市力昕电子有限公司的诉讼地位由被告变更为第三人。2023年8月，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粤0307民初20105号），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申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4年5月6日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粤03民终39596号），判决驳回深圳鑫联为电子有限公司上诉请求，维持原判，该判决为终审判决。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微银行账户资金的冻结保全措施已解除。

截至2024年8月27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的情况。

（二）行政处罚和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7日，创芯微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无税务、工商、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八、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所属行业及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模拟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集成电路设计（I6520）。

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主要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该部门主要职责为：制定行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拟定技术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与行业相关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研究，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半导体协会是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贯彻落实政府产业政策；开展产业及市场研究，向会员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提供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代表会员单位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半导体协会构成了集成电路行业的管理体系，各集成电路企业在主管部门的产业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的约束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主承担市场风险。

2、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其发展程度是一个国家科技发展水平的核心指标之一，因此受到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为促进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我国近年来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产业定位、战略目标、税收等各方面实施鼓励，行业内及下游应用领域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文件名称	内容摘要
1	202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	2022	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做好2022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	对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给予税收优惠或减免
3	2021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等产业创新发展
4	2020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改委、工信部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国家鼓励的集成的电路线宽小于130纳米（含），且经营期10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	2020	国务院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	凡在中国境内设立的集成电路企业和软件企业，不分所有制性质，均可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鼓励和倡导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全球合作，积极为各类市场主体在华投资兴业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
6	2019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2018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7	2017	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	大力支持集成电路、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网络安全、人工智能等事关国家战略、国家安全等学科专业建设。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及新经济发展，促进学科专业交叉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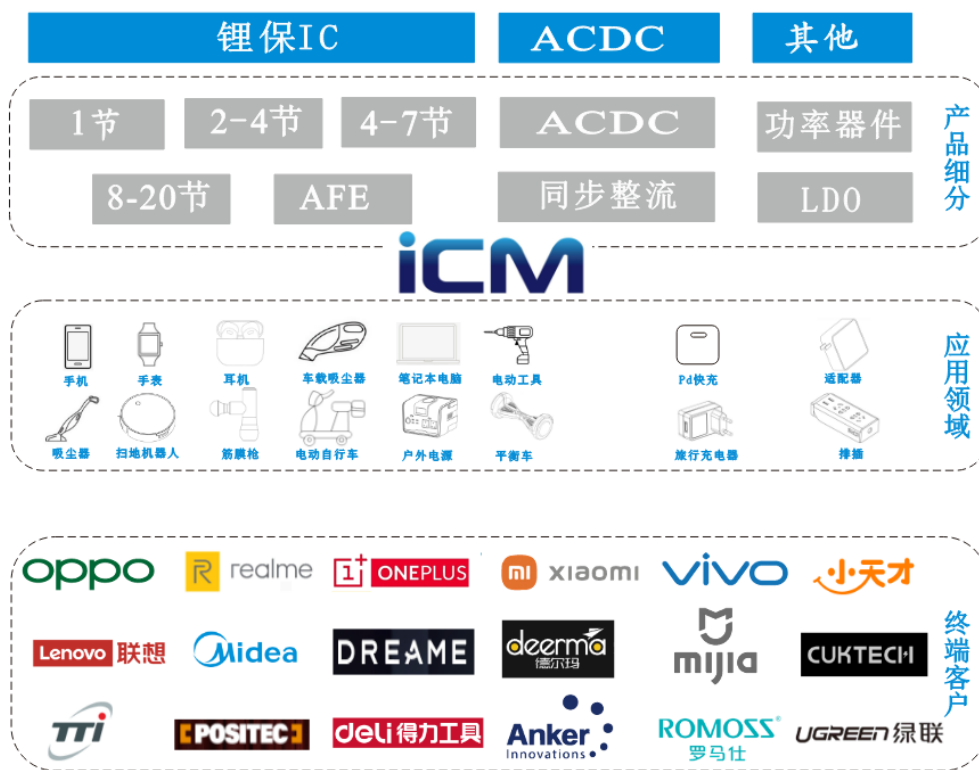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文件名称	内容摘要
				合，加快推进新工科建设
8	2017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优先在北京、上海、武汉等地建设一批集成电路实训基地，构建我国集成电路人才培养学科专业集群，加快人才培养和产业关键技术研发
9	2017	发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将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目录
10	2016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制定国家信息领域核心技术设备发展战略纲要，以体系化思维弥补单点弱势，打造国际先进、安全可控的核心技术体系，带动集成电路、基础软件、核心元器件等薄弱环节实现根本性突破
11	2016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印发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通知》	将工业芯片设计列入集成电路领域重点布局规划
12	2016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改委、工信部	《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进一步贯彻落实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3	2015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着力提升集成电路设计水平，不断丰富知识产权（IP）和设计工具，突破关系国家信息与网络安全及电子整机产业发展的核心通用芯片，提升国产芯片的应用适配能力
14	2014	国务院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着力发展集成电路设计业。围绕重点领域产业链，强化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内容与服务协同创新
15	2013	国家发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将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与服务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目录
16	2012	工业和信息化部	《集成电路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着力发展芯片设计业，开发高性能集成电路产品。支持集成电路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引导金融证券机构积极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17	2012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18	2011	国务院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充分利用多种资金渠道，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努力实现关键技术的整体突破，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紧紧围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目标，重点支持基础软件、面向新一代信息网络的高端软

序号	时间	颁布部门	文件名称	内容摘要
				件、工业软件、数字内容相关软件、高端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和工艺技术、集成电路关键材料、关键应用系统的研发以及重要技术标准的制订
19	2010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等核心基础产业
20	2006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年-2020年）》	突破制约信息产业发展的核心技术，掌握集成电路及关键元器件、大型软件、高性能计算、宽带无线移动通信、下一代网络等核心技术，提高自主开发能力和整体技术水平
21	2006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在集成电路（特别是中央处理器芯片）、系统软件、关键应用软件、自主可控关键装备等涉及自主发展能力的关键领域，瞄准国际创新前沿，加大投入，重点突破，逐步掌握产业发展的主动权。制定并完善集成电路、软件、基础电子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信息服务业等领域的产业政策
22	2000	国务院	《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培育一批有实力和影响力的行业领先企业，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对于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营业务概况

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标的公司经过多年深耕及创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矩阵，凭借良好的技术实力与产品质量，成功进入下游行业龙头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并达成良好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电动工具等众多领域。



2、主要产品

标的公司专注于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主要产品包括锂电保护芯片、AC/DC、功率器件等，拥有数百种产品型号。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类别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功能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锂电保护芯片	单节电池保护 IC	CM1003、 CM1004、 CM112X	内置有高精度电压检测电路和延迟电路，可实现对电池的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保护等功能	智能手机、TWS、无线耳机和蓝牙耳机、移动电源等
	多节锂电池保护 IC	CM1033 系列、 CM1051 系列、 CM13X1 系列	内置有高精度电压检测电路和电流检测电路，可实现电池过充电、过放电、均衡、放电过电流、短路、充电过电流、低压禁充、过温保护等功能，可外接电容来调节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等延时	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吸尘器、电动工具、UPS 后备电源等
	模拟前端（AFE）芯片	CM20X6 系列芯片	可以将每一节电池的电压状态和电池组的电流状态传输给外部协同的 MCU，MCU 读取电池组电压状态和电流状态后判断电池组是否进入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短路等各需要保护的异常状态，并将信号通过输出控制信号到 CM20X6 芯片，CM20X6 接收到信号通过控制引脚去开关充放电 MOS，从而实现各项保护动作。	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吸尘器储能电源、后备电源等

类别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功能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AC/DC	高性能原边控制开关电源芯片	CM1702、 CM1713	内置功率 BJT 或功率 MOSFET，可用于 18W 以内的离线式开关电源产品恒流模式和恒压模式采用不同控制方式，可获得高精度的恒压恒流控制效果，无需次级采样和控制电路内置输入线电压补偿以及输出线缆补偿，可获得更好的电压和电流调整率内置补偿及保护功能，简化外围电路，利于 PCB 布局及 EMI 设计，提高方案可靠性，降低方案成本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高性能副边控制电源芯片	CM1765	内置 650V 功率 MOSFET，可用于 22.5W 以内的离线式开关电源产品可根据输入电压、输出电压以及负载不同控制系统工作模式切换，实现全电压范围、全负载段效率最优内置专利抖频技术和调频控制技术，简化系统 EMI 设计内置补偿以及保护功能，简化外围电路，利于 PCB 布局及 EMI 设计，提高方案可靠性和安全性，降低方案成本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同步整流	CM1602、 CM1622	用以替代反激式开关电源次级整流二极管，以减少整流损耗、提高系统能效能够在 CCM、DCM、QR 等多种模式下工作，高度集成，基本无需多余外围元器件即可实现同步整流功能，从而简化 PCB 设计，降低 BOM 成本既可支持负端整流，也可支持正端整流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三）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或主要服务的流程图

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同为 Fabless 模式芯片设计企业，专注于模拟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等生产制造环节均通过委外方式实现，标的公司总体业务流程图如下所示：



（四）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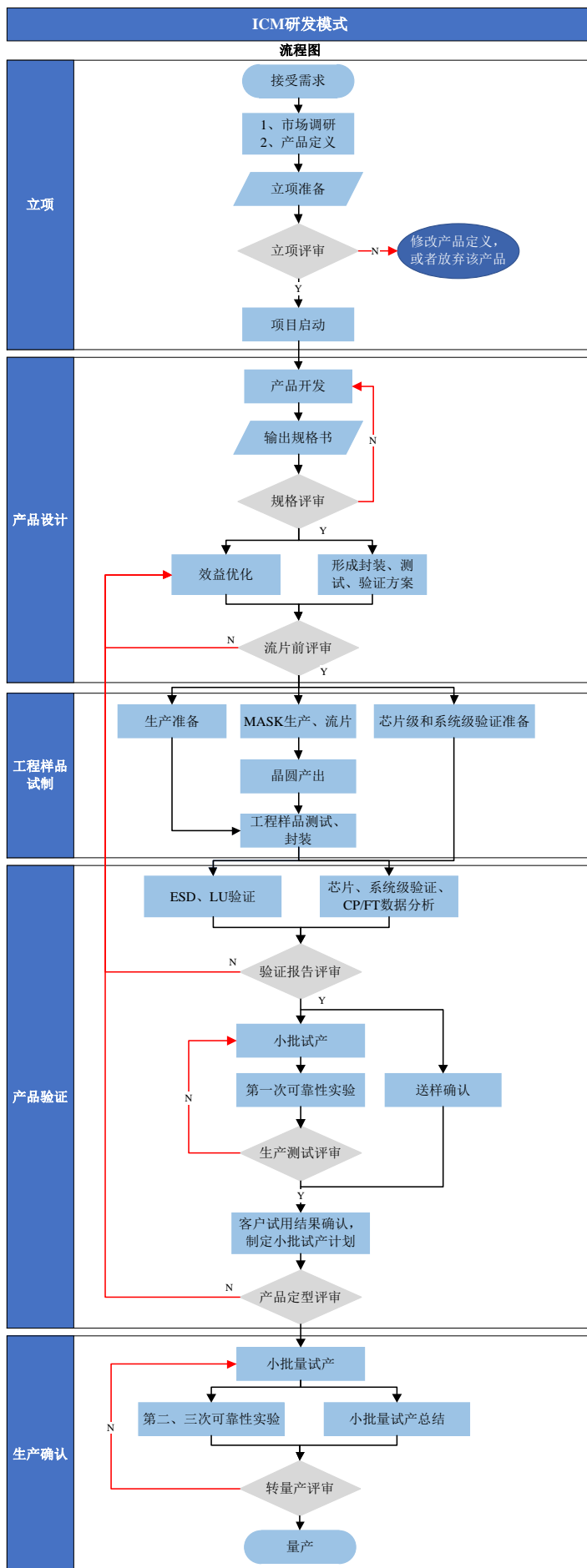
1、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行业典型的 Fabless 模式，即无晶圆厂模式，专注于模拟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业务外包给专门的晶圆制造、芯片

封装及测试厂商。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模拟芯片的销售。

2、研发模式

标的公司将研发作为企业经营的核心，采取市场导向型的研发模式，产品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产品调研及立项、设计、验证及量产阶段，由市场中心、研发中心、产品中心等部门合作完成。标的公司市场中心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进行市场调研，产品中心根据市场中心的调研意见进行产品立项，研发中心完成产品的研发和验证，并由产品中心和运营中心进行产品的测试验证和批量生产。具体流程图如下：



3、采购与生产模式

标的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主要负责芯片的设计、生产工艺调试及产品质量管控。标的公司产品的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环节均通过委托第三方生产加工的方式完成，标的公司的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服务供应商多为行业知名企业。

4、销售模式

根据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惯例以及标的公司自身发展情况，标的公司的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以降低客户开拓及维护成本、更好地满足终端客户的需求。标的在选取经销商时会综合考虑其资金实力、销售网络、合作稳定性、商业信用等因素。

5、结算模式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结算模式如下：

（1）客户结算方式

标的公司按照客户的订单完成产品交付，开具发票完成后，按照双方所签订合同约定方式收取相应货款，客户一般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与银行承兑汇票结合的方式支付货款。

（2）供应商结算方式

标的公司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根据订单约定完成货物交付入库后，由供应商开具发票，并按照双方约定的账期支付货款，标的公司一般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货款。

6、业务及模式的独特性、创新性及持续创新机制

标的公司专注于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采用集成电路行业典型的 Fabless 模式，构建起了较为完善的多品类模拟芯片产品自主研发体系，在电路设计、版图设计、晶圆代工工艺调试、测试、品质、技术支持等流程节点中都有经验丰富的核心人员带头，并基于国内外主要晶圆厂的工艺平台调试出了更加符合自身需求的工艺平台，通过晶圆激光修调技术实现更可靠的修调效果、更宽的参数调整范围、更高的修调精度，从而使产品整体性能和兼容性得到大幅提升。

标的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研发管理制度，包括新产品开发流程、保密制度、知识产

权管理制度等，从制度层面保障技术创新的可持续发展，并通过持续、高效的研究工作，在落实内部研发项目、客户新产品需求的同时实现了产品的产业化、提升了产品的质量与技术水平，保证了研究成果与商业效益的相互转化，具有持续创新机制。

（五）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创芯微专注于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主要产品包括锂电保护芯片、AC/DC、功率器件等，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锂电保护芯片	3,535.88	59.56%	14,605.28	57.77%	10,597.70	58.64%
AC/DC	1,120.99	18.88%	6,628.42	26.22%	6,044.44	33.44%
其他	1,279.74	21.56%	4,046.90	16.01%	1,430.75	7.92%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60	100.00%	18,072.89	100.00%

上表中，“锂电保护芯片”产品主要为单节（含二合一）、多节锂电保护芯片、模拟前端（AFE）产品，“其他”主要为创芯微直接对外销售未封装晶圆，并在2023年新增功率器件等产品。

2、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颗

期间	产品类别	期初库存	期末库存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2024年1-3月	锂电保护芯片	117.81	120.67	208.72	205.54	98.48%
	AC/DC	31.26	16.66	38.70	53.39	137.97%
2023年度	锂电保护芯片	54.56	117.81	853.29	791.94	92.81%
	AC/DC	31.12	31.26	261.57	262.63	100.40%
2022年度	锂电保护芯片	67.50	54.56	390.78	399.64	102.27%
	AC/DC	7.08	31.12	231.96	206.54	89.04%

注 1：产销率=销量/产量，标的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上表中的产量为当期入库的产成品数量，销量为当期确认收入的数量（含工程品转销）；

注 2：期末库存与产销量之间的差异主要系各期存在产成品返测领出、返工入库等因素；

注 3：2024 年 1-3 月 AC/DC 产品产销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减少了采购量以维持合理的库存水平，同

时 AC/DC 产品销量有所增长。

3、主要产品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产品的均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颗

产品类别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锂电保护芯片	0.1720	0.1844	0.2652
AC/DC	0.2100	0.2524	0.2927

2021 年，全球半导体行业景气度较高，全球半导体行业销售额实现了双位数的高速增长，上游晶圆、封测产能供应紧张，芯片销售价格高企。2022 年初，全球半导体行业销售额延续了增长趋势，但受宏观经济波动、地缘政治冲突、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2022 年第二季度半导体行业销售额出现下滑，终端厂商进入库存去化周期，随着供求关系变化，部分芯片价格步入下行区间。2023 年半导体行业下游需求整体仍然偏弱，2023 年四季度随着经济弹性的逐步恢复和下游产业链库存规模的减少，半导体行业下游部分细分领域开始出现温和复苏。

最近一年一期，创芯微锂电保护芯片均价呈下降趋势，除受上述宏观环境及行业周期影响外，标的公司制定了积极跟随市场行情、提高市场占有率的市场拓展策略，根据市场行情、行业竞争情况灵活调整锂电保护芯片的价格；锂电池保护芯片的单价与锂电池保护芯片的节数、应用领域等密切相关，单节锂电保护芯片和单晶圆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的价格通常远低于多节锂电保护芯片和普通的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2023 年标的公司锂电保护芯片均价下降主要系单节锂电保护芯片和单晶圆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的收入占比较 2022 年提升了超过十个百分点，2024 年一季度锂电保护芯片均价下降主要受多节锂电保护芯片均价下降影响。

AC/DC 芯片均价也呈下降趋势，AC/DC 芯片均价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标的公司的 AC/DC 芯片主要面向通用市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标的公司采取了积极、灵活的产品定价策略。标的公司也在通过提升适用于快充产品的芯片出货量占比、积极开拓终端手机厂商盒内充电器市场以提升 AC/DC 芯片均价。

4、不同销售模式的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不同销售模式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4,766.52	80.29%	17,195.29	68.02%	12,342.90	68.30%
直销	1,170.08	19.71%	8,085.31	31.98%	5,729.99	31.70%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59	100.00%	18,072.89	100.00%

5、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类型
2024年1-3月				
1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657.03	11.07%	经销
2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606.23	10.21%	经销
3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585.69	9.87%	直销
4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523.15	8.81%	经销
5	深圳柠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53.75	7.64%	经销
合计		2,825.85	47.60%	-
2023年度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4,290.09	16.97%	直销
2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401.54	13.46%	经销
3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6.80	8.33%	经销
4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1,638.94	6.48%	经销
5	深圳柠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74.64	6.23%	经销
合计		13,012.01	51.47%	-
2022年度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4,436.74	24.55%	直销
2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419.58	18.92%	经销
3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7.79	12.88%	经销
4	苏州荣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7.91	8.51%	经销
5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1,018.60	5.64%	经销
合计		12,740.62	70.50%	-

注：上表中标的公司对苏州荣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包括对其自身以及与其处于同一控制下的苏州荣采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荣采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向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总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0.50%、51.47%和47.60%，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持有权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销模式的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2024年1-3月			
1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657.03	11.07%
2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606.23	10.21%
3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523.15	8.81%
4	深圳柠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53.75	7.64%
5	苏州正隆电子有限公司	284.05	4.78%
合计		2,524.21	42.52%
2023年度			
1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401.54	13.46%
2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6.80	8.33%
3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1,638.94	6.48%
4	深圳柠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74.64	6.23%
5	深圳市赫兴科电子有限公司	1,373.45	5.43%
合计		10,095.37	39.93%
2022年度			
1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419.58	18.92%
2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7.79	12.88%
3	苏州荣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7.91	8.51%
4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1,018.60	5.64%
5	深圳市汇智捷科技有限公司	953.40	5.28%
合计		9,257.28	51.22%

注：上表中标的公司对苏州荣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包括对其自身以及与其处于同一控制下的苏州荣采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荣采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直销模式的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2024年1-3月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585.69	9.87%
2	东莞市百强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58.41	2.67%
3	宜丰县拓林电子有限公司	123.66	2.08%
4	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	52.53	0.88%
5	深圳市鑫飞宏电子有限公司	51.28	0.86%
合计		971.57	16.37%
2023年度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4,290.09	16.97%
2	无锡祥瑞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5.74	3.78%
3	江苏亮丽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38.37	1.73%
4	深圳市鑫飞宏电子有限公司	333.27	1.32%
5	江苏高格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260.31	1.03%
合计		6,277.78	24.83%
2022年度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4,436.74	24.55%
2	宁波群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99.69	1.66%
3	东莞市百强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96.55	1.09%
4	深圳市天基朗诺电子有限公司	127.59	0.71%
5	深圳市柏洋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13.56	0.63%
合计		5,174.14	28.63%

（六）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采购情况

创芯微主要采购为晶圆和委外封测，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及占总采购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晶圆	2,762.82	59.17%	12,290.38	64.23%	10,377.93	65.84%
封测	1,853.22	39.69%	6,223.18	32.52%	4,614.78	29.28%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53.36	1.14%	621.39	3.25%	770.50	4.89%
合计	4,669.39	100.00%	19,134.96	100.00%	15,763.21	100.00%

2、主要采购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采购的均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晶圆平均价格（元/片）	1,497.50	1,938.29	2,443.74
其中，主片（元/片）	2,502.59	2,876.46	3,588.46
配片（元/片）	1,075.55	1,341.39	1,331.89
封装测试平均价格（元/颗）	0.0494	0.0449	0.0572

注 1：晶圆平均价格为等效 8 寸晶圆的价格，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购的晶圆尺寸有 12 寸、8 寸、6 寸、5 寸等，不同尺寸的晶圆按直径折算成 8 寸晶圆。

注 2：上表中的配片晶圆均为 MOS 晶圆，用途包括用于合封生产二合一锂电保护芯片和 AC/DC 芯片、直接生产功率器件、作为未封装晶圆直接对外销售等。

晶圆代工方面，受特定宏观因素、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2021 年初部分晶圆厂开始上调价格，2021 年中全球主流晶圆厂纷纷上调价格，晶圆代工价格上扬趋势一直维持到 2022 年底；2022 年底开始，受宏观经济及下游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产能紧张局面有所缓解，部分晶圆厂开始下调晶圆代工价格，晶圆代工价格步入下行区间；2023 年，受下游终端需求偏弱及行业库存影响，晶圆代工价格整体仍处于调整区间。封装测试方面，标的公司采用的封装主要为传统封装，报告期内影响封装价格的主要因素为上游大宗原材料价格以及半导体行业景气情况，整体上，传统封装的价格在 2021 年年底达到高点；2022 年开始，受下游需求不景气、市场产能供应充足等因素影响，封测测试价格整体呈下滑趋势；2023 年下半年开始，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有所回升，下游产业链库存水平日趋降低，国内主要封装测试厂商业绩持续回升。

标的公司晶圆代工和封装测试价格与行业变动趋势一致，标的公司 2024 年 1-3 月配片晶圆采购均价下降主要受标的公司对 8 寸配片晶圆的采购均价下降影响。

3、能源采购情况及价格变动趋势

创芯微主要从事模拟芯片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产品的生产和封装测试均外包

给专门的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及测试厂商。报告期内，创芯微经营活动耗用的能源主要为办公用水、用电，价格稳定，且消耗量较小，占创芯微成本和费用的比例较低。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4年1-3月			
1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744.83	15.95%
2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547.18	11.72%
3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78	8.78%
4	浙江亚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37.96	7.24%
5	宁波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	307.77	6.59%
合计		2,347.52	50.27%
2023年度			
1	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316.36	12.11%
2	宁波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	2,162.07	11.30%
3	DB HITEK CO.,LTD.	2,114.30	11.05%
4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1,771.79	9.26%
5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72.97	6.13%
合计		9,537.49	49.84%
2022年度			
1	DB HITEK CO.,LTD.	2,828.66	17.94%
2	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323.70	14.74%
3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1,582.14	10.04%
4	宁波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	1,122.08	7.12%
5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48	4.55%
合计		8,574.05	54.38%

注 1：上表中标的公司对宁波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对其自身及其子公司青岛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上海泰睿思微电子有限公司，标的公司对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对其自身及其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标的公司向浙江亚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对其自身及其子公司安徽亚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 2：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存在通过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湖南中芯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供应链公司代理采购或代理报关的情形，上表中列示的主要供应商为穿透供应链公司后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38%、49.84%和 50.27%，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持有权益。

（七）境外地域分析及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未在境外实质开展业务，未拥有境外土地或房产，创芯微在境外的资产主要为其用于新加坡员工日常研发和经营的电脑等办公设备。

（八）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创芯微专注于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创芯微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1、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1	锂电池保护相关技术	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单节锂电池保护技术对电路和精度修调进行创新性设计，使其静态工作电路低于 2uA，在降低功耗的同时，简化基准电路的结构。同时，采用了激光修调技术，与该行业原普遍采用的电修调技术相比，激光修调技术可实现很宽的修调电压范围、超高的修调精度以及更高的可靠性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多节锂电池保护技术内置有高精度电压检测电路和电流检测电路，通过检测各节电池的电压、充放电电流及温度等信息，实现电池过充电、过放电、放电过电流、短路、充电过电流、过温等保护功能，可通过外接电容来调节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保护延时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模拟前端 AFE 技术	协同外部 MCU 对锂电池组进行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过电流保护，短路保护等一系列动作，该系列芯片可支持 3-8 节串联锂电池组的各类应用。可将每一节电池的电压状态和电池组的电流状态传输给外部协同的 MCU，MCU 读取电池组电压状态和电流状态后判断电池组是否进入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短路等各需要保护的异常状态，实现各项保护动作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	开关电源管理相关技术	开关电源管理芯片技术	采用基于原边采样的原边采样和控制技术，主控功率开关三极管、MOS 管，工作于恒流模式时采用 PFM 的控制方式，而工作于恒压模式时采用 PWM+PFM 的控制方式，从而可以获得高精度的恒压恒流控制效果，且无需任何次级采样和控制电路。同时，芯片具有谷底开启功能，更好的优化了系统效率和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EMI；还内置有输入线电压补偿以及输出线缆补偿，从而可以获得更好的电压和电调整率		
	同步整流芯片技术	高性能的同步整流芯片，用以替代反激式开关电源次级整流二极管，以减少整流损耗，提高系统能效；能够在 CCM、DCM、QR 等多种模式下工作，高度集成，基本无需多余外围元器件即可实现同步整流功能，从而简化了 PCB 设计，降低 BOM 成本；集成交流供电，可支持 3V~12V 的宽输出电压范围，适用于快充应用；可支持负端整流，也可支持正端整流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核心技术对应的各细分产品及销售数据

核心技术对应的细分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核心技术	对应细分产品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锂电池保护相关技术	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单节锂电保护芯片：CM1004、CM1006、CM1124、CM1125 等系列芯片	1,898.24	31.98%	7,873.64	31.14%	4,145.56	22.94%
		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多节锂电保护芯片：CM1033 系列、CM102X 系列、CM1022 / 1031 / 1032 / 1033 系列、CM1031 / 1041 / 1040 / 1051 系列、CM1250-B / 1270-B 等系列芯片	1,622.45	27.33%	6,706.58	26.53%	6,437.44	35.62%
		模拟前端 AFE 技术 模拟前端 AFE 芯片：CM2056 系列芯片	15.20	0.26%	25.06	0.10%	14.71	0.08%
2	开关电源相关技术	开关电源管理芯片技术 开关电源管理芯片：CM171X、CM170X 系列芯片	610.13	10.28%	3,734.81	14.77%	4,120.66	22.80%
		同步整流芯片技术 同步整流芯片：CM16XX、CM162X、CM160X 系列芯片	510.87	8.61%	2,893.61	11.45%	1,923.78	10.64%

3、标的公司核心技术对应的知识产权

核心技术、对应的知识产权、应用场景和贡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应用场景	主要贡献	专利
1	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CM1004、CM1006、CM1124、CM1125 等系列芯片，终端应用场景：手机、手环、手表、TWS 等单节锂电池应用领域。	电路结构简单，性能稳定，参数范围齐全，保护功能完善。在降低功耗的同时，简化基准电路的结构。同时，采用了激光修调技术，与原该行业普遍采用的电修调技术相比，激光修调技术可实现很宽的修调电压范围、超高的修调精度以及更高的可靠性	202010655845.X 202022087473.3 202023121200.2 202110222700.5 202110994165.5 202210024251.8 202210024253.7 202210110726.5 202210118994.1 202210120230.6
2	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多节锂电保护芯片：CM1033、CM1051 等，终端应用场景：对讲机、电钻、车载吸尘器、笔记本电锤、筋膜枪、吸尘器、储能电池、电动自行车等 2-7 节锂电应用领域。	通过检测各节电池的电压、充放电电流及温度等信息，实现电池过充电、过放电、放电过电流、短路、充电过电流、过温等保护功能，可通过外接电容来调节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保护延时	202010655846.4 201910212522.0 201820558704.4 201720829876.6 202021529489.9 202022765547.4 202011344762.5 202011496742.X 202023057203.4 202110925754.8 202210024286.1 202223612573.9
3	模拟前端AFE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CM2056 系列芯片，分别包含 3-5 节和 6-7 节电池模拟前端芯片，可应用于电动工具、手持式吸尘器、扫地机器人等各类应用领域。	协同外部 MCU 对锂电池组进行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过电流保护，短路保护等一系列动作，该系列芯片可支持 3-8 节串联锂电池组的各类应用。可以将每一节电池的电压状态和电池组的电流状态传输给外部协同的 MCU，MCU 读取电池组电压状态和电流状态后判断电池组是否进入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短路等各需要保护的异常状态，实现各项保护动作	202223399660.0 202211622075.4 202211641715.6 202223549385.6 202211643839.8 202223421883.2
4	开关电源管理芯片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CM171X、CM170X 系列芯片，终端应用场景：电源适配器。	采用基于原边采样的原边采样和控制技术，主控功率开关三极管、MOS 管，工作于恒流模式时采用 PFM 的控制方式，而工作于恒压模式时采用 PWM+PFM 的控制方式，从而可以获得高精度的恒压恒流控制效果，且无需任何次级采样和控制电路。同时，芯片具有谷底开启功能，更好的优化了系统效率和 EMI；还内置有输入线电压补偿以及输出线缆补偿，从而可以获得更好的电压和电调整率。内置了大量的补偿以及保护功能，从而简化了外围电路，利于 PCB 布局及 EMI 设计，提高了方案的可靠性	201720817762.X 201721112215.8 201721715021.7 202020264582.5 202010147734.8 202010163374.0 202021528993.7 202021529658.9 202021529489.9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应用场景	主要贡献	专利
5	同步整流芯片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CM16XX、CM162X、CM160X 系列芯片，终端应用场景：电源适配器，以替代反激式开关电源次级整流二极管。	用以替代反激式开关电源次级整流二极管，以减少整流损耗，提高系统能效；能够在 CCM、DCM、QR 等多种模式下工作，高度集成，基本无需多余外围元器件即可实现同步整流功能，从而简化了 PCB 设计，降低 BOM 成本；集成交流供电，可支持 3V~12V 的宽输出电压范围，适用于快充应用；可支持负端整流，也可支持正端整流	202111425471.3 202223400140.7 202211699950.9

4、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研发投入主要为支付的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人员股份支付费用、研发耗用材料费、开发及测试费等，研发投入全部费用化。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投入金额	817.97	3,967.33	4,584.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76%	15.67%	25.20%

2023 年度，标的公司研发投入同比下降主要系 2022 年达到流片环节的研发项目更多、光罩费用更高，导致研发投入中耗用的原材料金额较大。

5、研发人员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人员数量	55	57	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8.67%	51.82%	54.17%

6、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核心技术人员为杨小华、王蒙、李杰和朱治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综合考虑了研发能力、研发成果及曾经承担过的研发项目情况等因素，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工作经历	对于核心技术的研发贡献
杨小华	1985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标的公司创始人，拥有15年以上模拟芯片研发设计经验，历任模拟IC设计工程师、科长、经理；2017年5月至今，担任标的公司法人、董事长，主持全面工作	在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生产及其产业化项目中，以团队负责人、产品定义及市场推广负责人身份，承担一线技术和管理工作。带领团队研发并量产多款领先的电池保护芯片，电池管理覆盖从1节到14节，电源管理从5W到65W整套解决方案，并将多款产品成功导入OPPO、vivo、小米、哈曼等行业顶级客户并批量使用；目前，创芯微电子已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广东省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芯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小华任省工程中心主任），“高精度低功耗锂电池管理芯片”项目已被深圳市科创委批准立项（深科技创新资【2023】21号）（杨小华为项目负责人）
王蒙	1983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拥有15年以上模拟芯片研发设计经验，历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模拟IC设计工程师、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模拟IC设计工程师、意法半导体研发（深圳）有限公司 Staff Design Engineer、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20年3月入职标的公司，现任标的公司总经理、董事	在芯片设计领域拥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锂电池保护和电源管理芯片设计领域具有多年的研究和工作经验，熟悉锂电池保护和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领导标的公司锂电池保护和电源管理芯片设计的需求确认和产品规划，带领团队基于标的公司锂电池保护和电源管理芯片设计产品进行了通讯、可穿戴，小家电、电动工具等应用领域的芯片研发；带领团队进行了锂电池保护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等基础模拟IC设计领域技术的研发；对创芯微锂电池保护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业务具有突出贡献并领导了其他芯片设计核心技术的研发
李杰	1984年4月出生，微电子学本科学历，历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模拟IC设计工程师、深圳市环宇晶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模拟IC设计经理；2017年5月至今，担任标的公司产品总监、董事	在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设计和产品定义领域具有多年的研究和工作经验，带领团队进行了180nm BCD制程技术、超薄超小封装技术、二阶温度补偿技术、晶圆级&SIP封装、高低边电荷泵技术的攻关；专注于提高单节锂电保芯片精度，降低功耗，减小封装面积，实现大批量出货
朱治鼎	1987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模拟IC设计工程师，西安全志科技有限公司高级模拟IC设计工程师；2020年4月至今，任职标的公司研发部，现任标的公司研发总监	在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设计和产品定义领域具有多年的研究和工作经验，带领团队进行了多节锂电保护芯片温度保护技术、断线检测技术、高耐压电池采样技术的攻关，实现大批量出货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创芯微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参与了标的公司的股权激励。

（九）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节约能效情况

创芯微主要从事模拟芯片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产品的生产和封装测试均外包给专门的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及测试厂商，创芯微的日常生产经营不涉及高危险、重

污染、高耗能的情况。

（十）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创芯微坚持“持续改善品质，超越客户预期”的品质理念，目前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符合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要求。

创芯微制定了《产品开发管理程序》《委外加工管理规范》等内部规范文件，通过在产品开发过程中进行先期质量策划，确保产品工艺设计水平，提高产品开发的效率、质量，降低研发成本，并通过组织供应商及时有效的生产，保证客户需求、切实有效地执行生产计划，确保产品达成客户品质要求及产能需求。

报告期内，创芯微未发生过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十一）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创芯微主营业务为模拟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创芯微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不涉及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强制性许可、资质、认证，不涉及特许经营权。

九、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 号），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资产总计	31,140.15	29,872.46	29,120.77
负债总计	3,810.89	3,378.55	4,408.21
所有者权益	27,329.25	26,493.90	24,71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329.25	26,493.90	24,712.57
利润表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5,945.04	25,318.44	18,194.91
营业成本	4,188.23	18,475.09	11,765.40
利润总额	470.73	-525.01	-1,036.40
净利润	451.48	-428.09	-64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48	-406.94	-644.71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80	-759.09	-910.73
主要财务指标	2024.3.31 /2024年1-3月	2023.12.31 /2023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流动比率（倍）	7.99	8.83	6.31
速动比率（倍）	6.13	6.77	4.64
资产负债率（%）	12.24	11.31	15.1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8	0.86	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36	11.34	8.68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8	2.76	2.06
毛利率（%）	29.55	27.03	35.34

注1：上述财务指标引用自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号）。

注2：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④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总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⑥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⑦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81	-	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3.74	650.86	289.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27	188.99	9.36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603.9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	76.72	-1.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4	16.19	3.18
小计	277.35	328.85	304.02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4.67	-23.31	3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68	352.15	266.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48	-406.94	-64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80	-759.09	-910.73

十、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施工建设等有关报批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创芯微 100.00% 股权，创芯微为芯片设计公司，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

十一、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仍为独立的法人主体，创芯微所涉的所有债权、债务仍由创芯微按相关约定继续享有和承担，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问题。

十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标的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标的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标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标的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标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标的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

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标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标的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标的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标的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标的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标的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标的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标的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1）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

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标的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2）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标的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标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标的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标的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标的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3）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标的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标的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标的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标的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标的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标的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标的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标的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

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标的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标的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6）合同变更

标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标的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标的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标的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标的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标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标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待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标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租赁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标的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标的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标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利润的影响

经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年度报告，创芯微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标的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创芯微审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四）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创芯微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创芯微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报告期间	股权取得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取得 方式
创芯数模（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100.00%	1,000.00	新设

（五）资产转移剥离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不存在资产转移剥离情况。

（六）重要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差异及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创芯微不存在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第五章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具体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四、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未超过本次交易中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将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

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股份发行价格需进行调整的，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锁定期内，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六、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具体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配套资金比例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	38,338.00	100%
	合计	38,338.00	100%

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若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支出，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涉及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无需取得相关部门审批。

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效率及剩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签署的《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4号）核准，上市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115.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14,2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145,746,574.65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9月15日到位，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普

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81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使用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1	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36,000.00	36,444.05	101.2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500.00	24,476.57	104.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500.00	25,782.64	101.11%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679.57	38,679.57	100.00%
2	车规级模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8,514.11	30,616.35	44.69%
3	高性能电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9,123.54	18,459.80	63.38%
合计		221,317.22	174,458.98	78.83%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上述“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36,444.05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1,474.6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的募集资金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将上述“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 1,474.6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1 月，公司完成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2,044,39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998,982.4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9,342,394.4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81,656,587.9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 0520 号）。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临港综合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2,562.67	80,306.00
2	高集成度模拟前端及数模混合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2,469.74	24,454.93
3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77,973.88	39,304.73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34,100.00
合计		433,006.29	178,165.66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2,637.32 万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97.79 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合计为 12,735.11 万元。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3 年 11 月 25 日，上述募投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使用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1	临港综合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306.00	12,829.44	15.98%
2	高集成度模拟前端及数模混合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454.93	283.83	1.16%
3	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39,304.73	4,188.88	10.66%
	补充流动资金	34,100.00	34,100.00	100.00%
合计		178,165.66	51,402.15	28.85%

（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缓解上市公司资金支付压力、提高重组整合绩效、促进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上市公司拟使用 38,338.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有助于缓解上市公司的资金支付压力，降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成本，保障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有利于上市公司集中现有资源对重组后的业务进行整合，提高整合绩效。标的公司符合科创板定位，上市公司使用本次交易的募

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属于资金用于科技创新领域；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能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提高产品交付能力，整合双方既有的技术优势和研究成果，避免重复开发造成的资源浪费，提高研发效率，降低产品开发及迭代成本，进而促进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水平的提升。

八、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法》《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上市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上市公司将及时与独立财务顾问、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上述制度与协议的要求规范管理募集资金。

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上市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募集资金需求。

十、募集配套资金对收益法评估的影响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未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时，未考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

第六章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仅通过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具体详见本报告书之“第五章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上市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为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三、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四、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计算公式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本次交易对价金额/100，如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单位精确至 1 张）向相关交易对方发行。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精确至张，发行数量不足一张的，交易对方放弃相关权利。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3,833,893 张，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金额（万元）	发行数量（张）
1	杨小华	11,016.83	1,101,682
2	白青刚	5,040.79	504,079
3	创芯信息	17,140.96	1,714,096
4	创芯科技	2,884.61	288,461
5	创芯技术	2,255.75	225,575
合计		38,338.95	3,833,893

五、债券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4 年，且不得短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六个月。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0.01%/年（单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付息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上市公司将在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上市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司无需向其原持有人支付利息。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间，如上市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50% 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方案并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九、转股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上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剩余部分金额及该部分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进行回售和赎回，不得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进行回售和赎回。

1、到期赎回

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则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将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赎回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1,000 万元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有权提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十一、有条件强制转股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5%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强制转股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通过上述程序后，上市公司有权行使强制转股权，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当时有效的转股价格强制转换为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转股股份的来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及/或上市公司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如有）。

十三、担保事项及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不安排评级。

十四、限售期安排

1、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

2、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根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各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下同）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3、本次交易完成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4、如上述限售期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不符的，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相应调整限售期承诺。

十五、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六、受托管理事项

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适时聘请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与其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重组报告书》中其他有关公司、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2、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与利息；
- 3、根据《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4、根据《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如有）；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6、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重组报告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 1、当公司提出变更《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重组报告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如有）等；
- 2、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8、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重组报告书》的约定；

2、拟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拟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

5、公司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保证人、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8、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0、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五）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通过书面方式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受托管理人；

2、公司董事会；

3、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4、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八、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一）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1）本次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上市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上市公司未能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利息；

（3）上市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上市公司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实质或重大影响，在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仍未得到纠正；

（4）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上市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上市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

(7) 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 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上市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上市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三) 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十九、过渡期损益安排

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部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中的每一方按照《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占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补足。

第七章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创芯微 100.00% 股权，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4]第 153 号）评估报告，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采取了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最终采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根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 号），合并口径下标的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 25,555.12 万元，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评估增值 81,068.92 万元，增值率 317.23%。

根据交易各方分别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参考评估值协商确定，创芯微 100.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06,000.00 万元。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收购创芯微股权。

标的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估计，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与标的公司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结论

1、市场法评估结果

采用市场法，得出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号），模拟报表口径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25,555.12 万元，评估值 106,624.04 万元，评估增值 81,068.92 万元，增值率 317.23%。

2、收益法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得出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号），模拟报表口径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25,555.12 万元，评估值 106,657.59 万元，评估增值 81,102.46 万元，增值率 317.36%。

3、不同评估方法下评估结果的差异及其原因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6,657.59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净资产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06,624.04 万元，高 33.54 万元，高 0.03%。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2）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市场交易的情况来估算标的公司的价值，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该方法通常将受到可比公司和调整体系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4、评估方法选取及评估结论

考虑到标的公司未来盈利预测中部分产品尚处于研发、未批量上市阶段，产品性能，技术参数尚未经过市场验证，标的公司部分产品能否如管理层预期上市、实现预期毛利水平以及取得相应市场份额等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而市场法虽然难以弥平市场及行业的波动性影响且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细分领域和资产结构存在一定差异，但市场法可以反映一定时期资本市场投资者对该企业所处行业的投资偏好，相对而言市场法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且易于被市场投资者所接受，因此本次评估以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分析，由此得到**创芯微**模拟报表口径下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06,624.04 万元。

目前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处于研发、未批量上市阶段，产品性能，技术参数尚未经过市场验证，未来发展仍面临不确定性。未来市场对标的公司产品的接受程度、行业内的竞争变化均会对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造成影响。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能够按照预期进行并能持续的基础上，上述业务能否按照预期进行并能够持续存在不确定性。

5、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

标的公司的收益法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是标的公司收益的持续增长，而收益持续增长的推动力既来自外部也来自内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产品线丰富、技术优势突出

标的公司专注于模拟芯片中的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模拟芯片的设计依赖于研发经验的积累，标的公司经过多年创新，拥有数百种产品型号，可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同时，标的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晶圆代工、封装测试厂长期的合作，将质量把控贯穿整个生产制造环节，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突出。

（2）优质且稳定的客户资源

标的公司深耕消费领域市场并持续拓展工业领域市场，通过不断提高销售服务人员专业能力和客户响应效率与行业终端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标的公司已成功导入传音、OPPO、VIVO、小米、一加、哈曼、莱克、宜家、沃尔玛等多家国内外一流客户并大批量使用，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手机、可穿戴设备、对讲机、电动工具、手持式吸尘器、喷雾器、太阳能路灯、蓝牙音箱、小功率储能等众多领域。

（3）核心技术团队经验丰富

标的公司核心研发团队曾在多家国内外知名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任职，拥有多年锂电保护芯片研发经验，具备丰富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经验及技术积累。同时，标的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团队的建设，持续引进海内外的优秀人才并实施了多期员工持股计划，

不断提高人员素质和团队凝聚力。

（三）评估特殊处理、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事项的说明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收益法、市场法对**创芯微**进行整体评估。

评估师在收益法评估过程中对评估对象未来年度盈利预测和各产品细分领域及市场进行了调查、分析和论证。评估师核查了历史出货情况、供应商名录取得情况以及预期开拓的终端客户，对比了同期在手订单增长率，访谈了评估对象的上下游，审阅了评估对象的竞品分析并调查了终端市场，据此评估师认为盈利预测具有一定合理性，但仍存在以下对未来预测及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1、标的公司单节/二合一业务产品应用在智能手机、智能手环、智能手表、电动刮胡刀、电动鼻毛刮、手持小风扇、电动玩具、POS 机以及移动电源等市场，对单节/二合一业务未来盈利预测增长较高，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 1-9 月收入分别为 3,635.73 万元、4,145.56 万元以及 5,223.22 万元，未来预测增长至 2028 年的 27,200.00 万元，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 1-9 月出货量分别为 2.45 亿只、2.60 亿只以及 3.94 亿只，未来预测预计增长至 2028 年约 18.5 亿只，预测增长主要依赖软包电池市场的继续拓展。

根据 EVTank 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2021 以及 2022 年全球软包电池出货量整体分别约为 55.22 亿只、61.78 亿只以及 56.3 亿只。评估师核查了评估对象单节/二合一业务的历史出货情况、手机厂商供应商名录取得情况以及正在接洽的终端客户等。标的公司预计未来能够通过开拓新客户实现业务增长，但标的公司未来能否如预期进入其余手机厂商供应商名录并取得预计市场份额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上述因素对标的公司盈利预测的实现具有影响，从而对收益法评估结果造成一定影响。

2、标的公司多节业务主要应用在电动两轮车、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园林工具、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水枪、蓝牙音箱、数码玩具、指纹锁、对讲机等市场。标的公司对多节业务未来盈利预测增长较高，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 1-9 月收入分别为 9,370.17 万元、6,437.44 万元以及 5,040.62 万元，未来预测增长至 2028 年的 14,500.00 万元，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 1-9 月出货量分别为 1.73 亿只、1.43 亿只以及 1.64 亿只，未来预测增长至 2028 年约 4.5 亿只，未来盈利预测主要增长因素为

标的公司多节业务部分产品的更新迭代以及下游市场的进一步拓展。

根据 EVTank 公布的数据显示，多节业务产品对应的圆柱电池 2021、2022 年全球出货量分别为 121.7 亿颗、119.6 亿颗。根据标的公司管理层提供的竞品分析，标的公司产品价格较同类竞品更低。评估师审阅了标的公司多节业务新产品的立项报告，竞品分析，并对终端市场容量进行了分析，但由于标的公司多节业务部分新产品尚未大批量投产等因素，标的公司未来多节产品能否如管理层预期被市场所接受、实现预期毛利水平以及达到相应市场份额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该因素会对标的公司的未来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产生影响，从而对收益法评估结果造成一定影响。

3、标的公司 AFE 及其他业务主要应用在便携式储能、高端电动车、高端园林工具等产品上。标的公司对 AFE 及其他业务未来盈利预测增幅较高，未来盈利预测中 AFE 及其他在研项目收入 2022 年、2023 年 1-9 月收入分别为 14.71 万元、13.07 万元，未来预测增长至 2028 年的 4,000.00 万元，永续期占总收入比 7%。主要增长因素为标的公司相应产品的技术更迭以及下游市场的开拓。

标的公司 AFE 及现有其他在研项目处于行业早期，产品正在持续更新迭代、市场开拓中，评估师审阅了标的公司多节业务新产品的立项报告，竞品分析，并对终端市场容量进行了分析，但仍存在因技术瓶颈、市场竞争以及其他因素导致 AFE 及现有其他在研项目未能如管理层预期成功上市、实现预期毛利水平以及取得预期市场份额的可能性，该因素会对标的公司的未来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产生影响，从而对收益法评估结果造成一定影响。

在上述情形下，采用收益法，得出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模拟报表口径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25,555.12 万元，评估值 106,657.59 万元，评估增值 81,102.46 万元，增值率 317.36%。

评估师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未发现近期公开市场上存在与评估对象相同或近似的可比交易案例，但存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因此使用可比上市公司法进行评估。评估师对可比上市公司按照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企业生命周期、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以及所选价值比率进行了分析和论证，并据此客观筛选可比公司进行对比、估值，但仍存在以下可能对市场法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1、本次评估，可比上市公司均为半导体行业科创板上市公司，科创 50 指数自设立至基准日，最高值 1,726.19 与最低值 860.39 之间振幅高达 100%，科创板上市公司市值波动较大。此外标的公司半导体行业近年行业波动较大，其一级市场的波动同时影响了二级市场的波动，H30184 半导体指数由 2021 年市场上行时高点 9,611.31 调整至 2022 年下行时低点 4,632.14，截至基准日该指数回升至 5,030.70，区间振幅高达 107%。资本市场以及行业波动导致标的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市值存在不稳定性，本次评估采用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值进行测算以尽量弥平波动性影响，但仍存在评估结果偏差的可能性。

2、本次评估，评估师按照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企业生命周期、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对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筛选，得到了近似可比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但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细分领域和资产结构仍存在差别，尽管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具有一定可比性，但这种差异仍然可能对评估结果造成一定影响。

考虑到标的公司未来盈利预测中部分产品尚处于研发、未批量上市阶段，产品性能，技术参数尚未经过市场验证，标的公司部分产品能否如管理层预期上市、实现预期毛利水平以及取得相应市场份额等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而市场法虽然难以弥平市场及行业的波动性影响且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细分领域和资产结构存在一定差异，但市场法可以反映一定时期资本市场投资者对该企业所处行业的投资偏好，相对而言市场法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且易于被市场投资者所接受，因此本次评估以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最终采用市场法，得出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模拟报表口径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25,555.12 万元，评估值 106,624.04 万元，评估增值 81,068.92 万元，增值率 317.23%。

目前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处于研发、未批量上市阶段，产品性能，技术参数尚未经过市场验证，未来发展仍面临不确定性。未来市场对标的公司产品的接受程度、行业内的竞争变化均会对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造成影响。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标的公司的未来发展能够按照预期进行并能持续的基础上，上述业务能否按照预期进行并能够持续存在不确定性。

三、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评估只基于基准日现有的经营能力。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等情况导致的经营能力扩大，也不考虑后续可能会发生的生产经营变化；

5、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标的公司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标的公司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标的

公司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8、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9、标的公司未来可以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享有 15% 所得税优惠政策；

10、可比企业与标的公司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11、可比企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12、评估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企业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标的公司价值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四、市场法评估情况

（一）概述

1、市场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标的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标的公司价值的评估方法。

2、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筛选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参照物与标的公司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3、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评估基准日前后，评估人员未能从公开市场渠道获取相同或近似的可比交易案例信息，因此本评估未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

被评估单位所属半导体模拟芯片设计行业，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思路

运用市场法评估通过下列步骤进行：

1、选取可比企业

搜集可比上市公司信息，筛选和确定适当数量的可比上市公司。基于以下原则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 （1）筛选在交易市场方面相同或者可比的可比上市公司；
- （2）筛选在业务内容、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方面相同或者相似的可比上市公司；
- （3）筛选交易时间与评估基准日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
- （4）筛选交易背景与评估目的相适合的可比上市公司；
- （5）筛选正常或者可以修正为正常交易价格的可比上市公司。

2、建立比较基准

（1）本次评估对可比上市公司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将可比上市公司包含流通性的市场交易价格调整为与标的公司相同条件的非流通价格。

（2）计算价值比率

筛选适当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结合资本市场数据，对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进行

线性回归分析，筛选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将 100% 股权价格除以可比公司价值因子，得到各价值比率。

3、计算评估结果

按照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生命周期、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筛选后的各可比公司已有较高可比性，将各可比公司价值比率与标的公司各价值因子相乘，得到评估结果。

（三）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P = \text{标的公司价值因子} \times \text{价值比率}$$

（四）筛选可比公司

1、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首先按照 SW 行业分类，根据标的公司所处大行业分类，筛选 SW 电子行业，得到共计 473 家可比公司。

而后根据标的公司的业务类型，筛选主营产品中包含电源、电池以及 AC/DC 字段的可比公司，得到共计 42 家可比公司。

随后考虑到剔除新股上市的短期波动因素，剔除上市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上市日期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600171.SH	上海贝岭	1998-09-24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00877.SH	电科芯片	1995-10-1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03501.SH	韦尔股份	2017-05-04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03989.SH	艾华集团	2015-05-15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052.SH	纳芯微	2022-04-2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061.SH	灿瑞科技	2022-10-18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688141.SH	杰华特	2022-12-23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688173.SH	希荻微	2022-01-21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209.SH	英集芯	2022-04-19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270.SH	臻镭科技	2022-01-27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上市日期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688368.SH	晶丰明源	2019-10-14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381.SH	帝奥微	2022-08-2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508.SH	芯朋微	2020-07-2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536.SH	思瑞浦	2020-09-21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593.SH	新相微	2023-06-01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688601.SH	力芯微	2021-06-28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699.SH	明微电子	2020-12-18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798.SH	艾为电子	2021-08-1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660.SZ	茂硕电源	2012-03-1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782.SZ	可立克	2015-12-2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861.SZ	瀛通通讯	2017-04-1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885.SZ	京泉华	2017-06-27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458.SZ	全志科技	2015-05-15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543.SZ	朗科智能	2016-09-08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661.SZ	圣邦股份	2017-06-0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671.SZ	富满微	2017-07-05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787.SZ	海能实业	2019-08-15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1099.SZ	雅创电子	2021-11-2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1329.SZ	信音电子	2023-07-17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301348.SZ	蓝箭电子	2023-08-10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600071.SH	凤凰光学	1997-05-28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03052.SH	可川科技	2022-10-11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688325.SH	赛微微电	2022-04-2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602.SH	康鹏科技	2023-07-20	上市时间满一年	否
002045.SZ	国光电器	2005-05-2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584.SZ	西陇科学	2011-06-02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002741.SZ	光华科技	2015-02-1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647.SZ	超频三	2017-05-0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655.SZ	晶瑞电材	2017-05-23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300889.SZ	爱克股份	2020-09-1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045.SH	必易微	2022-05-26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688072.SH	拓荆科技	2022-04-20	上市时间满一年	是

根据上市时间筛选后得到共计 35 家可比公司。

(1) 企业规模条件筛选

标的公司 2022 年收入 18,194.91 万元，在册员工 112 人，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发的《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中的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注：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按照前述标准，标的公司满足一条大型企业标准，下划一档划分为中型企业。由于标的公司按照上述标准为满足一条大型企业标准的中型企业，因此认为在上述标准中的大、中型企业与标的公司均有一定可比性。

本次评估规模对比筛选标准为中大型公司，按照上述标准继续筛选后，得到共计 35 家可比公司，具体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员工数量（人）	营业收入（万元）	企业规模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600171.SH	上海贝岭	596	204,426.64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00877.SH	电科芯片	862	156,509.73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03501.SH	韦尔股份	4,980	2,007,817.95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03989.SH	艾华集团	4,670	344,487.43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052.SH	纳芯微	645	167,039.27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173.SH	希荻微	224	55,947.90	中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209.SH	英集芯	472	86,726.14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270.SH	臻镭科技	244	24,257.99	中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368.SH	晶丰明源	520	107,939.98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381.SH	帝奥微	206	50,159.35	中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508.SH	芯朋微	338	71,959.14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536.SH	思瑞浦	653	178,335.39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601.SH	力芯微	380	76,751.72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699.SH	明微电子	660	68,461.59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798.SH	艾为电子	1,186	208,952.16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660.SZ	茂硕电源	1,893	154,321.10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员工数量（人）	营业收入（万元）	企业规模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002782.SZ	可立克	7,792	326,768.43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861.SZ	瀛通通讯	1,934	72,488.04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885.SZ	京泉华	3,979	258,429.06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458.SZ	全志科技	831	151,413.22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543.SZ	朗科智能	2,279	174,068.32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661.SZ	圣邦股份	1,243	318,754.99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671.SZ	富满微	985	77,130.26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787.SZ	海能实业	6,180	238,594.09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1099.SZ	雅创电子	502	220,277.84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00071.SH	凤凰光学	3,085	186,473.53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325.SH	赛微微电	128	19,982.68	中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045.SZ	国光电器	4,377	599,371.91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584.SZ	西陇科学	1,268	618,320.88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002741.SZ	光华科技	1,395	330,232.92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647.SZ	超频三	1,071	115,033.68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655.SZ	晶瑞电材	649	174,580.01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300889.SZ	爱克股份	1,285	90,530.02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045.SH	必易微	318	52,581.63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688072.SH	拓荆科技	830	170,556.27	大型	大中型企业	是
	标的公司	112	18,194.91	中型		

（2）资产配置条件筛选

标的公司资产配置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公司	标的公司
固定资产	1.17%

注：上述数据使用 2022 年口径测算。

标的公司为轻资产设计型企业，固定资产占比较低。标的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固定资产	总资产	固定资产占比
600171.SH	上海贝岭	8,747.98	497,601.59	1.76%
600877.SH	电科芯片	4,834.03	284,076.87	1.70%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固定资产	总资产	固定资产占比
603501.SH	韦尔股份	204,696.36	3,519,016.22	5.82%
603989.SH	艾华集团	133,313.30	538,453.27	24.76%
688052.SH	纳芯微	34,426.38	686,067.85	5.02%
688173.SH	希荻微	1,312.57	194,656.68	0.67%
688209.SH	英集芯	4,759.22	187,202.46	2.54%
688270.SH	臻镭科技	3,958.72	216,875.17	1.83%
688368.SH	晶丰明源	5,438.02	251,632.01	2.16%
688381.SH	帝奥微	34,429.55	317,179.56	10.85%
688508.SH	芯朋微	12,103.13	172,014.02	7.04%
688536.SH	思瑞浦	8,367.15	415,131.79	2.02%
688601.SH	力芯微	1,719.39	125,295.10	1.37%
688699.SH	明微电子	29,847.94	171,994.53	17.35%
688798.SH	艾为电子	61,854.52	472,857.76	13.08%
002660.SZ	茂硕电源	34,098.36	190,237.31	17.92%
002782.SZ	可立克	33,334.01	373,832.48	8.92%
002861.SZ	瀛通通讯	43,712.95	158,490.64	27.58%
002885.SZ	京泉华	36,417.17	250,788.32	14.52%
300458.SZ	全志科技	12,098.27	355,899.36	3.40%
300543.SZ	朗科智能	19,075.16	208,555.00	9.15%
300661.SZ	圣邦股份	23,767.77	434,341.95	5.47%
300671.SZ	富满微	42,537.20	327,522.32	12.99%
300787.SZ	海能实业	94,574.77	270,899.06	34.91%
301099.SZ	雅创电子	3,092.22	213,324.97	1.45%
600071.SH	凤凰光学	53,678.03	208,610.97	25.73%
688325.SH	赛微微电	1,569.04	170,082.03	0.92%
002045.SZ	国光电器	73,213.36	520,557.03	14.06%
002584.SZ	西陇科学	48,664.27	497,741.62	9.78%
002741.SZ	光华科技	123,068.61	372,873.81	33.01%
300647.SZ	超频三	46,438.25	240,505.64	19.31%
300655.SZ	晶瑞电材	69,886.72	321,565.55	21.73%
300889.SZ	爱克股份	37,362.41	264,351.37	14.13%
688045.SH	必易微	5,585.47	146,661.50	3.81%
688072.SH	拓荆科技	38,197.36	731,328.65	5.22%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固定资产	总资产	固定资产占比
	标的公司	341.34	29,120.77	1.17%
	最小值			0.67%
	平均数			10.64%
	最大值			34.91%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比例，位于上述全部样本最小值与平均数之间，本次评估认定固定资产比例处于该区间的可比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资产配置方面近似，因此按照固定资产占比 10.64% 以下的标准继续对可比公司进行新一轮的筛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固定资产	总资产	固定资产占比	筛选标准-固定资产占比	是否满足标准
600171.SH	上海贝岭	8,747.98	497,601.59	1.76%	小于 10.64%	是
600877.SH	电科芯片	4,834.03	284,076.87	1.70%	小于 10.64%	是
603501.SH	韦尔股份	204,696.36	3,519,016.22	5.82%	小于 10.64%	是
603989.SH	艾华集团	133,313.30	538,453.27	24.76%	小于 10.64%	否
688052.SH	纳芯微	34,426.38	686,067.85	5.02%	小于 10.64%	是
688173.SH	希荻微	1,312.57	194,656.68	0.67%	小于 10.64%	是
688209.SH	英集芯	4,759.22	187,202.46	2.54%	小于 10.64%	是
688270.SH	臻镭科技	3,958.72	216,875.17	1.83%	小于 10.64%	是
688368.SH	晶丰明源	5,438.02	251,632.01	2.16%	小于 10.64%	是
688381.SH	帝奥微	34,429.55	317,179.56	10.85%	小于 10.64%	否
688508.SH	芯朋微	12,103.13	172,014.02	7.04%	小于 10.64%	是
688536.SH	思瑞浦	8,367.15	415,131.79	2.02%	小于 10.64%	是
688601.SH	力芯微	1,719.39	125,295.10	1.37%	小于 10.64%	是
688699.SH	明微电子	29,847.94	171,994.53	17.35%	小于 10.64%	否
688798.SH	艾为电子	61,854.52	472,857.76	13.08%	小于 10.64%	否
002660.SZ	茂硕电源	34,098.36	190,237.31	17.92%	小于 10.64%	否
002782.SZ	可立克	33,334.01	373,832.48	8.92%	小于 10.64%	是
002861.SZ	瀛通通讯	43,712.95	158,490.64	27.58%	小于 10.64%	否
002885.SZ	京泉华	36,417.17	250,788.32	14.52%	小于 10.64%	否
300458.SZ	全志科技	12,098.27	355,899.36	3.40%	小于 10.64%	是
300543.SZ	朗科智能	19,075.16	208,555.00	9.15%	小于 10.64%	是
300661.SZ	圣邦股份	23,767.77	434,341.95	5.47%	小于 10.64%	是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固定资产	总资产	固定资产占比	筛选标准-固定资产占比	是否满足标准
300671.SZ	富满微	42,537.20	327,522.32	12.99%	小于 10.64%	否
300787.SZ	海能实业	94,574.77	270,899.06	34.91%	小于 10.64%	否
301099.SZ	雅创电子	3,092.22	213,324.97	1.45%	小于 10.64%	是
600071.SH	凤凰光学	53,678.03	208,610.97	25.73%	小于 10.64%	否
688325.SH	赛微微电	1,569.04	170,082.03	0.92%	小于 10.64%	是
002045.SZ	国光电器	73,213.36	520,557.03	14.06%	小于 10.64%	否
002584.SZ	西陇科学	48,664.27	497,741.62	9.78%	小于 10.64%	是
002741.SZ	光华科技	123,068.61	372,873.81	33.01%	小于 10.64%	否
300647.SZ	超频三	46,438.25	240,505.64	19.31%	小于 10.64%	否
300655.SZ	晶瑞电材	69,886.72	321,565.55	21.73%	小于 10.64%	否
300889.SZ	爱克股份	37,362.41	264,351.37	14.13%	小于 10.64%	否
688045.SH	必易微	5,585.47	146,661.50	3.81%	小于 10.64%	是
688072.SH	拓荆科技	38,197.36	731,328.65	5.22%	小于 10.64%	是
	标的公司	341.34	29,120.77	1.17%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根据上述标准筛选后，得到符合标准的可比公司为 20 家。

（3）企业所处成长阶段及成长性条件筛选

评估人员难以量化准确说明各可比公司具体企业所处阶段及成长性指标，但通常而言，企业所处成长阶段相同或近似的企业其面对行业波动的财务表现近似，成长性具有一定相似性，因此参考标的公司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波动情况，具体波动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标的公司	482.50%	-119.36%

由上表可见，标的公司净利润受 2021 年、2022 年半导体行业震荡影响，振幅较大，根据标的公司 2021 年、2022 年经营情况，按照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正，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负的条件筛选，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202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2022 (%)	筛选标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	是否满足标准
600171.SH	上海贝岭	124.31	-16.93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00877.SH	电科芯片	14.58	94.78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603501.SH	韦尔股份	78.30	-97.61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052.SH	纳芯微	441.85	-22.79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173.SH	希荻微	126.06	-280.01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209.SH	英集芯	232.47	-30.37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270.SH	臻镭科技	23.86	12.88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688368.SH	晶丰明源	1,993.67	-153.06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508.SH	芯朋微	88.42	-61.82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536.SH	思瑞浦	120.43	-49.26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601.SH	力芯微	169.65	-9.23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002782.SZ	可立克	-37.64	214.35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300458.SZ	全志科技	339.37	-69.95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300543.SZ	朗科智能	-29.08	-37.53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300661.SZ	圣邦股份	145.48	30.67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301099.SZ	雅创电子	65.52	62.49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688325.SH	赛微微电	113.97	-75.42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002584.SZ	西陇科学	305.93	-86.79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045.SH	必易微	566.69	-91.79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是
688072.SH	拓荆科技	-43.57	317.20	2021年大于0, 2022年小于0	否
	标的公司	406.38	-87.83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根据上述标准筛选后，得到符合标准的可比公司为 13 家。

（4）经营风险及财务风险条件筛选

标的公司经营风险主要来源于半导体市场环境的影响，以及相关行业政策的影响，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风险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经营风险	财务风险
1	标的公司	受半导体周期性影响、行业政策影响	资产负债率 10.37% 负债率较低

注：上述财务风险数据使用 2023 年 9 月 30 日口径测算。

由于所选可比公司均为半导体行业，在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所受经营风险均来源于半导体市场环境的影响，以及相关行业政策的影响，因此经营风险筛选均通过，财务风险方面，考虑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率 10.37%，上下浮动 5% 的差异空间作为近似考虑，筛选标准为资产负债率处于 5% 至 15%，按照上述标准筛选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资产负债率	筛选标准-资产负债率	是否满足标准
600171.SH	上海贝岭	15.53%	5% 至 15%	否
603501.SH	韦尔股份	49.46%	5% 至 15%	否
688052.SH	纳芯微	8.05%	5% 至 15%	是
688173.SH	希荻微	7.82%	5% 至 15%	是
688209.SH	英集芯	7.81%	5% 至 15%	是
688368.SH	晶丰明源	37.76%	5% 至 15%	否
688508.SH	芯朋微	11.80%	5% 至 15%	是
688536.SH	思瑞浦	6.69%	5% 至 15%	是
688601.SH	力芯微	9.44%	5% 至 15%	是
300458.SZ	全志科技	15.57%	5% 至 15%	否
688325.SH	赛微微电	3.80%	5% 至 15%	否
002584.SZ	西陇科学	52.12%	5% 至 15%	否
688045.SH	必易微	8.59%	5% 至 15%	是
	标的公司	10.37%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3 年 9 月 30 日数据。

按照上述标准筛选后，得到符合标准的可比公司 7 家。

（5）业务结构对比

标的公司业务结构情况如下：

公司/项目	电源、电池类模拟芯片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产品	终端领域
标的公司	93.93%	锂电保护芯片，AC/DC	主要为消费电子

根据标的公司上述信息，按照业务结构中电源、电池模拟芯片业务占比高于 70%、主营产品类型与标的公司相同，终端领域同为消费电子的标准进行筛选，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名称	电源、电池模拟芯片收入占比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必易微	99.73%	大于 70%	是
纳芯微	30.52%	大于 70%	否
希荻微	84.60%	大于 70%	是
英集芯	72.63%	大于 70%	是
芯朋微	76.22%	大于 70%	是
思瑞浦	29.20%	大于 70%	否
力芯微	77.36%	大于 70%	是
标的公司	100%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证券名称	终端领域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必易微	主要为消费电子	主要为消费电子	是
希荻微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	主要为消费电子	是
英集芯	主要为消费电子	主要为消费电子	是
芯朋微	主要为消费电子	主要为消费电子	是
力芯微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	主要为消费电子	是
标的公司	主要为消费电子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证券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必易微	AC/DC	锂电保护芯片或 AC/DC	是
希荻微	DC/DC 芯片，信号链芯片	锂电保护芯片或 AC/DC	否
英集芯	AC/DC	锂电保护芯片或 AC/DC	是
芯朋微	AC/DC	锂电保护芯片或 AC/DC	是
力芯微	LDO 驱动类芯片	锂电保护芯片或 AC/DC	否
标的公司	锂电保护芯片，AC/DC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按照前述标准，筛选后得到 3 家可比上市公司：

证券名称	电源、电池模拟芯片收入占比	主要产品名称	终端领域
芯朋微	76.22%	AC/DC	主要为消费电子
英集芯	72.63%	AC/DC	主要为消费电子
必易微	99.73%	AC/DC	主要为消费电子
标的公司	100%	锂电保护芯片，AC/DC	主要为消费电子

注：可比公司及标的公司所选财务数据取自 2022 年年报口径。

（6）经营模式对比

标的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行业典型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芯片研发及销售，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等生产制造环节则主要通过外部供应商进行。

根据标的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评估人员对比了前述筛选后的剩余 3 家可比公司，可比公司均为 Fabless 经营模式，与标的公司相同，3 家可比公司经营模式筛选通过。按照经营模式对比标准筛选后，得到 3 家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经营模式	筛选标准	是否满足标准
1	688508.SH	芯朋微	Fabless 经营模式	Fabless 经营模式	是
2	688209.SH	英集芯	Fabless 经营模式	Fabless 经营模式	是
3	688045.SH	必易微	Fabless 经营模式	Fabless 经营模式	是
4		标的公司	Fabless 经营模式		

（7）筛选最终可比公司

根据前述各筛选标准，最终得到 3 家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营产品名称
1	688508.SH	芯朋微	电池电源类模拟芯片	AC/DC
2	688209.SH	英集芯	电池电源类模拟芯片	AC/DC
3	688045.SH	必易微	电池电源类模拟芯片	AC/DC

2、可比公司基本情况

（1）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芯朋微电子（Chipown）是一家专注于功率半导体研发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位于江苏无锡，并在苏州、上海、深圳、中山、珠海、厦门、青岛设有研发中心和客户支持机构。主要产品线包括模拟/数字架构的 AC-DC，为充电&适配器提供“PowerSemi Total Solution”，年出货超十亿颗芯片。

公司具有国内领先的研发实力，特别在高低压集成半导体技术方面更是拥有业内领先的研发团队。公司拥有博士后企业工作站和由中国工程院院士领衔的江苏省功率集成电路工程技术中心。公司核心研发团队中大部分工程师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有多名博士主持项目的开发。公司建立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管理的规范体系，在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设计、功率半导体器件及工艺集成设计、可靠性设计、功率器件模型、功率封装设计等方面积累了众多核心技术，拥有近百项国际、国内发明专利，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2012 年取得“江苏省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化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2）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正式登陆上交所科创板。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是一家专注于高性能、高品质数模混合芯片设计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管理芯片、快充协议芯片的研发和销售。英集芯持续推出高性价比的智能数模混合芯片，提供的电源管理芯片和快充协议芯片广泛应用于移动电源、快充电源适配器、无线充电器、车载充电器、TWS 耳机充电仓等产品。公司合作的最终品牌客户包括小米、OPPO 等知名厂商。

英集芯的芯片产品具备高集成度、高可定制化程度、高性价比、低可替代性的特点，能够缩短客户成品方案研发周期，简化客户产品生产过程，提升产品良率和可靠性，从而帮助客户优化成本并满足多样化的需求。

（3）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半导体领域的资深专家和高效的管理团队，主要从事高性能模拟及数模混合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在杭州、厦门、上海、成都、中山等地设有研发中心及分支机构。

必易微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开发和保护，已拥有多项集成电路和系统应用的国际、国内专利。AC-DC 产品为消费电子、通讯领域客户提供完整电源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

（五）价值比率的筛选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销率（P/S）。

市盈率（P/E）：指每股市价与每股盈利的比值，一般包括静态市盈率和动态市盈率等。

市净率（P/B）：指每股市价与每股净资产的比值。

市销率（P/S）：指每股市价与每股销售额的比值。

为进一步判断不同价值比率对于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的适用性，对该行业上市公司市价与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之间的相关性进行回归分析。回归分析时：

1、按照筛选后细分三家可比公司的申万行业末级分类明细 SW-电子-半导体-模拟芯片设计标准筛选后，剩余共计 33 家可比公司。

2、筛除其中基准日后上市的一家可比上市公司，得到共计 32 家可比公司，回归分析结果如下：

因变量	P		
	B	E	S
自变量			
相关系数	0.85	0.39	0.84
价值比率	P/B	P/E	P/S

注：回归分析使用的自变量总收入，归母净利润为可比公司 2023 年三季度 LTM 口径数据，归母净资产为 2023 年三季度数据，因变量市值为基准日市值。

由上可知，采用总收入 S、归母净资产 B 与市值进行回归分析，自变量与因变量间的相关性表现良好。考虑到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为芯片设计公司，被评估单位及可比上市公司账面归母净资产不包含其不在账面记录的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经营性净资产价值无法准确估量，因此 PB 指标无法完整反映此类上市公司价值。而 P/S 指标从市场份额的角度，可以一定程度上避免核心资产不在账面值反映以及利润亏损的情况，更为适合本次评估。因此本次评估以 PS 作为比准价值比率，可比公司总收入 S 取 2023 年三季度 LTM 口径数据。

（六）市场法评估结果

1、价格修正

100% 股权价值 $P = \text{基准日前一年平均市值} * (1 - \text{发行日流动性折扣率})$

（1）流动性折扣率

对于流动性折扣，评估人员参考新股发行定价估算方式进行测算，所谓新股发行

定价估算方式就是国内上市公司新股 IPO 的发行定价与该股票正式上市后的交易价格之间的差异来研究缺少流动折扣的方式。

评估人员根据筛选后可比公司的细分行业分类，按照 SW 电子-半导体-模拟芯片设计收集了在该行业分类下，距基准日上市满一年的可比公司新股的发行价，分别研究其与上市后第 90 交易日、120 日以及 250 日收盘价之间的关系，得出下表：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上市日期	首发价格[单位]元	第 90 日交易收盘价	第 120 日交易收盘价	第 250 日交易收盘价	流动性折扣 90 日	流动性折扣 120 日	流动性折扣 250 日
300661.SZ	圣邦股份	2017-06-06	29.82	72.79	90.88	107.20	59.03%	67.19%	72.18%
300671.SZ	富满微	2017-07-05	8.11	46.60	40.43	40.50	82.60%	79.94%	79.98%
300782.SZ	卓胜微	2019-06-18	35.29	367.45	435.12	714.70	90.40%	91.89%	95.06%
600171.SH	上海贝岭	1998-09-24	6.53	15.48	14.54	33.10	57.82%	55.09%	80.27%
600877.SH	电科芯片	1995-10-13	1.00	11.98	14.10	23.64	91.65%	92.91%	95.77%
603068.SH	博通集成	2019-04-15	18.63	90.55	108.41	77.82	79.43%	82.81%	76.06%
603160.SH	汇顶科技	2016-10-17	19.42	96.04	90.22	99.27	79.78%	78.47%	80.44%
688045.SH	必易微	2022-05-26	55.15	49.30	66.98	64.56	-11.87%	17.66%	14.58%
688052.SH	纳芯微	2022-04-22	230.00	329.11	311.95	288.64	30.12%	26.27%	20.32%
688130.SH	晶华微	2022-07-29	62.98	44.77	46.46	43.00	-40.67%	-35.56%	-46.47%
688153.SH	唯捷创芯	2022-04-12	66.60	45.40	32.24	68.38	-46.70%	-106.58%	2.60%
688173.SH	希荻微	2022-01-21	33.57	28.16	28.04	26.06	-19.21%	-19.72%	-28.82%
688209.SH	英集芯	2022-04-19	24.23	23.54	20.43	17.86	-2.94%	-18.58%	-35.68%
688220.SH	翱捷科技	2022-01-14	164.54	71.18	65.30	55.98	-131.16%	-151.98%	-193.93%
688270.SH	臻镭科技	2022-01-27	61.88	65.80	78.89	110.31	5.96%	21.56%	43.90%
688286.SH	敏芯股份	2020-08-10	62.67	148.99	116.88	119.75	57.94%	46.38%	47.67%
688325.SH	赛微微电	2022-04-22	74.55	51.10	48.65	40.60	-45.89%	-53.24%	-83.62%
688368.SH	晶丰明源	2019-10-14	56.68	109.20	74.10	144.09	48.10%	23.51%	60.66%
688381.SH	帝奥微	2022-08-23	41.68	43.30	43.00	28.28	3.74%	3.07%	-47.39%
688391.SH	钜泉科技	2022-09-13	115.00	118.79	115.16	75.10	3.19%	0.14%	-53.12%
688508.SH	芯朋微	2020-07-22	28.30	112.03	82.47	137.58	74.74%	65.68%	79.43%
688536.SH	思瑞浦	2020-09-21	115.71	510.36	356.00	638.37	77.33%	67.50%	81.87%
688601.SH	力芯微	2021-06-28	36.48	186.97	150.36	137.30	80.49%	75.74%	73.43%
688699.SH	明微电子	2020-12-18	38.43	136.01	187.64	185.23	71.74%	79.52%	79.25%
688798.SH	艾为电子	2021-08-16	76.58	218.68	167.00	118.67	64.98%	54.14%	35.47%

由上可见，唯捷创芯，翱捷科技以及赛微微电均在观测的上市后 90 日、120 日以及 250 日收盘价测出的股价下跌程度中出现了跌幅大于 80% 的情况，远高于行业内其他可比公司，波动性偏离度较大，作为异常值剔除，剔除后结果如下：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上市日期	首发价格[单位]元	第 90 日交易收盘价	第 120 日交易收盘价	第 250 日交易收盘价	流动性折扣 90 日	流动性折扣 120 日	流动性折扣 250 日
300661.SZ	圣邦股份	2017-06-06	29.82	72.79	90.88	107.20	59.03%	67.19%	72.18%
300671.SZ	富满微	2017-07-05	8.11	46.60	40.43	40.50	82.60%	79.94%	79.98%
300782.SZ	卓胜微	2019-06-18	35.29	367.45	435.12	714.70	90.40%	91.89%	95.06%
600171.SH	上海贝岭	1998-09-24	6.53	15.48	14.54	33.10	57.82%	55.09%	80.27%
600877.SH	电科芯片	1995-10-13	1.00	11.98	14.10	23.64	91.65%	92.91%	95.77%
603068.SH	博通集成	2019-04-15	18.63	90.55	108.41	77.82	79.43%	82.81%	76.06%
603160.SH	汇顶科技	2016-10-17	19.42	96.04	90.22	99.27	79.78%	78.47%	80.44%
688045.SH	必易微	2022-05-26	55.15	49.30	66.98	64.56	-11.87%	17.66%	14.58%
688052.SH	纳芯微	2022-04-22	230.00	329.11	311.95	288.64	30.12%	26.27%	20.32%
688130.SH	晶华微	2022-07-29	62.98	44.77	46.46	43.00	-40.67%	-35.56%	-46.47%
688173.SH	希荻微	2022-01-21	33.57	28.16	28.04	26.06	-19.21%	-19.72%	-28.82%
688209.SH	英集芯	2022-04-19	24.23	23.54	20.43	17.86	-2.94%	-18.58%	-35.68%
688270.SH	臻镭科技	2022-01-27	61.88	65.80	78.89	110.31	5.96%	21.56%	43.90%
688286.SH	敏芯股份	2020-08-10	62.67	148.99	116.88	119.75	57.94%	46.38%	47.67%
688368.SH	晶丰明源	2019-10-14	56.68	109.20	74.10	144.09	48.10%	23.51%	60.66%
688381.SH	帝奥微	2022-08-23	41.68	43.30	43.00	28.28	3.74%	3.07%	-47.39%
688391.SH	钜泉科技	2022-09-13	115.00	118.79	115.16	75.10	3.19%	0.14%	-53.12%
688508.SH	芯朋微	2020-07-22	28.30	112.03	82.47	137.58	74.74%	65.68%	79.43%
688536.SH	思瑞浦	2020-09-21	115.71	510.36	356.00	638.37	77.33%	67.50%	81.87%
688601.SH	力芯微	2021-06-28	36.48	186.97	150.36	137.30	80.49%	75.74%	73.43%
688699.SH	明微电子	2020-12-18	38.43	136.01	187.64	185.23	71.74%	79.52%	79.25%
688798.SH	艾为电子	2021-08-16	76.58	218.68	167.00	118.67	64.98%	54.14%	35.47%
	平均值						43.10%（取整）		

（2）财务表现差异系数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偿债能力，成长能力 4 个维度的常用指标与本次评估选择的比准价值比率进行了相关性分析，结果如下：

维度	盈利能力		营运能力		偿债能力		成长能力	
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周转率	流动资产周转率	资产负债率	速动比率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P/S 相关 (R 方)	0.22	0.30	0.52	0.46	0.96	0.98	0.50	0.13

注：上述数据根据筛选后可比公司计算。

由上表可见，本次评估对于 P/S 指标而言，在偿债能力维度下，资产负债率与速动比率与 P/S 比率存在相关的可能性，评估人员针对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以及财务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回归分析，结果如下：

回归统计	PS-资产负债率	PS-速动比率
MultipleR（回归系数）	0.98	0.99
RSquare（拟合系数）	0.96	0.98
AdjustedRSquare（调整后拟合系数）	0.91	0.96
SignificanceF（显著性）	0.13	0.09

由上表可见，进一步回归分析后，两个指标的显著性 Significance F（显著性）高于 0.05，相关效果并不显著，因此对于 PS，财务表现差异调整系数为 1。

（3）可比公司扣除流动性折扣后股权价值

依据上述调整步骤，计算得出基准日可比公司扣除流动性折扣后股权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流动性折扣率	股权价值 P
1	芯朋微	43.10%	435,593.22
2	英集芯	43.10%	469,704.43
3	必易微	43.10%	231,797.67

注：100%股权价值=基准日前一年平均市值*（1-流动性折扣率）

2、计算价值比率

根据可比公司 100%股权价值与可比公司各价值因子计算得出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100%股权价值 P	可比公司价值因子 S	可比公司 P/S
1	芯朋微	435,593.22	77,203.36	5.64
2	英集芯	469,704.43	109,908.63	4.27

序号	公司简称	100%股权价值 P	可比公司价值因子 S	可比公司 P/S
3	必易微	231,797.67	54,753.88	4.23

注：可比公司价值因子 S=2023 年三季度 LTM 收入。

3、计算可比价值

将上述价值比率分别与标的公司价值因子相乘，得出经营性可比价值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可比公司 PS	标的公司价值因子 S	P—以 P/S 计算
1	芯朋微	5.64	22,607.10	127,552.71
2	英集芯	4.27	22,607.10	96,613.47
3	必易微	4.23	22,607.10	95,705.96
	平均值			106,624.04

注：标的公司价值因子 S=基准日 LTM 口径收入（2023 年 1-9 月收入+2022 年 10-12 月收入）

本次评估使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为 106,624.04 万元。

五、收益法评估情况

（一）概述

1、收益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折现方法，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来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

2、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3、收益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标的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因此

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标的公司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标的公司的模拟口径合并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未计及损益的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3）将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加和，得出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标的公司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在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也没有考虑股权流动性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三）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 M \quad (1)$$

式中：

E：标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

D：标的公司的付息债务价值；

M：被评估的单位少数股东权益；

$$B = P + I + C \quad (2)$$

式中：

P: 标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 标的公司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 标的公司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标的公司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4)$$

C₁: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₂: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标的公司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息税前利润} \times (1 - t)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标的公司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标的公司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_e : 标的公司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_d :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ε : 标的公司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标的公司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1)$$

β_t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4、收益年限的确定

根据标的公司章程, 企业营业期限为长期, 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司经营正常, 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 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 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

用。故本次评估假设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四）未来收益的确定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估算

标的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为锂电保护芯片、AC/DC 的销售收入。锂电保护芯片产品主要为单节、二合一、多节锂电保护芯片，2022 年创芯微新增 AFE，其他主要为创芯微直接对外销售晶圆。

标的公司专注于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开发，主要产品包括锂电保护芯片、AC/DC、功率器件等，拥有数百种产品型号。截至基准日，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类别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功能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锂电保护芯片	单串锂电池保护 IC	CM1003、CM1004、CM112X	内置有高精度电压检测电路和延迟电路可实现对电池的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保护等功能	智能手机、TWS、无线耳机和蓝牙耳机、移动电源等
	多串锂电池保护 IC	CM1033 系列、CM1051 系列、CM13X1 系列	内置有高精度电压检测电路和电流检测电路可实现电池过充电、过放电、均衡、放电过电流、短路、充电过电流、低压禁充、过温保护等功能可外接电容来调节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保护延时放电过流保护延时外置电容可调，其他保护延时内置	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吸尘器、电动工具、UPS 后备电源等
	模拟前端（AFE）芯片	CM20X6 系列芯片	可以将每一节电池的电压状态和电池组的电流状态传输给外部协同的 MCU，MCU 读取电池组电压状态和电流状态后判断电池组是否进入过充电、过放电、过电流、短路等各需要保护的异常状态，并将信号通过输出控制信号到 CM20X6 芯片，CM20X6 接收到信号通过控制引脚去开关充放电 MOS，从而实现各项保护动作。	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吸尘器储能电源、后备电源等
AC/DC	高性能原边控制开关电源芯片	CM1702、CM1713	内置功率 BJT 或功率 MOSFET，可用于 18W 以内的离线式开关电源产品恒流模式和恒压模式采用不同控制方式，可获得高精度的恒压恒流控制效果，无需次级采样和控制电路内置输入线电压补偿以及输出线缆补偿，可获得更好的电压和电流调整率内置补偿及保护功能，简化外围电路，利于 PCB 布局及 EMI 设计，提高方案可靠性，降低方案成本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类别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功能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高性能副边控制电源芯片	CM1765	内置 650V 功率 MOSFET，可用于 22.5W 以内的离线式开关电源产品可根据输入电压、输出电压以及负载不同控制系统工作模式切换，实现全电压范围、全负载段效率最优内置专利抖频技术和调频控制技术，简化系统 EMI 设计内置补偿以及保护功能，简化外围电路，利于 PCB 布局及 EMI 设计，提高方案可靠性和安全性，降低方案成本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同步整流	CM1602、CM1622	用以替代反激式开关电源次级整流二极管，以减少整流损耗、提高系统能效能够在 CCM、DCM、QR 等多种模式下工作，高度集成，基本无需多余外围元器件即可实现同步整流功能，从而简化 PCB 设计，降低 BOM 成本既可支持负端整流，也可支持正端整流	旅充、适配器反激式变换器

标的公司近年的营业收入与成本的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9 月
锂电保护芯片	单节/二合一	收入	3,635.73	4,145.56	5,223.22
		成本	2,042.22	2,305.73	3,065.76
		毛利率	43.83%	44.38%	41.31%
	多节	收入	9,370.17	6,437.44	5,040.62
		成本	4,062.85	3,605.72	3,788.42
		毛利率	56.64%	43.99%	24.84%
	AFE	收入	-	14.71	13.07
		成本	-	8.29	6.19
		毛利率	0.00%	43.66%	52.66%
AC/DC	收入	6,140.77	6,044.44	5,154.76	
	成本	4,065.85	4,765.44	3,968.73	
	毛利率	33.79%	21.16%	23.01%	
未封测晶圆	收入	812.51	1,332.16	2,784.58	
	成本	499.56	985.30	2,572.47	
	毛利率	38.52%	26.04%	7.62%	
其他	收入	13.43	220.61	296.58	
	成本	9.81	94.92	236.98	
	毛利率	26.92%	56.98%	20.10%	

由上可以看出，标的公司电池管理（单节/二合一、多节）及电源管理业务 2022 年收入以及毛利率水平都有所下滑，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1 年半导体行业上游普遍缺货，

下游因恐慌囤货的情况，导致 2022 年下游客户需求的减少，加之 2021 年缺货潮时标的公司取得了部分高价位晶圆库存，导致 2022 年毛利率下降，其中单节/二合一由于面向的终端客户多为知名一线厂商，其价格相对稳定，毛利率下降幅度较低，而多节及电源管理业务由于下游终端客户存在较多市场竞争者，其毛利率水平下降较大。晶圆业务随 2022 年市场波动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

标的公司上述 2022 年高价位采购入库的晶圆已经基本完成销售，所处消费电子行业局部细分领域已于 2023 年下半年逐渐回暖。基于上述情况以及标的公司 2023 年一线厂商渗透率的逐步提高，产品技术更新迭代及国产晶圆采购占比提高带来的成本降低，标的公司管理层对标的公司未来收入成本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 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营业收入合计		6,751.69	29,400.00	38,900.00	47,400.00	53,900.00	57,900.00	
营业成本合计		4,795.19	19,150.00	24,450.00	29,460.00	33,255.00	35,575.00	
毛利率		28.98%	34.86%	37.15%	37.85%	38.30%	38.56%	
锂电保护芯片	单节/ 二合一	收入	2,644.12	11,200.00	16,200.00	20,700.00	24,700.00	27,200.00
		成本	1,323.90	5,980.00	8,630.00	11,055.00	13,255.00	14,580.00
		毛利率	49.93%	46.61%	46.73%	46.59%	46.34%	46.40%
	多节	收入	1,632.36	7,500.00	10,500.00	12,500.00	14,000.00	14,500.00
		成本	1,313.37	4,725.00	6,510.00	7,950.00	8,900.00	9,250.00
		毛利率	19.54%	37.00%	38.00%	36.40%	36.43%	36.21%
	AFE 及其他 研发项目	收入	11.99	500.00	1,500.00	3,000.00	3,500.00	4,000.00
		成本	6.78	250.00	750.00	1,500.00	1,750.00	2,000.00
		毛利率	43.46%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AC/DC	收入	1,473.80	7,000.00	7,500.00	8,000.00	8,500.00	9,000.00	
	成本	1,239.45	5,530.00	5,925.00	6,320.00	6,715.00	7,110.00	
	毛利率	15.90%	21.00%	21.00%	21.00%	21.00%	21.00%	
未封测晶圆	收入	522.41	3,200.00	3,200.00	3,200.00	3,200.00	3,200.00	
	成本	465.73	2,665.00	2,635.00	2,635.00	2,635.00	2,635.00	
	毛利率	10.85%	16.72%	17.66%	17.66%	17.66%	17.66%	
其他	收入	467.01						
	成本	445.96						
	毛利率	4.51%						

单节/二合一业务主要应用在手机、TWS 耳机、智能手表以及移动电源等领域，在 2022 年半导体市场下行的大环境下较 2021 年仍有所增长。标的公司管理层根据在手订单，新入及拟入终端大客户供应商名录，管理层销售团队经验，以及对 2023 四季度行业趋势的判断预测 2023 年 10-12 月收入。2024 年及 2025 年管理层根据新取得的手机客户，新导入的终端手机厂商供应商名录情况，手机市场出货量以及国产化替代政策等进行预测。单节业务历史毛利率较为稳定，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历史毛利率情况结合未来业务结构进行预测。

多节业务主要应用在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家用清洁工具、指纹锁、电动两轮车、电动滑板车等领域。标的公司由于多节业务下游市场价格竞争较为激烈，市场供需情况以及 2022 年半导体行业市场情况导致多节业务毛利率下降，截至基准日的公司多节业务综合毛利率已逐步有所回升，管理层根据自身降本计划预计未来毛利率，根据 2021 至 2023 年复合增长率以及行业市场增速，预计 2024 年至永续年收入，增长率逐年放缓。

标的公司电源管理业务主要应用在充电头，适配器市场。电源管理业务历史毛利率情况较为平稳，管理层依据历史毛利率水平预计未来毛利率情况，根据 2021 至 2023 年复合增长率以及行业市场增速，预计 2024 年至永续年收入，增长率逐年放缓。

标的公司 AFE 业务已量产取得订单收入并持续保持研发更新迭代。管理层根据现有研发技术、未来市场环境等预测 AFE 以及部分在研产品未来收入成本。

晶圆业务主要面向中低端市场，管理层预计未来维持现有水平。

2、税金及附加预测

标的公司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缴纳的增值税额为计税（费）依据，税（费）率分别为 7%、3%、2%。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0-12 月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进项税	982.83	2,862.93	3,655.28	4,404.27	4,971.62	4,624.75
销项税	877.72	3,822.00	5,057.00	6,162.00	7,007.00	7,527.00
城建税	0.57	67.14	98.12	123.04	142.48	203.16

项目名称	2023年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教育费附加	0.40	47.95	70.09	87.89	101.77	145.11
印花税	3.38	14.70	19.45	23.70	26.95	28.95
税金及附加合计	4.35	129.79	187.66	234.63	271.20	377.22

3、期间费用的预测

(1) 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以及市场推广等。

由于预测期职工薪酬，市场推广费、差旅费等与销售量密切相关，职工薪酬，市场推广费、差旅费等费用管理层按照历史期占收入比进行预测，股份支付费用按照协议约定预测，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销售费用合计	358.94	1,118.37	1,399.23	1,621.80	1,742.35	1,775.54
职工薪酬	147.89	689.96	920.76	1,127.26	1,285.18	1,382.35
股份支付费用	182.27	227.09	226.47	191.84	115.71	27.88
市场推广费	4.36	89.22	115.01	140.81	160.53	172.67
差旅费	9.17	59.89	77.21	94.53	107.77	115.92
折旧与摊销	3.11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样品费	4.02	14.17	18.27	22.37	25.50	27.43
办公费	0.10	5.54	7.14	8.74	9.97	10.72
业务招待费	0.88	6.50	8.38	10.26	11.70	12.58
其他	7.15	13.71	13.71	13.71	13.71	13.71

(2) 管理费用预测

企业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专业机构服务费等。

工资根据企业的工资发放标准预测，股份支付费用按照协议约定预测，专业机构服务费按照历史发生水平进行预测，折旧摊销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办公费和交通费等其他费用在历史发生额的基础上，考虑小幅增长。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管理费用合计	779.13	1,873.31	1,872.50	1,838.98	1,818.06	1,781.62
职工薪酬	260.36	1,000.04	1,030.04	1,060.94	1,092.77	1,125.56
股份支付费用	443.18	394.51	314.80	206.40	119.60	28.74
折旧与摊销	39.45	145.49	145.49	145.49	145.49	145.49
专业机构服务费	0.73	96.84	96.84	96.84	96.84	96.84
差旅费	6.25	47.71	63.12	76.91	87.46	93.95
办公费	5.13	64.66	85.55	104.24	118.54	127.33
水电物业费	6.59	28.46	29.88	31.38	32.95	34.59
业务招待费	1.62	34.58	45.75	55.75	63.39	68.09
其他	15.82	61.02	61.02	61.02	61.02	61.02

（3）研发费用预测

企业的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耗用的原材料以及股份支付费用等。

工资根据企业的工资发放标准预测，股份支付费用按照协议约定预测，折旧摊销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耗用的原材料按照历史发生占收入比进行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研发费用合计	976.00	4,180.64	4,564.50	4,789.53	4,829.53	4,820.24
职工薪酬	415.27	1,984.83	2,044.38	2,105.71	2,168.88	2,233.95
股份支付费用	365.85	735.24	693.92	530.46	257.12	28.81
耗用的原材料	141.00	1,009.35	1,335.50	1,627.32	1,850.48	1,987.81
开发及测试费	12.44	122.20	161.69	197.02	224.04	240.67
折旧与摊销	39.10	192.69	192.69	192.69	192.69	192.69
其他	2.33	136.32	136.32	136.32	136.32	136.32

（4）财务费用预测

标的公司历史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手续费等，标的公司银行存款做溢余考虑，因此本次评估未对财务费用进行预测。

4、其他收益预测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

[2023]17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标的公司管理层预测根据上述政策预计标的公司在规定年限内可持续享受该进项税优惠政策

5、折旧摊销预测

标的公司需要计提折旧的资产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测试用设备。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基准日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

标的公司需要计提摊销的资产为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标的公司账面记录的软件,装修费等。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额,具体明细详见“第七章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五、收益法评估情况”之“（四）未来收益的确定”之“7、现金流预测结果”。

6、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生产条件下,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期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产能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假设标的公司不再对现有的经营能力进行资本性投资,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即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1) 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未来各年只需满足维持扩能后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更新性投资支出。对于本部的固定资产按企业执行的会计政策标准计提折旧,在永续期按照更新等于折旧的方式对更新进行预测。

(2) 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维持正常经营而需新

增投入的营运性资金，即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产品存货购置、代客户垫付购货款（应收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核算内容绝大多数为关联方的或非经营性的往来；应交税金和应付工资等多为经营中发生，且周转相对较快，拖欠时间相对较短、金额相对较小。

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存货、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 \text{当期营运资金} - \text{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

$$\text{营运资金} = \text{最低现金保有量} + \text{存货} + \text{应收类款项} - \text{应付类款项}$$

根据对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的调查，以及经基准日的历史经营的资产和损益、收入和成本费用的统计分析以及对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与成本的估算结果，按照上述定义，可得到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3）资本性支出估算

资本性支出是企业为实现市场开拓、规模扩张、业绩增长等战略目标而需要对其现有资产规模进行补充、扩增的支出项目。标的公司预测期无资产扩增的支出项目，因此本次评估未预测资本性支出。

7、现金流预测结果

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期内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表所示。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预测，主要是在对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相关可比企业的经营状况、市场需求与未来行业发展等综合情况做出的一种专业判断。预测时不考虑不确定的营业外收支、补贴收入以及其它非经常性经营等所产生的损益，现金流量表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年10-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及以后
收入	6,751.69	29,400.00	38,900.00	47,400.00	53,900.00	57,900.00	57,900.00
成本	4,795.19	19,150.00	24,450.00	29,460.00	33,255.00	35,575.00	35,575.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5	129.79	187.66	234.63	271.20	377.22	377.22
营业费用	358.94	1,118.37	1,399.23	1,621.80	1,742.35	1,775.54	1,775.54
管理费用	779.13	1,873.31	1,872.50	1,838.98	1,818.06	1,781.62	1,781.62
研发费用	976.00	4,180.64	4,564.50	4,789.53	4,829.53	4,820.24	4,820.24
财务费用	-	-	-	-	-	-	-
其他收益	867.61	373.43	476.78	574.47	648.47	-	-
营业利润	705.69	3,321.32	6,902.88	10,029.54	12,632.34	13,570.38	13,570.38
利润总额	705.69	3,321.32	6,902.88	10,029.54	12,632.34	13,570.38	13,570.38
减：所得税	135.98	156.15	643.37	1,008.84	1,287.36	1,334.50	1,334.50
净利润	569.71	3,165.17	6,259.51	9,020.70	11,344.98	12,235.88	12,235.88
折旧摊销等	50.10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资产更新	50.10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200.41
营运资本增加额	218.07	890.51	4,385.39	3,843.40	2,930.88	1,801.90	-
股份支付费用	991.30	1,356.85	1,235.19	928.71	492.44	85.43	85.43
净现金流量	1,342.94	3,631.51	3,109.31	6,106.01	8,906.53	10,519.41	12,321.31

（五）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利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委估对象的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期，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的要求，可采用剩余期限为十年期或十年期以上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本次评估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统计的基准日10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_f=2.68\%$ 。

2、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本次评估中以中国A股市场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作为市场期望

报酬率 r_m ，将市场期望报酬率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部分作为市场风险溢价。

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的要求，利用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时，通常选择有代表性的指数，例如沪深 300 指数、上海证券综合指数等，计算指数一段历史时间内的超额收益率，时间跨度可以选择 10 年以上、数据频率可以选择周数据或者月数据、计算方法可以采取算术平均或者几何平均。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研究院对于中国 A 股市场的跟踪研究，并结合上述指引的规定，评估过程中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 $r_m=9.39\%$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9.39\% - 2.68\% = 6.71\%$$

3、资本结构的确定

企业属半导体模拟芯片设计行业，由于企业管理层所做出的盈利预测是基于其自身融资能力、保持资本结构稳定的前提下做出的，本次评估选择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自身资本结构对未来年度折现率进行测算，计算资本结构时，股权、债权价值均基于其市场价值进行估算。

4、贝塔系数的确定

以申万 SW 电子-SW 半导体行业沪深上市公司股票为基础，考虑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可比性，筛选适当的可比公司，以上证综指为标的指数，经查询 Ifind 资讯金融终端，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测算，计算周期为评估基准日前 250 周，得到可比公司股票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 β_u ，按照企业自身资本结构进行计算，得到标的公司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β_e 。

5、特性风险系数的确定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

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epsilon=1.0\%$ ，具体过程见下表：

风险因素	影响因素	系数
企业规模	企业规模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小	0.5
企业发展阶段	可比公司较企业更加成熟	0
企业核心竞争力	企业拥有优质的客户，供应商资源，代理产品矩阵范围较大	0
企业对上下游的依赖程度	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客户较为依赖	0
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	企业融资能力较差，主要依赖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	0
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	盈利预测较为稳健	0.5
其他因素	所处行业处于上升阶段	0
合计		1.0

6、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

债权期望报酬率是企业债务融资的资本成本，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资本结构是可比公司平均资本结构，遵循债权成本与资本结构匹配的原则，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确定债权期望报酬率，具体为 3.45%。所得税率取可比上市公司适用所得税众数 15%。

7、折现率 WACC 的计算

将以上得到的各参数，代入公式，得到折现率如下表：

权益比	1
债务比	-
贷款加权利率	3.45%
国债利率	2.68%
可比公司收益率	9.39%
适用税率	15.00%
历史 β	1.2265
调整 β	1.1495
无杠杆 β	1.0605
权益 β	1.0605
特性风险系数	1.00%
权益成本	10.80%
债务成本（税后）	2.93%
WACC	10.80%

折现率	10.80%
-----	--------

（六）经营性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代入式（3），得到标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94,551.77万元。

（七）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评估值的确定

经核实，标的公司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本次评估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该等资产（负债）价值进行单独估算，得到标的公司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为：

$$C=C_1+C_2=12,105.81 \text{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准日账面值	基准日评估值
货币资金	7,597.92	7,59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5.98	4,025.98
应收票据	214.86	214.86
其他流动资产	2.77	2.77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11,841.53	11,841.53
其他应付款	147.89	147.89
其他流动负债	219.43	219.43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367.33	367.33
C ₁ : 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1,474.20	11,47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7.13	607.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8	24.48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小计	631.61	631.61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小计	-	-
C ₂ : 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631.61	631.61
C: 溢余/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12,105.81	12,105.81

经核查，标的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溢余或者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货币资金账面值 7,597.92 万元，该金额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7,597.92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值 4,025.98 万元，该金额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4,025.98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应收票据账面值 214.86 万元，经核实为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该金额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214.86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2.77 万元，经核实为增值税留抵及待抵扣进项税，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2.77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607.13 万元，为资产减值、信用减值导致，本次认定为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607.13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24.48 万元，为预付长期资产款，本次认定为非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资产，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24.48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47.89 万元，经核实均为与被日常主营业务经营无必然关系的其它费用，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147.89 万元。

基准日企业经审计的其他流动负债账面值 219.43 万元，经核实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以及待转销项税额，本次认定为流动类溢余/非经营性负债，按照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评估值为 219.43 万元。

（八）收益法评估结果

将所得到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94,551.77$ 万元，基准日存在的其它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2,105.81$ 万元，把以上数值代入式（2），得到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 $B=106,657.59$ 万元。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的价值 $D=0$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M=0$ 万元，得到标的公司的股权权益价值。

$E=B-D-M=106,657.59$ 万元。

六、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

（一）董事会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格式准则第 26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进行了分析后认为：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中联评估作为公司聘请的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法定资格，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标的公司之间除本次交易正常业务往来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市场法得到的评估值作为本次评估结果。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结果为基础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差异化定价系交易对方间的利益安排，未导致交易总对价提高，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

标的公司业务模式已经成熟，在延续现有的业务内容和范围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企业具备持续经营条件，因此标的公司未来的收入情况可较为合理地评估。本次资产评估使用到的评估方法、评估参数、评估数据等均来自法律法规、评估准则、评估证据及合法合规的参考资料等，评估依据具备合理性。

（三）后续变化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标的公司经营中所需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行业存续发展的情况不会产生较大变化，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后持续经营，不会对评估值造成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发展时期，标的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相关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四）敏感性分析

1、市场法敏感性测试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变动的的影响程度，流动性折扣率、营业收入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测算分析如下：

（1）流动性折扣率

单位：万元

流动性折扣变动	评估值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0%	114,701.56	8,077.52	7.58%
-5%	110,662.80	4,038.76	3.79%
0	106,624.04	-	0.00%
5%	102,585.28	-4,038.76	-3.79%
10%	98,546.52	-8,077.52	-7.58%

流动性折扣率与标的资产评估值存在反向变动关系，当流动性折扣变动幅度在-

5.00%至 5.00%之间时，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变动率范围为 3.79%至-3.79%之间。

（2）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变动	评估值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0%	95,961.64	-10,662.40	-10.00%
-5%	101,292.84	-5,331.20	-5.00%
0	106,624.04	-	0.00%
5%	111,955.25	5,331.20	5.00%
10%	117,286.45	10,662.40	10.00%

营业收入与标的资产评估值存在正向变动关系，当收入变动幅度在-5%至 5%之间时，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变动率范围为-5%至 5%。

2、收益法敏感性测试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变动的的影响程度，毛利率、营业收入对收益法评估结果的影响测算分析如下：

（1）毛利率

单位：万元

毛利率变动	评估值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0%	89,870.11	-16,787.47	-15.74%
-5%	98,263.85	-8,393.74	-7.87%
0	106,657.59	-	0.00%
5%	115,051.32	8,393.74	7.87%
10%	123,445.06	16,787.47	15.74%

毛利率与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值存在正向变动关系，当毛利率变动幅度在-5.00%至 5.00%之间时，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值的变动率范围为-7.87%至 7.87%之间。

（2）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变动	评估值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0%	94,239.23	-12,418.35	-11.64%
-5%	100,448.41	-6,209.18	-5.82%
0	106,657.59	-	0.00%

营业收入变动	评估值	变动金额	变动率
5%	112,866.76	6,209.18	5.82%
10%	119,075.94	12,418.35	11.64%

营业收入与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值存在正向变动关系，当营业收入变动幅度在-5.00%至5.00%之间时，标的公司收益法评估值的变动率范围为-5.82%至5.82%之间。

（五）交易标的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分析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属模拟芯片设计行业，主营业务均为模拟芯片的研发和销售。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整体平台上继续独立经营，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将形成产品、研发、客户资源等方面明显的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具体参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及协同效应”。

（六）定价公允性分析

选取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所处成长阶段及成长性、经营风险及财务风险、业务结构与标的公司相近的上市公司为可比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估值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市盈率	市净率	市销率
688508.SH	芯朋微	73.52	1.79	5.60
688368.SH	英集芯	-	1.47	3.37
688045.SH	必易微	197.39	3.19	4.77
平均数		135.46	2.15	4.58
中位数		73.52	1.79	4.77
标的公司年均业绩承诺市盈率		14.45	-	-
标的公司		-	3.88	4.19

注1：市盈率=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3月31日市值/标的公司100%对价÷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标的公司年均业绩承诺

注2：市净率=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3月31日市值/标的公司100%对价÷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3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标的公司2024年3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注3：市销率=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3月31日市值/标的公司100%对价÷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标的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100%股东权益价值为106,000.00万元，标的公司年均业绩承诺市盈率为14.45倍，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的135.46倍。标的公司市净率为3.88倍，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2.15倍，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相较于可比上市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所有者权益积累较少，可比上市公司上市后募集资金增加了净资产，导致标的公司市净率倍数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均值。标的公司市销率为4.19倍，低于可

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 4.58 倍。

根据近年来公开市场信息，筛选的同行业可比交易案例情况具体如下：

上市公司代码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评估基准日	业绩承诺期首年对应市盈率	承诺期平均净利润对应市盈率	评估基准日市净率	市销率
688052.SZ	纳芯微	麦歌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56	18.04	6.77	3.33
688368.SH	晶丰明源	凌鸥创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0.53	5.34	5.20
003031.SZ	中瓷电子	博威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97	10.82	4.19	2.51
		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10	11.04	4.21	3.44
		国联万众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9.27	25.46	1.72	4.99
600877.SH	声光电科	西南设计	2020 年 10 月 31 日	11.74	9.79	1.66	1.92
300223.SZ	北京君正	北京矽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1.41	16.39	1.24	2.50
603986.SH	兆易创新	上海思立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15.89	19.94	3.80
600171.SH	上海贝岭	锐能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4.71	17.88	4.19	4.86
平均值				19.39	15.09	5.47	3.62
中位数				21.41	15.89	4.19	3.44
本次交易				23.44	14.45	4.15	4.19

注 1：北京矽成业绩承诺为美元金额，汇率取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6.8632

注 2：市销率=标的公司 100% 股权价值 ÷ 业绩承诺前一年营业收入

注 3：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净利润为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

由上表可见，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首年预测净利润对应的市盈率为 23.44 倍，高于同行业可比案例平均值的 19.39 倍，承诺期平均净利润对应市盈率为 14.45 倍，低于行业平均值的 15.09 倍，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处于成长期，业绩承诺期间净利润增速较快所致。标的公司的评估基准日市净率为 4.15 倍，低于行业平均值的 5.47 倍。市销率标的公司为 4.19 倍，高于行业平均值 3.62 倍，但仍处于可比区间内，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所处细分领域不同所致。

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净利润为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与可比交易案例口径一致。标的公司预测期的股份支付费用主要是历史年度所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按照员工服务年限所分摊的费用，与企业正常经营无必然联系，剔除该部分费用的影响更加能够反映标的公司的经营成果，涉及的标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份额已完成工商变更。

（七）本次交易定价未考虑显著可量化的协同效应的说明

由于本次交易尚未完成，且协同效应受到市场环境以及后续整合效果的影响，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难以量化，因此从谨慎性角度出发，本次交易定价并未考虑上述因素。

（八）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及交易作价的影响

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标的资产未发生对估值及交易作价有影响的重要变化事项。

（九）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差异分析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认，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 106,000.00 万元。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作价 106,000.00 万元较评估值 106,624.04 万元低 624.04 万元，不存在较大差异，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相应的评估报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聘请中联评估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承担本次交易的评估工作。评估机构具有法定资格，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标的公司之间除本次交易正常业务往来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

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市场法得到的评估值作为本次评估结果。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结果为基础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经过了充分的市场博弈，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就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定价具有公允性。

八、本次交易资产定价的合理性

（一）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过程经过了充分的市场博弈，交易价格公允；

（二）本次评估所选取的评估方法与标的资产特征相匹配，评估、估值参数选取合理；

（三）标的资产交易作价与历史交易作价的差异具备合理性，具体分析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三、近三年内增资、股权转让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近三年增资或股权转让对应作价与本次重组评估情况的差异原因”；

（四）本次交易与相同或者类似资产在可比公司中的估值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分析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七章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六、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

（五）备考财务报表以合并成本扣除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差额 73,843.55 万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金额。以上对标的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及公允价值的确认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第八章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4年1月22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等创芯微18名股东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其中甲方为思瑞浦，乙方为杨小华、白青刚等创芯微18名股东。

2024年2月6日，思瑞浦与新增交易对方艾育林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其中甲方为思瑞浦，乙方为艾育林。

以下如无特殊说明，甲方为思瑞浦，乙方为创芯微全体19名股东。

（二）标的资产定价及交易价格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标的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06,624.04万元，各方在此基础上协商确定标的公司100.00%股权对应的交易作价为106,000.00万元。

（三）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对价。

2、根据前述约定，各方确认，乙方本次出让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的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	
1	杨小华	592.21	15.79%	2,754.21	11,016.83	13,771.04
2	白青刚	270.97	7.23%	1,260.20	5,040.79	6,300.99
3	创芯信息	1,228.55	32.76%	11,427.31	17,140.96	28,568.27
4	创芯科技	206.75	5.51%	1,923.07	2,884.61	4,807.68
5	创芯技术	161.68	4.31%	1,503.83	2,255.75	3,759.58
6	顾成标	113.16	3.02%	4,888.37	-	4,888.37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	
7	东莞勤合	71.56	1.91%	3,091.60	-	3,091.60
8	深创投	66.18	1.76%	2,858.82	-	2,858.82
9	红土一号	60.11	1.60%	2,596.96	-	2,596.96
10	宁波芯可智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1	盛宇投资	57.25	1.53%	2,473.30	-	2,473.30
12	朱袁正	48.50	1.29%	2,095.01	-	2,095.01
13	南京俱成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4	苏州华业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5	创东方投资	28.63	0.76%	1,236.63	-	1,236.63
16	龙岗金腾	14.31	0.38%	618.33	-	618.33
17	芯动能投资	143.13	3.82%	6,183.20	-	6,183.20
18	宁波益慧	19.67	0.52%	849.68	-	849.68
19	艾育林	552.85	14.74%	16,953.97	-	16,953.97
合计		3,750.00	100.00%	67,661.05	38,338.95	106,000.00

3、对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的现金支付安排

对于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甲方拟以募集配套资金进行支付，甲方应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现金对价。其中：甲方应向杨小华支付现金对价 2,754.21 万元，向白青刚支付现金对价 1,260.20 万元，向创芯信息支付现金对价 11,427.31 万元，向创芯科技支付现金对价 1,923.07 万元，向创芯技术支付现金对价 1,503.83 万元。若在交割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虽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但特定对象款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到账以及其他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到位的情形），则甲方应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乙方支付本款前述应付现金对价的 30%；若在交割日起 75 日内，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甲方应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乙方支付本款前述应付现金对价的 70%。

4、对于艾育林、顾成标、朱袁正、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的现金支付安排

对于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甲方拟以募集配套资金进行支付，甲方应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现金对价。若在交割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虽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但特定对象款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到账以及其他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到位的情形），则甲方应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于交割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款前述应付现金对价的 30%；若在交割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甲方应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乙方支付本款前述应付现金对价的 70%。为免疑义，甲方应于标的资产交割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全部现金对价。

5、标的资产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割

各方同意，以目标公司就本次交易事宜完成有限公司状态下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或股份公司状态下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手续为标的资产交割日（“交割日”）。标的资产应在本次交易获得上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各方另行书面协商一致的时间内完成交割。为免疑义，为实现甲方通过本次交易及管理层股东交易实现控制目标公司之目的，标的资产交割时间应与管理层股东向甲方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的交易的交割时间保持一致。

各方同意，在目标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情况下，应配合将目标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再办理标的资产过户手续。为目标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和标的资产过户之目的，乙方同意配合签署与之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法律文件，甲方应当提供必要协助。乙方承诺就目标公司关于本次交易事宜的股东会上投赞成票。为免疑义，如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目标公司尚未完成变更为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则各方同意不再以将目标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作为标的资产交割的前提。各方可于管理层股东转让全部所持目标公司股份不存在限制之日起，办理标的资产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手续。

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向乙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割，并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至乙方名下。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交割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乙方应为甲方办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割提供必要协助。

各方同意，如遇相关税务机关、市场监督管理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交易所相关政府部门及办公机构等原因导致本协议约定的手续未在上述限定期限内完成的，各方应同意给予时间上合理地豁免，除非该等手续拖延系因一方或多方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

各方同意，如果本协议与目标公司章程、其他协议存在任何冲突，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应立即且不晚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配合目标公司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及符合工商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况下修改目标公司章程、其他协议，以使其最大限度与本协议约定实质保持一致。在不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前提下，在该等章程、协议修改之前，乙方不会依照该等章程、协议之相关约定主张或行使相应权利。

（四）标的公司治理

1、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董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甲方委派 2 名董事，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甲方委派。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至业绩承诺期内，目标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仍由现有的经营团队主要负责，目标公司总经理仍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指定人选担任。甲方有权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向目标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

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应当按照上市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内控要求、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

（五）任职期限及竞业禁止

杨小华、白青刚承诺在业绩承诺期及届满后 2 年内、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 2 年内（孰晚），不得在目标公司以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除目标公司关联公司以外的其他与目标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目标公司的商业机会；违反前述承诺的所获得的收益归目标公司所有，并需赔偿目标公司的全部损失，违反前述承诺的人员需分别赔偿因其各自违约行为而给目标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承诺确保目标公司核心人员（包括不限于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目标公司股份超过 0.5%的员工、目标

公司各部门负责人、目标公司关键技术人员）应与目标公司签署并履行有效期覆盖业绩承诺期的劳动合同，并与目标公司签署经甲方认可的《竞业限制协议》。

（六）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锁定期

1、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

2、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各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解锁安排如下：

对于杨小华、白青刚而言，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下同）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利润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对于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而言，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

（1）业绩承诺期前二年内（即 2024 年度、2025 年度），在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报告后，根据标的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情况，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各方当期可解除锁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其通过本次交易应获得的交易对价总额×标的公司截至当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总和-已支付的现金对价）/100-截至当期已解除锁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当期可解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解锁，不足 1 张部分，累计到下一年度解锁。

且业绩承诺期届满前，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累计可解除锁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的 1/2。

(2)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在标的公司实现承诺净利润且标的公司未发生减值，或者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后，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累计可解除锁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的 100%（包含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而已补偿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3) 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票后的限售期及解锁安排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3、本次交易完成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及解锁安排。

4、如上述限售期及解锁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不符的，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相应调整限售期承诺。

（七）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²会议决议公告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

在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² 2024 年 1 月 22 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等创芯微 18 名股东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24 年 2 月 6 日，思瑞浦与本次交易拟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将定价基准日修改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八）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计算公式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本次交易对价金额/100，如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单位精确至 1 张）向相关交易对方发行。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精确至张，发行数量不足一张的，交易对方放弃相关权利。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3,833,893 张，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金额（万元）	发行数量（张）
1	杨小华	11,016.83	1,101,682
2	白青刚	5,040.79	504,079
3	创芯信息	17,140.96	1,714,096
4	创芯科技	2,884.61	288,461
5	创芯技术	2,255.75	225,575
合计		38,338.95	3,833,893

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九）债券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4 年，且不得短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六个月。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0.01%/年（单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付息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甲方将在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

付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上市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甲方无需向其原持有人支付利息。

（十一）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十二）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间，如上市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50%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方案并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三）转股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甲方将按照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剩余部分金额及该部分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四）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进行回售和赎回，不得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进行回售和赎回。

（1）到期赎回

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则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甲方将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赎回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1,000 万元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甲方有权提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赎回完成日期间的利息，但已支付的年利息予以扣除）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十五）有条件强制转股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5%时，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强制转股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通过上述程序后，甲方有权行使强制转股权，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当时有效的转股价格强制转换为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转股价格因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六）转股股份的来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及/或上市公司因回购股份形成的库存股（如有）。

（十七）担保事项及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不安排评级。

（十八）转股年度股利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九）购买资产发行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事项

甲方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适时聘请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与其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二十）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1）本次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甲方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甲方未能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利息；

（3）甲方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甲方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实质或重大影响，在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仍未得到纠正；

（4）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甲方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甲方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甲方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

（7）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甲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报告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

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甲方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二十一）过渡期损益安排

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部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中的每一方按照《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占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补足。

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4年2月6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范围从85.2574%扩大到100.00%涉及的相关条款修改进行了补充约定。

（二）补充约定内容

1、各方一致同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鉴于条款”第4条修订为：2024年1月22日，甲方分别与东莞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其他相关方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24年2月6日，甲方与艾育林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根据本协议及前述相关协议约定，甲方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创芯微100.00%股份。

2、各方一致同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3.4.3 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修订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

在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甲方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3、各方一致同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10.1.1 条修订为：本协议生效后，创芯微 100.00% 的股份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甲方享有；创芯微 100.00% 的股份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部分，由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中的每一方按照本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占其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于本协议第 10.1.2 条约定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目标公司补足。

4、本补充协议自各方正式签署之日起成立，并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5、本补充协议作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相关条款的补充，如本补充协议内容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系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不改变《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相关条

款的法律效力，但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三、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4年8月7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就《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限售期安排条款修改进行了补充约定。

（二）补充约定内容

1、各方一致同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3.4.14条“限售期安排”修订为：

(1)乙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

(2)在满足上述法定限售期的同时，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乙方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即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度）届满经甲方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孰晚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3)本次交易完成后，乙方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及解锁安排。

(4)如上述限售期及解锁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不符的，乙方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相应调整限售期承诺。

2、本补充协议自各方正式签署之日起成立，并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3、本补充协议作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条款的补充，如本补充协议内容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系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补充，不改变《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条款的法律效力，但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4年1月22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其中甲方为思瑞浦，乙方为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

（二）业绩承诺

1、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若本次交易未能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各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2、乙方承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22,000万元。

3、各方同意，甲方于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专项审计以确定标的公司当期的实现净利润。

4、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实现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1）标的公司的实现净利润数以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

(3) 除非因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业绩承诺期内不得改变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除法律法规规定的变更外，如确有必要，上市公司变更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标的公司使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将与上市公司同步变更，但业绩考核专项报告所使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不做变更。

(4) 标的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在计算实现净利润时予以剔除。

(5) 若上市公司为标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向标的公司投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以出资、提供借款方式），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根据所投入的资金计算所节约的利息费用并在计算实际实现净利润时予以扣除。

5、本次交易在上交所审核以及中国证监会注册期间，若出现需要增加利润承诺期限及相应金额的情形，各方应及时调整利润承诺事项。

（三）业绩补偿

1、各方同意，在本次交易中，业绩补偿义务方为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以下简称“业绩补偿义务方”）。

2、乙方承诺，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如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对甲方予以补偿。

3、业绩补偿义务方应补偿的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并在业绩承诺期满后一次性进行计算并予以补偿：

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补偿义务方合计获得的交易对价（即人民币57,207.57万元）。

（四）减值测试

1、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甲方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2、经减值测试，如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另行补偿金额=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

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

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扣除本协议签署后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目标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五）补偿方式

1、各方同意并确认，业绩承诺期届满，如触发本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及/或减值补偿义务，业绩补偿义务方同意优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补偿；若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以补偿的，应以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均不足以补偿的，由业绩补偿义务方以现金补偿。

2、应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乙方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票面金额（即人民币 100.00 元）。

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乙方应补偿金额-乙方以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已补偿金额）÷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

如业绩补偿义务方持有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及股份均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业绩补偿义务方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现金金额=乙方应补偿金额-乙方以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已补偿金额-乙方以股份方式已补偿金额。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可转换债券数量应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于 100 元的尾数的，应当舍去尾数，对不足 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的剩余对价由乙方各自以现金支付；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应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对不足 1 股的剩余对价由乙方各自以现金支付。

3、如上市公司在补偿前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息等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对于用于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乙方应向甲方返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已收取的利息等收益；对于用于补偿的股份，与业绩补偿义务方用于补偿股份相对应的新增股份或利益，随业绩补偿义务方应补偿的股份一并补偿给上市公司。

4、业绩补偿义务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全部补偿金额（含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和

现金补偿) 合计不超过业绩补偿义务方合计获得的交易对价的税后净额 (含业绩补偿义务方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获得的股票实施送股、转增或股利分配而取得的股票, 以及利润分配取得的税后现金股利)。

5、乙方各方之间应当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占乙方合计获得的交易对价的比例各自确定应承担的补偿金额。乙方各方之间对各自应承担的业绩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六) 业绩补偿及减值测试补偿的实施

1、如乙方触发本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及/或减值测试补偿的, 甲方在其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报告, 或减值测试报告后 15 日内, 计算乙方应补偿金额、应补偿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应补偿股份数, 并通知乙方, 乙方应在甲方通知送达之日起 5 日内通知甲方其可供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数量。甲方应及时制定具体补偿方案并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甲方就乙方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 首先采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回购注销方案, 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因未获得甲方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应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具体如下:

(1) 若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回购注销方案的, 则甲方以 1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乙方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 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日内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回购数通知乙方。乙方应在甲方通知送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出将其当年需补偿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过户至甲方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的指令。

(2) 若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因未获得甲方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 则甲方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日内通知乙方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赠送方案。乙方应在甲方通知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 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规、规则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 将相关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赠送给甲方上述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乙方之外的其他股东, 除乙方之外的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的甲方股份数占股权登记日甲方扣除乙方持有的股份数后的总股本的比例获赠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

3、为保证本协议约定的补偿能够实现，全体乙方同意并承诺：乙方不得转让、赠与、设定质押、股票收益权转让或其他权利限制等方式处置其于本次交易过程中取得的、处于锁定期内或未解锁的甲方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票。如违反前述承诺，补偿义务人应向甲方支付与处置的甲方可转换公司债券、股票价值相当的现金作为违约金。其中股份价值按处置当天的收市价计算，如当天为非交易日的，则以前一个交易日的收市价计算；可转换公司债的价值按票面价值加算当期应计利息计算。乙方就其应补偿的股份放弃表决权及获得收益分配的权利。

4、若甲方审议通过的具体补偿方案涉及现金补偿的，甲方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5 日内将乙方的补偿金额及甲方收款银行账户通知乙方。乙方应在甲方通知送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要求足额支付补偿金。

（七）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原因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其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与义务，即构成违约；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的缔约目的无法达成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因一方违约给其他各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足额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3、如因不可抗力影响，需要对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进行调整的，应当以中国证监会明确的情形或法院判决认定为准，除此之外，乙方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不得进行任何调整。

4、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方式或期限履行补偿义务的，自逾期之日起至乙方履行完毕补偿义务之日，乙方应以逾期未补偿的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4年2月6日，思瑞浦与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范围从85.2574%扩大到100.00%涉及的相关条款修改进行了补充约定。

（二）补充约定内容

1、各方一致同意，原协议第3.1条修订为：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甲方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创芯微100.00%股份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2、各方一致同意，原协议第3.2条修订为：经减值测试，如创芯微100.00%股份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第2.3条计算的应补偿金额，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业绩补偿义务方应另行补偿金额=创芯微100.00%股份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方根据本协议第2.3条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扣除本协议签署后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目标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3、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署后成立，并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4、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协议相关条款的补充，如本补充协议内容与原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系对原协议的补充，不改变原协议相关条款的法律效力，但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与原协议的相关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第九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精度、低功耗电池管理及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和销售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公司。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集成电路设计（I6520），该行业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创芯微所处行业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行业。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方面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采用轻资产运营模式，其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无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方面法律和行政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关于土地管理方面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

4、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反垄断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根据《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第三条的规定，经营者集中达到若干标准之一的，经营者应当事先向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申报，未申报的不得实施集中。本次交易未达到《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中的计算标准，因此无需向商务部主管部门进行申报。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和其他反垄断行政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5、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不涉及外商投资和对外投资事项，因此无需履行外资准入的审批或备案

程序，无需取得相关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权分布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是指“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0%。上述社会公众股东不包括：（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假设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初始转股价格全部转股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股本总额不会超过 4 亿股，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比例不低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25%，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并聘请具备《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条件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及相关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交易各方均没有现实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本次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协商确定，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时，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资产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创芯微 100.00%股权。创芯微目前为股份

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8月27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杨小华、白青刚为创芯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为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创芯微的组织形式拟在本次交易交割前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因在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前，标的公司股东艾育林未参与本次交易，为避免后续标的公司未能按计划变更公司性质，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杨小华、白青刚已于**2024年1月13日**向标的公司申请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便顺利完成交割。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均已在其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承诺将积极协助标的公司办理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就放弃针对其他交易对手转让标的资产其享有的优先购买权等优先权利事项作出承诺。本次交易方案已对标的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切实可行的安排，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前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2024年1月31日**，杨小华、白青刚申请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请；**2024年2月1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杨小华、白青刚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杨小华继续担任标的公司董事，白青刚继续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标的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交易对方出具的调查表和书面承诺，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均为合法所有，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同时，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本次重组完成后，创芯微仍对自身所负债务承担责任。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本次交易各方在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对资产过户和交割做出明确安排，在各方严格履行协议的情况下，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标的资产转让给上市公司将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其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享有或承担，本次交易不

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置，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等将进一步增长。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在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的产品品类、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形成积极的互补关系，借助彼此积累的研发实力和优势地位，实现业务上的有效整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扩大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范围，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的产业布局，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履行职责，具有健全的组织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的规定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为华芯创投，上市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华芯创投，上市公司仍无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审计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分别为 680.48 万元、1,781.98 万元及 730.41 万元。本次交易中，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2,000 万元。上述净利润指标的合并报表口径剔除股份支付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前述业绩承诺顺利实现的情形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规模将进一步增加。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丰富和完善了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产品线，拓宽了产品种类，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在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得以顺利实现的情形下，本次交易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2、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关于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仍为华芯创投，无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与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关于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创芯微股权。上市

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新增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3）关于独立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独立性，不会形成同业竞争和新增关联交易。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815号），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三）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四）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1、标的资产权属清晰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创芯微100.00%股权，根据工商资料及交易对方签署的承诺，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均为合法所有，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

2、标的资产为经营性资产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创芯微100.00%股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模拟芯片（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和销售，标的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范畴。

3、标的资产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各方在已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对资产过户和交割作出了明确安排，在各方严格履行协议的情况下，交易各方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

（五）本次交易所购买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所购买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详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及协同效应”之“（三）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符合《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和《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相关规定

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和《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规定，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应当符合科创板定位，所属行业应当与科创公司处于同行业或者上下游，标的资产应当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有利于促进主营业务整合升级和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符合科创板定位，所属行业与上市公司处于同行业，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整合升级和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及协同效应”之“（三）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科创板上市规则》第 11.2 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和《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的规定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前述条文及其适用意见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规定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规模符合相关规定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2 号》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所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百分之一百的，一并适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审核、注册程序；超过百分之一百的，一并适用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融资的审核、注册程序。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规定：“‘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但上市公司董事会首次就重大资产重组作出决议前该等现金增资部分已设定明确、合理资金用途的除外。”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收购创芯微 100.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06,000.00 万元，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支付 38,338.95 万元。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未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符合上述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 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符合相关规定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规定：“考虑到募集资金的配套性，所募资金可以用于支付本次并购交易中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等并购整合费用和投入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也可以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应超过交易作价的 25%；或者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 5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不存在募集资

金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的情形，用途符合上述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涉及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符合上述规定。

六、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之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如下情形：

（一）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二）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四）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六）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8,338.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未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为持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与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三）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发行对象应当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且每次发行对象不超过三十五名。上市公司本次为募集配套资金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应当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前款所称“定价基准日”，是指计算发行底价的基准日。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均价的 80%，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上市公司应当以不低于发行底价的价格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底价，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六）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不超过 35 名，不存在提前确定发行对象的情形。认购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七、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要求

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的适用意见：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百分之三十。

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且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要求。

八、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要求

（一）本次交易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不涉及需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创芯微 100.00% 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不涉及需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二）本次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为控股权，在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资产出售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创芯微 100.00% 股权。创芯微目前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杨小华、白青刚为创芯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为

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创芯微的组织形式拟在本次交易交割前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因在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前，标的公司股东艾育林未参与本次交易，为避免后续标的公司未能按计划变更公司性质，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杨小华、白青刚已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向标的公司申请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便顺利完成交割。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均已在其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承诺将积极协助标的公司办理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就放弃针对其他交易对手转让标的资产其享有的优先购买权等优先权利事项作出承诺。本次交易方案已对标的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切实可行的安排，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前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2024 年 1 月 31 日，杨小华、白青刚申请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请；2024 年 2 月 1 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杨小华、白青刚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杨小华继续担任标的公司董事，白青刚继续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三）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

（四）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独立性、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将增加，上市公司将能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有利于进一步发挥规模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并提高产品交付能

力；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并利用双方不同细分领域的优势，发挥双方技术协调性、统筹双方研发资源，整合双方既有的技术优势和研究成果，避免重复开发造成的资源浪费，提高研发效率，降低产品开发及迭代成本。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的规定。

九、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十、本次发行可转债购买资产方案符合相关规定

（一）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和《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上市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履行职责。上市公司聘请了独立董事，聘任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设置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综上，上市公司组织机构健全、清晰，运行良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4,353.56 万元、26,680.74 万元和-3,471.31 万元，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22,521.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金额是 38,338.93 万元，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 0.01%/年（单利）测算，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为 3.83 万元。因此，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上述债券一年的利息。

3、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74%、8.81%和 5.57%，资产负债结构合理。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174.10 万元、53,006.30 万元和-16,489.55 万元，202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主要系上市公司 2023 年受经济形势、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8.68%，现金流量正常。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和《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二）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不存在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证券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用途的情况。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三）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三条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就发行定向可转债购买资产作出的决议，除应当包括《重组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的事项外，还应当包括下列事项：定向可转债的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债券期限、债券利率、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转股价格的确定、转股股份来源、转股期等。定向可转债约定赎回条款、回售条款、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等事项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

上市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对《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的事项以及定向可转债的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债券期限、债券利率、还本付息的期限

和方式、转股价格的确定、转股股份来源、转股期、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等作出决议。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四）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五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初始转股价格为 15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不低于前述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六十个交易日或者一百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百分之八十。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五条的规定。

（五）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六条的规定

根据《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六条规定：“上市公司购买资产所发行的定向可转债，存续期限应当充分考虑本规则第七条规定的限售期限的执行和业绩承诺义务的履行，且不得短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六个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4 年，充分考虑了限售期限的执行和业绩承诺义务的履行，不短于限售期和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六个月。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六条的规定。

（六）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七条的规定

根据《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七条规定：“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定向可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一）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二）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或者定向可转债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三）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定向可转债时，对其用于认购定向可转债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

本次交易取得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对方已根据《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七条的规定做出了锁定承诺。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七条的规定。

（七）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八条的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转让。业绩承诺方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定向可转债，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不得转让，转股后的股份继续锁定至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八条的规定。

（八）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九条的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得在限售期限内进行回售或赎回。业绩承诺方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定向可转债，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不得回售或赎回。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九条的规定。

（九）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十五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定向可转债购买资产或者募集部分配套资金的，应当在重组报告书中披露定向可转债受托管理事项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定向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等。上市公司还应当在重组报告书中明确，投资者受让或持有本期定向可转债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事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重组报告书中其他有关上市公司、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可转债受托管理事项。”

上市公司已在本报告书之“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披露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等，符合《定向可转债重组规则》第十五条的规定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十）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八条和《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在此期间，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根据约定行使转股权，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第八条和《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

十一、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意见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五章 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之“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和“三、法律顾问意见”。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主要资产结构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385.51	18.84%	148,998.49	25.22%	213,400.17	5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2,347.44	55.52%	287,974.09	48.74%	80,161.50	19.31%
应收票据	819.09	0.14%	585.54	0.10%	230.33	0.06%
应收账款	13,762.18	2.37%	20,190.56	3.42%	18,635.63	4.49%
预付款项	2,306.33	0.40%	2,168.64	0.37%	9,192.72	2.21%
其他应收款	569.59	0.10%	851.61	0.14%	2,085.59	0.50%
存货	41,121.74	7.08%	42,816.44	7.25%	29,098.24	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9.66	0.03%	247.02	0.04%	50.56	0.01%
其他流动资产	4,703.73	0.81%	4,642.64	0.79%	1,406.66	0.34%
流动资产合计	495,205.27	85.29%	508,475.03	86.07%	354,261.40	85.3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4,026.96	0.69%	3,909.51	0.66%	3,901.17	0.94%
长期股权投资	9,801.68	1.69%	10,356.06	1.75%	10,509.98	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5.02	0.20%	1,155.02	0.20%	632.76	0.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70.87	1.89%	10,963.53	1.86%	10,976.73	2.64%
固定资产	12,098.82	2.08%	11,222.01	1.90%	8,367.15	2.02%
在建工程	22,394.85	3.86%	18,309.91	3.10%	2,607.86	0.63%
使用权资产	4,897.31	0.84%	5,164.61	0.87%	5,292.17	1.27%
无形资产	5,958.72	1.03%	6,233.13	1.06%	7,014.58	1.69%
长期待摊费用	5,892.89	1.01%	6,457.20	1.09%	4,943.38	1.19%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8.97	0.84%	4,932.98	0.83%	296.26	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73.87	0.58%	3,600.73	0.61%	6,328.34	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429.96	14.71%	82,304.68	13.93%	60,870.39	14.66%
资产总计	580,635.23	100.00%	590,779.71	100.00%	415,131.79	100.00%

注：上市公司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下同。

（1）资产总体构成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15,131.79 万元、590,779.71 万元、580,635.2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354,261.40 万元、508,475.03 万元、495,205.2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5.34%、86.07%、85.29%；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60,870.39 万元、82,304.68 万元、85,429.9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4.66%、13.93%、14.71%。上市公司整体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

（2）流动资产分析

上市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四项构成。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上述四项流动资产合计金额分别为 341,295.54 万元、499,979.58 万元、486,616.8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34%、98.33%、98.27%。

2023 年末，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30.18%，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 2022 年末上升 259.24%，主要系 2023 年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赎回所致。2023 年，上市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增长 47.14%，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2024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26.59%，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上升 11.94%，主要系上市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2024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无显著变化。

（3）非流动资产分析

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上述六项非流动资产合计金额分别为 43,733.44 万元、60,909.44 万元、64,532.9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85%、74.00%、75.54%。2023 年，上市公司上述六项

非流动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有所上升，主要系当年上市公司研发及生产设备投入增加、临港项目工程建设、新增租赁场所待摊的装修费增加所致。2024年3月末，上市公司上述六项其他非流动资产上升主要系在建工程持续投入。

2、主要负债构成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4年1-3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49.96	0.15%	-	-
应付账款	6,310.86	21.15%	10,106.51	30.73%	9,528.48	26.06%
合同负债	568.36	1.91%	514.02	1.56%	423.13	1.16%
应付职工薪酬	8,331.13	27.92%	7,555.99	22.97%	8,957.63	24.50%
应交税费	690.21	2.31%	1,446.65	4.40%	3,820.63	10.45%
其他应付款	7,895.86	26.47%	6,734.29	20.47%	5,985.13	1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1.53	6.94%	2,006.65	6.10%	2,352.52	6.43%
其他流动负债	740.95	2.48%	758.86	2.31%	1,463.90	4.00%
流动负债合计	26,608.90	89.19%	29,172.93	88.69%	32,531.43	88.9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142.88	10.53%	3,516.35	10.69%	3,515.66	9.61%
长期应付款	47.53	0.16%	46.39	0.14%	-	-
预计负债	21.68	0.07%	26.35	0.08%	27.44	0.08%
递延收益	13.21	0.04%	130.25	0.40%	383.83	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106.22	0.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5.29	10.81%	3,719.35	11.31%	4,033.15	11.03%
负债合计	29,834.18	100.00%	32,892.28	100.00%	36,564.58	100.00%

(1) 负债构成总体分析

2022年末、2023年末及2024年3月末，上市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36,564.58万元、32,892.28万元、29,834.1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88.97%、88.69%、89.19%，非流动负债占比为11.03%、11.31%、10.81%。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的金

额分别为 32,531.43 万元、29,172.93 万元、26,608.90 万元，2023 年末下降主要系其中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的余额下降；非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4,033.15 万元、3,719.35 万元、3,225.29 万元，2023 年末规模下降主要系递延收益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公司负债结构总体较为稳定，以流动负债为主。

（2）流动负债分析

上市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流动负债合计金额分别为 28,291.87 万元、25,843.44 万元、23,228.06 万元，占比分别为 86.97%、88.59%和 87.29%。

公司应交税费较 2022 年末减少 2,373.98 万元，降幅达 62.14%，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为员工代扣代缴完成归属的股票激励计划需缴纳的个税较上期末减少所致。

（3）非流动负债分析

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项非流动负债合计金额分别为 3,899.49 万元、3,646.60 万元、3,156.09 万元，占比分别为 96.69%、98.04%和 97.85%。

2023 年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较 2022 年末减少 313.80 万元，减幅达 7.78%，主要系当年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14	5.57	8.81
流动比率（倍）	18.61	17.43	10.89
速动比率（倍）	17.07	15.96	10.00

注 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1%、5.57%和 5.14%，整体处于较低水平；流动比率分别为 10.89 倍、17.43 倍、18.61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0.00 倍、15.96 倍、17.07 倍，公司总体资产流动性较好。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构成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0,001.17	109,351.91	178,335.39
营业成本	10,473.62	52,718.60	73,811.81
税金及附加	41.54	600.55	1,292.13
销售费用	2,514.92	8,331.73	7,003.88
管理费用	2,624.14	10,213.25	12,944.75
研发费用	12,542.78	55,430.77	65,563.13
财务费用	-701.47	-2,506.43	-1,911.35
加：其他收益	1,017.78	3,053.25	1,274.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1.01	6,382.84	6,028.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0.66	249.43	750.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41	-1.31	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79	-2,433.12	-981.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营业利润	-4,847.11	-8,185.46	26,705.22
加：营业外收入	-	29.73	23.90
减：营业外支出	9.09	81.49	27.14
利润总额	-4,856.20	-8,237.22	26,701.98
减：所得税费用	60.56	-4,765.91	21.24
净利润	-4,916.76	-3,471.31	26,68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6.76	-3,471.31	26,680.74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335.39 万元、109,351.91 万元、20,001.17 万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减少 38.68%，上市公司净利润较 2022 年度同比下降 113.01%，主要受经济形势、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销售承压所致。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01.17 万元，同比下降 34.90%。2024 年第

一季度公司总体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其中工业和汽车领域较上年同期也有所恢复，消费领域复苏迹象较明显，但受通讯等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销售承压，平均单价下降，综合影响下收入仍有下降。

2、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综合毛利率（%）	47.63	51.79	58.61
销售净利率（%）	-24.58	-3.17	1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85	7.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2.23

注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注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注5：2024年1-3月指标未经年化处理。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3月，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8.61%、51.79%、47.63%。2023年，上市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市场竞争格局等发生变化导致公司部分产品售价下降、部分高毛利率的产品销量占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净利率分别为14.96%、-3.17%、-24.58%。2023年及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净利率较2022年大幅下降，主要系当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2023年及2024年1-3月，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2022年下降主要系由于销售收入下降导致的净利润下降。

二、本次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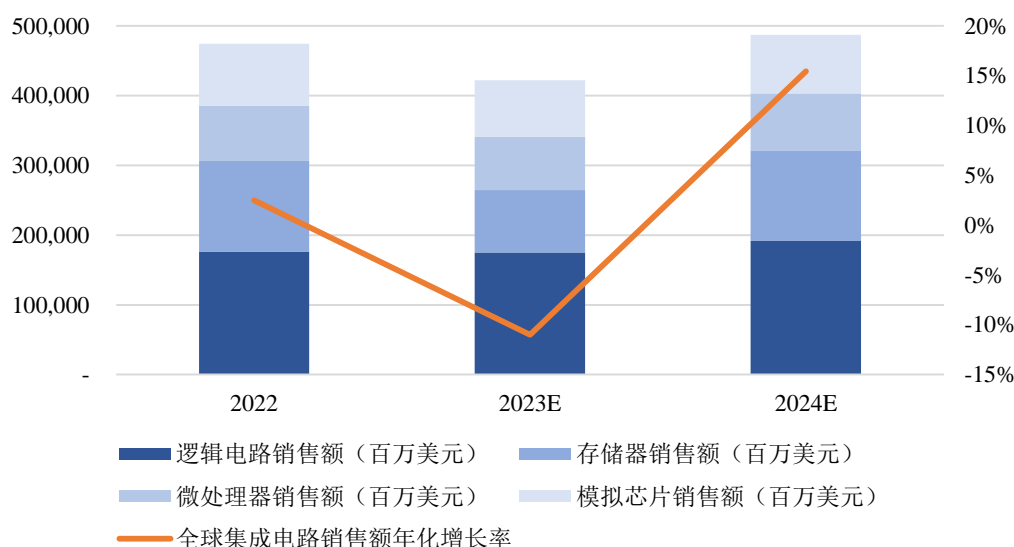
1、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概况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简称“芯片”、“IC”等，是指通过采用一定的工艺，将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联在一起，制作在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电子器件。自1958年世界第一块集成电路研制成功至今，集成电路已成

为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支撑，其产品被广泛地应用于电子通信、计算机、网络技术、物联网等产业，是绝大多数电子设备的核心组成部分。作为全球信息产业的基石，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水平逐渐成为了国家综合实力的象征之一。

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统计，2022 年全球集成电路行业销售额为 4,744.02 亿美元，同比增长 2.46%；受全球宏观经济波动、终端市场需求减弱等因素影响，预计 2023 年全球年销售额将下降 11.01%，在 2024 年预计将出现反弹并增长 15.46%，该部分增长将主要由存储芯片推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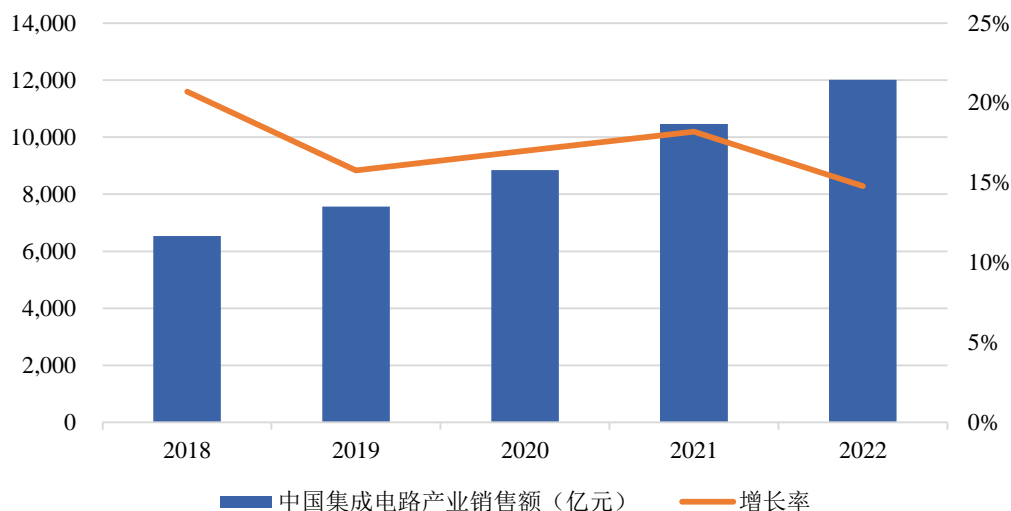
2022-2024年全球集成电路市场销售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中国已成为了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生产市场，衍生出了巨大的集成电路器件需求。根据 IBS 预计，到 2027 年中国将消费全球 62.85% 的半导体元器件。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22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 12,006.1 亿元，同比增长 14.8%，创下历史新高。其中，设计业销售额 5,156.2 亿元，同比增长 14.1%；制造业销售额为 3,854.8 亿元，同比增长 21.4%；封装测试业销售额 2,995.1 亿元，同比增长 8.4%。

2018-2022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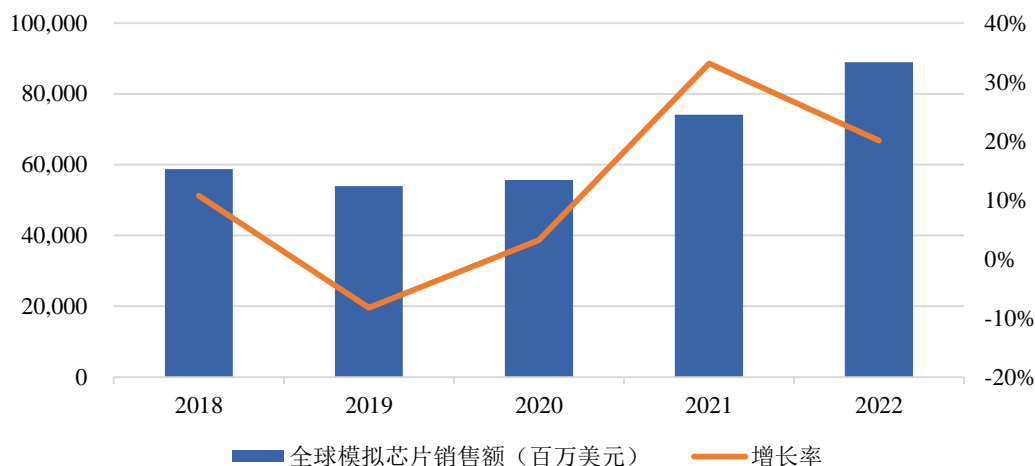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2、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发展概况

集成电路按其功能通常可分为模拟集成电路和数字集成电路两大类。模拟集成电路主要是指用来产生、放大和处理连续函数形式模拟信号（如声音、光线、温度等）的集成电路；数字集成电路主要是对离散的数字信号（如用 0 和 1 两个逻辑电平来表示的二进制码）进行算术和逻辑运算的集成电路。

模拟集成电路在整个行业中占比稳定，随着电子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和市场需求的深层次提高，拥有“品类多、应用广”特性的模拟芯片已成为电子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动力之一。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统计，2022 年全球模拟芯片销售额为 889.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08%，全球模拟集成电路市场在 2019 年经历短期下滑后恢复并保持了持续增长，是 2022 年所有芯片种类中销售额增幅最大的品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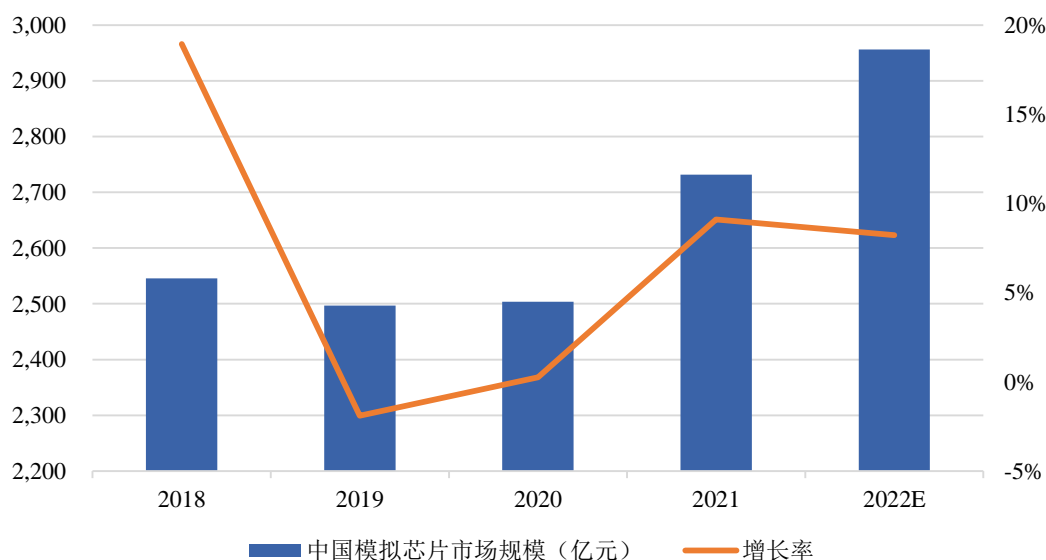
2018-2022年全球模拟芯片销售规模与增速



数据来源：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

目前，国产模拟集成电路仍然处于销售规模较小、自给率较低的状况，根据中国半导体协会数据，2021年中国模拟芯片自给率约为12%，模拟集成电路自主可控的需求极为迫切。近年来，受到国际贸易摩擦及国内行业促进政策持续加码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内集成电路行业繁荣发展，国产化替代加速进行。根据Frost&Sullivan统计数据，2016年至2025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将从1,994.9亿元增长至3,339.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89%。

2018-2022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与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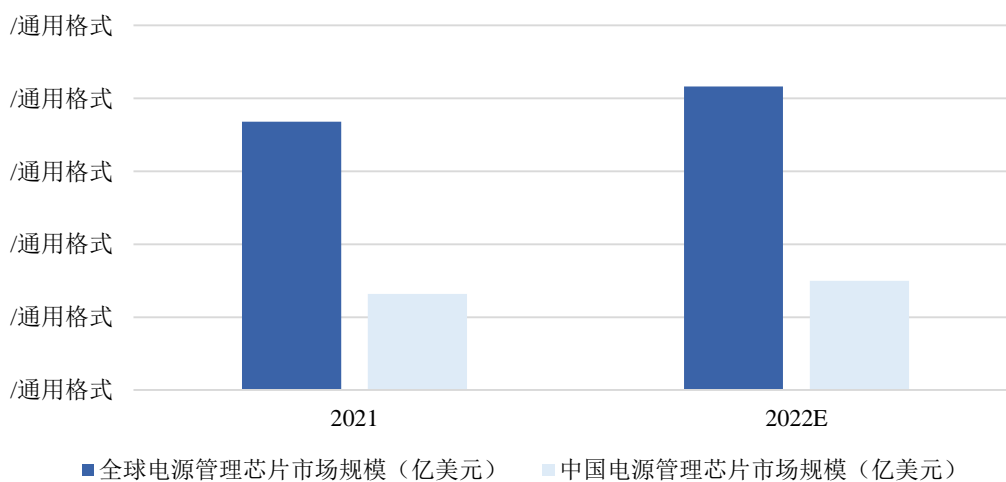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中商产业研究院

3、电源管理芯片行业发展概况

模拟芯片根据功能的不同，主要可分为电源管理芯片和信号链芯片。电源管理芯片是电子设备的电能供应心脏，负责电子设备所需的电能变换、分配、检测等管控功能，在电子产品和设备中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其性能优劣对电子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有着直接影响，广泛应用于通讯、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等领域。结合模拟芯片龙头 TI 的分类，电源管理芯片按产品功能划分，存在 AC/DC 和 DC/DC 开关稳压器、电池管理芯片、DDR 存储器电源芯片、栅极驱动器、线性和低压降（LDO）稳压器等十余种品类。

根据 Frost&Sullivan 统计，2021 年全球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约 368 亿美元，中国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突破 132 亿美元，占据全球约 36% 的市场份额。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2022 年全球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初步统计超过 400 亿美元，以 36% 的市场份额测算，中国的市场规模初步统计为 150 亿美元左右。

2021-2022年全球及中国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前瞻产业研究院

4、行业技术特点和未来发展趋势

电源管理芯片作为电子设备中的关键器件，其性能优劣将极大影响电子产品的性能及可靠性。目前，各类电子产品的种类、功能和应用场景持续增加，高精度、低功耗、集成化、数字化及智能化正成为电源管理芯片的重要发展方向。

(1) 高精度

随着电子整机产品性能大幅提升和不断创新，芯片工艺尺寸不断缩减、单位面积

开关电流的密度更高、电流切换速度更快，内部电路产生的噪声水平等干扰因素大幅增加，对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提出了更高的精度要求。

（2）低功耗

电能转换效率和待机功耗已成为电子系统设计的关键技术指标之一，随着电子设备结构的集成化与功能的复杂程度逐步提升，电子设备在使用效率与能耗上的要求逐步提高，低功耗、高效能的电源管理芯片产品正越来越受到市场的青睐。

（3）集成化

在消费电子领域，电源的轻薄短小一直都是提高用户体验的重点，具有更小体积、更高集成度、更少外围器件的电源管理芯片已成为主要需求方向。采用更小的封装尺寸或将多种功能集成到单个电源管理芯片内可有效缩小方案尺寸、提高系统的长期可靠性，同时也能降低终端厂商的开发难度、研发周期和成本，集成化已逐步成为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重要的技术发展趋势。

（4）数字化和智能化

传统电源管理芯片的控制内核一般以模拟电路为主，在芯片中引入数字控制器内核能够实现更多的功能。近年来，以数字控制内核为特点的新一代数模混合电源管理芯片逐步拓展至各个应用领域，显示出良好的发展势头。电源管理芯片的功能不断升级，智能化程度也不断提高，电源管理芯片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正逐渐成为新趋势。

5、行业利润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利润水平受产品类型、上下游供需、市场竞争情况、工艺水平、品牌效应等因素影响，与芯片价格及制造、封测成本紧密相关，近年来随市场供需存在波动。

2019 年下半年至 2021 年末，受益于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的拉动，芯片需求出现趋势性上涨，伴随全球晶圆厂产能紧缺，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利润水平随行业景气回暖逐步回升；2022 年以来，受全球宏观经济、各国贸易政策及国际局势等多重影响，下游应用行业增速放缓，集成电路行业发生新一轮周期性波动，随着国内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利润持续承压。

（二）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持续多角度支持集成电路行业发展

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产业。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了多项支持政策，包括《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2022 年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也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强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领域人才的培养。除上述各项鼓励政策，国家也站在战略高度对产业发展提出顶层规划，自上而下地从研发项目支持、产业投资、人才补贴等方面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扶持，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国家的政策支持为行业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投融资环境，在促进行业发展的同时加速国产替代的进程，国内集成电路行业已进入长期快速增长通道。

（2）下游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市场空间广阔

模拟集成电路作为半导体的重要分类之一，模拟集成电路的应用范围广阔，消费电子产品与工业级电子产品的技术更替令模拟集成电路在过去十年持续增长。根据 IC insights 预测，全球模拟产品市场 2021 至 2026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 7.4%。

目前，半导体产业已进入继个人电脑和智能手机后的下一个发展周期，其最主要的变革力量源自于 5G 通信、物联网、智能制造、汽车电子等新应用的兴起。根据 IBS 报告，新应用将驱动半导体市场增长至 2027 年的 7,989 亿美元。模拟集成电路作为这些新应用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伴随新应用市场的持续旺盛，其景气程度有望保持螺旋上升的状态，下游市场空间广阔。

（3）贸易摩擦助推国产替代加速

根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集成电路进口额高达 24,590.68 亿元，是中国进口金额最高的商品，超过原油、农产品和铁矿石的进口额，而同期中国集成电路出口额为 9,567.7 亿元，贸易逆差 15,022.98 亿元，集成电路国产替代空间巨大。与此同时，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贸易规模的扩大，参与国际贸易与全球竞争的广度与

深度逐步加深，在集成电路等关键领域的贸易摩擦也进一步加剧。日益频繁的国际贸易摩擦对国产芯片的“自主、安全、可控”提出了迫切需求，加速了集成电路的国产替代进程，国内半导体供应链国产化进程不断加速。我国模拟芯片企业有望通过技术进步与自主创新，整合境内集成电路产业链资源，把握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

2、不利因素

（1）设计人才短缺

模拟集成电路在结构和功能上的特殊性，要求其设计工程师不仅需要掌握丰富的芯片设计专业知识，还需深入理解芯片的制作工艺和器件的物理特性。因此，与数字芯片相比，模拟芯片设计对于设计工程师的依赖程度更高。相较于国际市场，国内经验丰富的模拟芯片设计人才相对稀缺，从而限制了国内模拟芯片整体技术的发展。尽管近年来我国高校和研究机构对相关人才的培养力度已逐渐加大，国内模拟芯片厂商也不断招揽、培养和积累设计人才，但人才匮乏的情况依然存在，加上模拟芯片人才的培养周期较长，对短期内本土模拟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发展形成了挑战。

（2）高端产品竞争力不足

国外领先的模拟集成电路企业在技术、产品品类和市场等方面具备较强的优势，与国际主流模拟集成电路公司相比，国内模拟芯片厂商发展时间较短，在技术储备和产品种类上仍存在一定差距，无法满足高端模拟集成电路对工艺技术上的差异化要求和产能需求，很多高端模拟产品领域仍为国外厂商所垄断。尽管近年来国内模拟芯片厂商不断实现产品和技术突破，但整体上国内模拟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在设计人才、设计经验等核心技术方面与世界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差距，高端产品竞争力不足。

（三）行业壁垒情况

1、技术壁垒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模拟芯片设计需要扎实的多学科基础知识和丰富的生产设计经验，标的公司从事的电源管理模拟芯片设计除需要集成电路工艺专业知识外，还需要精通电池原理，技术综合性强、复杂程度高、设计难度大。因此，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人才壁垒

与数字芯片相比，模拟电路的设计更依赖人工技术和经验，需要高知识储备、丰富研发经验的高端专业人才。尽管随着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行业从业人员逐步增多，但具有完整知识储备、丰富技术经验的高端人才仍较为稀缺，拥有丰富经验、掌握核心技术的人才团队是模拟芯片设计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因此，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存在较高的人才壁垒。

3、资金壁垒

模拟芯片设计企业通常需要持续投入资金进行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以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而新产品从产品定义、仿真设计、验证测试到最终通过客户认证并量产出货的时间周期较长，对模拟芯片设计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要求。若模拟芯片设计企业无法持续投入资金用于技术研发、工艺升级，则难以保持其在技术、工艺等方面的领先优势。因此，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四）行业经营模式

1、IDM 模式

IDM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 模式指垂直整合制造模式，其业务范围涵盖从集成电路设计到掩膜、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产业链条上的各个环节，该模式对企业的研发力量、资金实力和市场影响力都有较高的要求，企业除了进行集成电路设计之外，还拥有自己的晶圆厂、封装和测试厂，部分企业甚至延伸至下游电子设备制造行业，能够成功经营该模式的企业主要为德州仪器、英特尔、三星半导体等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大型跨国企业。

2、Fabless 模式

Fabless 模式指无晶圆加工线集成电路设计模式，该模式下集成电路企业只从事设计业务，晶圆加工、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晶圆加工企业、封装企业和测试企业代工完成。与 IDM 模式相比，Fabless 模式降低了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初期门槛，没有生产加工环节，前期资本投入较少，使得企业专注于集成电路设计和研发环节，缩短了产品开发周期。目前，集成电路企业大多采用 Fabless 模式，主要代表企业包括高通、博通、英伟达、迈威科技、展讯、海思等。

3、虚拟 IDM 模式

虚拟 IDM (Virtual IDM) 为虚拟垂直整合制造模式，指的是集成电路设计厂商不仅专注于集成电路设计环节，亦拥有自己的工艺平台，能够要求晶圆厂商配合其导入特有的制造工艺和专有设备，但产线本身不属于设计厂商。相较于 IDM 模式，虚拟 IDM 模式降低了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初始进入成本、固定资产投资较少，可专注于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环节，也能够持续提升工艺平台的性能，更好地进行设计工艺协同优化，加快产品迭代，增强市场竞争能力。

（五）行业周期性及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周期性

受“摩尔定律”等芯片发展规律的影响，集成电路行业整体具有技术呈周期性发展和市场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但集成电路行业的不同产品领域、不同环节的周期性特征存在明显差异，比如数字芯片一般呈现较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标的公司所属的模拟芯片领域，具有产品种类多、下游应用领域分散、市场需求量大等特征，行业整体波动相对较小，行业周期性不明显，行业更多受整体宏观经济波动影响。

2、行业区域性

全球主要集成电路厂商均分布在欧洲、美洲及日韩等地区，已形成较为成熟的体系，在技术上存在明显的竞争优势。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要集中在经济较发达、工业基础配套完善的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地区，分别是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以及环渤海地区。上述区域科研力量强、资本支持多、贴近消费市场，拥有较为充足的区位优势，已经形成了相对完善、成熟的产业链。

3、行业季节性

集成电路产品的下游应用市场广阔，下游客户季节性需求呈现此消彼长的动态均衡关系，因此季节性不明显。

（六）行业与上下游联系情况

1、上游行业发展与该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晶圆制造行业、封装测试行业是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上游行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在设计阶段需要充分考虑工艺的可实现性，上游企业的工艺水平直接决定了芯片设

计的上限，同时还需要整合行业资源确保供应稳定。上游行业对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1）产品良率：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的技术水平、良率将直接影响最终芯片的良率；（2）产品成本：晶圆价格和封装测试费用将直接影响芯片的成本；（3）交货周期：晶圆制造厂、封装测试厂的产能会直接影响芯片的交货周期。因此，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需要与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密切合作、建立良好的关系。

2、下游行业发展与该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下游行业是终端产品市场，电源管理芯片的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为通讯、消费电子、工业控制和汽车等，终端产品市场的增长及芯片行业整体国产化率的提升，将带来模拟芯片企业市场空间和业务规模的增长；另一方面，下游终端厂商可以将消费者对产品性能的诉求传递至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高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市场需求的洞察力，帮助其有针对性的优化工艺和设计、提升芯片性能，推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持续发展。

（七）行业主要企业及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状况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生产与消费国家，电源管理芯片市场需求巨大。目前国内电源管理芯片市场的主要厂商仍为海外企业，TI、ADI、美蓓亚三美等国际知名企业依靠其丰富的产品线、强大的综合实力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国产电源管理芯片企业大多起步较晚、规模较小，与国外行业巨头在营业收入规模、产品型号种类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尚无法实现全产业链覆盖。但是，随着国产替代进程的加速，国产厂商不断深耕特定细分领域、捕捉客户需求并快速响应、及时抢占市场份额，近年来出现了一批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国产电源管理芯片企业。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1）境外主要竞争对手

①美蓓亚三美

美蓓亚三美株式会社成立于 1951 年，总部位于日本，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479.T）。美蓓亚三美于 2017 年及 2020 年并购三美电机株式会社及艾普凌科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以轴承为代表的机械加工品、电子设备、半导体、小微电

机等电子零件、汽车零部件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美蓓亚三美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包括锂电池保护芯片、线性稳压器、开关稳压器等。2022 财年，美蓓亚三美实现营业收入 12,922.03 亿日元，净利润 770.10 亿日元。

②日本理光

日本理光成立于 1936 年，总部位于日本，业务领域包括数字服务（Digital Services）、数码产品（Digital Products）、图形通信（Graphic Communications）、工业解决方案（Industrial Solutions）等，其工业解决方案领域的电子元件业务主要产品包括 LDO 线性稳压器、DC-DC 开关稳压器、锂电池保护芯片、电压检测器、模拟前端、LED 驱动器控制器芯片等。

（2）境内主要竞争对手

①赛微微电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系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325）。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模拟芯片的研发和销售，主营产品以电池管理芯片为核心，并延展至更多种类的电源管理芯片，具体包括电池安全芯片、电池计量芯片和充电管理等其他芯片。2023 年，赛微微电实现营业收入 2.49 亿元，净利润 0.60 亿元。

②芯朋微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系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508）。该公司专注于开发电源管理芯片，主要产品包括 PMIC、AC-DC、DC-DC、Gate Driver 及配套的功率器件。2023 年，芯朋微实现营业收入 7.80 亿元，净利润 0.56 亿元。

③必易微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系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045）。该公司专注于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目前产品线已经扩充至 AC-DC、DC-DC、驱动 IC、线性稳压器、保护芯片、电池管理芯片等。2023 年，必易微实现营业收入 5.78 亿元，净利润-0.36 亿元。

④南芯科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系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484）。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模拟与嵌入式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专注于电源及电池管理领域，现有产品已覆盖充电管理芯片（含电荷泵充电管理芯片、通用充电管理芯片、无线充电管理芯片）、DC-DC 芯片、AC-DC 芯片、充电协议芯片及锂电管理芯片。2023 年，南芯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7.80 亿元，净利润 2.61 亿元。

⑤英集芯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系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209）。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管理芯片、快充协议芯片的研发和销售，提供的电源管理芯片和快充协议芯片广泛应用于移动电源、快充电源适配器、无线充电器、车载充电器、TWS 耳机充电仓等产品。2023 年，英集芯实现营业收入 12.16 亿元，净利润 0.29 亿元。

3、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深耕和集中的技术、资源投入，创芯微目前已成为电池管理芯片领域的主要国内供应商之一，电池管理芯片已应用于相关行业知名客户的产品并获得广泛认可，创芯微的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在手机领域的渗透率快速提升、在 TWS 耳机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在电动工具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1）手机

目前行业内一台智能手机需用到 1-2 颗锂电保护芯片（10V/2A 以上充电功率的手机需要用到 2 颗）。根据 Omdia 数据，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1.6 亿部。

报告期内，创芯微应用于手机的产品为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终端品牌包括传音、三星等。2023 年度标的公司用于手机的锂电保护芯片出货量约 1.42 亿颗，2022 年度的出货量为 0.25 亿颗，拥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

（2）TWS 耳机

目前行业内的 TWS 耳机的电池仓及耳机通常各需要 1 颗锂电保护芯片，即 1 副 TWS 耳机通常需要 3 颗锂电保护芯片。潮电智库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 TWS 出货量达到 3.8 亿对，同比增长 6%。

报告期内，创芯微应用于 TWS 耳机的产品主要为单节锂电池保护芯片，终端品

牌包括小米、OPPO、vivo、荣耀等。2023 年度标的公司用于 TWS 耳机的锂电保护芯片出货量约 1.47 亿颗，2022 年度的出货量为 0.81 亿颗，包括用于电池仓和耳机的锂电保护芯片，拥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

（3）电动工具

目前行业内的无线电动工具通常需要 1-2 颗锂电保护芯片。EV Tank 及伊维经济研究院发布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电动工具出货量为 4.7 亿台，电动工具的无绳化比例在 2021 年已达到 65%。根据 iiMedia Research 数据，2023 年全球电动工具市场规模同比增长 3.4%。

报告期内，创芯微应用于电动工具的产品主要为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终端品牌包括 TTI、宝时得、得力、铁锚等。创芯微锂电池保护芯片的终端客户主要为电池保护板厂，部分多节锂电池保护芯片既能用于电动工具，也能用于吸尘器、筋膜枪、充电宝等产品。2023 年度标的公司用于电动工具的锂电保护芯片出货量约为 1.68 亿颗，2022 年度的出货量为 1.08 亿颗，拥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

（八）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全产品线的产品布局优势

标的公司专注于电池和电源管理芯片领域，凭借在模拟芯片设计和电池电化学领域的长期研发投入，标的公司实现电池管理芯片细分市场全产品线覆盖，全产品线都已实现量产销售，单颗芯片可保护 1-14 节电池，满足锂电池应用于消费类电子的大部分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国产化替代。标的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逐步推出自主研发的电源管理芯片，打造品类广泛的产品线，满足客户一站化采购需求，进一步扩大标的公司市场占有率，提升标的公司抵抗市场波动的能力。同时，标的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晶圆代工、封装测试厂长期的合作，将质量把控贯穿整个生产制造环节，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突出。

2、核心研发团队经验丰富

标的公司核心研发团队曾在多家国内外知名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任职，深耕模拟芯片领域，对包括电池管理、电源管理等模拟芯片的设计具有深刻理解与丰富经验，研发成果覆盖电池管理芯片消费类电子、工业控制等应用领域，具备丰富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经验及技术积累。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拥有 99 项专利，其中发明

30 项、实用新型 69 项，构建起了较为完善的多品类模拟芯片产品自主研发体系。同时，标的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团队的建设，持续引进海内外的优秀人才并实施了多期员工持股计划，不断提高人员素质和团队凝聚力。

3、研发全流程技术覆盖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开发周期较长，电路、版图设计依赖有经验的设计人员，最终产品的量产需要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及封测工艺的配合，高水平、有经验的研发人才往往需要长时间培养。目前，标的公司在电路设计、版图设计、晶圆代工工艺调试、测试、品质、技术支持等流程节点中都有经验丰富的核心人员带头，团队具有模拟集成电路设计、版图设计、工艺调试、测试管理、品质管控以及市场应用技术支持的丰富经验。

4、已构建自主的工艺调试能力

标的公司通过组建工艺研发团队，基于国内外主要晶圆厂的工艺平台，调试出了更加符合自身需求的 0.18 微米的 5V/40V 中低压 BCD 工艺、0.18 微米的 10V/100V 高压 BCD 工艺、以及 0.35 微米的 10V/700V 超高压 BCD 工艺等三大类工艺平台，覆盖目前主要产品线的需求，产出高性价比且有优势的产品，逐步实现晶圆供应链国产化。标的公司掌握晶圆激光修调技术，使晶圆厂流片工艺和晶圆激光修调工艺相匹配，实现更可靠的修调效果、更宽的参数调整范围、更高的修调精度，从而使产品整体性能和兼容性得到大幅提升。

5、高效的客户响应和服务体系

标的公司通过高效的客户需求响应机制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增加产品及客户粘性。标的公司拥有一批专业技术强、经验丰富、市场理解深刻的技术支持团队，通过自身对于技术发展路径和市场需求的理解，积极且高效地参与到新、老客户的项目开发当中，为客户提供高效、完善的服务，标的公司已成为国内主要消费类电子客户的供应商。

6、优质且稳定的客户资源

标的公司深耕消费领域市场并持续拓展工业领域市场，通过不断提高销售服务人员专业能力和客户响应效率与行业终端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标的公司已成功导入传音、OPPO、vivo、小米、一加、哈曼、莱克、宜家、沃尔玛等多家国内外

一流客户并大批量使用，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手机、可穿戴设备、对讲机、电动工具、手持式吸尘器、喷雾器、太阳能路灯、蓝牙音箱、小功率储能等众多领域。

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6.55	14.44%	12,802.31	42.86%	13,866.01	47.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7.56	37.72%	3,013.29	10.09%	-	-
应收票据	552.26	1.77%	334.35	1.12%	891.35	3.06%
应收账款	3,120.92	10.02%	2,569.50	8.60%	1,894.50	6.51%
应收款项融资	41.85	0.13%	98.76	0.33%	114.98	0.39%
预付款项	1,146.28	3.68%	1,198.87	4.01%	1,225.35	4.21%
其他应收款	468.84	1.51%	466.14	1.56%	451.06	1.55%
存货	6,642.18	21.33%	6,339.24	21.22%	7,042.18	24.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7.55	0.99%	303.73	1.02%	1,185.20	4.07%
其他流动资产	4.36	0.01%	2.71	0.01%	1.2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528.34	91.61%	27,128.91	90.82%	26,671.90	91.5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78.56	3.46%	1,082.55	3.62%	1,018.73	3.50%
固定资产	308.81	0.99%	283.73	0.95%	341.34	1.17%
使用权资产	526.96	1.69%	598.45	2.00%	382.78	1.31%
无形资产	76.20	0.24%	82.96	0.28%	110.02	0.38%
长期待摊费用	98.93	0.32%	117.91	0.39%	164.70	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97	1.63%	528.22	1.77%	431.29	1.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8	0.04%	49.72	0.1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1.81	8.39%	2,743.55	9.18%	2,448.86	8.41%
资产总计	31,140.15	100.00%	29,872.46	100.00%	29,120.7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9,120.77 万元、29,872.46 万元和

31,140.1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91.59%、90.82%和 91.61%，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8.41%、9.18%和 8.39%。报告期内创芯微资产规模的提升主要系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增资及应收账款的增加。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496.55	15.76%	12,802.31	47.19%	13,866.01	5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7.56	41.18%	3,013.29	11.11%	-	-
应收票据	552.26	1.94%	334.35	1.23%	891.35	3.34%
应收账款	3,120.92	10.94%	2,569.50	9.47%	1,894.50	7.10%
应收款项融资	41.85	0.15%	98.76	0.36%	114.98	0.43%
预付款项	1,146.28	4.02%	1,198.87	4.42%	1,225.35	4.59%
其他应收款	468.84	1.64%	466.14	1.72%	451.06	1.69%
存货	6,642.18	23.28%	6,339.24	23.37%	7,042.18	26.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7.55	1.08%	303.73	1.12%	1,185.20	4.44%
其他流动资产	4.36	0.02%	2.71	0.01%	1.2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528.34	100.00%	27,128.91	100.00%	26,671.9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6,671.90 万元、27,128.91 万元和 28,528.34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流动资产略有增加，主要系创芯微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应收账款增长。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存款	4,496.55	12,802.31	13,866.01
合计	4,496.55	12,802.31	13,866.01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866.01 万元、12,802.31 万元和

4,496.5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99%、47.19% 和 15.76%。

2023 年末，创芯微货币资金较 2022 年末略有下降。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货币资金较 2023 年末下降 8,305.76 万元，主要系 2024 年 1-3 月创芯微购买理财产品所致，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3 年末增加 8,734.26 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 0 万元、3,013.29 万元和 11,747.5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1.11% 和 41.18%。创芯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结构性存款。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收票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账面余额	552.26	334.35	891.35
	坏账准备	-	-	-
	账面价值	552.26	334.35	891.35
其中：期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47.53	269.18	841.35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分别为 891.35 万元、334.35 万元和 552.26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3.34%、1.23% 和 1.94%，全部为“6+9”银行以外的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末创芯微应收票据余额下降，主要系收到的票据中来自“6+9”银行以外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导致其他流动负债中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大幅减少。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应收票据余额增加主要系创芯微 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收取的非“6+9”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收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425.02	2,844.59	1,994.21
坏账准备金额	304.10	275.08	99.71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120.92	2,569.50	1,894.50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8.88%	9.67%	5.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94.50 万元、2,569.50 万元和 3,120.9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0%、9.47%和 10.9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年化后）分别为 10.41%、10.15%和 13.12%，占比保持相对平稳。2023 年末及 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上升主要系 2023 年及 2024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提升。

①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3,425.02	100.00%	2,844.59	100.00%	1,994.21	100.00%
合计	3,425.02	100.00%	2,844.59	100.00%	1,994.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85	4.08%	139.8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5.17	95.92%	164.26	5.00%	3,120.92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5.17	95.92%	164.26	5.00%	3,120.92
合计	3,425.02	100.00%	304.10	8.88%	3,120.92
种类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85	4.92%	139.85	100.00%	-

种类	2024.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4.74	95.08%	135.24	5.00%	2,569.5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4.74	95.08%	135.24	5.00%	2,569.50
合计	2,844.59	100.00%	275.08	9.67%	2,569.50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4.21	100.00%	99.71	5.00%	1,894.5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4.21	100.00%	99.71	5.00%	1,894.50
合计	1,994.21	100.00%	99.71	5.00%	1,894.5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针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单项计提和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23年末及2024年3月末创芯微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为江苏亮丽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因已逾期6个月且该客户经营资金周转较为困难，预计收回难度较大，故创芯微管理层将其识别为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创芯微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全部在1年以内，已基于谨慎原则，按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

创芯微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如下表：

公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赛微微电	1%-5%	30%	50%	100%	100%	100%
芯朋微	5%	20%	50%	100%	100%	100%
必易微	1%-5%	20%	50%	100%	100%	100%
南芯科技	6个月以内为1%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英集芯	5%	10%	50%	100%	100%	100%
创芯微	5%	20%	50%	100%	100%	100%

注1：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招股说明书。

整体来看，创芯微根据自身的经营业务实际，参考了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相应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综合来看，创芯微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创芯微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

可比公司相当，能够充分保障自身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管控，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4.3.31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394.42	11.52
	2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367.51	10.73
	3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354.37	10.35
	4	深圳柠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22.98	9.43
	5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56	8.78
	合计			1,739.85
2023.12.31	1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376.97	13.25
	2	上海思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6.65	12.54
	3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338.07	11.88
	4	深圳市诚信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279.53	9.83
	5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78.88	9.80
	合计			1,630.10
2022.12.31	1	深圳市恒成微科技有限公司	928.20	46.54
	2	深圳市芯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517.18	25.93
	3	深圳市汇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377.69	18.94
	4	深圳市汇智捷科技有限公司	89.85	4.51
	5	苏州荣采电子有限公司	54.84	2.75
	合计			1,967.76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比分别为 98.67%、57.30% 和 50.81%，对单一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比不超过 50%。整体而言，创芯微的客户信用情况及回款情况良好，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较低。

(5)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创芯微应收账款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	-----------	------------	------------

应收票据	41.85	98.76	114.98
合计	41.85	98.76	114.98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6+9”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43%、0.36% 和 0.15%。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预付款项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75.89	24.07%	995.75	83.06%	1,219.63	99.53%
1-2 年	870.39	75.93%	203.11	16.94%	5.73	0.47%
合计	1,146.28	100.00%	1,198.87	100.00%	1,225.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预付款项账面余额分别为 1,225.35 万元、1,198.87 万元和 1,146.28 万元，主要为晶圆材料预付款，报告期各期末无明显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预付账款方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2024.3.31	1	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80.01	41.88
	2	DB HITEK CO.,LTD.	300.99	26.26
	3	湖南中芯供应链有限公司	148.06	12.92
	4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89.39	7.80
	5	上海芯盘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3.24	6.39
		合计	1,091.69	95.25
2023.12.31	1	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08.33	42.40
	2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205.59	17.15
	3	DB HITEK CO.,LTD.	203.11	16.94
	4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111.86	9.33
	5	上海芯盘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64	7.73
		合计	1,121.54	93.55
2022.12.31	1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761.60	62.15
	2	DB HITEK CO.,LTD.	322.22	26.30

时间	序号	预付账款方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3	深圳市坪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57.97	4.73
	4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39.19	3.20
	5	英特贺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86	0.80
		合计	1,190.84	97.18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前五大预付款项的余额合计分别为 1,190.84 万元、1,121.54 万元及 1,091.69 万元，全部为晶圆、光罩等材料预付款。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453.20	453.21	437.34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12.31	12.25	14.44
备用金	1.34	-	-
其他	2.81	1.36	-
其他应收款余额	469.66	466.82	451.78
账龄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469.66	466.82	449.20
1-2 年	-	-	2.58
其他应收款余额	469.66	466.82	451.78
减：坏账准备	0.82	0.68	0.72
合计	468.84	466.14	451.06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1.06 万元、466.14 万元和 468.84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按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其他应收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24.3.31	1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	-	220.00
	2	捷捷微电（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	-	200.00
	3	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49	-	32.49

	4	应收个人社保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8.34	0.42	7.92
	5	应收个人公积金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3.97	0.20	3.78
	合计			464.80	0.62	464.18
2023.12.31	1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	-	220.00
	2	捷捷微电（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	-	200.00
	3	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49	-	32.49
	4	应收个人社保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8.25	0.41	7.83
	5	应收个人公积金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4.01	0.20	3.81
	合计			464.74	0.61	464.13
2022.12.31	1	京力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7.88	-	417.88
	2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5.30	-	15.30
	3	应收个人社保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9.68	0.48	9.19
	4	应收个人公积金	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4.76	0.24	4.52
	5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8	-	2.58
	合计			450.20	0.72	449.47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应收个人社保公积金。

（8）存货

①存货余额、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存货账面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原材料	1,765.89	2,430.13	3,542.73
库存商品	2,527.75	2,601.25	1,631.54
发出商品	2.28	22.09	32.51
委托加工物资	2,575.36	1,558.09	1,504.72
半成品	615.30	573.12	552.70
小计	7,486.59	7,184.68	7,264.21
减：存货跌价准备	844.41	845.44	222.04
合计	6,642.18	6,339.24	7,042.18

创芯微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042.18 万元、6,339.24 万元和 6,642.1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40%、23.37%和 23.28%。2023 年末，创芯微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减少 702.93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销量增大、消耗较多库存同时 1 年以上存货占比增加、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增加。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加 302.94 万元，主要系 2024 年第一季度属于消费电子行业需求回暖、创芯微期后订单金额提升、备货需求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均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后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原材料	308.07	300.25	91.38
库存商品	254.04	248.71	119.67
发出商品	-	-	-
委托加工物资	32.70	40.15	6.91
半成品	249.60	256.33	4.08
合计	844.41	845.44	222.04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小主要系创芯微主要产品毛利率较高、产品迭代周期及存货周转较快，不存在大额滞销或长期积压的情况。2023 年末，创芯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增加主要系创芯微 1 年以上的存货占比增加。

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赛微微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1）对于原材料：按照其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对于委托加工物资：按照其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3）对于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芯朋微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必易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南芯科技	<p>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p> <p>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p> <p>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p> <p>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p> <p>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p> <p>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p>
英集芯	<p>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p> <p>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p> <p>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p>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p>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p> <p>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p> <p>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p>
创芯微	<p>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p> <p>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p> <p>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p> <p>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p> <p>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p> <p>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p>

综上，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上不存在重大差异。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全部为押金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1,185.20 万元、303.73 万元和 307.5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44%、1.12% 和 1.08%。

（10）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 万元、2.71 万元和 4.3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0.01%、0.02%，主要为增值税留抵及待抵扣进项税及待摊租金。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078.56	41.30%	1,082.55	39.46%	1,018.73	41.60%
固定资产	308.81	11.82%	283.73	10.34%	341.34	13.94%
使用权资产	526.96	20.18%	598.45	21.81%	382.78	15.63%
无形资产	76.20	2.92%	82.96	3.02%	110.02	4.49%
长期待摊费用	98.93	3.79%	117.91	4.30%	164.70	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97	19.49%	528.22	19.25%	431.29	1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8	0.51%	49.72	1.8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1.81	100.00%	2,743.55	100.00%	2,448.86	100.00%

创芯微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448.86 万元、2,743.55 万元和 2,611.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1%、9.18% 和 8.39%。

（1）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长期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386.11	1,386.29	2,203.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07.55	303.73	1,185.20
合计	1,078.56	1,082.55	1,018.73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8.73 万元、1,082.55 万元和 1,078.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60%、39.46% 和 41.30%。创芯微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晶圆产能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无明显变化。

（2）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运输工具	24.86	28.19	41.5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283.95	255.54	299.81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合计	308.81	283.73	341.34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1.34 万元、283.73 万元和 308.8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4%、10.34%和 11.82%。创芯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研发用仪器设备等。各报告期末，创芯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无明显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固定资产及折旧减值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2024.3.31	运输工具	56.17	31.31	24.86	44.26%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482.82	198.87	283.95	58.81%
	合计	538.99	230.18	308.81	57.29%
2023.12.31	运输工具	56.17	27.98	28.19	50.19%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432.59	177.05	255.54	59.07%
	合计	488.76	205.03	283.73	58.05%
2022.12.31	运输工具	56.17	14.64	41.53	73.94%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93.30	93.49	299.81	76.23%
	合计	449.46	108.12	341.34	75.94%

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38.99 万元，净值为 308.81 万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57.29%。

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赛微微电	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芯朋微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年	5%	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年	5%	1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年	5%	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年	5%	24%
	实验设备	直线法	3-5 年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年	5%	19%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必易微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年	3%-5%	2.38%-4.8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年	3%-5%	9.50%-9.7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5年	3%-5%	19.00%-24.25%
	仪器设备	直线法	3-5年	3%-5%	19.00%-32.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年	3%-5%	19.00%-32.33%
南芯科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0%	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0%	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年	0%	20.00%-33.33%
英集芯	研发及测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0%-5%	19.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年	0%-5%	19.00%-33.33%
创芯微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招股说明书。

综上，创芯微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谨慎合理。

（3）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使用权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日期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24.3.31	933.04	406.08	526.96
	2023.12.31	935.05	336.61	598.45
	2022.12.31	515.57	132.78	382.78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82.78 万元、598.45 万元和 526.9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63%、21.81%和 20.18%，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对租赁房产确认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资产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六、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之“2、房产租赁情况”。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外购软件	76.20	82.96	110.02
合计	76.20	82.96	110.02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账面无形资产净额分别为 110.02 万元、82.96 万元和 76.2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9%、3.02%和 2.92%。创芯微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软件。

（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装修费	98.93	117.91	164.70
合计	98.93	117.91	164.7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64.70 万元、117.91 万元和 98.9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73%、4.30%和 3.79%，主要为创芯微租赁的办公室及仓库装修支出所形成。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431.29 万元、528.22 万元和 508.9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61%、19.25%和 19.49%，主要为创芯微的可抵扣亏损、租赁负债、减值准备、产品质量保证所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0 万元、49.72 万元和 13.3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81%和 0.51%，主要为创芯微的预付设备款。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07.52	52.68%	1,780.81	52.71%	1,234.92	28.01%
合同负债	17.85	0.47%	27.00	0.80%	254.73	5.78%
应付职工薪酬	390.06	10.24%	261.04	7.73%	679.17	15.41%
应交税费	143.80	3.77%	94.21	2.79%	357.45	8.11%
其他应付款	113.06	2.97%	312.29	9.24%	615.14	1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5	7.32%	278.28	8.24%	186.92	4.24%
其他流动负债	620.12	16.27%	317.01	9.38%	900.26	20.42%
流动负债合计	3,571.46	93.72%	3,070.65	90.89%	4,228.59	95.93%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39.43	6.28%	307.91	9.11%	179.62	4.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43	6.28%	307.91	9.11%	179.62	4.07%
负债合计	3,810.89	100.00%	3,378.55	100.00%	4,408.21	100.00%

从负债总量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4,408.21 万元、3,378.55 万元和 3,810.89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93.72%。

1、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2,007.52	56.21%	1,780.81	57.99%	1,234.92	29.20%
合同负债	17.85	0.50%	27.00	0.88%	254.73	6.02%
应付职工薪酬	390.06	10.92%	261.04	8.50%	679.17	16.06%
应交税费	143.80	4.03%	94.21	3.07%	357.45	8.45%
其他应付款	113.06	3.17%	312.29	10.17%	615.14	14.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5	7.81%	278.28	9.06%	186.92	4.42%
其他流动负债	620.12	17.36%	317.01	10.32%	900.26	21.29%
流动负债合计	3,571.46	100.00%	3,070.65	100.00%	4,228.59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付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委外加工费	1,452.75	1,358.85	908.69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554.77	421.97	326.23
合计	2,007.52	1,780.81	1,234.92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34.92 万元、1,780.81 万元和 2,007.5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9.20%、57.99%和 56.21%。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晶圆采购款及应付封测费。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545.90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市场缺芯情况缓解，受到下游需求下降的影响、部分晶圆厂及封测厂商的账期变长。2024 年 3 月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218.94 万元，主要系 2024 年第一季度创芯微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原材料及封测服务采购量增加。

（2）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254.73 万元、27.00 万元和 17.8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02%、0.88%和 0.50%。2022 年合同负债金额较大主要系苏州荣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预付货款所致。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679.17 万元、261.04 万元和 390.06 万元。2023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2 年末减少 418.12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期末余额中存在计提未支付的年终奖。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交税费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25.37	44.78	287.45
个人所得税	15.08	45.29	37.26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17.47
教育费附加	-	-	7.48
地方教育附加	-	-	4.99
印花税	3.35	4.14	2.81
合计	143.80	94.21	357.45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交增值税、个人所得税等，2023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22 年末减少主要系 2023 年缴纳 2021 年及 2022 年缓缴的增值税所致。

(5)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应付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金及押金	-	-	380.00
关联方往来款	34.82	143.41	108.44
因日常经营费用等产生的应付款	72.58	96.31	124.79
代收应付管理团队做大做强项目奖金	-	70.00	-
应付长期资产款	5.66	2.55	1.90
合计	113.06	312.29	615.14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615.14 万元、312.29 万元和 113.0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55%、10.17%和 3.17%。创芯微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向客户收取的产品保证金及关联方往来款。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86.92 万元、278.28 万元和 279.0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42%、9.06%和 7.81%。创芯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	-----------	------------	------------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47.53	269.18	841.35
产品质量保证	70.27	44.33	25.80
待转销项税额	2.32	3.51	33.11
合计	620.12	317.01	900.26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900.26 万元、317.01 万元和 620.1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29%、10.32%和 17.36%。创芯微的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

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负债	239.43	100.00%	307.91	100.00%	179.62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43	100.00%	307.91	100.00%	179.6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租赁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539.73	613.21	382.8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25	27.03	16.29
小计	518.48	586.19	366.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9.05	278.28	186.92
合计	239.43	307.91	179.62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创芯微执行新租赁准则，对租赁确认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租赁负债主要为应付办公场所及仓库的租赁费。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4.3.31/2024 年 1-3 月	2023.12.31/2023 年度	2022.12.31/202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7.99	8.83	6.31
速动比率（倍）	6.13	6.77	4.64

项目	2024.3.31/2024年1-3月	2023.12.31/2023年度	2022.12.31/2022年度
资产负债率	12.24%	11.31%	15.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7.06	-66.50	-661.49
利息保障倍数	104.90	-2.58	-15.4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下同。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6.31、8.83 和 7.99，速动比率分别是 4.64、6.77 和 6.13，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5.14%、11.31%和 12.24%。2023 年末，创芯微流动比率进一步上升、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主要系创芯微 2023 年收到的票据中来自“6+9”银行以外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导致其他流动负债中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同时因 2023 年支付了以前年度缓缴增值税、年终奖及应付客户保证金到期支付或冲抵贷款等原因导致经营性负债下降。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流动比率下降、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4 年 1-3 月收到的票据中来自“6+9”银行以外的承兑汇票增加导致其他流动负债增加，同时因 2024 年 1-3 月下游市场回暖创芯微营收规模增加导致备货需求增加、应付账款随之增加。2022 年及 2023 年，创芯微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均为负数，主要系标的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亏损，2024 年 1-3 月由盈转亏，与同行业公司不具有可比性。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流动比率（倍）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688325.SH	赛微微电	15.20	10.95	30.50
688508.SH	芯朋微	5.93	8.47	6.15
688045.SH	必易微	12.26	10.51	13.83
688484.SH	南芯科技	6.96	5.44	1.81
688209.SH	英集芯	13.27	11.48	16.00
该指标平均值		10.72	9.37	13.66
创芯微		7.99	8.83	6.31
证券代码	速动比率（倍）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688325.SH	赛微微电	13.75	9.76	28.94
688508.SH	芯朋微	5.36	7.68	5.25
688045.SH	必易微	10.81	9.19	12.19

688484.SH	南芯科技	5.90	4.74	1.53
688209.SH	英集芯	8.42	8.33	13.20
该指标平均值		8.85	7.94	12.22
创芯微		6.13	6.77	4.64
证券代码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688325.SH	赛微微电	3.13%	3.98%	3.29%
688508.SH	芯朋微	14.65%	10.56%	14.52%
688045.SH	必易微	8.33%	9.28%	7.61%
688484.SH	南芯科技	13.41%	17.10%	53.38%
688209.SH	英集芯	6.72%	7.74%	6.25%
该指标平均值		9.25%	9.73%	17.01%
创芯微		12.24%	11.31%	15.14%

报告期内创芯微处于快速成长期，并经历了多轮股权融资，赛微微电、必易微、南芯科技、英集芯等可比公司也于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内上市，资产负债结构因股权融资而发生变化，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规模及其构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的差异。

2022 年末创芯微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但逐步提升，至 2023 年末，创芯微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基本相当。经过 2021 年及 2022 年两轮股权融资后，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创芯微的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相当。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8	0.86	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36	11.34	8.68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8	2.76	2.06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注 2：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总资产平均额；

注 3：存货周转率=销售（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注 4：2024 年 1-3 月的各类财务指标已年化处理，下同。

1、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7、0.86 和 0.78。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创芯微总资产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总资产周转率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总资产周转率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	0.15	0.14	0.20
688508.SH	芯朋微	0.29	0.35	0.43
688045.SH	必易微	0.38	0.40	0.52
688484.SH	南芯科技	0.54	0.53	0.77
688209.SH	英集芯	0.53	0.63	0.65
该指标平均值		0.38	0.41	0.51
创芯微		0.78	0.86	0.77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创芯微的总资产周转率略高，主要系创芯微经营规模与同行业已上市企业相比较小，总资产规模较低，资产周转较快。

2023 年创芯微总资产周转率提高主要系 2023 年创芯微部分现有终端客户需求上升且拓展下游新客户取得积极成效、创芯微营业收入同比提升。

2、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	10.48	8.88	9.05
688508.SH	芯朋微	5.49	5.67	6.18
688045.SH	必易微	6.84	8.33	8.30
688484.SH	南芯科技	13.79	11.55	9.05
688209.SH	英集芯	9.32	11.62	13.04
该指标平均值		9.18	9.21	9.12
创芯微		8.36	11.34	8.68

2023 年创芯微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2 年略有提升主要系 2023 年创芯微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68、11.34 和 8.36。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创芯微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区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整体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

3、存货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6、2.76 和 2.58。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创芯微存货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存货周转率变动区间内，整体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创芯微存货周转率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存货周转率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	1.59	1.37	1.35
688508.SH	芯朋微	2.34	2.37	2.84
688045.SH	必易微	2.59	2.79	2.74
688484.SH	南芯科技	2.42	2.39	2.69
688209.SH	英集芯	1.40	2.26	2.13
该指标平均值		2.07	2.23	2.35
创芯微		2.58	2.76	2.06

2023 年创芯微存货周转率略有提升主要系创芯微销售规模同比增加、库存周转加快。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创芯微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7.56 万元，全部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

四、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 号），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创芯微利润表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一、营业总收入	5,945.04	100.00%	25,318.44	100.00%	18,194.91	100.00%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其中：营业收入	5,945.04	100.00%	25,318.44	100.00%	18,194.91	100.00%
二、营业总成本	5,708.51	96.02%	25,910.35	102.34%	19,177.03	105.40%
减：营业成本	4,188.23	70.45%	18,475.09	72.97%	11,765.40	64.66%
税金及附加	3.35	0.06%	78.51	0.31%	32.29	0.18%
销售费用	247.39	4.16%	1,017.46	4.02%	1,003.47	5.52%
管理费用	462.57	7.78%	2,338.20	9.24%	1,921.32	10.56%
研发费用	817.97	13.76%	3,967.33	15.67%	4,584.97	25.20%
财务费用	-11.00	-0.19%	33.76	0.13%	-130.42	-0.72%
加：其他收益	344.09	5.79%	851.96	3.36%	292.67	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1	0.22%	175.69	0.69%	9.36	0.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6	0.58%	13.29	0.0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6	-0.49%	-175.33	-0.69%	35.63	0.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80	-2.17%	-875.44	-3.46%	-393.94	-2.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81	0.01%	-	-	3.34	0.02%
三、营业利润	470.73	7.92%	-601.74	-2.38%	-1,035.05	-5.6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79.65	0.31%	0.06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1	0.00%	2.92	0.01%	1.41	0.01%
四、利润总额	470.73	7.92%	-525.01	-2.07%	-1,036.40	-5.70%
减：所得税费用	19.24	0.32%	-96.92	-0.38%	-391.68	-2.15%
五、净利润	451.48	7.59%	-428.09	-1.69%	-644.72	-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48	7.59%	-406.94	-1.61%	-644.71	-3.54%
少数股东损益	-	0.00%	-21.15	-0.08%	-0.01	0.00%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	5,936.61	99.86%	25,280.60	99.85%	18,072.89	99.33%
其他业务	8.43	0.14%	37.84	0.15%	122.02	0.67%
合计	5,945.04	100.00%	25,318.44	100.00%	18,194.91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194.91 万元、25,318.44 万元和 5,945.0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维持在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金收入和测试服务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锂电保护芯片	3,535.88	59.56%	14,605.28	57.77%	10,597.70	58.64%
AC/DC	1,120.99	18.88%	6,628.42	26.22%	6,044.44	33.44%
其他	1,279.74	21.56%	4,046.90	16.01%	1,430.75	7.92%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60	100.00%	18,072.89	100.00%

各报告期，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锂电保护芯片及 AC/DC。2023 年锂电保护芯片及 AC/DC 的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创芯微部分现有终端客户需求上升，同时随着创芯微品牌影响力提升，创芯微拓展下游新客户取得积极成效，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2024 年 1-3 月，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3.04%，主要系创芯微下游消费电子市场回暖、同时创芯微的品牌客户收入持续提升。

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5,936.61	100.00%	25,279.13	99.99%	18,072.89	100.00%
其中：华南	4,989.81	84.05%	20,733.20	82.01%	14,966.26	82.81%
华东	886.32	14.93%	4,303.90	17.02%	3,006.02	16.63%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南	52.30	0.88%	229.64	0.91%	100.20	0.55%
其他	8.17	0.14%	12.39	0.05%	0.42	0.00%
境外	-	0.00%	1.46	0.01%	-	-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60	100.00%	18,072.89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境内，且境内业务销售主要集中于以广东为中心的华南地区，以江苏为中心的华东地区，主要原因系上述地区锂电池、消费电子产业链完整、产业集群优势明显。未来随着创芯微市场占有率及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高，创芯微在主要区域的销售规模有望不断扩大。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4,766.52	80.29%	17,195.29	68.02%	12,342.90	68.30%
直销	1,170.08	19.71%	8,085.31	31.98%	5,729.99	31.70%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60	100.00%	18,072.89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销售模式为“经销为主，直销为辅”。报告期内，经销模式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超过60%。创芯微的销售模式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符合行业特征。

4、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5,936.61	100.00%	5,251.59	20.77%	4,242.11	23.47%
第二季度	-	-	7,307.49	28.91%	5,589.24	30.93%
第三季度	-	-	5,926.77	23.44%	4,147.27	22.95%
第四季度	-	-	6,794.75	26.88%	4,094.28	22.65%
合计	5,936.61	100.00%	25,280.60	100.00%	18,072.89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产品季节性不明显。2022 年受到下游需求下滑及特定宏观因素的影响，创芯微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环比下降。2023 年创芯微收入增长主要系创芯微部分现有终端客户需求上升，同时随着创芯微品牌影响力提升，创芯微拓展下游新客户并取得积极成效，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与同行业公司的季度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的季度占比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	11.57%	22.38%	26.65%	39.41%
688508.SH	芯朋微	23.97%	25.27%	25.08%	25.68%
688045.SH	必易微	22.88%	29.27%	20.92%	26.94%
688484.SH	南芯科技	16.05%	21.05%	30.63%	32.27%
688209.SH	英集芯	18.14%	24.27%	26.92%	30.67%
该指标平均值		18.52%	24.45%	26.04%	30.99%
创芯微		20.77%	28.91%	23.44%	26.88%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的季度占比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	26.72%	27.82%	17.87%	27.60%
688508.SH	芯朋微	25.73%	26.44%	21.14%	26.69%
688045.SH	必易微	31.94%	27.73%	16.58%	23.75%
688484.SH	南芯科技	32.33%	27.29%	20.73%	19.65%
688209.SH	英集芯	24.35%	22.97%	23.14%	29.54%
该指标平均值		28.21%	26.45%	19.89%	25.45%
创芯微		23.47%	30.93%	22.95%	22.65%

注：由于信息披露的原因，可比公司为其披露的营业收入季度占比，创芯微为主营业务收入的季度占比数据。

整体来看，同行业的营业收入亦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随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和结构相匹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主营业务	4,179.47	99.79%	18,437.19	99.79%	11,734.92	99.74%
其他业务	8.76	0.21%	37.90	0.21%	30.48	0.26%
合计	4,188.23	100.00%	18,475.09	100.00%	11,765.40	100.00%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1,734.92 万元、18,437.19 万元和 4,179.47 万元，按照产品结构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锂电保护芯片	2,130.75	50.98%	9,535.07	51.72%	5,919.74	50.45%
AC/DC	915.20	21.90%	5,206.91	28.24%	4,765.44	40.61%
其他	1,133.52	27.12%	3,695.21	20.04%	1,049.74	8.95%
合计	4,179.47	100.00%	18,437.19	100.00%	11,734.92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主营业务成本也主要来源于锂电保护芯片及 AC/DC，与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情况一致，并与相关产品的收入变动趋势匹配。

按照成本属性划分，创芯微的主营业务成本包括晶圆材料、封测费用、运输费用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晶圆材料	2,588.44	61.93%	12,445.38	67.50%	7,316.03	62.34%
封测费用	1,580.66	37.82%	5,951.71	32.28%	4,381.37	37.34%
其他	10.37	0.25%	40.09	0.22%	37.52	0.32%
合计	4,179.47	100.00%	18,437.19	100.00%	11,734.92	100.00%

2023 年，创芯微的主营业务成本中晶圆材料的占比提升，主要系晶圆封测技术在国内已逐步实现国产替代，封测企业市场竞争激烈，封测单价逐年下滑。2024 年 1-3 月，创芯微主营业务成本中晶圆材料的占比下降主要系 2024 年 1-3 月锂电保护芯片的出货量占比上升，锂电保护芯片成本中的晶圆材料占比较 AC/DC 更低。

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3年度
------	------	--------

		晶圆成本	委外加工费	其他
688325.SH	赛微微电	62.35%	35.84%	1.81%
688325.SH	赛微微电（电池安全芯片）	61.78%	36.63%	1.59%
688508.SH	芯朋微	75.14%	20.58%	4.28%
688508.SH	芯朋微（标准电源芯片）	76.17%	19.41%	4.42%
688045.SH	必易微	70.03%	29.97%	0.00%
688045.SH	必易微（AC/DC）	77.77%	22.23%	0.00%
688484.SH	南芯科技	72.54%	26.57%	0.90%
688484.SH	南芯科技（适配器电源管理芯片）	64.75%	34.65%	0.60%
688209.SH	英集芯	77.38%	20.94%	1.67%
688209.SH	英集芯（电源管理芯片）	77.24%	21.10%	1.65%
该指标平均值		71.49%	26.78%	1.73%
创芯微		67.50%	32.28%	0.22%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晶圆成本	委外加工费	其他
688325.SH	赛微微电	58.93%	39.34%	1.73%
688325.SH	赛微微电（电池安全芯片）	57.50%	40.54%	1.96%
688508.SH	芯朋微	73.13%	22.93%	3.93%
688508.SH	芯朋微（标准电源芯片）	75.83%	19.65%	4.52%
688045.SH	必易微	70.46%	29.54%	0.00%
688045.SH	必易微（AC/DC）	77.55%	22.45%	0.00%
688484.SH	南芯科技	70.40%	28.56%	1.04%
688484.SH	南芯科技（适配器电源管理芯片）	64.75%	34.65%	0.60%
688209.SH	英集芯	74.21%	23.87%	1.92%
688209.SH	英集芯（电源管理芯片）	73.83%	24.25%	1.92%
该指标平均值		69.43%	28.85%	1.72%
创芯微		62.34%	37.34%	0.32%

注 1：数据来源为可比公司公开披露数据，为增强可比性，单独列示了各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成本结构；

注 2：同行业指标平均值为可比公司总体成本构成均值；

注 3：同行业公司未披露 2024 年 1-3 月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晶圆成本占比较同行业公司相对较低，主要系锂电保护芯片的晶圆成本占比与 AC/DC 相比更低，而标的公司锂电保护产品的收入占比高于芯朋微、必易微、南芯科技等同行可比公司。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毛利来源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锂电保护芯片	1,405.13	79.97%	5,070.21	74.09%	4,677.96	73.81%
AC/DC	205.80	11.71%	1,421.51	20.77%	1,279.00	20.18%
其他	146.21	8.32%	351.69	5.14%	381.02	6.01%
合计	1,757.14	100.00%	6,843.41	100.00%	6,337.97	100.00%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锂电保护芯片及 AC/DC，主营业务毛利波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一致。

报告期内，创芯微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锂电保护芯片	39.74%	34.71%	44.14%
AC/DC	18.36%	21.45%	21.16%
其他	11.43%	8.69%	26.63%
主营业务毛利率	29.60%	27.07%	35.07%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5.07%、27.07%和 29.60%，主要收入来源是锂电保护芯片和 AC/DC 的销售收入。

2023 年创芯微锂电保护芯片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系锂电保护芯片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多节锂电保护芯片销售单价持续下降。2024 年 1-3 月创芯微锂电保护芯片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多节锂电保护芯片的毛利率提升较多。

2023 年创芯微 AC/DC 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3 年高功率、高毛利 AC/DC 产品出货量增加。2024 年 1-3 月，创芯微 AC/DC 毛利率下降主要系低功率的 AC/DC 产品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毛利率下降。

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销售毛利率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688325.SH	赛微微电（电池安全芯片）	未披露	50.00%	55.98%
688508.SH	芯朋微（标准电源芯片）	未披露	26.73%	29.78%
688045.SH	必易微（AC/DC）	未披露	34.90%	39.92%
688484.SH	南芯科技（其他电源及电池管理芯片/适配器电源管理芯片）	未披露	30.90%	39.99%
688209.SH	英集芯（电源管理芯片）	未披露	31.52%	42.41%
该指标平均值		未披露	34.81%	41.62%
创芯微		29.60%	27.07%	35.07%
创芯微-锂电保护芯片		39.74%	34.71%	44.14%
创芯微-AC/DC		18.36%	21.45%	21.16%

注 1：数据来源为可比公司公开披露数据，为增强可比性，单独列示了各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毛利率；

注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3：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4 年 1-3 月可比产品的毛利率。

2022 年至 2023 年创芯微的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5.07%、27.07%，赛微微电的电池安全芯片毛利率和创芯微的锂电保护芯片毛利率较为可比，创芯微锂电保护芯片的毛利率低于赛微微电，芯朋微、必易微、南芯科技的可比产品毛利率与创芯微 AC/DC 毛利率较为可比，创芯微 AC/DC 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总体来看，创芯微主要产品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产品毛利率的平均水平，主要系创芯微处于成长期，为快速扩张市场、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创芯微采取更为有竞争力的定价策略。

（四）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可能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分析

1、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创芯微主要利润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5,945.04	25,318.44	18,194.91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利润	470.73	-601.74	-1,035.05
营业外收入	0.00	79.65	0.06
营业外支出	0.01	2.92	1.41
利润总额	470.73	-525.01	-1,036.40
减：所得税费用	19.24	-96.92	-391.68
净利润	451.48	-428.09	-644.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48	-406.94	-644.71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100.00%	114.61%	99.87%
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41	1,803.13	680.49

报告期内，创芯微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87%、114.61% 和 100.00%，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报告期内创芯微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680.49 万元、1,803.13 万元和 730.41 万元。

2、可能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分析

（1）研发实力

电源管理芯片是电子设备的电能供应心脏，负责电子设备所需的电能变换、分配、检测等管控功能，其性能优劣对电子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有着直接影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与 TI、ADI、美蓓亚三美等国际知名企业相比，国产电源管理芯片企业大多起步较晚、规模较小，研发实力与海外供应商仍存在一定差距。创芯微能否保持其核心研发人员的稳定性、及时根据市场需求调整研发方向、提高产品创新能力、满足国产替代需求可能影响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供应链稳定性

晶圆材料是创芯微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晶圆材料供应的稳定性直接关系到创芯微产能、良率及产品毛利率的稳定性。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日益复杂，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有关国家针对半导体设备、材料、技术等领域颁布了一系列出口管制政策，限制中国公司获取半导体行业相关的技术和服 务。若外部市场环境波动导致晶圆等战略性原材料供应短缺或出现无法供货的局面，创芯微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

性将受到影响。

（3）行业竞争

电源管理芯片行业竞争激烈，创芯微同时面临来自 TI 等海外厂商及赛微微电等国内厂商的竞争。创芯微凭借出色的技术实力及产品创新，在电源管理芯片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及较高的客户认可度。未来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创芯微能否积极做出相应的经营策略优化、提升自身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将会影响其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五）盈利能力的驱动要素及其可持续性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87%、114.61% 和 100.00%，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对利润总额影响很小。总体来看，创芯微的盈利能力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具有可持续性，主要的驱动要素如下：

1、外部驱动因素

（1）国家支持政策不断出台、国产替代需求上升，有利于半导体行业的长期发展

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其发展程度是国家科技发展水平的核心指标，因此受到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在中美贸易摩擦、全球地缘冲突升级的背景下，集成电路行业的国产替代需求急剧上升。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产业定位、战略目标等方面对集成电路行业实施鼓励，为电源管理芯片等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创芯微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

（2）下游新兴快速发展，电源管理芯片市场空间广阔

模拟集成电路的应用范围广阔，消费电子产品与工业级电子产品的技术更替令模拟集成电路在过去十年持续增长。根据 IC insights 预测，全球模拟产品市场 2021 至 2026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 7.4%。随着 5G 通讯、物联网、汽车电子、智能制造等新型应用的兴起，电源管理芯片作为电子设备的电能供应心脏，也将迎来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有利于创芯微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

2、内部驱动因素

（1）凭借核心技术和运营经验，提升产品竞争力

创芯微的创始团队来自多家知名 IC 设计公司，核心团队拥有超过 15 年的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的设计、研发和生产测试经验。创芯微凭借核心研发能力及良好的产品质量逐步提升市场占用率。研发经验日益丰富的团队及不断提升的新产品开发能力是创芯微进一步保持盈利能力持续性的关键。

（2）以核心客户口碑为基础，持续开发新客户和新产品

创芯微深耕消费领域市场并持续拓展工业领域市场，通过不断提高销售服务人员专业能力和客户响应效率与行业终端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创芯微依靠出色的产品性能、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及时的售后服务，成功导入传音、OPPO、vivo、小米、一加、哈曼、莱克、宜家、沃尔玛等多家国内外一流客户供应链，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手机、可穿戴设备、对讲机、电动工具、手持式吸尘器、喷雾器、太阳能路灯、蓝牙音箱、小功率储能等众多领域，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创芯微在保持现有产品系列合作基础上，努力挖掘现有客户新产品需求，力求导入更多产品阵列。同时，创芯微将在现有客户的口碑基础上，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力度，提升产品覆盖率，从而进一步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

（六）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247.39	4.16%	1,017.46	4.02%	1,003.47	5.52%
管理费用	462.57	7.78%	2,338.20	9.24%	1,921.32	10.56%
研发费用	817.97	13.76%	3,967.33	15.67%	4,584.97	25.20%
财务费用	-11.00	-0.19%	33.76	0.13%	-130.42	-0.72%
合计	1,516.93	25.52%	7,356.75	29.06%	7,379.34	40.56%

报告期内，创芯微期间费用分别为 7,379.34 万元、7,356.75 万元和 1,516.93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56%、29.06%和 25.52%。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报告期内创芯微期间费用分别为 6,054.14 万元、5,146.68 万元和 1,238.01 万元，占营

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27%、20.33%和 20.82%，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期间费用率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75.80	601.28	626.08
股份支付费用	57.73	287.00	123.61
市场推广费	0.73	49.48	92.50
差旅费	5.42	43.55	56.38
折旧与摊销	3.11	12.28	6.04
样品费	1.33	7.89	18.55
办公费	0.45	2.61	4.69
业务招待费	1.05	5.36	6.68
质量索赔款	-	-	56.13
其他	1.76	8.01	12.81
合计	247.39	1,017.46	1,003.47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1,003.47 万元、1,017.46 万元和 247.3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52%、4.02%和 4.16%。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报告期内创芯微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879.86 万元、730.46 万元和 189.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4%、2.89%和 3.19%。报告期内，创芯微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市场推广费构成，2022 年度的质量索赔款主要系少量初次量产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客户索赔款。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2023 年创芯微销售费率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较快，2024 年 1-3 月创芯微销售费用率与 2023 年相比无明显变化。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97.75	965.20	1,098.79
股份支付费用	98.09	967.61	305.37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折旧与摊销	39.51	145.54	84.10
专业机构服务费	0.64	95.40	182.91
差旅费	7.25	38.68	42.04
办公费	3.64	25.31	67.59
水电物业费	4.69	27.75	27.34
业务招待费	1.17	10.40	35.41
其他	9.83	62.31	77.76
合计	462.57	2,338.20	1,921.32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921.32 万元、2,338.20 万元和 462.5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0.56%、9.24%和 7.78%。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615.95 万元、1,370.58 万元和 364.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8%、5.41%和 6.13%。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折旧摊销费构成。其中，计入管理费用中的中介服务费用主要为审计、法律等相关中介服务机构费用。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2023 年创芯微管理费率下降主要系 2023 年下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及创芯微精简优化管理人员结构。2024 年 1-3 月创芯微管理费用率略有上升。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528.12	1,977.19	2,187.98
股份支付费用	123.11	955.45	896.22
耗用的原材料	81.06	608.97	1,027.12
折旧与摊销	62.15	213.82	135.35
开发及测试费	6.05	56.61	86.56
其他	17.49	155.29	251.74
合计	817.97	3,967.33	4,584.97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584.97 万元、3,967.33 万元和 817.9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25.20%、15.67%和 13.76%。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3,688.76 万元、3,011.87 万元和 694.87 万元，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分别为 20.27%、11.90%和 11.69%。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耗用原材料构成。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2023 年创芯微研发费率较 2022 年下降主要系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9.15%，同时 2022 年公司部分项目处于流片期故研发支出较高、2023 年产品研发集中在现有产品的更新迭代、该阶段材料投入较少。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2024 年 1-3 月，创芯微研发费用率与 2023 年无明显变化。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5.69	25.74	42.7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69	21.39	13.40
减：利息收入	24.31	103.25	89.84
利息净支出	-18.61	-77.51	-47.12
汇兑净损失	7.25	108.24	-84.3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0.37	3.04	1.06
合计	-11.00	33.76	-130.42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财务费用分别为-130.42 万元、33.76 万元和-11.0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0.72%、0.13%和-0.19%。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及汇兑净损失构成。

5、与同行业期间费用率的对比情况

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名称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费用率	赛微微电	7.75%	8.31%	10.33%
	芯朋微	2.81%	2.89%	2.00%
	必易微	2.62%	2.75%	2.56%
	南芯科技	3.51%	4.38%	4.24%
	英集芯	2.71%	1.56%	1.71%
	该指标平均值	3.88%	3.98%	4.17%
	标的公司	3.19%	2.89%	4.84%

指标	公司名称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管理费用率	赛微微电	9.36%	9.50%	8.84%
	芯朋微	4.22%	4.90%	4.73%
	必易微	6.96%	3.85%	3.76%
	南芯科技	8.40%	4.62%	5.20%
	英集芯	4.41%	3.28%	4.38%
	该指标平均值	6.67%	5.23%	5.38%
	标的公司	6.13%	5.41%	8.88%
研发费用率	赛微微电	37.60%	28.82%	28.10%
	芯朋微	26.90%	26.70%	23.11%
	必易微	26.68%	26.63%	21.87%
	南芯科技	14.92%	16.43%	14.32%
	英集芯	27.32%	18.82%	18.03%
	该指标平均值	26.68%	23.48%	21.09%
	标的公司	11.69%	11.90%	20.27%
财务费用率	赛微微电	-1.58%	-6.22%	-11.05%
	芯朋微	-1.89%	-1.30%	-0.64%
	必易微	-0.72%	-0.27%	-0.50%
	南芯科技	-2.38%	-2.39%	-2.39%
	英集芯	-2.22%	-2.98%	-3.34%
	该指标平均值	-1.76%	-2.63%	-3.58%
	标的公司	-0.19%	0.13%	-0.72%

注 1：创芯微同行业公司均存在股份支付、股权激励费用，已根据公开信息披露数据进行剔除；

注 2：同行业公司未披露 2024 年 1-3 月剔除股份支付后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故此列示的 2024 年 1-3 月期间费用率为未剔除股份支付费用的期间费用率。

报告期内，创芯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及变动趋势相当，不存在明显差异。报告期内，创芯微管理费用率处于同行业波动区间内，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2022 年创芯微研发费用率处于同行业波动区间内，2023 年及 2024 年 1-3 月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标的公司在 2023 年更加聚焦产品研发矩阵，将研发投入集中在现有产品的更新迭代上，材料投入相对较低。

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近几年上市的企业，上市过程中募集了较多资金，因此

相关公司财务费用率基本为负数，与创芯微的财务费用率可比性不高。报告期内，创芯微财务费用率较低，与创芯微的财务状况相符，未见重大异常情况。

整体而言，创芯微的期间费用率及其变动情况与同行业相对可比。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81	-	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74	650.86	289.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27	188.99	9.36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603.9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	76.72	-1.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4	16.19	3.18
小计	277.35	328.85	304.0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4.67	-23.31	3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68	352.15	266.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80	-759.09	-910.73

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内容均为政府补助及一次性股份支付。

预计随着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扩大，非经常性损益对创芯微的净利润影响将逐步下降，创芯微的经营业务不会长期持续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八）其他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6.62	12.10
教育费附加	-	15.70	5.18

地方教育附加	-	10.47	3.46
印花税及其他	3.35	15.73	11.55
合计	3.35	78.51	32.29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税金及附加总额分别为 32.29 万元、78.51 万元及 3.35 万元。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其他收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23.74	650.86	289.49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3.74	650.86	289.49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20.35	201.10	3.1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54	16.19	3.1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14.81	184.91	-
合计	344.09	851.96	292.67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其他收益总额分别为 292.67 万元、851.96 万元及 344.09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1	175.69	9.36
合计	13.01	175.69	9.36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9.36 万元、175.69 万元和 13.01 万元，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6	13.29	-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合计	34.26	13.29	-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0 万元、13.29 万元和 34.26 万元，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02	-175.37	21.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14	0.04	14.37
合计	-29.16	-175.33	35.63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35.63 万元、-175.33 万元和-29.16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

6、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	-128.80	-875.44	-393.94
合计	-128.80	-875.44	-393.94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93.94 万元、-875.44 万元和-128.80 万元，全部为存货跌价损失。

7、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外收入	0.00	79.65	0.06
其中：赔款收入	-	79.65	-
其他	0.00	0.00	0.06
营业外支出	0.01	2.92	1.41
其中：违约罚款支出	0.01	2.92	1.41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外收入支出净额	-0.01	76.72	-1.35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营业外收支金额及占比均较小。报告期内，创芯微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0.06 万元、79.65 万元和 0 万元，主要为供应商质量赔款收入；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41 万元、2.92 万元和 0.01 万元，金额较小。

（九）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事项

无。

五、标的公司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创芯微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	2,177.93	-2,34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51	-2,948.75	-44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	-293.22	10,094.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5.76	-1,063.70	7,303.69

（一）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5.23	22,305.17	17,37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92	884.08	54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9.15	23,189.25	17,92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2.46	14,057.77	13,71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18	3,911.68	3,87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	917.26	38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46	2,124.62	2,29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8.24	21,011.33	20,26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	2,177.93	-2,347.52

报告期内，创芯微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47.52 万元、2,177.93 万元和 470.91 万元。2022 年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主要系创芯微

主要原材料晶圆的采购在行业内普遍为预付款的结算方式且需支付一定保证金，同时创芯微人员规模提升导致职工薪酬现金流出增加。2023 年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晶圆缺芯情况缓解，支付的保证金减少，同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导致销售回款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451.48	-428.09	-644.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80	875.44	393.94
信用减值损失	29.16	175.33	-35.6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15	96.90	77.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69.89	232.05	162.39
无形资产摊销	6.76	27.06	20.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4	76.76	72.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81	-	-3.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6	-13.29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5	25.75	42.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1	-175.69	-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4	-96.92	-39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1.74	-172.51	-3,06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3.41	578.70	2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9.53	-1,233.62	-320.10
其他	278.92	2,210.07	1,32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	2,177.93	-2,347.52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受存货增加及股份支付的影响。报告期内，为保证晶圆厂产能供应，创芯微在下游需求下降的同时稳定从晶圆厂采购晶圆，提前备货的部分晶圆占用了较多经营性营运资金。

（二）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	61,260.00	3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1	175.69	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9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3.92	61,435.69	30,50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3	124.44	45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00.00	64,276.12	30,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1.43	64,400.56	30,95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51	-2,964.87	-443.33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两者主要为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

（三）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54	11,470.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15.54	11,47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000.00	1,2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35	29.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1	304.41	13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1	6,308.76	1,37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	-293.22	10,094.51

报告期各期，创芯微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094.51 万元、-293.22 万元和-75.81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股权融资收到的现金及短期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短期借款、支付租赁负债本息及押金等现金流出。

六、上市公司对拟购买资产的整合管控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作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管理体系，在上市公司整体战略框架内自主经营，创芯微仍将保持其独立经营地位，并由其核心

管理团队继续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将在认真客观地分析双方管理体系差异、尊重创芯微原有企业文化的基础上，完善各项管理流程，对创芯微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与机构等各方面进行整合，充分发挥双方产品、销售、采购渠道和研发技术的协同效应，以尽快实现上市公司整体战略的推进实施。具体整合管控安排如下：

（一）业务整合

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虽同属电源管理领域，但上市公司电源类模拟芯片产品以线性电源产品为主，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泛工业（含新能源）、泛通讯市场，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电保护 IC 和 AC/DC 芯片，在消费电子领域技术和产品优势突出，本次收购将实现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优势互补，集中双方资源，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发展公司核心业务，在战略方面实现统一。

标的公司目前组织架构较为合理有效，主要经营与管理部门设置与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保证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稳定的基础上，引入上市公司的标准化管理流程，提高其内部经营管理的效率，如重大事项原有汇报层级上新增向上市公司汇报，以实现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决策与业务信息的高度透明，确保对标的公司的有效管控。

（二）资产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作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的法人企业，上市公司原则上将保持创芯微资产的相对独立性，确保创芯微拥有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资产。同时，创芯微将按上市公司的管理标准，制定科学的资金使用计划，在上市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行使其正常生产经营相关的权利，并遵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履行相应程序。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通过完善的管理机制和风控体系促进创芯微资产的优化配置，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

（三）财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聘请上市公司委派人选作为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将把自身规范、成熟的中国上市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引入创芯微财务工作中，并根据创芯微的业务模式特点和现有的财务体系特点，在确保创芯微独立运营基础上，构建符合中国上市公司标准的财务管理体系。同时，上市公司将统筹创芯微的资金使用和外部融资，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内部资源的统一管理和优化配置。

（四）人员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向标的公司委派 2 名董事，其中董事长由上市公司委派。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创芯微核心管理层和业务团队的相对稳定，将创芯微的员工纳入体系内部，统一进行考核，与上市公司利益保持长期一致，提高上市公司以及创芯微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力和稳定性，为上市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持续内在动力。

（五）机构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基于对控股公司的管控需要，完善管理部门职责设置和人员配置，优化管控制度，实现对重组后全资子公司管理的有效衔接。创芯微将根据上市公司的管理要求对组织机构的职能、运作流程等进行相应修改、完善和补充，二者形成有机整体。同时，上市公司会将创芯微的财务管理纳入统一的财务管理体系，通过派驻财务负责人、进行培训和加强沟通汇报等形式，防范并减少创芯微的内控及财务风险，实现内部资源的统一管理和优化配置。

综上，上市公司可以实现对创芯微的有效整合，从而有利于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与创芯微的协同效应，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影响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驱动因素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解决方案，产品主要涵盖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两大类，应用范围涵盖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防、医疗健康、仪器仪表、新能源与汽车等众多领域。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在现有的产品品类、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形成积极的互补关系，借助彼此积累的研发实力和优势地位，实现业务上的有效整合，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扩大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会因本次交易而从事新的业务。亦不会因本次交易形成多主业经营。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未来经营中的优劣势

（1）未来经营中的优势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将提升上市公司在电源管理模拟芯片细分领域中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开拓应用市场，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本次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八）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未来经营中的劣势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需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及机构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管控与整合，实现协同发展，若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无法随发展相匹配，将一定程度上降低上市公司的运作效率，对上市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交易后公司偿债能力和财务安全性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与偿债能力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不考虑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与偿债能力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交易前	比例	交易后（备考）	比例
流动资产	495,205.27	85.29%	524,460.88	75.82%
非流动资产	85,429.96	14.71%	167,229.74	24.18%
资产总计	580,635.23	100.00%	691,690.63	100.00%
流动负债	26,608.90	89.19%	97,846.20	71.67%
非流动负债	3,225.29	10.81%	38,667.98	28.33%
负债合计	29,834.18	100.00%	136,514.18	100.00%
资产负债率	5.14%		19.74%	
流动比率（倍）	18.61		5.36	
速动比率（倍）	17.07		4.86	
项目	2023年度			
	交易前	比例	交易后（备考）	比例
流动资产	508,475.03	86.07%	536,331.21	76.54%
非流动资产	82,304.68	13.93%	164,390.44	23.46%

资产总计	590,779.71	100.00%	700,721.65	100.00%
流动负债	29,172.93	88.69%	99,908.46	71.99%
非流动负债	3,719.35	11.31%	38,868.56	28.01%
负债合计	32,892.28	100.00%	138,777.02	100.00%
资产负债率	5.57%		19.80%	
流动比率（倍）	17.43		5.37	
速动比率（倍）	15.96		4.87	

本次交易前，截至 2024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14%，其中流动资产为 495,205.27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85.29%；非流动资产为 85,429.96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4.71%；流动负债为 26,608.9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89.19%，非流动负债为 3,225.29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10.81%。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24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9.74%，其中流动资产为 524,460.88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75.82%；非流动资产为 167,229.74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24.18%；流动负债为 97,846.2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71.67%，非流动负债为 38,667.98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28.33%。

总体来看，鉴于标的公司资产规模及经营特点，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均较交易前原财务报表有所提升，资产负债比率有所上升，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本次交易完成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下降，主要系进行模拟备考合并时将本次交易应支付现金对价计入其他应付款，导致交易完成后流动负债规模增加。

（2）未来融资能力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09,385.51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22,347.4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14%，资产负债率较低。本次交易需支付的部分现金对价拟通过本次交易的配套募集资金支付，给上市公司带来财务压力处于可控范围。根据本次交易安排，上市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100.00% 股权。标的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模拟芯片行业的客户认可度较高，市场竞争力较强，拥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将得到提升、业务布局更加完善，预计融资能力也将进一步加强。

4、本次交易有关的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以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为基础，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进行编制。本次交易有关的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5、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和交易标的商誉情况及后续商誉减值的应对措施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没有商誉。

截至评估基准日，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号），创芯微股东2023年9月30日全部权益账面值为25,555.12万元。依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5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创芯微经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为106,624.04万元。根据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整体交易价格为106,000.00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创芯微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以合并成本扣除截至2024年3月末创芯微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差额73,843.55万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金额。以上对标的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及公允价值的确认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截至2024年3月末，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占备考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为10.68%、13.30%；截至2023年12月末，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占备考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为10.54%、13.14%。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占上市公司2023年、2024年1-3月备考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462.71%、-1564.69%。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如发生商誉减值，则会减少上市公司当期损益。上市公司将按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每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要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进行资源整合，力争通过发挥协同效应，

提高标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以持续保持标的公司的竞争力，防范商誉减值风险带来的不利影响。

6、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科研创新能力的影 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信号链及电源管理芯片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主要集中在通讯、工业、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消费电子领域模拟芯片的研发，在高精度、低功耗电池保护芯片和高效率、高密度电源管理芯片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技术积累及科研创新优势。

模拟集成电路行业要求其设计者既要熟悉集成电路设计和晶圆制造的工艺流程，又要熟悉大部分元器件的电特性和物理特性。加上模拟集成电路的辅助设计工具少、测试周期长等原因，通过企业内生培养合格的模拟集成电路设计师往往需要较长时间。标的公司的创始及核心研发团队拥有多年以上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设计、研发和生产测试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快速扩充研发队伍，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有效提升公司的科研创新能力。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将在战略发展、客户资源、销售网络、产品系列、技术创新支持等方面发挥协同效应，将有效提升上市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电源管理芯片领域中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开拓细分应用市场，提升管理能力与盈利水平，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经营业绩。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假设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公司架构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且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为会计主体编制了备考财务报表；容诚会计师对此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备考审阅报告》。

（1）本次交易前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495,205.27	524,460.88	5.91%	508,475.03	536,331.21	5.48%
非流动资产	85,429.96	167,229.74	95.75%	82,304.68	164,390.44	99.73%
资产总计	580,635.23	691,690.63	19.13%	590,779.71	700,721.65	18.61%
流动负债	26,608.90	97,846.20	267.72%	29,172.93	99,908.46	242.47%
非流动负债	3,225.29	38,667.98	1098.90%	3,719.35	38,868.56	945.04%
负债合计	29,834.18	136,514.18	357.58%	32,892.28	138,777.02	321.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0,801.05	555,176.45	0.79%	557,887.43	561,944.62	0.73%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上市公司负债总额上升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为现金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但总体规模相对较小。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明显变化。

(2) 本次交易前后对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幅度
流动比率（倍）	18.61	5.36	-13.25	17.43	5.37	-12.06
速动比率（倍）	17.07	4.86	-12.20	15.96	4.87	-11.0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4%	19.74%	14.60%	5.57%	19.80%	14.24%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本次交易完成后，虽然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但上市公司负债水平整体较低，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3) 本次交易前后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单位：万元

类型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变动比例

类型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备考)			(备考)	
营业收入	20,001.17	25,946.21	29.72%	109,351.91	134,670.34	23.15%
营业成本	10,473.62	14,661.85	39.99%	52,718.60	71,193.68	35.04%
营业利润	-4,847.11	-4,680.37	3.44%	-8,185.46	-10,131.86	-23.78%
利润总额	-4,856.20	-4,689.46	3.43%	-8,237.22	-10,106.89	-22.70%
净利润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48.41	-4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27.25	-44.8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7	-0.36	增加 0.01	-0.28	-0.41	减少 0.13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在现有的产品品类、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形成积极的互补关系，营业收入规模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根据上市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经审阅的备考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23 年的盈利能力有所下降，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0.13 元/股，上市公司 2024 年 1-3 月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基本每股收益增加 0.01 元/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23 年备考财务数据体现的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主要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上市公司 2024 年 1-3 月备考财务数据体现的盈利能力有所提高主要系标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改善。随着后续标的公司业务的成熟及业绩释放、以及与上市公司之间协同效应的发挥，本次交易预计能够使得上市公司盈利能力逐步上升，增厚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未来的资本性支出将纳入上市公司未来的年度计划、发展规划中统筹考虑。同时，上市公司将继续利用资本平台的融资功能，通过自有资金、再融资、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筹集所需资金，满足未来资本性支出的需求。

3、职工安置方案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方案。

4、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负成本由相关责任方各自承担，中介机构费用等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认，上述交易成本不会对上市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交易标的财务会计资料

根据容诚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792号），创芯微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6.55	12,802.31	13,86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47.56	3,013.29	-
应收票据	552.26	334.35	891.35
应收账款	3,120.92	2,569.50	1,894.50
应收款项融资	41.85	98.76	114.98
预付款项	1,146.28	1,198.87	1,225.35
其他应收款	468.84	466.14	451.06
存货	6,642.18	6,339.24	7,042.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7.55	303.73	1,185.20
其他流动资产	4.36	2.71	1.28
流动资产合计	28,528.34	27,128.91	26,671.9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78.56	1,082.55	1,018.73
固定资产	308.81	283.73	341.34
使用权资产	526.96	598.45	382.78
无形资产	76.20	82.96	110.02
长期待摊费用	98.93	117.91	16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97	528.22	43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8	49.7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1.81	2,743.55	2,448.86
资产总计	31,140.15	29,872.46	29,12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2,007.52	1,780.81	1,234.92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负债	17.85	27.00	254.73
应付职工薪酬	390.06	261.04	679.17
应交税费	143.80	94.21	357.45
其他应付款	113.06	312.29	61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5	278.28	186.92
其他流动负债	620.12	317.01	900.26
流动负债合计	3,571.46	3,070.65	4,228.5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39.43	307.91	179.62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43	307.91	179.62
负债合计	3,810.89	3,378.55	4,40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750.00	3,750.00	3,750.00
资本公积	24,262.23	23,875.38	21,686.8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23	0.26	0.00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679.74	-1,131.23	-72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29.25	26,493.90	24,712.57
少数股东权益	-	-	-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29.25	26,493.90	24,71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40.15	29,872.46	29,120.77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45.04	25,318.44	18,194.91
其中：营业收入	5,945.04	25,318.44	18,194.91
二、营业总成本	5,708.51	25,910.35	19,177.03
其中：营业成本	4,188.23	18,475.09	11,765.40
税金及附加	3.35	78.51	32.29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费用	247.39	1,017.46	1,003.47
管理费用	462.57	2,338.20	1,921.32
研发费用	817.97	3,967.33	4,584.97
财务费用	-11.00	33.76	-130.42
加：其他收益	344.09	851.96	292.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1	175.69	9.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6	13.2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6	-175.33	35.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80	-875.44	-393.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81	-	3.34
三、营业利润	470.73	-601.74	-1,035.05
加：营业外收入	0.00	79.65	0.06
减：营业外支出	0.01	2.92	1.41
四、利润总额	470.73	-525.01	-1,036.40
减：所得税费用	19.24	-96.92	-391.68
五、净利润	451.48	-428.09	-64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48	-406.94	-644.71
少数股东损益	-	-21.15	-0.0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5.23	22,305.17	17,37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92	884.08	54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9.15	23,189.25	17,92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2.46	14,057.77	13,71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18	3,911.68	3,87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	917.26	38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46	2,124.62	2,29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8.24	21,011.33	20,26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	2,177.93	-2,347.52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	61,260.00	3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1	175.69	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9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3.92	61,435.69	30,50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3	124.44	45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00.00	64,260.00	30,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1.43	64,384.44	30,95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51	-2,948.75	-44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54	11,470.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15.54	11,47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000.00	1,2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35	29.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1	304.41	13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1	6,308.76	1,37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	-293.22	10,09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5	0.34	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5.76	-1,063.70	7,30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07.79	13,771.50	6,46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03	12,707.79	13,771.50

二、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会计资料

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编制的主要假设如下：

1、本次重组能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批准；

2、假设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完成对创芯微公司的股权收购，并全部完成相关手续；

3、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交易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和相关税费，也未考虑与

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4、本备考报表未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影响；

5、假设商誉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减值，故也未披露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信息；

6、基于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财务报表不包括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且仅列报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母公司财务信息；本备考财务报表仅列示与上述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相关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未具体披露与本次重组无直接关系的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等信息；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按照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架构编制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13,882.05	161,80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095.00	290,987.38
应收票据	1,371.35	919.89
应收账款	16,883.10	22,760.07
应收款项融资	41.85	98.76
预付款项	3,452.61	3,367.50
其他应收款	1,038.43	1,317.75
存货	48,491.19	49,882.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7.21	550.76
其他流动资产	4,708.09	4,645.35
流动资产合计	524,460.88	536,331.21
长期应收款	5,105.52	4,992.06
长期股权投资	9,801.68	10,356.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5.02	1,155.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70.87	10,963.53
固定资产	12,466.63	11,564.74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2,394.85	18,309.91
使用权资产	5,424.27	5,763.06
无形资产	11,320.34	11,755.75
商誉	73,843.55	73,843.55
长期待摊费用	5,991.81	6,57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7.95	5,46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87.25	3,65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229.74	164,390.44
资产总计	691,690.63	700,721.65
衍生金融负债	-	49.96
应付账款	8,318.38	11,887.32
合同负债	586.21	541.02
应付职工薪酬	8,721.19	7,817.04
应交税费	834.01	1,540.86
其他应付款	75,674.76	74,711.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0.58	2,284.93
其他流动负债	1,361.08	1,075.87
流动负债合计	97,846.20	99,908.46
应付债券	33,506.53	33,212.12
租赁负债	3,382.31	3,824.26
长期应付款	47.53	46.39
预计负债	21.68	26.35
递延收益	13.21	130.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86.83	46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9.90	1,159.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67.98	38,868.56
负债合计	136,514.18	138,77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5,176.45	561,944.62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555,176.45	561,944.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91,690.63	700,721.65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946.21	134,670.34
减：营业成本	14,661.85	71,193.68
税金及附加	44.89	679.06
销售费用	2,728.75	9,287.23
管理费用	3,033.34	12,404.45
研发费用	13,456.33	59,807.80
财务费用	-417.14	-1,328.76
加：其他收益	1,361.87	3,905.22
投资收益	634.02	6,558.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64.92	262.72
信用减值（损失）/收益	-29.57	-176.64
资产减值损失	-550.60	-3,308.56
资产处置收益	0.81	-
二、营业（亏损）/利润	-4,680.37	-10,131.86
加：营业外收入	0.00	109.38
减：营业外支出	9.09	84.41
三、（亏损）/利润总额	-4,689.46	-10,106.89
减：所得税费用	29.92	-5,058.48
四、净（亏损）/利润	-4,719.38	-5,048.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亏损）/利润	-4,719.38	-5,048.4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少数股东亏损	-	-2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4,719.38	-5,027.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	494.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70.0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9	23.96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损失的税后净额	-	0.20
六、综合损失总额	-4,716.99	-4,554.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损失总额	-4,716.99	-4,533.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损失总额	-	-20.95
七、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41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6	-0.41

第十二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标的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规则》，标的公司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直接或间接控制创芯微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创芯信息	创芯微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创芯微 32.7613% 股份
2	杨小华	创芯微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创芯微 15.7922% 股份，并通过担任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创芯微 42.5860% 股份

2、直接或间接持有创芯微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杨小华	直接持有创芯微 15.7922% 股份
2	艾育林	直接持有创芯微 14.7426% 股份
3	白青刚	直接持有创芯微 7.2258% 股份
4	李杰	通过创芯信息间接持有创芯微 6.7529% 股份
5	刘文鉴	通过创芯信息间接持有创芯微 5.4023% 股份

3、创芯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杨小华	董事长
2	王蒙	董事、总经理
3	白青刚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	王剑川	董事
5	李杰	董事
6	刘文鉴	监事会主席
7	綦云华	监事
8	钱文芳	职工监事
9	陈维	财务负责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0	鞠昊	董事会秘书

注：杨小华、白青刚已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提出辞职申请，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决议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团队梯队建设的考虑，公司董事长杨小华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白青刚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上述申请将在创芯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杨小华将继续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白青刚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二人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新提名董事为王国亮和鞠昊。2024 年 1 月 31 日，杨小华、白青刚申请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请；2024 年 2 月 1 日，标的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杨小华、白青刚撤回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事宜，并取消标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选举董事的议案，由杨小华继续担任标的公司董事，白青刚继续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4、与上述第 1-3 项及第 9 项所列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上述关联自然人的配偶、年满 18 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上述人员亦属于标的公司的关联方。

5、直接持有创芯微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创芯信息	直接持有创芯微 32.7613%股份
2	创芯科技	直接持有创芯微 5.5133%股份

6、直接或间接控制创芯微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主要负责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杨小华	创芯信息执行事务合伙人

7、除创芯微外，上述 1-6 项所列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创芯致诚	杨小华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40.9023%的合伙份额
2	创芯技术	杨小华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1.8157%的合伙份额
3	万年县万年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68%的出资份额
4	万年县芯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90%的出资份额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5	江西万年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88%的出资份额
6	万年县合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99%的出资份额
7	万年县迈姆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75%的出资份额
8	万年县芯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90%的出资份额
9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艾育林控制的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其68.6%股权
10	深圳市托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艾育林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11	深圳市立能威微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2	深圳市迈姆斯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3	深圳市爱矽电子有限公司	艾育林持股70%，并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14	深圳市辰艾雨丰科技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持股80%，艾育林持股2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15	深圳市瑞之辰科技有限公司	艾育林持股60%
16	万年芯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子公司
17	深圳市瑞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育林配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99%的出资份额
18	珠海鸿芯科技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担任其董事长
19	EIFFEL GROUP (HK) CO., LIMITED	艾育林配偶控制的企业
20	钜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之妹持股50%
21	深圳市诚益微电子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之妹曾持股70%，已于2023年9月转让
22	诗兰庭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李杰配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其100%的股权
23	长春玖红科技有限公司	李杰姐姐及姐姐之配偶合计持股100%
24	吉林省玖洲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李杰姐姐持股100%
25	长春市嘉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李杰姐姐之配偶持股100%
26	珠海市湾仔广富源机电设备行	王蒙配偶之母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8、间接持有创芯微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2024年8月27日，不存在间接持有创芯微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9、其他主要关联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者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创芯微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利益对其倾斜的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交易发生之日前12

个月内，或相关交易协议生效或安排实施后 12 个月内，具有前述所列情形之一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视同创芯微的关联方，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1	抚州市临川区黎彩英食品店	杨小华之母亲担任经营者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2	江西省万年鼎芯科技有限公司	艾育林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3	深圳三地一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曾担任其董事，已于 2023 年 3 月变更
4	深圳市能展微电子有限公司	艾育林实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5	艾卓奇科技	艾育林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注销
6	LAM SHIN YEONG	创芯微新加坡子公司 N1 DEVICES PTE. LTD. 曾经的股东
7	CHIA YONG CHOON	创芯微新加坡子公司 N1 DEVICES PTE. LTD. 曾经的股东
8	东莞市爱矽电子有限公司	艾育林配偶之妹持股 51%，已于 2024 年 5 月转让

（二）标的公司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出售产品、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出售产品、提供劳务的情形。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西万年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委外加工	-	-	14.30
深圳市立能威微电子有限公司	委外加工	-	-	2.94
EIFFEL GROUP (HK) CO., LIMITED	材料	-	-	153.84
合计		-	-	171.08
占采购总额比例		-	-	1.09%

2022 年，受芯片市场供给情况发生变化，标的公司根据下游需求及生产计划，临时、短期内向关联方采购了少量晶圆及委外封测服务，采购金额占标的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09%，占比较低。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委外加工服务及晶圆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平均采购价格与向非关联方采购的同类型材料或服务的平均价格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

2、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作为担保方提供关联担保的情形；标的公司作为被担

保方发生关联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小华、乐向昕、白青刚、李小乔	3,000.00	2022/11/25	2023/11/24	是
杨小华	5,000.00	2023/3/13	2023/9/28	是
杨小华、乐向昕	400.00	2021/2/1	2022/1/31	是
杨小华	700.00	2021/8/12	2022/8/12	是
杨小华、乐向昕、裘丽君、艾育林、白青刚、李小乔	300.00	2021/8/13	2022/8/8	是
合计	9,400.00	-	-	-

3、关联方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年度	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艾育林	2022 年度	其他应付款	107.92	-	-	107.92
	2023 年度	其他应付款	107.92	-	-	107.92
	2024 年 1-3 月	其他应付款	107.92	-	107.92	-
白青刚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	105.00	-	105.00	-
杨小华	2022 年度	其他应付款	55.80	-	55.80	-
陈维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	46.58	-	46.58	-
创芯科技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	0.10	-	0.10	-
创芯技术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	0.10	-	0.10	-
创芯信息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	0.12	-	0.12	-
LAM SHIN YEONG	2022 年度	其他应付款	-	0.52	-	0.52
	2023 年度	其他应付款	0.52	36.82	1.86	35.48
	2024 年 1-3 月	其他应付款	35.48	-	0.67	34.82
CHIA YONG CHOON	2023 年度	其他应付款	-	2.63	2.63	-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7.87	450.75	297.82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EIFFEL GRUOP(HK)CO.,LIMTIED	-	-	-	-	3.61	-
	小计	-	-	-	-	3.61	-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艾育林	-	107.92	107.92
	LAMSHINYEONG	34.82	35.48	0.52
	小计	34.82	143.41	108.44

(三)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7.79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预计均不超过5%，根据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与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履行必要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四) 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均制定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与此同时，上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发表必要意见。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创芯微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继

续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以确保相关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公允性和合法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华芯创投、金樱投资、ZHIXU ZHOU、FENG YING 承诺如下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如下：

“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完成后，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时，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或干涉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

4、本人/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后续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发生变更的，则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上述承诺。”

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和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顾成标、朱袁正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促使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交易对方东莞勤合、深创投、红土一号、宁波芯可智、盛宇投资、南京俱成、苏州华业、创东方投资、龙岗金腾、芯动能投资、宁波益慧、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促使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同业竞争的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不会发生变更。上市

公司主要从事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的研发和销售；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电池管理和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和销售，与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及其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华芯创投、金樱投资、ZHIXU ZHOU、FENG YING 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在适当时机将该等业务注入上市公司。

3、本人/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本企业签署即对本人/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4、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为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及其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对方杨小华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持有创芯微股份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在适当时机将该等业务注入上市公司。

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本人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2年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4、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为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及其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对方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持有创芯微股份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将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以公平、公允的价格，在适当时机将该等业务注入上市公司。

3、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在业绩承诺期间持续有效。

4、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分析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从本报告书披露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本次交易可能因下列事项而暂停、中止或取消：

1、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上市公司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本次重组的风险。

2、在本次交易的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取消的风险。

3、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其他重大不利事项，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4、其他无法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事项。

（二）标的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

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为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22,000 万元。上述净利润的计算，以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剔除因实施股权激励所涉及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

上述业绩承诺是业绩补偿义务人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所做出的预测，但是业绩承诺期内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等外部因素的变化均可能给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如果标的公司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业绩承诺

无法实现，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同时，尽管上市公司已经与承担业绩补偿责任的交易对方签订了明确的补偿协议，约定补偿义务人在需要业绩补偿时优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补偿；若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以补偿的，应以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份均不足以补偿的，由业绩补偿义务方以现金补偿，但本次交易依然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三）业绩补偿金额未完整覆盖交易对价的风险

为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方案设定了业绩补偿条款。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06,000.00 万元，业绩承诺方以其取得的可转债及现金对价的税后净额作为补偿上限。以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上限金额计算，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覆盖率为 53.97%。³若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存在业绩补偿金额无法覆盖对应全部交易对方获得交易对价的风险。

（四）标的公司评估增值较高的风险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53 号），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106,624.04 万元，较容诚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154 号）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口径账面净资产 25,555.12 万元，增值 81,068.92 万元，增值率 317.23%。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规则，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本次评估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可能导致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

（五）收购整合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将纳入上市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人员等将进一步扩大，上市公司也将面临经营管理方面的挑战，包括组织设置、内部控制、团队管理激励、供应链及销售渠道整合、企业文化共享等方面。虽然上市公司已经就后续整合做好充分的安排，但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能否通过整合

³ 业绩补偿覆盖率=业绩补偿上限金额÷交易作价，此处测算未考虑所得税影响。

保持标的资产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并购整合的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六）募集配套资金不达预期的风险

作为交易方案的一部分，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合格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若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发行数量等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上市公司将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此外，若股价波动或市场环境变化，可能存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足乃至募集失败的风险。

（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

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选择持有至到期，则上市公司仍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持有至到期，则公司需每年支付 3.83 万元票面利息并于到期日偿付 38,338.93 万元本金。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偿付本金及利息支出会对上市公司财务情况造成一定压力。

（八）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完全转股的风险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股价系在定价基准日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自定价基准日以来，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有所波动。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受自身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二级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的偏好等因素的影响。如因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低于转股价或者债券持有人的投资偏好问题导致部分或全部可转债未能实现转股，则上市公司有义务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上市公司的资金负担。

二、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不及预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电动工具、手持式吸尘器等领域，其下游市场需求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国内、国际宏观经济运行中仍面临一定风险和挑战，未来国内、国际经济面临的发展环境依然复杂。标的公司下游市场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进而导致

下游行业景气度下滑，则标的公司可能存在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日益复杂，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有关国家针对半导体设备、材料、技术等领域颁布了一系列出口管制政策，限制中国公司获取半导体行业相关的技术和服 务。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境外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在 30%-50%左右，主要晶圆代工厂包括韩国及中国台湾地区的供应商，若国际贸易摩擦持续或进一步加剧，标的公司可能面临部分供应商无法供货的风险。

（三）下游需求下滑及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半导体行业本身存在强周期性，且与宏观经济的关联性较大。2022 年以来，受全球宏观经济、各国贸易政策及国际局势等多重影响，半导体行业发生新一轮周期性波动。2022 年及 2023 年 A 股半导体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同比变动中位数分别为-14.54% 及-33.46%，标的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的净利润平均同比下滑 37.29% 及 64.40%。如果未来半导体行业的景气度产生较大波动，将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经营业绩及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与同行业龙头公司相比，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能力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游应用行业规模增速放缓、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2022 年度及 2023 年标的公司毛利率有所降低。虽然标的公司部分产品的毛利率在 2023 年已出现部分回升，且标的公司正在陆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但标的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增长仍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格局、人才培养、资金投入、研发能力、企业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任何不利因素都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放缓、业绩下滑。因此标的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及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标的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ADI、美蓓亚三美、日本理光等海外成熟厂商，及赛微微电、芯朋微等国内一流厂商，虽然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已处于国内厂商的第一梯队，但若标的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研发、产品销售模式等方面不能够持续创新或改造，标的公司将无法继续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对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新产品推广的风险

标的公司的持续的经营发展将依托于新产品的开发及推广。虽然标的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前对于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产品具备一定市场竞争力，但标的公司在推广新产品、开拓新市场的过程中依然会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新产品未来的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或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进展与标的公司预测产生偏差，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技术迭代的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员到现有产品的升级更新和新产品的开发工作中，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标的公司的产品的研发进程及结果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产品研发产业化效果未达预期，或者产品未能进一步实现技术迭代和性能升级，公司将面临前期的研发投入难以收回、预计效益难以达到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

标的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优秀的研发人员团队是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发展保障。目前标的公司主要管理层及研发团队在电源管理芯片行业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其产品及技术得到市场及业务的一致认可。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集成电路设计人才的竞争更加激烈，若标的公司不能提供良好的发展路径、有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及相应的激励考核机制，将面临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本次交易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总股本规模将增加。根据备考报表，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2023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将从-0.28元/股下降至-0.41元/股，2024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将从-0.37元/股增加至-0.36元/股，2023年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摊薄主要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在电源管理芯片业务上的进一步拓展，有助于丰富上市公司产品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标的公司管理团队股东也对标的公司的未来业绩做出了业绩承诺。

若标的资产的未来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则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进一步被摊薄的风险。

（二）商誉减值的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末，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为 73,843.55 万元，占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为 10.68%、13.30%。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创芯微进行资源整合，力争通过发挥协同效应，保持并提高创芯微的竞争力，以便尽可能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三）上市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受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周期、客户去库存、终端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持续下滑，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351.91 万元，同比下降 38.68%，2024 年一季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01.17 万元，同比下降 34.90%。同时，为坚定推进平台化业务布局，上市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及技术投入，推进海内外市场开拓，补充研发、销售人才，使得职工薪酬、研发材料费用、折旧摊销等相应增加，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71.31 万元，同比下降 113.01%，2024 年一季度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16.76 万元，同比下降。上市公司坚持“平台化”芯片公司战略，保持研发投入以增强市场竞争力，但若外部宏观环境、终端市场需求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上市公司的业绩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企业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

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具有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同时，上市公司一方面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作为公司最终目标，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和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及时、充分、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以利于投资者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二）上市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上市公司仍不存在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的股东，上市公司仍将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将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上述情形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上市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上市公司由于主要股东意见分歧，决策延缓，进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三）不可抗力的风险

上市公司不排除因政治、政策、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创芯微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创芯微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二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关联交易情况”，主要为股东向创芯微借款用于股东出资及支付日常费用开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创芯微已不存在被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资产被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对于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资产总额	580,635.23	691,690.63
负债总额	29,834.18	136,514.18
资产负债率	5.14%	19.74%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负债总额为 136,514.18 万元，较报告期末的实际负债总额增加 106,680.00 万元，同时报告期末的备考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较实际资产负债率增加了 14.60 个百分点至 19.74%，资产负债率水平仍较低，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大幅提升上市公司负债率水平的情形。

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

“上市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不存在购买、出售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况，不存在其他《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需要纳入累计计算的资产交易。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同时，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与实行，保障了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制权结构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建设与实施，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一）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维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上市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战略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红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形式及期间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每一会计年度可进行一次股利分配，通常可由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上一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由董事会提出并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除特殊情况外，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前款“特殊情况”是指下列情况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或者累计投资、购买资产交易金额（含承担负债、支付费用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单项投资、购买资产交易金额（含承担负债、支付费用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或者累计投资、购买资产交易金额（含承担负债、支付费用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 3、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分红年度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经营净现金流量为负数；
- 5、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出现可动用资金少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的情形，并可能导致无法正常支付员工薪酬和维持基本运营；
- 6、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其他特殊情况。

（四）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前款“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 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五）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上市公司已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中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方式。

（二）利润分配的期限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方式的中期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

2、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

1、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且满足上述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2、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三）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元）	现金分红金额（万元，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1 年	6.14	4,926.48	44,353.56	11.11%
2022 年	2.06	2,476.03	26,680.74	9.28%
2023 年	0	0.00	-3,471.31	0.00%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上市公司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本次交易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自查期间为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事项或就本次重组申请股票停牌（孰早）前六个月至重组报告书披露之前一日止，即 2022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2 月 6 日，本次自查范围包括：

-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 （2）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 （3）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 （4）相关中介机构及具体业务经办人员；
- （5）前述（1）至（4）项所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 （6）其他知悉本次重组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及其配偶、子女和父母。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关于买卖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前述纳入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的主体于自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期间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截止 2024 年 2 月 6 日结余股数（股）
1.	何德军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023. 10. 13- 2023. 10. 31	10, 555	0	10, 555
2.	冷爱国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2023. 10. 30	13, 600	0	13, 600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日期/期间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截止 2024 年 2 月 6 日结余股数 (股)
3.	李淑环	上市公司董 事会秘书	2023. 10. 30	13, 830	0	13, 830
4.	吴建刚	上市公司董 事、总经理	2023. 10. 31	18, 426	0	18, 426
5.	FENG YING	上市公司董 事、副总经 理	2023. 11. 24- 2023. 11. 27	0	60, 000	9, 360, 361
6.	蒋志昂	上市公司员 工	2023. 01. 04- 2023. 12. 26	0	3, 440	0
7.	施燕娟	上市公司员 工	2023. 01. 04- 2024. 01. 09	0	1, 137	0
8.	杨璇	上市公司员 工	2023. 01. 17- 2023. 01. 19	0	600	1, 120
9.	裘丽君	交易对方艾 育林之配偶	2024. 01. 25- 2024. 01. 29	400	0	400

（一）关于吴建刚、何德军、冷爱国、李淑环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上述吴建刚、何德军、冷爱国、李淑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系相关人员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按照增持计划实施的交易行为。

对此，吴建刚、何德军、冷爱国、李淑环已分别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本人基于对证券市场公开信息独立判断进而做出的投资决策，属于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自查期间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均不存在利用任何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情况。

2、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除上述披露买卖情况外，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利用他人股票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3、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因内幕交

易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被相关部门认定为利用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5、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上市公司股票的买卖。

6、本人声明上述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与重大遗漏，并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于 FENG YING、蒋志昂、施燕娟、杨璇卖出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FENG YING、蒋志昂、施燕娟、杨璇已分别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本人基于对证券市场公开信息独立判断进而做出的投资决策，属于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自查期间买入或卖出上市公司股票均不存在利用任何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情况。

2、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除上述披露买卖情况外，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利用他人股票账户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3、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各自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

文件，被相关部门认定为利用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5、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上市公司股票的买卖。

6、本人声明上述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与重大遗漏，并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关于裘丽君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交易对方艾育林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裘丽君于自查期间于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对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做出的一种市场投资行为。本人未曾向裘丽君或其他任何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提供任何相关内幕信息；

2、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交易实施期间，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上市公司股票的买卖；

3、本人声明上述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与重大遗漏，并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若裘丽君存在违反其承诺的行为，本人愿意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艾育林之配偶裘丽君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决策行为系基于本人自身对上市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上市公司股价走势的判断而作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上市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建议；

3、本人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时未获得有关上市公司正在讨论之重组事项的任何内

幕信息，也未利用内幕消息从事任何交易、或将内幕消息透露给其他人以协助他人获利；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被相关部门认定为利用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5、在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上市公司股票的买卖；

6、本人声明上述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与重大遗漏，并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述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影响；除上述情况外，自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七、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上市公司对其股票连续停牌前股价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上市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以及相同时间区间内上证综指（000001.SH）、半导体行业指数（886063.WI）的累计涨跌幅如下：

项目	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2023 年 4 月 25 日)	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涨跌幅
思瑞浦（688536.SH）股票收盘价 (元/股)	217.43	226.97	4.39%
上证综指（000001.SH）	3,264.87	3,212.50	-1.60%
半导体行业指数（886063.WI）	5,466.46	5,373.64	-1.70%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			5.99%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6.09%

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 4.39%，同期上证综指（000001.SH）累计下跌 1.60%，半导体行业指数（886063.WI）累计下跌 1.70%。剔除上述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的累计涨跌幅未达到 20%，不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八、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芯创投、ZHIXU ZHOU、金樱投资、FENG YING 已出具《关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发表了同意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

九、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

1、金樱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97,8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30%。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 397,800 股	不超过 0.30%	竞价交易减持	2024/4/29-2024/6/2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合计减持 353,140 股。

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披露《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金樱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金樱投资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26,014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减持期间为减持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和比例进行调整。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金樱投资	不超过1,326,014股	不超过1%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26,014股	2024/11/8-2025/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樱投资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金樱投资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芯创投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ZHIXU ZHOU 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FENG YING 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

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持股 5%以上股东 ZHIXU ZHOU、FENG YING 外）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应的程序。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法定程序

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则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使投资者及时、公平地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

在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披露。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网络投票安排

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除现场投票外，上市公司就本次重组方案的表决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四）分别披露股东投票结果

上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统计并披露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

（五）股份锁定安排

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得转让。且杨小华、白青刚、创芯信息、创芯科技、创芯技术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取得的股份，自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经上市公司委托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资产减值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之日或者有关业绩补偿义务、减值补偿义务（如有）实施完毕之日（以二者较晚发生之日为准）期间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而享有的公司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出现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形

根据经容诚会计师对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518Z0805 号），以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
总资产（万元）	580,635.23	691,690.63	19.13%	590,779.71	700,721.65	1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50,801.05	555,176.45	0.79%	557,887.43	561,944.62	0.73%
营业收入（万元）	20,001.17	25,946.21	29.72%	109,351.91	134,670.34	2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4,916.76	-4,719.38	4.01%	-3,471.31	-5,027.25	-44.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 0.01	-0.28	-0.41	减少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6	增加 0.01	-0.28	-0.41	减少 0.13

如果本次交易得以实施，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等将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明显变化。2023 年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

降低，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摊销以及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财务费用所致。2024年1-3月上市公司备考后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提升、经营情况改善、净利润增厚。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的回报能力，上市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积极采取填补每股收益的相关措施，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同时，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已出具《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详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交易各方重要承诺”。

第十五章 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第三十次、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证券发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要求及实质条件。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第三十次、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三、《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公司与各相关方签署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方案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四、本次交易方案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达成，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及向募集资金认购方发行新股的定价原则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证券发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六、《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已披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批事项及程序，

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

七、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定价具有公允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本次交易事宜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生效。

九、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存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事项，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综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的总体安排。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2、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对外投资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3、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4、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公允，能够准确反映标的资产的价值；

5、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在各方严格履行协议的情况下，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标的资产转让给上市公司将不存在法律障碍；

- 6、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或变更事项；
-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 8、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 9、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 10、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 11、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有利于上市公司继续保持独立性；
- 12、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3、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在各方严格履行协议的情况下，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 14、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 15、本次交易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后无法及时获得标的资产的风险，标的资产交付安排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
- 16、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17、上市公司对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具有合理性，并制定了填补可能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了相关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18、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偿安排具备可行性及合理性；
- 19、本次交易中，本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中除依法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审阅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20、本次交易方案中发行定向可转债符合有关政策的要求，本次发行可转债购买资产方案符合相关规定。”

三、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聘请国浩律师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根据国浩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认为：

- 1、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涉及新增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的变更，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本次交易相关方均具备实施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 3、本次交易现阶段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所取得的授权与批准合法、有效；
- 4、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原则和实质性条件；
- 5、本次交易的相关方签署的相关协议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各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时生效；
- 6、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 7、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是标的公司股权，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标的公司原有的债权债务仍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标的公司享有或承担；本次交易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 8、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9、本次交易思瑞浦已依法履行了现阶段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 10、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具备必要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适当资格；
- 11、在取得所有应获得的批准、核准后，思瑞浦实施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第十六章 中介机构及有关经办人员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机构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江禹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电话	010-56839300
传真	010-56839400
项目经办人	张辉、吴一凡、郑哲、冯锦琰、张蓝月、张致毅

二、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7 层
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433320
经办律师	李强、陈昱申、葛涛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肖厚发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2
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永强、朱爱银、盛冬琴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胡智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电话	010-88000000
传真	010-88000006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李亮节、李楠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 （三）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相关协议；
- （四）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五）国浩律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及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 （六）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及模拟审计报告；
- （七）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备考审阅报告；
- （八）中联评估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告。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于下列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761 号 2 幢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

联系人：李淑环

电话：021-5888 6086


传真：021-5888 6085

第十八章 声明与承诺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ZHIXU ZHOU



FENG YING

HING WONG

章晓军

王 林



吴建刚

洪志良

罗 妍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ZHIXU ZHOU

FENG YING

HING WONG

章晓军

王 林

吴建刚

洪志良

罗 妍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320502094902
2024年11月5日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ZHIXU ZHOU	_____ FENG YING	_____ HING WONG
 _____ 章晓军	_____ 王 林	_____ 吴建刚
_____ 洪志良	_____ 罗 妍	_____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ZHIXU ZHOU	_____ FENG YING	_____ HING WONG
_____ 章晓军	 _____ 王 林	_____ 吴建刚
_____ 洪志良	_____ 罗 妍	_____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ZHIXU ZHOU

FENG YING

HING WONG

章晓军

王 林

吴建刚

洪志良

罗 妍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ZHIXU ZHOU

FENG YING

HING WONG

章晓军

王 林

吴建刚

洪志良

罗 妍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ZHIXU ZHOU

FENG YING

HING WONG

章晓军

王 林

吴建刚

洪志良

罗 妍

朱光伟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何德军

类先盛

胡颖平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何德军

类先盛

胡颖平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何德军

类先盛



胡颖平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5日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冷爱国


李淑环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四、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审阅，确认《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江禹


财务顾问协办人：



冯锦琰



张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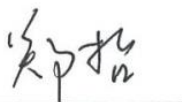


张致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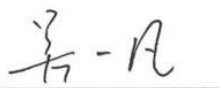
财务顾问主办人：



张辉



郑哲



吴一凡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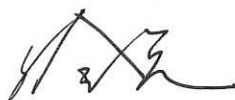


2024年11月5日

五、法律顾问声明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在《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和结论性意见。本所保证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在前述文件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和结论性意见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人员审阅，确认前述文件不致因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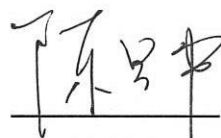


徐 晨

经办律师签名：



李 强



陈昱申



葛 涛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024年11月5日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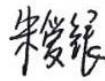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确认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在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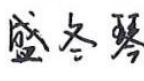
本声明仅供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崔永强


朱爱银



盛冬琴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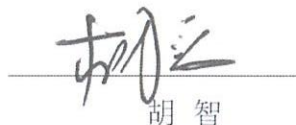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资产评估师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专业结论，且所引用的专业结论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签字资产评估师审阅，确认《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援引本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师：


李亮节


李楠

法定代表人：


胡智



（本页无正文，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之盖章页）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附件：交易对方穿透核查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穿透至最终出资人（含自然人、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含事业单位、国有主体控制的产业基金等）、集体所有制企业、境外政府投资基金、大学捐赠基金、养老基金、公益基金以及公募资产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创芯信息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李杰	货币	20.61%	2020-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2	刘文鉴	货币	16.49%	2020-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3	王蒙	货币	14.43%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4	侯永军	货币	8.75%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5	深圳创芯致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08%	2023-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5-1	杨小华	货币	37.44%	2022-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5-2	赵圣哲	货币	12.99%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5-3	朱治鼎	货币	4.33%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5-4	朱玲	货币	2.16%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5-5	詹洪	货币	1.73%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5-6	贾义	货币	1.73%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5-7	孙广林	货币	1.52%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5-8	颜家舟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5-9	邓波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5-10	孙怀坤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5-11	卞雪冬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5-12	田长俊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	5-13	姚良豪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5-14	朱微娜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5-15	谭贤伟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5-16	赵健伟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5-17	贺宇童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5-18	傅姣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5-19	石儒芳	货币	1.30%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5-20	付婷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5-21	李星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5-22	陈冬冬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5-23	朱江荣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5-24	彭粤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5-25	付亚芳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5-26	冷慧敏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5-27	聂金华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5-28	黄豪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5-29	张东柱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5-30	钱文芳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5-31	冯浩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5-32	李茂江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5-33	叶丽芳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5-34	谭子人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5-35	李靖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5-36	谢涛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2	5-37	刘刚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5-38	罗晓珍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5-39	管逸飞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5-40	田进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5-41	文秀茹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5-42	阳明森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5-43	程淑艳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5-44	李杰英	货币	0.87%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5-45	刘凡章	货币	0.43%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5-46	李莹莹	货币	0.43%	2023-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6	王小平	货币	5.00%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7	白青刚	货币	4.39%	2020-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8	刘传云	货币	3.75%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9	朱治鼎	货币	3.33%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10	郭帅	货币	3.33%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11	陈钢	货币	3.33%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12	杨小华	货币	3.21%	2020-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13	吴克柔	货币	2.50%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14	尤丽阳	货币	1.25%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15	朱丽兰	货币	1.25%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16	韩寅平	货币	1.25%	2020-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17	陈维	货币	1.05%	2021-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二) 创芯科技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白青刚	货币	79.92%	2021-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2	陈维	货币	18.59%	2021-1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3	杨小华	货币	1.49%	2021-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 创芯技术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鞠昊	货币	14.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2	王国亮	货币	12.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3	陈维	货币	8.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4	夏文锦	货币	6.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5	杨振全	货币	6.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6	石磊	货币	5.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7	石金成	货币	5.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8	李飞	货币	4.4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9	周皓	货币	4.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0	帅俊	货币	4.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1	付明婷	货币	4.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2	赵磊	货币	4.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13	张少云	货币	4.00%	2023-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4	王婧	货币	3.4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5	杨璇	货币	2.40%	2023-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16	耿晓岳	货币	2.4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7	綦云华	货币	2.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	18	陈李春	货币	2.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9	吕林娜	货币	2.0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20	杨小华	货币	3.82%	2021-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21	王发明	货币	1.00%	2023-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22	李炳兰	货币	0.60%	2022-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芯动能投资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5.99%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⁴	货币	75.00%	2020-0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	芯鑫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2020-0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2	张家港市沙洲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5.99%	2020-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2-1	张家港市悦丰金创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2-1-1	张家港经开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2.22%	2017-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2-1-1-1	张家港经开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6.35%	2022-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2-1-1-1-1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22-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2-1-1-2	张家港市悦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3.64%	2024-4-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2-1-1-2-1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23-1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2-1-2	张家港市悦丰投资开发建设有限	货币	27.77%	2021-1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⁴ 注：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中，深圳市重大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新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西安高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清彩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绍兴市重点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均为国有控股企业，前述股东持股比例合计为 58.22%。根据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显示，其无实际控制人。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公司				
12	2-1-2-1	张家港市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1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2-1-2-1-1	张家港经开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2-1-2-1-1-1	张家港经开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2-1-1-1）	货币	76.35%	2022-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2-1-2-1-1-1-1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22-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2-1-2-1-1-2	张家港市悦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参见 2-1-1-2）	货币	23.64%	2024-4-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3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99%	2020-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3-1	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货币	50.00%	2019-0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3-2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8-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3-2-1	张家港市暨阳湖开发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3-2-1-1	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5-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3-2-1-1-1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1998-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3-2-1-1-1-1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1998-1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3-2-1-1-1-1-1	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货币	100%	2022-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3-3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0.00%	2018-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3-3-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02736.SZ）	货币	100%	2008-08-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4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7.99%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4-1	陈文源	货币	87.00%	2017-07-24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资金
29	4-2	张茜	货币	13.00%	2017-07-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5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⁵	货币	7.99%	2021-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6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802.SZ）	货币	3.99%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7	西藏长乐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99%	2021-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7-1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7-1-1	西藏宏岳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92.00%	2016-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7-1-1-1	芦清云	货币	100%	2015-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7-1-2	芦清云	货币	8.00%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8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99%	2021-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8-1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5-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8-1-1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14-08-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9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51.SZ）	货币	3.99%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10	应蓓蕾	货币	3.99%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11	鹰潭榕棠达鑫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82%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11-1	许晓明	货币	99.57%	2020-11-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11-2	武汉鑫百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42%	2020-11-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11-2-1	许晓明	货币	99.00%	2018-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⁵注：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启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中金启元 1.94%财产份额并担任中金启元执行事务合伙人（原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其全部权利义务已由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承接，但工商尚未完成变更）。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SH.60）全资子公司。中金启元持有 99.37% 合伙份额的合伙人均为国有企业或机关单位。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6	11-2-2	黄文越	货币	1.00%	2018-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12	青岛芯动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46%	2021-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12-1	珠海清科和清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6.77%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12-1-1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货币	49.90%	2017-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12-1-2	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9.94%	2021-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12-1-2-1	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12-1-2-1-1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3-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12-1-3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⁶	货币	6.98%	2021-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12-1-4	珠海华实智远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6.98%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12-1-4-1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12-1-4-1-1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3.06%	2019-06-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12-1-4-1-2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3%	2023-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12-1-4-1-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328.SH）	货币	100%	2017-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12-1-4-1-3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3%	2023-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12-1-4-1-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288.SH）	货币	100%	2017-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12-1-4-1-4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3%	2023-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12-1-4-1-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988.SH）	货币	100%	2017-1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12-1-4-1-5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3%	2023-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12-1-4-1-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939.SH）	货币	100%	2017-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12-1-5	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	货币	4.99%	2020-04-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⁶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为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600061.SH）控股子公司。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	12-1-5-1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4-1）	货币	99.90%	2022-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12-1-5-2	珠海铎盈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0.09%	2017-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12-1-5-2-1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000532.SZ）	货币	100%	2017-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12-1-6	深圳清科私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19%	2017-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12-1-6-1	北京清科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12-1-6-1-1	清科管理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5-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12-1-6-1-1-1	倪正东	货币	54.93%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12-1-6-1-1-2	台州宏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8.02%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12-1-6-1-1-2-1	苏江涛	货币	90.00%	2019-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12-1-6-1-1-2-2	周文栋	货币	10.00%	2019-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12-1-6-1-1-3	王东	货币	5.82%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12-1-6-1-1-4	深圳嘉道功程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4.37%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12-1-6-1-1-4-1	陈春梅	货币	99.96%	2014-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12-1-6-1-1-4-2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3%	2014-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12-1-6-1-1-5	北京盛景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12%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12-1-6-1-1-5-1	钟君	货币	43.38%	2020-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12-1-6-1-1-5-2	陈立辉	货币	23.36%	2020-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12-1-6-1-1-5-3	李国春	货币	10.79%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12-1-6-1-1-5-4	肖青	货币	8.86%	2020-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12-1-6-1-1-5-5	冉立之	货币	5.4976%	2020-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6	12-1-6-1-1-5-6	董晓进	货币	4.69%	2020-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12-1-6-1-1-5-7	倪正东	货币	3.40%	2015-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	12-1-6-1-1-6	江伟强	货币	1.75%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	12-1-6-1-1-7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75%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12-1-6-1-1-7-1	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12-1-6-1-1-7-1-1	青岛海融汇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10-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12-1-6-1-1-7-1-1-1	海尔集团公司	货币	51.20%	2023-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12-1-6-1-1-7-1-1-2	青岛海创客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8.80%	2023-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12-1-6-1-1-7-1-1-2-1	青岛海创壹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8.19%	2014-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	12-1-6-1-1-7-1-1-2-1-1	周云杰	货币	60.93%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12-1-6-1-1-7-1-1-2-1-2	徐方强	货币	5.0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12-1-6-1-1-7-1-1-2-1-3	吕佩师	货币	4.88%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12-1-6-1-1-7-1-1-2-1-4	李勇德	货币	3.9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12-1-6-1-1-7-1-1-2-1-5	白泽远	货币	3.91%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12-1-6-1-1-7-1-1-2-1-6	纪婷琪	货币	3.67%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12-1-6-1-1-7-1-1-2-1-7	李莉	货币	3.5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12-1-6-1-1-7-1-1-2-1-8	李瑞友	货币	2.9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12-1-6-1-1-7-1-1-2-1-9	李喜武	货币	2.9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12-1-6-1-1-7-1-1-2-1-10	黄雯瑶	货币	2.82%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05	12-1-6-1-1-7-1-1-2-1-11	张玉波	货币	2.7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12-1-6-1-1-7-1-1-2-1-12	汲广强	货币	2.1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	12-1-6-1-1-7-1-1-2-1-13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7-1-1-2-6	货币	0.49%	2017-05-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	12-1-6-1-1-7-1-1-2-2	青岛海创贰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1.80%	2014-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	12-1-6-1-1-7-1-1-2-2-1	梁海山	货币	35.30%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	12-1-6-1-1-7-1-1-2-2-2	李华刚	货币	7.3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	12-1-6-1-1-7-1-1-2-2-3	孙京岩	货币	5.47%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	12-1-6-1-1-7-1-1-2-2-4	马坚	货币	5.3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	12-1-6-1-1-7-1-1-2-2-5	陈录城	货币	5.1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	12-1-6-1-1-7-1-1-2-2-6	宫伟	货币	5.12%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	12-1-6-1-1-7-1-1-2-2-7	舒海	货币	5.0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	12-1-6-1-1-7-1-1-2-2-8	吴勇	货币	3.41%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	12-1-6-1-1-7-1-1-2-2-9	李洋	货币	3.3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	12-1-6-1-1-7-1-1-2-2-10	李攀	货币	3.3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	12-1-6-1-1-7-1-1-2-2-11	曹春华	货币	3.25%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	12-1-6-1-1-7-1-1-2-2-12	周兆林	货币	2.75%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	12-1-6-1-1-7-1-1-2-2-13	王友宁	货币	2.68%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22	12-1-6-1-1-7-1-1-2-2-14	王晔	货币	2.5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3	12-1-6-1-1-7-1-1-2-2-15	任贤全	货币	2.5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4	12-1-6-1-1-7-1-1-2-2-16	宋尚义	货币	2.48%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5	12-1-6-1-1-7-1-1-2-2-17	白耀文	货币	2.1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6	12-1-6-1-1-7-1-1-2-2-18	范增年	货币	2.1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7	12-1-6-1-1-7-1-1-2-2-19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7-1-1-2-6	货币	0.50%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8	12-1-6-1-1-7-1-1-2-3	青岛海创叁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22%	2014-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9	12-1-6-1-1-7-1-1-2-3-1	谭丽霞	货币	42.85%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0	12-1-6-1-1-7-1-1-2-3-2	梁海山	货币	10.67%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1	12-1-6-1-1-7-1-1-2-3-3	邵新智	货币	8.06%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	12-1-6-1-1-7-1-1-2-3-4	李占国	货币	5.91%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3	12-1-6-1-1-7-1-1-2-3-5	刘占杰	货币	3.95%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4	12-1-6-1-1-7-1-1-2-3-6	李华刚	货币	3.44%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5	12-1-6-1-1-7-1-1-2-3-7	张颖	货币	3.25%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6	12-1-6-1-1-7-1-1-2-3-8	贾庆佳	货币	2.61%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7	12-1-6-1-1-7-1-1-2-3-9	霍文璞	货币	2.4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8	12-1-6-1-1-7-1-1-2-3-10	张翠美	货币	2.1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9	12-1-6-1-1-7-1-1-2-3-11	秦琰	货币	1.56%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0	12-1-6-1-1-7-1-1-2-3-12	莫瑞娟	货币	1.22%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1	12-1-6-1-1-7-1-1-2-3-13	宫伟	货币	1.14%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2	12-1-6-1-1-7-1-1-2-3-14	舒海	货币	1.14%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3	12-1-6-1-1-7-1-1-2-3-15	马坚	货币	1.14%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4	12-1-6-1-1-7-1-1-2-3-16	陈录城	货币	1.09%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5	12-1-6-1-1-7-1-1-2-3-17	吴勇	货币	1.03%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6	12-1-6-1-1-7-1-1-2-3-18	李攀	货币	0.95%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7	12-1-6-1-1-7-1-1-2-3-19	李洋	货币	0.7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8	12-1-6-1-1-7-1-1-2-3-20	周兆林	货币	0.68%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9	12-1-6-1-1-7-1-1-2-3-21	白耀文	货币	0.61%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0	12-1-6-1-1-7-1-1-2-3-22	宋尚义	货币	0.61%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1	12-1-6-1-1-7-1-1-2-3-23	孙京岩	货币	0.61%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2	12-1-6-1-1-7-1-1-2-3-24	王晔	货币	0.58%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3	12-1-6-1-1-7-1-1-2-3-25	任贤全	货币	0.4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4	12-1-6-1-1-7-1-1-2-3-26	范增年	货币	0.38%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5	12-1-6-1-1-7-1-1-2-3-27	王友宁	货币	0.35%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6	12-1-6-1-1-7-1-1-2-3-28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34%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1-6-1-1-7-1-1-2-6				
157	12-1-6-1-1-7-1-1-2-4	青岛海创肆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00%	2014-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8	12-1-6-1-1-7-1-1-2-4-1	盛中华	货币	18.53%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9	12-1-6-1-1-7-1-1-2-4-2	周云杰	货币	17.0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0	12-1-6-1-1-7-1-1-2-4-3	李伟杰	货币	6.19%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1	12-1-6-1-1-7-1-1-2-4-4	宋玉军	货币	5.00%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2	12-1-6-1-1-7-1-1-2-4-5	丁来国	货币	4.98%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3	12-1-6-1-1-7-1-1-2-4-6	解居志	货币	4.4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4	12-1-6-1-1-7-1-1-2-4-7	赵弇锋	货币	3.7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5	12-1-6-1-1-7-1-1-2-4-8	展波	货币	3.73%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6	12-1-6-1-1-7-1-1-2-4-9	张维杰	货币	3.64%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7	12-1-6-1-1-7-1-1-2-4-10	柳晓波	货币	3.32%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8	12-1-6-1-1-7-1-1-2-4-11	宋照伟	货币	3.17%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9	12-1-6-1-1-7-1-1-2-4-12	程传岭	货币	2.97%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0	12-1-6-1-1-7-1-1-2-4-13	张奎	货币	2.8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1	12-1-6-1-1-7-1-1-2-4-14	李晓峰	货币	2.73%	2018-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2	12-1-6-1-1-7-1-1-2-4-15	王正刚	货币	1.61%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3	12-1-6-1-1-7-1-1-2-4-16	汲广强	货币	1.43%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74	12-1-6-1-1-7-1-1-2-4-17	刘斥	货币	1.19%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5	12-1-6-1-1-7-1-1-2-4-18	于贞超	货币	1.07%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6	12-1-6-1-1-7-1-1-2-4-19	刁云峰	货币	0.96%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7	12-1-6-1-1-7-1-1-2-4-20	任华	货币	0.9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8	12-1-6-1-1-7-1-1-2-4-21	王梅艳	货币	0.9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9	12-1-6-1-1-7-1-1-2-4-22	张玉波	货币	0.9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0	12-1-6-1-1-7-1-1-2-4-23	黄雯瑶	货币	0.9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1	12-1-6-1-1-7-1-1-2-4-24	纪婷琪	货币	0.9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2	12-1-6-1-1-7-1-1-2-4-25	任贤存	货币	0.86%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3	12-1-6-1-1-7-1-1-2-4-26	吕佩师	货币	0.81%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4	12-1-6-1-1-7-1-1-2-4-27	徐方强	货币	0.77%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5	12-1-6-1-1-7-1-1-2-4-28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GP) 参见 12-1-6-1-1-7-1-1-2-6	货币	0.73%	2014-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6	12-1-6-1-1-7-1-1-2-4-29	李喜武	货币	0.5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7	12-1-6-1-1-7-1-1-2-4-30	李莉	货币	0.5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8	12-1-6-1-1-7-1-1-2-4-31	李勇德	货币	0.52%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9	12-1-6-1-1-7-1-1-2-4-32	白泽远	货币	0.5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0	12-1-6-1-1-7-1-1-2-4-33	齐云山	货币	0.48%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91	12-1-6-1-1-7-1-1-2-4-34	李瑞友	货币	0.40%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2	12-1-6-1-1-7-1-1-2-4-35	孙凤森	货币	0.36%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3	12-1-6-1-1-7-1-1-2-4-36	冯贞远	货币	0.15%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4	12-1-6-1-1-7-1-1-2-4-37	袁舰	货币	0.09%	2023-0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5	12-1-6-1-1-7-1-1-2-5	青岛海创伍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2.26%	2018-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6	12-1-6-1-1-7-1-1-2-5-1	解居志	货币	23.26%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7	12-1-6-1-1-7-1-1-2-5-2	刁云峰	货币	14.42%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8	12-1-6-1-1-7-1-1-2-5-3	冯贞远	货币	8.03%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9	12-1-6-1-1-7-1-1-2-5-4	刘斥	货币	7.85%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0	12-1-6-1-1-7-1-1-2-5-5	王正刚	货币	7.53%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1	12-1-6-1-1-7-1-1-2-5-6	任贤存	货币	6.78%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2	12-1-6-1-1-7-1-1-2-5-7	齐云山	货币	6.69%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3	12-1-6-1-1-7-1-1-2-5-8	展波	货币	6.08%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4	12-1-6-1-1-7-1-1-2-5-9	任华	货币	4.43%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5	12-1-6-1-1-7-1-1-2-5-10	孙凤森	货币	3.78%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6	12-1-6-1-1-7-1-1-2-5-11	王梅艳	货币	3.78%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7	12-1-6-1-1-7-1-1-2-5-12	袁舰	货币	3.46%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8	12-1-6-1-1-7-1-1-2-5-13	于贞超	货币	3.34%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09	12-1-6-1-1-7-1-1-2-5-14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7-1-1-2-6	货币	0.49%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0	12-1-6-1-1-7-1-1-2-6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49%	2017-05-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1	12-1-6-1-1-7-1-1-2-6-1	张瑞敏	货币	51.10%	2014-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2	12-1-6-1-1-7-1-1-2-6-2	梁海山	货币	16.30%	2014-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3	12-1-6-1-1-7-1-1-2-6-3	谭丽霞	货币	16.30%	2014-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4	12-1-6-1-1-7-1-1-2-6-4	周云杰	货币	16.30%	2014-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5	12-1-6-1-1-8	北京红杉盛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45%	2017-0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6	12-1-6-1-1-8-1	北京红杉亚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40.89%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7	12-1-6-1-1-8-1-1	刘强东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8	12-1-6-1-1-8-1-2	裘冬明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9	12-1-6-1-1-8-1-3	韩春	货币	-	2016-0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0	12-1-6-1-1-8-1-4	赖建法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1	12-1-6-1-1-8-1-5	胡扬忠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2	12-1-6-1-1-8-1-6	虞学东	货币	-	2018-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3	12-1-6-1-1-8-1-7	张晓纯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4	12-1-6-1-1-8-1-8	洪晓波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5	12-1-6-1-1-8-1-9	王寿文	货币	-	2019-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6	12-1-6-1-1-8-1-10	李建波	货币	-	2016-0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7	12-1-6-1-1-8-1-11	王力东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8	12-1-6-1-1-8-1-12	张轩松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29	12-1-6-1-1-8-1-13	周敏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0	12-1-6-1-1-8-1-14	刘伟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1	12-1-6-1-1-8-1-15	虞雷青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2	12-1-6-1-1-8-1-16	裘彦	货币	-	2018-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3	12-1-6-1-1-8-1-17	丁军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4	12-1-6-1-1-8-1-18	顾学锋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5	12-1-6-1-1-8-1-19	许晨晔	货币	-	2018-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6	12-1-6-1-1-8-1-20	龚亦舒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7	12-1-6-1-1-8-1-21	雍琳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8	12-1-6-1-1-8-1-22	范晓蕾	货币	-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9	12-1-6-1-1-8-1-23	西藏稳盛进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	2017-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0	12-1-6-1-1-8-1-23-1	苗圃	货币	80.00%	2017-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1	12-1-6-1-1-8-1-23-2	陈晨	货币	20.00%	2016-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2	12-1-6-1-1-8-1-24	佛山市顺德区顺茵绿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3	12-1-6-1-1-8-1-24-1	佛山市顺德区博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4	12-1-6-1-1-8-1-24-1-1	西藏顺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69.23%	2016-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5	12-1-6-1-1-8-1-24-1-1-1	钟耀灿	货币	70.00%	2019-03-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6	12-1-6-1-1-8-1-24-1-1-2	吴灿涛	货币	29.00%	2016-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7	12-1-6-1-1-8-1-24-1-1-3	西藏赛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8	12-1-6-1-1-8-1-24-1-1-3-1	钟耀灿	货币	70.00%	2016-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9	12-1-6-1-1-8-1-24-1-1-3-1	吴灿涛	货币	30.00%	2016-04-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3-2					
250	12-1-6-1-1-8-1-24-1-2	广州旭恒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07%	2023-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1	12-1-6-1-1-8-1-24-1-2-1	吴俊达	货币	49.00%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2	12-1-6-1-1-8-1-24-1-2-2	谢伟洲	货币	24.50%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3	12-1-6-1-1-8-1-24-1-2-3	杨海鸣	货币	6.12%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4	12-1-6-1-1-8-1-24-1-2-4	何贾燕	货币	6.12%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5	12-1-6-1-1-8-1-24-1-2-5	唐威	货币	6.12%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6	12-1-6-1-1-8-1-24-1-2-6	严义	货币	6.12%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7	12-1-6-1-1-8-1-24-1-2-7	广州宏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GP）	货币	2.00%	2023-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8	12-1-6-1-1-8-1-24-1-2-7-1	吴俊达	货币	50.00%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9	12-1-6-1-1-8-1-24-1-2-7-2	谢伟洲	货币	25.00%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0	12-1-6-1-1-8-1-24-1-2-7-3	杨海鸣	货币	6.25%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1	12-1-6-1-1-8-1-24-1-2-7-4	何贾燕	货币	6.25%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2	12-1-6-1-1-8-1-24-1-2-7-5	唐威	货币	6.25%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3	12-1-6-1-1-8-1-24-1-2-7-6	严义	货币	6.25%	2023-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4	12-1-6-1-1-8-1-24-1-3	西藏赛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8-1-24-1-1-3）	货币	0.70%	2016-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5	12-1-6-1-1-8-1-25	浙江舟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6	12-1-6-1-1-8-1-25-1	谢军良	货币	95.00%	2007-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67	12-1-6-1-1-8-1-25-2	谢京京	货币	5.00%	2009-06-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8	12-1-6-1-1-8-1-26	上海益都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9	12-1-6-1-1-8-1-26-1	赵达夫	货币	64.25%	2023-08-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0	12-1-6-1-1-8-1-26-2	何伟	货币	14.43%	2007-04-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1	12-1-6-1-1-8-1-26-3	林旦	货币	13.71%	2007-04-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2	12-1-6-1-1-8-1-26-4	王海光	货币	7.61%	2007-04-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3	12-1-6-1-1-8-1-27	杭州鹏达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4	12-1-6-1-1-8-1-27-1	潘家俊	货币	52.00%	2007-06-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5	12-1-6-1-1-8-1-27-2	潘捷	货币	38.00%	201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6	12-1-6-1-1-8-1-27-3	陆影	货币	10.00%	2007-06-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7	12-1-6-1-1-8-1-28	上海臻罗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	2017-03-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8	12-1-6-1-1-8-1-28-1	上海悠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7-0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9	12-1-6-1-1-8-1-28-1-1	宁波羲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2020-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0	12-1-6-1-1-8-1-28-1-1-1	孙晓兰	货币	48.00%	2016-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1	12-1-6-1-1-8-1-28-1-1-2	陆吉	货币	32.00%	2018-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2	12-1-6-1-1-8-1-28-1-1-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4-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3	12-1-6-1-1-8-1-28-1-1-3-1	陆吉	货币	99.00%	2016-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4	12-1-6-1-1-8-1-28-1-1-3-2	领麾（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5	12-1-6-1-1-8-1-28-1-1-3-2-1	周影龙	货币	99.00%	2015-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6	12-1-6-1-1-8-1-28-1-1-3-2-2	罗余	货币	1.00%	2015-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7	12-1-6-1-1-8-1-28-	上海鹏汇集裘资产管理中心（有	货币	30.00%	2020-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2	限合伙)				
288	12-1-6-1-1-8-1-28-1-2-1	赵光宇	货币	90.00%	2015-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9	12-1-6-1-1-8-1-28-1-2-2	鹏汇（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5-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0	12-1-6-1-1-8-1-28-1-2-2-1	陆吉	货币	60.00%	2016-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1	12-1-6-1-1-8-1-28-1-2-2-2	海南鹏汇和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40.00%	2021-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2	12-1-6-1-1-8-1-28-1-2-2-2-1	宁波羲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8-1-28-1-1）	货币	60.00%	2021-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3	12-1-6-1-1-8-1-28-1-2-2-2-2	陆吉	货币	40.00%	2021-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4	12-1-6-1-1-8-1-28-1-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0.00%	2020-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5	12-1-6-1-1-8-1-28-1-3-1	陆吉	货币	99.00%	2016-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6	12-1-6-1-1-8-1-28-1-3-2	领麾（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7	12-1-6-1-1-8-1-28-1-3-2-1	周影龙	货币	99.00%	2015-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8	12-1-6-1-1-8-1-28-1-3-2-2	罗余	货币	1.00%	2015-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9	12-1-6-1-1-8-1-29	北京双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0	12-1-6-1-1-8-1-29-1	深圳市祥毓和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7-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1	12-1-6-1-1-8-1-29-1-1	深圳美石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8-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2	12-1-6-1-1-8-1-29-1-1-1	李朝江	货币	50.00%	2021-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3	12-1-6-1-1-8-1-29-1-1-2	李丽阳	货币	50.00%	2021-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4	12-1-6-1-1-8-1-3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途投资	货币	-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	12-1-6-1-1-8-1-30-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区长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6.66%	2022-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6	12-1-6-1-1-8-1-30-1-1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7	12-1-6-1-1-8-1-30-1-1-1	上海长甲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99.95%	2006-04-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8	12-1-6-1-1-8-1-30-1-1-1-1	赵长甲	货币	70.00%	2006-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9	12-1-6-1-1-8-1-30-1-1-1-2	赵宏阳	货币	30.00%	2006-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0	12-1-6-1-1-8-1-30-1-1-2	赵长甲	货币	0.04%	2006-04-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1	12-1-6-1-1-8-1-30-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区长甲宏璋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3%	2022-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2	12-1-6-1-1-8-1-30-2-1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8-1-30-1-1）	货币	100%	2016-1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3	12-1-6-1-1-8-1-31	西藏雷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4	12-1-6-1-1-8-1-31-1	吕光宏	货币	50.00%	2015-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5	12-1-6-1-1-8-1-31-2	李霞	货币	50.00%	2015-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6	12-1-6-1-1-8-1-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尚道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	2018-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7	12-1-6-1-1-8-1-32-1	徐步	货币	99.50%	2017-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8	12-1-6-1-1-8-1-32-2	宁波中驰源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50%	2018-10-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9	12-1-6-1-1-8-1-32-2-1	杭州始初本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66.00%	2016-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0	12-1-6-1-1-8-1-32-2-1-1	向友军	货币	92.00%	2016-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1	12-1-6-1-1-8-1-32-2-1-2	姜栋宇	货币	8.00%	2020-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22	12-1-6-1-1-8-1-32-2-2	向友军	货币	34.00%	2016-05-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3	12-1-6-1-1-8-1-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	2018-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4	12-1-6-1-1-8-1-33-1	上海桓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0.00%	2017-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5	12-1-6-1-1-8-1-33-1-1	周逵	货币	97.00%	2015-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6	12-1-6-1-1-8-1-33-1-2	富欣	货币	3.00%	2015-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7	12-1-6-1-1-8-1-33-2	红杉璟惠（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0-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8	12-1-6-1-1-8-1-33-2-1	邵南燕	货币	46.15%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9	12-1-6-1-1-8-1-33-2-2	上海桓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3-1	货币	30.76%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0	12-1-6-1-1-8-1-33-2-3	郭山汕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1	12-1-6-1-1-8-1-33-2-4	曹曦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2	12-1-6-1-1-8-1-33-2-5	邹家佳	货币	1.53%	2020-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3	12-1-6-1-1-8-1-33-2-6	赵伟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4	12-1-6-1-1-8-1-33-2-7	浦海津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5	12-1-6-1-1-8-1-33-2-8	张联庆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6	12-1-6-1-1-8-1-33-2-9	苏凯	货币	1.53%	2021-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7	12-1-6-1-1-8-1-33-2-10	富欣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38	12-1-6-1-1-8-1-33-2-11	王敏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9	12-1-6-1-1-8-1-33-2-12	杨云霞	货币	1.53%	2021-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0	12-1-6-1-1-8-1-33-2-13	郑庆生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1	12-1-6-1-1-8-1-33-2-14	鞠青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2	12-1-6-1-1-8-1-33-2-15	范剑淑	货币	1.53%	2023-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3	12-1-6-1-1-8-1-33-2-16	胡若笛	货币	1.53%	2023-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4	12-1-6-1-1-8-1-33-2-17	刘晨	货币	1.53%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5	12-1-6-1-1-8-1-33-3	红杉优辰（厦门）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0-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6	12-1-6-1-1-8-1-33-3-1	上海桓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3-1	货币	2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7	12-1-6-1-1-8-1-33-3-2	钱骥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8	12-1-6-1-1-8-1-33-3-3	徐强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9	12-1-6-1-1-8-1-33-3-4	翟佳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0	12-1-6-1-1-8-1-33-3-5	曹弋博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1	12-1-6-1-1-8-1-33-3-6	王子暄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2	12-1-6-1-1-8-1-33-3-7	王昊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3	12-1-6-1-1-8-1-33-3-8	王临青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4	12-1-6-1-1-8-1-33-	范永林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9					
355	12-1-6-1-1-8-1-33-3-10	郭振炜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6	12-1-6-1-1-8-1-33-3-11	何田田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7	12-1-6-1-1-8-1-33-3-12	王恺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8	12-1-6-1-1-8-1-33-3-13	王建国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9	12-1-6-1-1-8-1-33-3-14	贺婧	货币	3.33%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0	12-1-6-1-1-8-1-33-3-15	顾翠萍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1	12-1-6-1-1-8-1-33-3-16	吴茗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2	12-1-6-1-1-8-1-33-3-17	丁飞洋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3	12-1-6-1-1-8-1-33-3-18	于瀚清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4	12-1-6-1-1-8-1-33-3-19	缪海源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5	12-1-6-1-1-8-1-33-3-20	冯馨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6	12-1-6-1-1-8-1-33-3-21	项晓晓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7	12-1-6-1-1-8-1-33-3-22	杨涛	货币	3.33%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8	12-1-6-1-1-8-1-33-3-23	刘英俊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9	12-1-6-1-1-8-1-33-3-24	蒲逊	货币	3.33%	2021-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0	12-1-6-1-1-8-1-33-4	宁波红杉优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4-2-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1	12-1-6-1-1-8-1-33-4-1	上海桓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6.66%	2023-1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1-6-1-1-8-1-33-1				
372	12-1-6-1-1-8-1-33-4-2	邹雅洁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3	12-1-6-1-1-8-1-33-4-3	吴茗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4	12-1-6-1-1-8-1-33-4-4	王昊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5	12-1-6-1-1-8-1-33-4-5	冯馨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6	12-1-6-1-1-8-1-33-4-6	范永林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7	12-1-6-1-1-8-1-33-4-7	王子暄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8	12-1-6-1-1-8-1-33-4-8	王恺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9	12-1-6-1-1-8-1-33-4-9	翟佳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0	12-1-6-1-1-8-1-33-4-10	贺婧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1	12-1-6-1-1-8-1-33-4-11	杨涛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2	12-1-6-1-1-8-1-33-4-12	丁飞洋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3	12-1-6-1-1-8-1-33-4-13	蒲逊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4	12-1-6-1-1-8-1-33-4-14	何田田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5	12-1-6-1-1-8-1-33-4-15	徐强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6	12-1-6-1-1-8-1-33-4-16	顾翠萍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7	12-1-6-1-1-8-1-33-4-17	曹弋博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8	12-1-6-1-1-8-1-33-4-18	王建国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89	12-1-6-1-1-8-1-33-4-19	钱骥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0	12-1-6-1-1-8-1-33-4-20	王临青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1	12-1-6-1-1-8-1-33-4-21	郭振炜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2	12-1-6-1-1-8-1-33-4-22	于瀚清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3	12-1-6-1-1-8-1-33-4-23	刘英俊	货币	3.33%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4	12-1-6-1-1-8-1-33-5	宁波红杉优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4-2-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5	12-1-6-1-1-8-1-33-5-1	邵南燕	货币	65.21%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6	12-1-6-1-1-8-1-33-5-2	苏凯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7	12-1-6-1-1-8-1-33-5-3	浦晓燕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8	12-1-6-1-1-8-1-33-5-4	杨云霞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9	12-1-6-1-1-8-1-33-5-5	张联庆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0	12-1-6-1-1-8-1-33-5-6	郑庆生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1	12-1-6-1-1-8-1-33-5-7	富欣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2	12-1-6-1-1-8-1-33-5-8	上海桓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3-1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3	12-1-6-1-1-8-1-33-5-9	邹家佳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4	12-1-6-1-1-8-1-33-5-10	王敏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5	12-1-6-1-1-8-1-33-5-11	鞠青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06	12-1-6-1-1-8-1-33-5-12	郭山汕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7	12-1-6-1-1-8-1-33-5-13	缪海源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8	12-1-6-1-1-8-1-33-5-14	范剑淑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9	12-1-6-1-1-8-1-33-5-15	赵伟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0	12-1-6-1-1-8-1-33-5-16	胡若笛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1	12-1-6-1-1-8-1-33-5-17	刘晨	货币	2.17%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2	12-1-6-1-1-8-1-34	共青城亚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3	12-1-6-1-1-8-1-34-1	袁志英	货币	90.00%	2018-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4	12-1-6-1-1-8-1-34-2	聂莉	货币	10.00%	2018-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5	12-1-6-1-1-8-1-35	深圳嘉道功程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6	12-1-6-1-1-8-1-35-1	陈春梅	货币	99.96%	2014-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7	12-1-6-1-1-8-1-35-2	深圳嘉道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3%	2014-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8	12-1-6-1-1-8-1-35-2-1	陈春梅	货币	86.66%	2014-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9	12-1-6-1-1-8-1-35-2-2	龚传军	货币	13.33%	2014-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0	12-1-6-1-1-8-1-36	杭州双龙机械有限公司	货币	-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1	12-1-6-1-1-8-1-36-1	叶日桂	货币	82.00%	1995-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2	12-1-6-1-1-8-1-36-2	吴彩琴	货币	18.00%	1995-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3	12-1-6-1-1-8-1-37	珠海同道明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4	12-1-6-1-1-8-1-37-1	张阔	货币	51.00%	2015-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5	12-1-6-1-1-8-1-37-2	常伟	货币	49.00%	2015-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26	12-1-6-1-1-8-1-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磐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7	12-1-6-1-1-8-1-38-1	珠海横琴金斧子盘古叁拾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72.66%	2019-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8	12-1-6-1-1-8-1-38-1-1	珠海横琴金斧子盘古叁拾贰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44.43%	2018-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9	12-1-6-1-1-8-1-38-1-1-1	田凤香	货币	15.9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0	12-1-6-1-1-8-1-38-1-1-2	毛燕薇	货币	6.3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1	12-1-6-1-1-8-1-38-1-1-3	张智勇	货币	4.7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2	12-1-6-1-1-8-1-38-1-1-4	董小莲	货币	3.1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3	12-1-6-1-1-8-1-38-1-1-5	蒋立	货币	2.07%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4	12-1-6-1-1-8-1-38-1-1-6	陈东升	货币	1.91%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5	12-1-6-1-1-8-1-38-1-1-7	蔡莉莉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6	12-1-6-1-1-8-1-38-1-1-8	常乐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7	12-1-6-1-1-8-1-38-1-1-9	唐志华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8	12-1-6-1-1-8-1-38-1-1-10	陈剑锋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9	12-1-6-1-1-8-1-38-1-1-11	何建涛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0	12-1-6-1-1-8-1-38-1-1-12	杨俊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1	12-1-6-1-1-8-1-38-1-1-13	乔波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2	12-1-6-1-1-8-1-38-	吴作政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14					资金
443	12-1-6-1-1-8-1-38-1-1-15	刘新民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4	12-1-6-1-1-8-1-38-1-1-16	张东刚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5	12-1-6-1-1-8-1-38-1-1-17	常继红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6	12-1-6-1-1-8-1-38-1-1-18	王永峰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7	12-1-6-1-1-8-1-38-1-1-19	姚丽娟	货币	1.59%	202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8	12-1-6-1-1-8-1-38-1-1-20	张晶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9	12-1-6-1-1-8-1-38-1-1-21	翟国庆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0	12-1-6-1-1-8-1-38-1-1-22	宁永生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1	12-1-6-1-1-8-1-38-1-1-23	张春风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2	12-1-6-1-1-8-1-38-1-1-24	陈圣坤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3	12-1-6-1-1-8-1-38-1-1-25	宋明华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4	12-1-6-1-1-8-1-38-1-1-26	宿代勇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5	12-1-6-1-1-8-1-38-1-1-27	徐峥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6	12-1-6-1-1-8-1-38-1-1-28	俞时锋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7	12-1-6-1-1-8-1-38-1-1-29	李明文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8	12-1-6-1-1-8-1-38-1-1-30	陈良贵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9	12-1-6-1-1-8-1-38-1-1-31	骆新军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60	12-1-6-1-1-8-1-38-1-1-32	赵炜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1	12-1-6-1-1-8-1-38-1-1-33	陈丽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2	12-1-6-1-1-8-1-38-1-1-34	邹德金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3	12-1-6-1-1-8-1-38-1-1-35	顾吉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4	12-1-6-1-1-8-1-38-1-1-36	陈宇峰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5	12-1-6-1-1-8-1-38-1-1-37	陈卫国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6	12-1-6-1-1-8-1-38-1-1-38	刘丽敏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7	12-1-6-1-1-8-1-38-1-1-39	徐玉玲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8	12-1-6-1-1-8-1-38-1-1-40	田兵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9	12-1-6-1-1-8-1-38-1-1-41	胡长松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0	12-1-6-1-1-8-1-38-1-1-42	冯亚静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1	12-1-6-1-1-8-1-38-1-1-43	项日红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2	12-1-6-1-1-8-1-38-1-1-44	王远建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3	12-1-6-1-1-8-1-38-1-1-45	宋开文	货币	1.59%	2018/4/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4	12-1-6-1-1-8-1-38-1-1-46	王玲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5	12-1-6-1-1-8-1-38-1-1-47	刘思齐	货币	1.59%	2018/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6	12-1-6-1-1-8-1-38-1-1-48	君信达私募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GP）	货币	0.03%	2017/8/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7	12-1-6-1-1-8-1-38-1-1-48-1	张开心	货币	80.00%	2024-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78	12-1-6-1-1-8-1-38-1-1-48-2	郑星	货币	20.00%	2024-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9	12-1-6-1-1-8-1-38-1-2	珠海横琴金斧子盘古叁拾伍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8.01%	2018-10-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0	12-1-6-1-1-8-1-38-1-2-1	陈京义	货币	6.54%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1	12-1-6-1-1-8-1-38-1-2-2	张伟	货币	5.61%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2	12-1-6-1-1-8-1-38-1-2-3	甄美玲	货币	5.61%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3	12-1-6-1-1-8-1-38-1-2-4	严文伟	货币	3.18%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4	12-1-6-1-1-8-1-38-1-2-5	涂君	货币	2.80%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5	12-1-6-1-1-8-1-38-1-2-6	郭全乐	货币	2.43%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6	12-1-6-1-1-8-1-38-1-2-7	王亚成	货币	2.24%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7	12-1-6-1-1-8-1-38-1-2-8	付小波	货币	2.24%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8	12-1-6-1-1-8-1-38-1-2-9	石传礼	货币	2.06%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9	12-1-6-1-1-8-1-38-1-2-10	梁巍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0	12-1-6-1-1-8-1-38-1-2-11	陈颖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1	12-1-6-1-1-8-1-38-1-2-12	郑新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2	12-1-6-1-1-8-1-38-1-2-13	张静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3	12-1-6-1-1-8-1-38-1-2-14	石林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4	12-1-6-1-1-8-1-38-1-2-15	马绍轩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5	12-1-6-1-1-8-1-38-	杨兆斌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2-16					资金
496	12-1-6-1-1-8-1-38-1-2-17	孙渊博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7	12-1-6-1-1-8-1-38-1-2-18	祁欣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8	12-1-6-1-1-8-1-38-1-2-19	姜作文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9	12-1-6-1-1-8-1-38-1-2-20	王静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0	12-1-6-1-1-8-1-38-1-2-21	俞波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1	12-1-6-1-1-8-1-38-1-2-22	谈小荣	货币	1.87%	2018-4-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2	12-1-6-1-1-8-1-38-1-2-23	孔敏刚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3	12-1-6-1-1-8-1-38-1-2-24	项红超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4	12-1-6-1-1-8-1-38-1-2-25	倪辰逸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5	12-1-6-1-1-8-1-38-1-2-26	毛雅珍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6	12-1-6-1-1-8-1-38-1-2-27	李爱丽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7	12-1-6-1-1-8-1-38-1-2-28	吴定莹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8	12-1-6-1-1-8-1-38-1-2-29	濮建亚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9	12-1-6-1-1-8-1-38-1-2-30	杜宇祥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0	12-1-6-1-1-8-1-38-1-2-31	张莉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1	12-1-6-1-1-8-1-38-1-2-32	汤磊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2	12-1-6-1-1-8-1-38-1-2-33	陈斌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13	12-1-6-1-1-8-1-38-1-2-34	赵玉梅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4	12-1-6-1-1-8-1-38-1-2-35	柳康华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5	12-1-6-1-1-8-1-38-1-2-36	吴永刚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6	12-1-6-1-1-8-1-38-1-2-37	李坤辉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7	12-1-6-1-1-8-1-38-1-2-38	崔亦文	货币	1.87%	2019-10-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8	12-1-6-1-1-8-1-38-1-2-39	贾朝龙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9	12-1-6-1-1-8-1-38-1-2-40	成慧勤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0	12-1-6-1-1-8-1-38-1-2-41	窦静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1	12-1-6-1-1-8-1-38-1-2-42	张清山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2	12-1-6-1-1-8-1-38-1-2-43	胡明坚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3	12-1-6-1-1-8-1-38-1-2-44	宋远玲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4	12-1-6-1-1-8-1-38-1-2-45	方建宁	货币	1.87%	2018-7-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5	12-1-6-1-1-8-1-38-1-2-46	君信达私募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8-1-1-48	货币	0.04%	2017-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6	12-1-6-1-1-8-1-38-1-3	珠海横琴金斧子盘古伍拾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17.54%	2018-10-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7	12-1-6-1-1-8-1-38-1-3-1	李辉	货币	26.78%	2018-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8	12-1-6-1-1-8-1-38-1-3-2	熊文杰	货币	10.71%	2018-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9	12-1-6-1-1-8-1-38-	殷晓蒞	货币	8.93%	2018-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3					
530	12-1-6-1-1-8-1-38-1-3-4	钱春芝	货币	8.93%	2018-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1	12-1-6-1-1-8-1-38-1-3-5	侯刘宁	货币	8.93%	2018-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2	12-1-6-1-1-8-1-38-1-3-6	任喜华	货币	8.93%	2018-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3	12-1-6-1-1-8-1-38-1-3-7	曾龙辉	货币	8.93%	2018-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4	12-1-6-1-1-8-1-38-1-3-8	王爱民	货币	8.93%	2018-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5	12-1-6-1-1-8-1-38-1-3-9	张杉杉	货币	8.93%	2018-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6	12-1-6-1-1-8-1-38-1-3-10	君信达私募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8-1-1-48	货币	0.04%	2017-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7	12-1-6-1-1-8-1-38-1-4	君信达私募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8-1-39-1-1-48	货币	0.01%	2017-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8	12-1-6-1-1-8-1-38-2	深圳市任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7.33%	2019-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9	12-1-6-1-1-8-1-38-2-1	深圳市开心瑞麟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7-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0	12-1-6-1-1-8-1-38-2-1-1	林国国	货币	60.00%	2020-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1	12-1-6-1-1-8-1-38-2-1-2	梁海舟	货币	40.00%	2020-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2	12-1-6-1-1-8-1-39	芜湖俊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	2018-07-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3	12-1-6-1-1-8-1-39-1	上海景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7-1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4	12-1-6-1-1-8-1-39-1-1	上海景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7-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5	12-1-6-1-1-8-1-39-1-1-1	上海钦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6	12-1-6-1-	谭文虹	货币	100.00%	2015-02-11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1-39-1-1-1-1					资金
547	12-1-6-1-1-8-1-39-2	上海景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8-1-39-1-1）	货币	50.00%	2016-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8	12-1-6-1-1-8-1-40	上海畅享文化传播中心	货币	-	2017-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9	12-1-6-1-1-8-1-40-1	张黄瞩	货币	100.00%	2016-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0	12-1-6-1-1-8-2	杭州红杉珮德智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8.30%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1	12-1-6-1-1-8-2-1	北京红杉皓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2.37%	2018-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2	12-1-6-1-1-8-2-1-1	芜湖俊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参见 12-1-6-1-1-8-1-39）	货币	99.96%	2018-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3	12-1-6-1-1-8-2-1-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12-1-6-1-1-8-1-33）	货币	0.04%	2018-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4	12-1-6-1-1-8-2-2	杭州金投萧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44%	2017-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5	12-1-6-1-1-8-2-2-1	杭州萧山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2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6	12-1-6-1-1-8-2-2-1-1	杭州市萧山区财政局（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00%	2020-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7	12-1-6-1-1-8-2-2-2	杭州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9.50%	2015-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8	12-1-6-1-1-8-2-2-2-1	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05-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9	12-1-6-1-1-8-2-2-2-1-1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03-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0	12-1-6-1-1-8-2-2-2-1-1-1	杭州市人民政府	货币	90.00%	1997-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1	12-1-6-1-	浙江省财务开发	货币	10.00%	2019-12-26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2-2-2-1-1-2	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
562	12-1-6-1-1-8-2-2-2-1-1-2-1	浙江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199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3	12-1-6-1-1-8-2-2-3	杭州金投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50%	2015-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4	12-1-6-1-1-8-2-2-3-1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2-2-2-1-1)	货币	100.00%	2015-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5	12-1-6-1-1-8-2-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见 12-1-6-1-1-8-1-33)	货币	0.19%	2018-0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6	12-1-6-1-1-8-3	信阳新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7.14%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7	12-1-6-1-1-8-3-1	翁先定	货币	60.00%	2016-03-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8	12-1-6-1-1-8-3-2	翁先保	货币	40.00%	2013-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9	12-1-6-1-1-8-4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4.28%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0	12-1-6-1-1-8-4-1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6.09%	2015-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1	12-1-6-1-1-8-4-1-1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14-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2	12-1-6-1-1-8-4-1-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3	12-1-6-1-1-8-4-2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6.09%	2015-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4	12-1-6-1-1-8-4-2-1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6-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5	12-1-6-1-1-8-4-3	开怡(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5.09%	2015-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6	12-1-6-1-1-8-4-3-1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9.99%	2015-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77	12-1-6-1-1-8-4-3-1-1	国家开发银行	货币	100.00%	2009-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8	12-1-6-1-1-8-4-3-2	国开开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1%	2015-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9	12-1-6-1-1-8-4-3-2-1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12-1-6-1-1-8-4-3-1)	货币	70.00%	201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0	12-1-6-1-1-8-4-3-2-2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1	12-1-6-1-1-8-4-3-2-2-1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59.98%	2007-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2	12-1-6-1-1-8-4-3-2-2-1-1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19-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3	12-1-6-1-1-8-4-3-2-2-1-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4	12-1-6-1-1-8-4-3-2-2-2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2%	2007-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5	12-1-6-1-1-8-4-3-2-2-2-1	江苏省人民政府	货币	100.00%	2002-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6	12-1-6-1-1-8-4-3-2-2-3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	货币	20.00%	2007-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7	12-1-6-1-1-8-4-4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12-1-6-1-1-8-4-3-1)	货币	12.06%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8	12-1-6-1-1-8-4-5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3-2-2)	货币	8.04%	2015-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9	12-1-6-1-1-8-4-6	苏州亚投荣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8.04%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0	12-1-6-1-1-8-4-6-1	亚投银欣(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98%	2018-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1	12-1-6-1-1-8-4-6-1-1	黄江圳	货币	50.00%	2017-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92	12-1-6-1-1-8-4-6-1-2	仲贞	货币	50.00%	2017-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3	12-1-6-1-1-8-4-6-2	苏州银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2%	2018-07-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4	12-1-6-1-1-8-4-6-2-1	黄迟	货币	50.00%	2018-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5	12-1-6-1-1-8-4-6-2-2	黄浩	货币	50.00%	2018-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6	12-1-6-1-1-8-4-7	兴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04%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7	12-1-6-1-1-8-4-7-1	江西省金融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10-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8	12-1-6-1-1-8-4-7-2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08-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9	12-1-6-1-1-8-4-7-2-1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1.14%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0	12-1-6-1-1-8-4-7-2-1-1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04-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1	12-1-6-1-1-8-4-7-2-1-2	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0-07-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2	12-1-6-1-1-8-4-7-2-1-2-1	江西省财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10-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3	12-1-6-1-1-8-4-7-2-1-2-1-1	江西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2021-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4	12-1-6-1-1-8-4-7-2-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18.37%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5	12-1-6-1-1-8-4-7-2-3	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7-2-1-2)	货币	7.90%	2020-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6	12-1-6-1-1-8-4-7-2-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58%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7	12-1-6-1-1-8-4-7-2-4-1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1989-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8	12-1-6-1-1-8-4-7-2-4-2	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	货币	10.00%	2020-07-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4-7-2-1-2)				
609	12-1-6-1-1-8-4-8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02%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0	12-1-6-1-1-8-4-8-1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1	12-1-6-1-1-8-4-8	江苏省人民政府	货币	100.00%	1993-0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2	12-1-6-1-1-8-4-9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02%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3	12-1-6-1-1-8-4-9-1	苏州市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21-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4	12-1-6-1-1-8-4-10	苏州工业园区元聚开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1%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5	12-1-6-1-1-8-4-10-1	深圳首瑞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4.18%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6	12-1-6-1-1-8-4-10-1-1	上海印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5.68%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7	12-1-6-1-1-8-4-10-1-1-1	上海艾牧帆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17-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8	12-1-6-1-1-8-4-10-1-1-1-1	上海帆茂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9	12-1-6-1-1-8-4-10-1-1-1-1-1	上海首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7.06%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0	12-1-6-1-1-8-4-10-1-1-1-1-1-1	北京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12-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1	12-1-6-1-1-8-4-10-1-1-1-1-1-1-1	黄立伟	货币	81.99%	201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2	12-1-6-1-1-8-4-10-1-1-1-1-1-1-2	朱雷	货币	4.56%	2019-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3	12-1-6-1-1-8-4-10-1-1-1-1-1-1-3	罗强	货币	3.70%	2019-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4	12-1-6-1-1-8-4-10-1-1-1-1-1-1-4	陈明珠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25	12-1-6-1-1-8-4-10-1-1-1-1-1-5	汤琪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6	12-1-6-1-1-8-4-10-1-1-1-1-1-6	陈文娟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7	12-1-6-1-1-8-4-10-1-1-1-1-1-7	林忠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8	12-1-6-1-1-8-4-10-1-1-1-1-1-8	周剑峰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9	12-1-6-1-1-8-4-10-1-1-1-1-1-9	叶杭奇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0	12-1-6-1-1-8-4-10-1-1-1-1-1-10	李汉平	货币	1.27%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1	12-1-6-1-1-8-4-10-1-1-1-1-1-11	贾婧	货币	0.85%	2017-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2	12-1-6-1-1-8-4-10-1-1-1-1-1-2	上海盈迦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2012-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3	12-1-6-1-1-8-4-10-1-1-1-1-1-2-1	张好晓	货币	80.00%	2012-0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4	12-1-6-1-1-8-4-10-1-1-1-1-1-2-2	朱晓鸣	货币	20.00%	2012-0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5	12-1-6-1-1-8-4-10-1-1-1-1-2	北京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0-1-1-1-1-1)	货币	27.05%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6	12-1-6-1-1-8-4-10-1-1-1-1-3	黄立伟	货币	19.43%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7	12-1-6-1-1-8-4-10-1-1-1-1-4	黄昊杰	货币	7.29%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8	12-1-6-1-1-8-4-10-1-1-1-1-5	上海盈迦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	4.86%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1-6-1-1-8-4-10-1-1-1-1-2)				
639	12-1-6-1-1-8-4-10-1-1-1-1-6	陈红	货币	4.32%	2009-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0	12-1-6-1-1-8-4-10-1-1-2	骆爱娟	货币	5.33%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1	12-1-6-1-1-8-4-10-1-1-3	上海志哲计算机技术服务部	货币	4.47%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2	12-1-6-1-1-8-4-10-1-1-3-1	王敦雄	货币	100%	2012-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3	12-1-6-1-1-8-4-10-1-1-4	盛百梅	货币	3.68%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4	12-1-6-1-1-8-4-10-1-1-5	罗强	货币	3.38%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5	12-1-6-1-1-8-4-10-1-1-6	上海博宏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2.74%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6	12-1-6-1-1-8-4-10-1-1-6-1	金群欢	货币	80.00%	2003-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7	12-1-6-1-1-8-4-10-1-1-6-2	杨丽萍	货币	20.00%	2003-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8	12-1-6-1-1-8-4-10-1-1-7	上海灵博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货币	2.56%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9	12-1-6-1-1-8-4-10-1-1-7-1	周发明	货币	60.00%	2007-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0	12-1-6-1-1-8-4-10-1-1-7-2	杨晓燕	货币	40.00%	2007-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1	12-1-6-1-1-8-4-10-1-1-8	敖国明	货币	2.02%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2	12-1-6-1-1-8-4-10-1-1-9	黄珉	货币	2.02%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3	12-1-6-1-1-8-4-10-1-1-10	上海连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92%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4	12-1-6-1-1-8-4-10-1-1-10-1	赵友中	货币	100.00%	1999-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5	12-1-6-1-1-8-4-10-1-1-11	姚蓉	货币	1.76%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56	12-1-6-1-1-8-4-10-1-1-12	徐益群	货币	1.76%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7	12-1-6-1-1-8-4-10-1-1-13	上海迈芮德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	1.67%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8	12-1-6-1-1-8-4-10-1-1-13-1	孙晓飞	货币	80.00%	2011-06-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9	12-1-6-1-1-8-4-10-1-1-13-2	屠新	货币	20.00%	2011-06-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0	12-1-6-1-1-8-4-10-1-1-14	王晟	货币	1.16%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1	12-1-6-1-1-8-4-10-1-1-15	孟晓慧	货币	1.12%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2	12-1-6-1-1-8-4-10-1-1-16	耿文靖	货币	1.00%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3	12-1-6-1-1-8-4-10-1-1-17	上海泰格聚合物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4	12-1-6-1-1-8-4-10-1-1-17-1	田骏翔	货币	75.00%	2006-03-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5	12-1-6-1-1-8-4-10-1-1-17-2	徐梦浩	货币	25.00%	2006-03-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6	12-1-6-1-1-8-4-10-1-1-18	王若衡	货币	1.00%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7	12-1-6-1-1-8-4-10-1-1-19	上海树模化工有限公司	货币	0.99%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8	12-1-6-1-1-8-4-10-1-1-19-1	胡冬玲	货币		2013-07-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9	12-1-6-1-1-8-4-10-1-1-19-2	王新程	货币		2013-07-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0	12-1-6-1-1-8-4-10-1-1-20	程祖涛	货币	0.94%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1	12-1-6-1-1-8-4-10-1-1-21	孙岚	货币	0.94%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2	12-1-6-1-1-8-4-10-1-1-22	黄弘	货币	0.94%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3	12-1-6-1-1-8-4-10-1-1-23	邵小坚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74	12-1-6-1-1-8-4-10-1-1-24	林斌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5	12-1-6-1-1-8-4-10-1-1-25	顾培基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6	12-1-6-1-1-8-4-10-1-1-26	唐晓晨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7	12-1-6-1-1-8-4-10-1-1-27	薛德兴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8	12-1-6-1-1-8-4-10-1-1-28	朱筱月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9	12-1-6-1-1-8-4-10-1-1-29	周雷勇	货币	0.75%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0	12-1-6-1-1-8-4-10-1-1-30	杭州田园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0.69%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1	12-1-6-1-1-8-4-10-1-1-30-1	吴骐佐	货币	80.00%	2008-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2	12-1-6-1-1-8-4-10-1-1-30-2	马梅英	货币	20.00%	2008-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3	12-1-6-1-1-8-4-10-1-1-31	上海澄震工业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0.69%	201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4	12-1-6-1-1-8-4-10-1-1-31-1	裴翔龙	货币	50.00%	2015-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5	12-1-6-1-1-8-4-10-1-1-31-2	何卫	货币	50.00%	2015-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6	12-1-6-1-1-8-4-10-1-2	杭晟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7	12-1-6-1-1-8-4-10-1-3	李焰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8	12-1-6-1-1-8-4-10-1-4	顾立群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9	12-1-6-1-1-8-4-10-1-5	叶杭奇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0	12-1-6-1-1-8-4-10-1-6	凌亚萍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1	12-1-6-1-1-8-4-10-1-7	胡振长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92	12-1-6-1-1-8-4-10-1-8	耿广峰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3	12-1-6-1-1-8-4-10-1-9	上海融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8.35%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4	12-1-6-1-1-8-4-10-1-9-1	傅灵菲	货币	100.00%	2022-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5	12-1-6-1-1-8-4-10-1-10	汪一泓	货币	4.18%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6	12-1-6-1-1-8-4-10-1-11	许锦昕	货币	3.34%	202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7	12-1-6-1-1-8-4-10-1-12	深圳前海帆茂首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1%	2016-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8	12-1-6-1-1-8-4-10-1-12-1	上海帆茂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0-1-1-1-1)	货币	100.00%	2013-1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9	12-1-6-1-1-8-4-10-2	林滔	货币	9.80%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0	12-1-6-1-1-8-4-10-3	林忠	货币	6.54%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1	12-1-6-1-1-8-4-10-4	徐菊娥	货币	6.54%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2	12-1-6-1-1-8-4-10-5	徐益洲	货币	6.54%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3	12-1-6-1-1-8-4-10-6	姚英	货币	6.54%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4	12-1-6-1-1-8-4-10-7	马永	货币	3.27%	2020-3-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5	12-1-6-1-1-8-4-10-8	杨建华	货币	3.27%	2020-3-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6	12-1-6-1-1-8-4-10-9	戴智慧	货币	3.27%	2020-3-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7	12-1-6-1-1-8-4-10-10	蒋咏梅	货币	3.27%	2020-3-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8	12-1-6-1-1-8-4-10-11	胡岳萍	货币	3.27%	2020-3-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9	12-1-6-1-1-8-4-10-12	上海榕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2.50%	2022-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0	12-1-6-1-1-8-4-10-12-1	上海帆茂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0-1-1-1-1)	货币	57.50%	2020-03-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11	12-1-6-1-1-8-4-10-12-2	深圳市福瑞曼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2	12-1-6-1-1-8-4-10-12-2-1	汤琪	货币	100.00%	2016-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3	12-1-6-1-1-8-4-10-12-3	高雪平	货币	17.50%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4	12-1-6-1-1-8-4-10-13	元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3%	2017-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5	12-1-6-1-1-8-4-10-13-1	上海帆茂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0-1-1-1-1)	货币	60.00%	2017-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6	12-1-6-1-1-8-4-10-13-2	光大金控（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2017-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7	12-1-6-1-1-8-4-10-13-2-1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80%	2011-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8	12-1-6-1-1-8-4-10-13-2-1-1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货币	100.00%	2009-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9	12-1-6-1-1-8-4-10-13-2-2	禹华（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0.20%	2011-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0	12-1-6-1-1-8-4-10-13-2-2-1	姚远	货币	50.00%	2011-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1	12-1-6-1-1-8-4-10-13-2-2-2	高欣	货币	50.00%	2011-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2	12-1-6-1-1-8-4-11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61%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3	12-1-6-1-1-8-4-11-1	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	2014-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4	12-1-6-1-1-8-4-12	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61%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5	12-1-6-1-1-8-4-12-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9)	货币	100.00%	1993-07-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6	12-1-6-1-1-8-4-12-1-1	苏州市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21-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7	12-1-6-1-1-8-4-13	苏州工业园区开元国创承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货币	1.27%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合伙)				
728	12-1-6-1-1-8-4-13-1	开元国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GP)	货币	60.00%	2017-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9	12-1-6-1-1-8-4-13-1-1	苏州翼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5.00%	2017-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0	12-1-6-1-1-8-4-13-1-1-1	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1	12-1-6-1-1-8-4-13-1-1-1-1	张家港华安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3.76%	2017-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2	12-1-6-1-1-8-4-13-1-1-1-1-1	施建刚	货币	99.00%	2011-05-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3	12-1-6-1-1-8-4-13-1-1-1-1-2	徐浩	货币	1.00%	2016-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4	12-1-6-1-1-8-4-13-1-1-1-2	李大生	货币	9.17%	2016-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5	12-1-6-1-1-8-4-13-1-1-1-3	苏州信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9.17%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6	12-1-6-1-1-8-4-13-1-1-1-3-1	朱龙英	货币	69.00%	2020-05-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7	12-1-6-1-1-8-4-13-1-1-1-3-2	张寿根	货币	31.00%	2020-09-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8	12-1-6-1-1-8-4-13-1-1-1-4	高玉根	货币	9.17%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9	12-1-6-1-1-8-4-13-1-1-1-5	陈建凯	货币	6.42%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0	12-1-6-1-1-8-4-13-1-1-1-6	苏州远大艺术品有限公司	货币	5.50%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1	12-1-6-1-1-8-4-13-1-1-1-6-1	朱雷	货币	46.67%	2016-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2	12-1-6-1-1-8-4-13-1-1-1-6-2	戚远	货币	43.33%	200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3	12-1-6-1-1-8-4-13-1-1-1-6-3	苏州远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0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4	12-1-6-1-1-8-4-13-1-1-1-6-3-	戚远	货币	97.00%	2003-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745	12-1-6-1-1-8-4-13-1-1-1-6-3-2	柴伏琼	货币	3.00%	2003-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6	12-1-6-1-1-8-4-13-1-1-1-7	江苏乾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7	12-1-6-1-1-8-4-13-1-1-1-7-1	苏州鼎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8-06-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8	12-1-6-1-1-8-4-13-1-1-1-7-1-1	叶晓明	货币	90.00%	2009-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9	12-1-6-1-1-8-4-13-1-1-1-7-1-2	叶玄羲	货币	10.00%	2017-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0	12-1-6-1-1-8-4-13-1-1-1-8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2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1	12-1-6-1-1-8-4-13-1-1-1-8-1	金向华	货币	100.00%	2013-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2	12-1-6-1-1-8-4-13-1-1-1-9	苏州事达同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3	12-1-6-1-1-8-4-13-1-1-1-9-1	陆建新	货币	61.50%	2008-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4	12-1-6-1-1-8-4-13-1-1-1-9-2	吴小英	货币	38.50%	2008-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5	12-1-6-1-1-8-4-13-1-1-1-10	苏州长盛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6	12-1-6-1-1-8-4-13-1-1-1-10-1	苏州耀盛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7-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7	12-1-6-1-1-8-4-13-1-1-1-10-1-1	钟明庆	货币	44.86%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8	12-1-6-1-1-8-4-13-1-1-1-10-1-2	苏州垒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6.57%	2016-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9	12-1-6-1-1-8-4-13-1-1-1-10-1-2-1	钟明庆	货币	60.91%	2015-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60	12-1-6-1-1-8-4-13-1-1-1-10-1-2-2	陈振兴	货币	9.70%	2015-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1	12-1-6-1-1-8-4-13-1-1-1-10-1-2-3	蒋云燕	货币	9.70%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2	12-1-6-1-1-8-4-13-1-1-1-10-1-2-4	李进玉	货币	9.70%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3	12-1-6-1-1-8-4-13-1-1-1-10-1-2-5	吴邦铸	货币	5.82%	2017-12-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4	12-1-6-1-1-8-4-13-1-1-1-10-1-2-6	周邦杰	货币	3.88%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5	12-1-6-1-1-8-4-13-1-1-1-10-1-2-7	吴艳芳（GP）	货币	0.29%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6	12-1-6-1-1-8-4-13-1-1-1-10-1-3	李进玉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7	12-1-6-1-1-8-4-13-1-1-1-10-1-4	陈振兴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8	12-1-6-1-1-8-4-13-1-1-1-10-1-5	蒋云燕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9	12-1-6-1-1-8-4-13-1-1-1-10-1-6	吴艳芳	货币	4.29%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0	12-1-6-1-1-8-4-13-1-1-1-10-1-7	周邦杰	货币	2.86%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1	12-1-6-1-1-8-4-13-1-1-1-11	沈磊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2	12-1-6-1-1-8-4-13-1-1-1-12	庞国忠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3	12-1-6-1-1-8-4-13-1-1-1-13	黄宏图	货币	2.75%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74	12-1-6-1-1-8-4-13-1-1-1-14	武全勇	货币	2.75%	2017-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5	12-1-6-1-1-8-4-13-1-1-1-15	金建平	货币	2.75%	2018-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6	12-1-6-1-1-8-4-13-1-1-1-16	王勤	货币	2.48%	2016-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7	12-1-6-1-1-8-4-13-1-1-1-17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11%	2018-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8	12-1-6-1-1-8-4-13-1-1-1-17-1	吴耀芳	货币	5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9	12-1-6-1-1-8-4-13-1-1-1-17-2	黄均时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0	12-1-6-1-1-8-4-13-1-1-1-17-3	吴惠英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1	12-1-6-1-1-8-4-13-1-1-1-17-4	吴惠芳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2	12-1-6-1-1-8-4-13-1-1-1-17-5	张刘瑜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3	12-1-6-1-1-8-4-13-1-1-1-17-6	陈华斌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4	12-1-6-1-1-8-4-13-1-1-1-18	周锋	货币	1.83%	2017-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5	12-1-6-1-1-8-4-13-1-1-1-19	金力	货币	1.83%	2018-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6	12-1-6-1-1-8-4-13-1-1-1-20	苏州和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83%	202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7	12-1-6-1-1-8-4-13-1-1-1-20-1	李刚	货币	51.00%	2018-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8	12-1-6-1-1-8-4-13-1-1-1-20-2	李锋	货币	49.00%	2018-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9	12-1-6-1-1-8-4-13-1-1-1-21	苏州青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92%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0	12-1-6-1-1-8-4-13-1-1-1-21-1	苏州紫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1	12-1-6-1-1-8-4-13-1-2	国开开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5.00%	2017-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1-6-1-1-8-4-3-2)				
792	12-1-6-1-1-8-4-13-2	西藏开元国创恒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8.00%	2017-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3	12-1-6-1-1-8-4-13-2-1	开元国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3-1)	货币	100%	2020-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4	12-1-6-1-1-8-4-13-3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1)	货币	4.00%	2019-0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5	12-1-6-1-1-8-4-13-4	南京扬子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00%	2019-0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6	12-1-6-1-1-8-4-13-4-1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12-1-6-1-1-8-4-2)	货币	100%	2014-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7	12-1-6-1-1-8-4-13-5	兴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7)	货币	2.00%	2019-0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8	12-1-6-1-1-8-4-13-6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8)	货币	1.00%	2019-0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9	12-1-6-1-1-8-4-13-7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9)	货币	1.00%	2019-0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0	12-1-6-1-1-8-4-14	国开开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80%	2015-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1	12-1-6-1-1-8-4-14-1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12-1-6-1-1-8-4-3-1)	货币	70.00%	201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2	12-1-6-1-1-8-4-14-2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3-2-2)	货币	30.00%	201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3	12-1-6-1-1-8-4-15	苏州市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货币	0.80%	2018-8-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04	12-1-6-1-1-8-4-15-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8-4-9)	货币	100%	2000-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5	12-1-6-1-1-8-5	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2.85%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6	12-1-6-1-1-8-5-1	深圳市腾讯睿见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7	12-1-6-1-1-8-5-1-1	深圳市腾讯睿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8	12-1-6-1-1-8-5-1-1-1	深圳市藤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50%	2021-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9	12-1-6-1-1-8-5-1-1-1-1	深圳市藤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GP)	货币	75%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0	12-1-6-1-1-8-5-1-1-1-1-1	马化腾	货币	80%	2019-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1	12-1-6-1-1-8-5-1-1-1-1-2	许晨晔	货币	20%	2019-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2	12-1-6-1-1-8-5-1-1-1-2	许晨晔	货币	20%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3	12-1-6-1-1-8-5-1-1-1-3	卢山	货币	5%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4	12-1-6-1-1-8-5-1-1-2	深圳市藤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50%	2021-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5	12-1-6-1-1-8-5-1-1-2-1	深圳市藤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GP) (参见 12-1-6-1-1-8-5-1-1-1-1)	货币	75%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6	12-1-6-1-1-8-5-1-1-2-2	许晨晔	货币	20%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7	12-1-6-1-1-8-5-1-1-2-3	卢山	货币	5%	2019-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8	12-1-6-1-1-8-6	北京红杉懿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24%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9	12-1-6-1-1-8-6-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遐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货币	55.01%	2018-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合伙)				
820	12-1-6-1-1-8-6-1-1	雍琳	货币	99.72%	2018-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1	12-1-6-1-1-8-6-1-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遐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GP)	货币	0.28%	2018-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2	12-1-6-1-1-8-6-1-2-1	雍琳	货币	90%	2018-0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3	12-1-6-1-1-8-6-1-2-2	张联庆	货币	10%	2018-0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4	12-1-6-1-1-8-6-2	川和信 (厦门)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20.23%	2020-08-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5	12-1-6-1-1-8-6-2-1	鞠青	货币	97.56%	2020-06-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6	12-1-6-1-1-8-6-2-2	吉惠股权投资 (厦门) 有限公司 (GP)	货币	2.44%	2022-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7	12-1-6-1-1-8-6-2-2-1	周逵	货币	80%	2020-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8	12-1-6-1-1-8-6-2-2-2	鞠青	货币	20%	2020-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9	12-1-6-1-1-8-6-3	何湘	货币	2.78%	2019-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0	12-1-6-1-1-8-6-4	杜玉兰	货币	2.53%	2019-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1	12-1-6-1-1-8-6-5	王子暄	货币	2.21%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2	12-1-6-1-1-8-6-6	董昕	货币	1.90%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3	12-1-6-1-1-8-6-7	潘旻	货币	1.26%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4	12-1-6-1-1-8-6-8	林飞	货币	1.26%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5	12-1-6-1-1-8-6-9	杨云霞	货币	1.26%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6	12-1-6-1-1-8-6-10	覃晓天	货币	1.26%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7	12-1-6-1-1-8-6-11	杨洁	货币	1.26%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8	12-1-6-1-1-8-6-12	吕琼	货币	1.14%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9	12-1-6-1-1-8-6-13	王威	货币	0.79%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40	12-1-6-1-1-8-6-14	赵伟	货币	0.76%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1	12-1-6-1-1-8-6-15	张联庆	货币	0.63%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2	12-1-6-1-1-8-6-1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参见 12-1-6-1-1-8-1-33）	货币	0.63%	2017-1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3	12-1-6-1-1-8-6-17	钱春燕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4	12-1-6-1-1-8-6-18	秦书娣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5	12-1-6-1-1-8-6-19	杨涛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6	12-1-6-1-1-8-6-20	郑菲	货币	0.63%	2016-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7	12-1-6-1-1-8-6-21	孙华伟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8	12-1-6-1-1-8-6-22	陆慧梅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9	12-1-6-1-1-8-6-23	钱骥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0	12-1-6-1-1-8-6-24	李力	货币	0.63%	2016-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1	12-1-6-1-1-8-7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1.43%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2	12-1-6-1-1-8-7-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3	12-1-6-1-1-8-7-1-1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1981-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4	12-1-6-1-1-8-7-1-1-1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08-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5	12-1-6-1-1-8-8	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货币	1.43%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6	12-1-6-1-1-8-9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43%	2017-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7	12-1-6-1-1-8-9-1	中国科学院	货币	100%	200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8	12-1-6-1-1-8-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12-1-6-1-1-8-1-33）	货币	0.01%	2017-10-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59	12-1-6-1-1-9	南立新	货币	1.24%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0	12-1-6-1-1-10	杭州三仁焱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17%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1	12-1-6-1-1-10-1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3.73%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2	12-1-6-1-1-10-1-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1991-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3	12-1-6-1-1-10-2	王月红	货币	9.80%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4	12-1-6-1-1-10-3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80%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5	12-1-6-1-1-10-3-1	王健	货币	90%	2009-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6	12-1-6-1-1-10-3-2	李凯	货币	10%	2009-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7	12-1-6-1-1-10-4	孙剑华	货币	9.80%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8	12-1-6-1-1-10-5	杭州欣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80%	2018-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9	12-1-6-1-1-10-5-1	杭州景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0	12-1-6-1-1-10-5-1-1	裘加林	货币	50%	2021-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1	12-1-6-1-1-10-5-1-2	郎涛	货币	50%	2017-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2	12-1-6-1-1-10-6	姚臻	货币	8.43%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3	12-1-6-1-1-10-7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	货币	7.84%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4	12-1-6-1-1-10-8	薛向东	货币	5.88%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5	12-1-6-1-1-10-9	西藏泓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5.88%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6	12-1-6-1-1-10-9-1	罗祖亮	货币	95.26%	1997-0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7	12-1-6-1-1-10-9-2	罗订坤	货币	4.74%	2018-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8	12-1-6-1-1-10-10	李元蓁	货币	3.92%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9	12-1-6-1-1-10-11	上海畅亨文化传播中心	货币	3.92%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0	12-1-6-1-1-10-11-1	张黄瞩	货币	100%	2016-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1	12-1-6-1-1-10-12	宁波信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92%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82	12-1-6-1-1-10-12-1	汪初良	货币	51%	2019-09-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3	12-1-6-1-1-10-12-2	汪初平	货币	39%	2017-05-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4	12-1-6-1-1-10-12-3	汪初贤	货币	10%	2017-05-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5	12-1-6-1-1-10-13	赵继萍	货币	1.96%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6	12-1-6-1-1-10-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96%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7	12-1-6-1-1-10-14-1	赵晓旦	货币	51%	2017-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8	12-1-6-1-1-10-14-2	黄科	货币	23%	2017-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9	12-1-6-1-1-10-14-3	张林	货币	15%	2017-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0	12-1-6-1-1-10-14-4	张景原（GP）	货币	11%	2017-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1	12-1-6-1-1-10-15	杭州三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37%	2015-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2	12-1-6-1-1-10-15-1	倪正东	货币	40%	2014-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3	12-1-6-1-1-10-15-2	曹国熊	货币	40%	2014-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4	12-1-6-1-1-10-15-3	宋蔼瑕	货币	20%	2023-10-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5	12-1-6-1-1-10-16	邢翰学	货币	1.37%	201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6	12-1-6-1-1-10-17	倪正东	货币	0.59%	2017-06-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7	12-1-6-1-1-11	其实	货币	1.05%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8	12-1-6-1-1-12	北京聚盛同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03%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9	12-1-6-1-1-12-1	倪正东	货币	92.42%	2015-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0	12-1-6-1-1-12-2	曹芳	货币	7.58%	2015-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1	12-1-6-1-1-13	长沙市六顺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88%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2	12-1-6-1-1-13-1	赵勇	货币	33.33%	2027-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903	12-1-6-1-1-13-2	杨春城	货币	29.00%	2015-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4	12-1-6-1-1-13-3	徐茜（GP）	货币	21.00%	2015-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5	12-1-6-1-1-13-4	李竹	货币	16.67%	2017-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6	12-1-6-1-1-14	叶世杰	货币	0.73%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7	12-1-6-1-1-15	杨丽鸣	货币	0.73%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8	12-1-6-1-1-16	昆山兴华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0.73%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9	12-1-6-1-1-16-1	珠海乐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80%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0	12-1-6-1-1-16-1-1	珠海诚兴盈远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66.96%	2023-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1	12-1-6-1-1-16-1-1-1	张海燕	货币	100%	2017-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2	12-1-6-1-1-16-1-2	三亚乐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2.84%	2022-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3	12-1-6-1-1-16-1-2-1	张海燕	货币	94.46%	2022-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4	12-1-6-1-1-16-1-2-2	珠海乐成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54%	2022-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5	12-1-6-1-1-16-1-2-2-1	张海燕	货币	99.90%	2021-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6	12-1-6-1-1-16-1-2-2-2	单萌	货币	0.10%	2021-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7	12-1-6-1-1-16-1-3	珠海乐成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GP） （参见 12-1-6-1-1-16-1-2-2）	货币	0.20%	2021-1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8	12-1-6-1-1-16-2	珠海乐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0.20%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9	12-1-6-1-1-16-2-1	珠海乐贤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9.91%	202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0	12-1-6-1-1-16-2-1-1	单萌	货币	100%	2022-0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1	12-1-6-1-1-16-2-2	单萌	货币	9.09%	202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2	12-1-6-1-1-17	上海郁泰唯夏投	货币	0.73%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资中心（有限合伙）				资金
923	12-1-6-1-1-17-1	上海郁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GP)	货币	90%	2014-08-19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4	12-1-6-1-1-17-1-1	赵梁	货币	100%	2015-03-11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5	12-1-6-1-1-17-2	上海源岑投资有 限公司	货币	10%	2014-08-19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6	12-1-6-1-1-17-2-1	上海阜兴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06-18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7	12-1-6-1-1-17-2-1-1	朱一栋	货币	70%	2011-05-04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8	12-1-6-1-1-17-2-1-2	赵卓权	货币	30%	2014-05-19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29	12-1-6-1-1-18	朱伟豪	货币	0.65%	2018-08-08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0	12-1-6-1-1-19	杨乐乐	货币	0.58%	2019-07-24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1	12-1-6-1-1-20	阎安生	货币	0.58%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2	12-1-6-1-1-21	深圳市卓显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0.58%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3	12-1-6-1-1-21-1	高鹏	货币	98.04%	2018-10-18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4	12-1-6-1-1-21-2	杨芳 (GP)	货币	1.96%	2018-10-18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5	12-1-6-1-1-22	张妍妍	货币	0.57%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6	12-1-6-1-1-23	王利朋	货币	0.56%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7	12-1-6-1-1-24	杨敏	货币	0.52%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8	12-1-6-1-1-25	符星华	货币	0.48%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39	12-1-6-1-1-26	郭玉英	货币	0.44%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40	12-1-6-1-1-27	李新宇	货币	0.44%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41	12-1-6-1-1-28	上海建海瓴企业 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货币	0.35%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42	12-1-6-1-1-28-1	何维芳	货币	99.00%	2012-11-07	自有或自筹 资金
943	12-1-6-1-1-28-2	上海融海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4-03-08	自有或自筹 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944	12-1-6-1-1-28-2-1	冯融	货币	70.00%	2018-05-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5	12-1-6-1-1-28-2-2	戴莉	货币	30.00%	2018-05-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6	12-1-6-1-1-29	袁润兵	货币	0.34%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7	12-1-6-1-1-30	薛向东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8	12-1-6-1-1-31	刘晓峰	货币	0.29%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9	12-1-6-1-1-32	缪志强	货币	0.29%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0	12-1-6-1-1-33	徐卫国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1	12-1-6-1-1-34	熊毅刚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2	12-1-6-1-1-35	吕大龙	货币	0.29%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3	12-1-6-1-1-36	陈大同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4	12-1-6-1-1-37	杭州中赢复朴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5	12-1-6-1-1-37-1	浙江中赢资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5.24%	2015-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6	12-1-6-1-1-37-1-1	浙江中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70%	2016-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7	12-1-6-1-1-37-1-1-1	中赢创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6-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8	12-1-6-1-1-37-1-1-1-1	吴忠福	货币	50%	2021-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9	12-1-6-1-1-37-1-1-1-2	浙江中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37-1-1）	货币	50%	2021-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0	12-1-6-1-1-37-1-2	中赢创投资有限公司（GP）（参见 12-1-6-1-1-37-1-1-1）	货币	0.30%	2022-06-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1	12-1-6-1-1-37-2	杭州中赢复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4.76%	2015-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2	12-1-6-1-1-37-2-1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5%	2015-09-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963	12-1-6-1-1-37-2-1-1	赵志坚	货币	38%	2015-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4	12-1-6-1-1-37-2-1-2	王军峰	货币	30.50%	2015-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5	12-1-6-1-1-37-2-1-3	赵敏	货币	17%	2015-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6	12-1-6-1-1-37-2-1-4	毛向宇	货币	12%	2018-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7	12-1-6-1-1-37-2-1-5	张馨	货币	2.50%	2015-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8	12-1-6-1-1-37-2-2	浙江中赢资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见 12-1-6-1-1-37-1）	货币	15%	2015-09-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9	12-1-6-1-1-38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0	12-1-6-1-1-38-1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9.22%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1	12-1-6-1-1-38-1-1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99.99%	2013-04-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2	12-1-6-1-1-38-1-1-1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货币	100.00%	2020-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3	12-1-6-1-1-38-1-2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0%	2013-04-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4	12-1-6-1-1-38-1-2-1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38-1-1）	货币	99.00%	2014-0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5	12-1-6-1-1-38-1-2-2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0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6	12-1-6-1-1-38-1-2-2-1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38-1-1）	货币	100.00%	2011-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7	12-1-6-1-1-38-2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9.61%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8	12-1-6-1-1-38-2-1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0-0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9	12-1-6-1-1-38-3	常州亦合高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P）	货币	9.80%	201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980	12-1-6-1-1-38-3-1	北京武岳峰中清正合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50%	2015-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1	12-1-6-1-1-38-3-1-1	上海水毓企业管理中心	货币	42.25%	2017-09-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2	12-1-6-1-1-38-3-1-1-1	潘建岳	货币	100%	2017-06-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3	12-1-6-1-1-38-3-1-2	武平	货币	38.25%	2016-07-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4	12-1-6-1-1-38-3-1-3	王丹	货币	15%	2018-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5	12-1-6-1-1-38-3-1-4	李晓磊	货币	3%	2016-07-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6	12-1-6-1-1-38-3-1-5	熊长青	货币	1.5%	2014-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7	12-1-6-1-1-38-3-2	上海水毓企业管理中心（参见 12-1-6-1-1-38-3-1-1）	货币	18.93%	2017-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8	12-1-6-1-1-38-3-3	上海元水企业管理中心	货币	16.93%	2017-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9	12-1-6-1-1-38-3-3-1	许娟	货币	100%	2018-0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0	12-1-6-1-1-38-3-4	王丹	货币	7.5%	2018-04-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1	12-1-6-1-1-38-3-5	许伟	货币	4.4%	2014-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2	12-1-6-1-1-38-3-6	李晓磊	货币	1.5%	2015-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3	12-1-6-1-1-38-3-7	熊长青	货币	0.75%	2014-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4	12-1-6-1-1-38-4	江苏国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80%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5	12-1-6-1-1-38-4-1	江苏国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货币	100%	2015-05-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6	12-1-6-1-1-38-5	江苏武进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有全资）	货币	9.80%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7	12-1-6-1-1-38-6	贵州瑞和制药有限公司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8	12-1-6-1-1-38-6-1	熊毅刚	货币	81.55%	2001-05-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9	12-1-6-1-1-38-6-2	贵州省新型工业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10%	2021-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000	12-1-6-1-1-38-6-2-1	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货币	99.99%	2021-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1	12-1-6-1-1-38-6-2-2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GP，国有独资）	货币	0.00%	2021-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2	12-1-6-1-1-38-6-3	刘家森	货币	3.10%	2001-05-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3	12-1-6-1-1-38-6-4	赵云	货币	2.82%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4	12-1-6-1-1-38-6-5	贵阳君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82%	2011-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5	12-1-6-1-1-38-6-5-1	贵州百强优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70%	2018-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6	12-1-6-1-1-38-6-5-1-1	贵州百强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7	12-1-6-1-1-38-6-5-1-1-1	张沛	货币	51%	2005-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8	12-1-6-1-1-38-6-5-1-1-2	张娅	货币	49%	2005-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9	12-1-6-1-1-38-6-5-2	张岩	货币	30%	2018-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0	12-1-6-1-1-38-6-6	张昀	货币	0.66%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1	12-1-6-1-1-38-6-7	王波	货币	0.60%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2	12-1-6-1-1-38-6-8	刘鹏	货币	0.48%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3	12-1-6-1-1-38-6-9	陈玉友	货币	0.38%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4	12-1-6-1-1-38-6-10	唐度君	货币	0.28%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5	12-1-6-1-1-38-6-11	周树青	货币	0.25%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6	12-1-6-1-1-38-6-12	贾力夫	货币	0.19%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7	12-1-6-1-1-38-6-13	刘剑波	货币	0.16%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8	12-1-6-1-1-38-6-14	张丽	货币	0.15%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9	12-1-6-1-1-38-6-15	翟培林	货币	0.07%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0	12-1-6-1-1-38-6-16	李树胜	货币	0.07%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021	12-1-6-1-1-38-6-17	黄婕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2	12-1-6-1-1-38-6-18	王海燕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3	12-1-6-1-1-38-6-19	潘金成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4	12-1-6-1-1-38-6-20	袁远强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5	12-1-6-1-1-38-6-21	姚光哲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6	12-1-6-1-1-38-6-22	彭相印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7	12-1-6-1-1-38-6-23	龙成东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8	12-1-6-1-1-38-6-24	东伟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9	12-1-6-1-1-38-6-25	黄盛贤	货币	0.04%	2020-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0	12-1-6-1-1-38-7	李志祥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1	12-1-6-1-1-38-8	戚国强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2	12-1-6-1-1-38-9	王建东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3	12-1-6-1-1-38-10	祝昌华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4	12-1-6-1-1-38-11	黄学良	货币	1.96%	2016-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5	12-1-6-1-1-39	上海磁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6	12-1-6-1-1-39-1	成都磁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98%	2017-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7	12-1-6-1-1-39-1-1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4.67%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8	12-1-6-1-1-39-1-1-1	冯华伟	货币	29.21%	200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9	12-1-6-1-1-39-1-1-2	烟台中际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9.80%	2015-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0	12-1-6-1-1-39-1-1-2-1	山东中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0-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1	12-1-6-1-1-39-1-1-2-1-1	王伟修	货币	52.06%	2020-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2	12-1-6-1-1-39-1-1-2-1-2	龙口中际致远投资管理中信（有	货币	28.66%	2023-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限合伙)				
1043	12-1-6-1-1-39-1-1-2-1-2-1	王晓东	货币	70.00%	2022-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4	12-1-6-1-1-39-1-1-2-1-2-2	张霞	货币	15.00%	2023-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5	12-1-6-1-1-39-1-1-2-1-2-3	宋克尚	货币	15.00%	2023-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6	12-1-6-1-1-39-1-1-2-1-2	王晓东	货币	19.28%	2023-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7	12-1-6-1-1-39-1-1-3	上海小村创世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2.58%	2017-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8	12-1-6-1-1-39-1-1-3-1	冯华伟	货币	49.70%	2015-06-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9	12-1-6-1-1-39-1-1-3-2	林慧萍	货币	12.59%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0	12-1-6-1-1-39-1-1-3-3	王喆	货币	12.59%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1	12-1-6-1-1-39-1-1-3-4	冯洪卫	货币	3.98%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2	12-1-6-1-1-39-1-1-3-5	温谨	货币	3.05%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3	12-1-6-1-1-39-1-1-3-6	李鹏飞	货币	3.05%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4	12-1-6-1-1-39-1-1-3-7	李彦轩	货币	2.86%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5	12-1-6-1-1-39-1-1-3-8	戎浩军	货币	2.23%	2018-03-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6	12-1-6-1-1-39-1-1-3-9	刘毅	货币	1.99%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7	12-1-6-1-1-39-1-1-3-10	李东方	货币	1.99%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8	12-1-6-1-1-39-1-1-3-11	冯小伟	货币	1.3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9	12-1-6-1-1-39-1-1-3-12	侯红锋	货币	1.32%	2017-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0	12-1-6-1-1-39-1-1-	彭昊宇	货币	0.9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13					
1061	12-1-6-1-1-39-1-1-3-14	王硕	货币	0.66%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2	12-1-6-1-1-39-1-1-3-15	梅晨斐	货币	0.40%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3	12-1-6-1-1-39-1-1-3-16	俞赢喆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4	12-1-6-1-1-39-1-1-3-17	吴晓芊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5	12-1-6-1-1-39-1-1-3-18	尤健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6	12-1-6-1-1-39-1-1-3-19	梁劲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7	12-1-6-1-1-39-1-1-3-20	罗时珍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8	12-1-6-1-1-39-1-1-3-21	邢艳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9	12-1-6-1-1-39-1-1-3-22	陆韵璐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0	12-1-6-1-1-39-1-1-3-23	韩蒋杰	货币	0.13%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1	12-1-6-1-1-39-1-1-3-24	侯清源	货币	0.07%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2	12-1-6-1-1-39-1-1-3-25	刘记	货币	0.07%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3	12-1-6-1-1-39-1-1-3-26	潘俊杰	货币	0.07%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4	12-1-6-1-1-39-1-1-3-27	王梓臻	货币	0.07%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5	12-1-6-1-1-39-1-1-3-28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39-1-1)	货币	0.01%	2015-06-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6	12-1-6-1-1-39-1-1-4	冯洪卫	货币	12.39%	200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7	12-1-6-1-1-39-1-1-5	曹国能	货币	8.62%	2015-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078	12-1-6-1-1-39-1-1-6	李鹏飞	货币	4.47%	200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9	12-1-6-1-1-39-1-1-7	刘志峰	货币	4.31%	2021-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0	12-1-6-1-1-39-1-1-8	上海东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3.45%	2015-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1	12-1-6-1-1-39-1-1-8-1	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2010-04-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2	12-1-6-1-1-39-1-1-8-1-1	凌超	货币	100.00%	2008-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3	12-1-6-1-1-39-1-1-8-2	凌超	货币	30.00%	2010-04-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4	12-1-6-1-1-39-1-1-9	吴磊	货币	2.59%	2016-0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5	12-1-6-1-1-39-1-1-10	王风祥	货币	2.59%	2021-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6	12-1-6-1-1-39-1-2	成都天府创新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69%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7	12-1-6-1-1-39-1-2-1	成都天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9.01%	2017-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8	12-1-6-1-1-39-1-2-2	成都天府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99%	2015-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9	12-1-6-1-1-39-1-3	昆山盛世鸿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00%	2017-08-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0	12-1-6-1-1-39-1-3-1	北京盛世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7-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1	12-1-6-1-1-39-1-3-1-1	杭州佳雯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1.90%	2023-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2	12-1-6-1-1-39-1-3-1-1-1	谢作强	货币	51.00%	2020-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3	12-1-6-1-1-39-1-3-1-1-2	杨佳佳	货币	49.00%	2020-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4	12-1-6-1-1-39-1-3-1-2	谢作强	货币	8.10%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5	12-1-6-1-1-39-1-4	许水木	货币	9.0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6	12-1-6-1-1-39-1-5	西藏泓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12-1-6-1-1-10-9）	货币	4.5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097	12-1-6-1-1-39-1-6	吴磊	货币	4.5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8	12-1-6-1-1-39-1-7	帅政宏	货币	4.5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9	12-1-6-1-1-39-1-8	王晓东	货币	1.35%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0	12-1-6-1-1-39-1-9	段挺东	货币	0.9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1	12-1-6-1-1-39-1-10	上海磁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90%	2017-0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2	12-1-6-1-1-39-1-10-1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39-1-1）	货币	100%	2015-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3	12-1-6-1-1-39-2	上海磁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39-1-10）	货币	0.01%	2015-0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4	12-1-6-1-1-40	湖北梅花晟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29%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5	12-1-6-1-1-41	金华市天勤科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6	12-1-6-1-1-41-1	赵宝忠	货币	48.57%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7	12-1-6-1-1-41-2	胡建其	货币	8.57%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8	12-1-6-1-1-41-3	朱健华	货币	8.57%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9	12-1-6-1-1-41-4	杨震鸿	货币	8.57%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0	12-1-6-1-1-41-5	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7.14%	2018-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1	12-1-6-1-1-41-5-1	沈琴华	货币	69.30%	2011-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2	12-1-6-1-1-41-5-2	杭州银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50%	2015-06-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3	12-1-6-1-1-41-5-2-1	沈琴华（GP）	货币	75%	2015-07-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4	12-1-6-1-1-41-5-2-2	许燕培	货币	25%	2022-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5	12-1-6-1-1-41-5-3	杭州若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7.50%	2015-09-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16	12-1-6-1-1-41-5-3-1	沈琴华（GP）	货币	99.98%	2023-09-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7	12-1-6-1-1-41-5-3-2	许燕培	货币	0.02%	2023-09-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8	12-1-6-1-1-41-5-4	吴一暉	货币	2.70%	2011-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9	12-1-6-1-1-41-6	章銜韬	货币	5.71%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0	12-1-6-1-1-41-7	朱葆华	货币	4.29%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1	12-1-6-1-1-41-8	浙江科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货币	4.29%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2	12-1-6-1-1-41-9	金文钟	货币	4.29%	2015-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3	12-1-6-1-1-42	大连博朗科技有 限公司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4	12-1-6-1-1-42-1	姜旭	货币	70%	2019-06-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5	12-1-6-1-1-42-2	陈文卿	货币	20%	2015-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6	12-1-6-1-1-42-3	张开云	货币	10%	2018-05-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7	12-1-6-1-1-43	熊丽霞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8	12-1-6-1-1-44	深圳市中欧润隆 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9	12-1-6-1-1-44-1	兰宇	货币	42%	2016-0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0	12-1-6-1-1-44-2	深圳市润隆汇智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20%	2016-0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1	12-1-6-1-1-44-2-1	兰宇	货币	50%	2015-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2	12-1-6-1-1-44-2-2	周浩兰	货币	40%	2015-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3	12-1-6-1-1-44-2-3	许昊民	货币	10%	2015-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4	12-1-6-1-1-44-3	佛山市乐华嘉业 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8%	2019-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5	12-1-6-1-1-44-3-1	陈小霞	货币	25%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6	12-1-6-1-1-44-3-2	霍秋洁	货币	16.25%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7	12-1-6-1-1-44-3-3	谢炜	货币	16.25%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8	12-1-6-1-1-44-3-4	谢岳荣	货币	16.25%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39	12-1-6-1-1-44-3-5	谢安琪	货币	16.25%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0	12-1-6-1-1-44-3-6	霍少容	货币	10%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1	12-1-6-1-1-44-4	杨建成	货币	10%	2015-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2	12-1-6-1-1-44-5	陈京琳	货币	10%	2015-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3	12-1-6-1-1-45	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29%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4	12-1-6-1-1-45-1	陈邦	货币	79.99%	2007-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5	12-1-6-1-1-45-2	李力	货币	20.01%	2007-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6	12-1-6-1-1-46	北京亚信众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0.29%	2015-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7	12-1-6-1-1-46-1	金鼎华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0%	2016-0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8	12-1-6-1-1-46-1-1	张杰	货币	82%	2011-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9	12-1-6-1-1-46-1-2	刘健	货币	9%	2022-0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0	12-1-6-1-1-46-1-3	梁景厂	货币	9%	2024-0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1	12-1-6-1-1-46-2	上海锦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6.67%	2016-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2	12-1-6-1-1-46-2-1	胡佩	货币	60%	2012-10-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3	12-1-6-1-1-46-2-2	孙曦	货币	40%	2012-10-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4	12-1-6-1-1-46-3	亚信华创（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3.33%	2015-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5	12-1-6-1-1-46-3-1	金鼎华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6-1-1-46-1）	货币	58%	2015-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6	12-1-6-1-1-46-3-2	北京捷创联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2%	2015-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7	12-1-6-1-1-46-3-2-1	张杰	货币	93.75%	2022-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8	12-1-6-1-1-46-3-2-2	金鼎华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6.25%	2022-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1-6-1-1-46-1)				
1159	12-1-6-1-1-47	李敏	货币	0.15%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0	12-1-6-1-1-48	吴雪峰	货币	0.15%	2015-1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1	12-1-6-1-1-49	珠海横琴华盖玖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0.15%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2	12-1-6-1-1-49-1	华盖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	2018-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3	12-1-6-1-1-49-1-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SH.60)	货币	30%	2013-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4	12-1-6-1-1-49-1-2	北京尚林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8%	2013-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5	12-1-6-1-1-49-1-2-1	许小林	货币	80%	2015-05-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6	12-1-6-1-1-49-1-2-2	厦门尚林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	2022-06-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7	12-1-6-1-1-49-1-2-2-1	许小林	货币	100%	2021-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8	12-1-6-1-1-49-1-3	北京广仁子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1%	2012-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9	12-1-6-1-1-49-1-3-1	鹿炳辉	货币	100%	201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0	12-1-6-1-1-49-1-4	嘉宸伟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10%	2018-06-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1	12-1-6-1-1-49-1-4-1	曾志强	货币	100%	2009-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2	12-1-6-1-1-49-1-5	北京宇宸华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5%	2018-06-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3	12-1-6-1-1-49-1-5-1	黄绪玲	货币	80%	2012-10-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4	12-1-6-1-1-49-1-5-2	尚莉娟	货币	20%	2012-10-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5	12-1-6-1-1-49-1-6	宁波华盖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	2016-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6	12-1-6-1-1-49-1-6-1	张卉	货币	50%	2018-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7	12-1-6-1-1-49-1-6-2	北京尚林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12-1-6-1-1-49-1-2)	货币	50%	2016-04-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78	12-1-6-1-1-49-1-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犇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	2017-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9	12-1-6-1-1-49-1-7-1	刘峻	货币	99%	2017-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0	12-1-6-1-1-49-1-7-2	上海竺仁商务咨询有限公司（GP）	货币	1%	2017-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1	12-1-6-1-1-49-1-7-2-1	刘峻	货币	99%	2017-07-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2	12-1-6-1-1-49-1-7-2-2	陈华	货币	1%	2017-07-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3	12-2	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参见 17）	货币	3.22%	202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4	13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516.SH）	货币	2.39%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5	14	北京学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39%	2021-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6	14-1	周金安	货币	100%	2020-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7	15	重庆中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39%	2021-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8	15-1	李松强	货币	92.50%	2015-1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9	15-2	李松琴	货币	7.50%	2015-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0	16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9%	2021-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1	16-1	苏州市债务和基金管理中心	货币	99.00%	2019-0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2	16-2	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19-0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3	16-2-1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4	16-2-1-1	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4.73%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5	16-2-1-1-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1.66%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6	16-2-1-1-1-1	苏州市财政局	货币	100%	2021-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7	16-2-1-1-2	苏州创元投资发	货币	5.5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
1198	16-2-1-1-2-1	苏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3-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9	16-2-1-1-2-1-1	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23-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0	16-2-1-1-2-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1	16-2-1-1-3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7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2	16-2-1-1-3-1	苏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01-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3	16-2-1-2	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26%	2008-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4	16-2-1-2-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10-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5	16-2-1-2-1-1	苏州市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21-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6	17	张家港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93%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7	17-1	王家恒	货币	43.11%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8	17-2	周立	货币	20.18%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9	17-3	金杰	货币	9.17%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0	17-4	刘春红	货币	9.17%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1	17-5	王剑川	货币	9.17%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2	17-6	北京益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9.17%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3	17-6-1	王家恒	货币	50.00%	2017-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4	17-6-2	周立	货币	20.00%	2017-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5	17-6-3	金杰	货币	15.00%	2017-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6	17-6-4	刘春红	货币	15.00%	2017-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五）东莞勤合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7-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2	东莞市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2-1	东莞市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99.00%	2021-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2-1-1	东莞市财政局	货币	100%	2019-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2-2	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21-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2-2-1	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1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2-2-1-1	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5-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3	南京浦口智思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3-1	南京市浦口区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4.01%	2021-03-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3-1-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5-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3-1-1-1	南京市浦口区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14-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3-2	南京浦口元禾璞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0.99%	2021-03-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3-2-1	元禾璞华同芯（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1-0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3-2-1-1	苏州同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20-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3-2-1-1-1	刘越	货币	36.36%	2020-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3-2-1-1-2	吴海滨	货币	27.27%	2020-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3-2-1-1-3	陈大同	货币	27.27%	2020-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3-2-1-1-4	苏州荃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55%	2023-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3-2-1-1-4-1	吴海滨	货币	100.00%	2023-05-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3-2-1-1-5	苏州荃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54%	2023-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2	3-2-1-1-5-1	刘越	货币	100%	2023-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3-2-1-2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9%	2020-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3-2-1-2-1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59.98%	2007-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3-2-1-2-1-1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	2019-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3-2-1-2-1-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3-2-1-2-2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2%	2023-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3-2-1-2-2-1	江苏省人民政府	货币	100%	2015-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3-2-1-2-3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0%	2007-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3-2-1-2-3-1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	1994-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3-2-1-2-3-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3-2-2	苏州同海同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10%	2021-0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3-2-2-1	陈大同	货币	25%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3-2-2-2	刘越	货币	20.45%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3-2-2-3	吴海滨	货币	20.45%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3-2-2-4	陈智斌	货币	9.09%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3-2-2-5	苏州同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33%	2021-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3-2-2-5-1	陈大同	货币	60%	2020-1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3-2-2-5-2	刘越	货币	20%	2020-1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3-2-2-5-3	吴海滨	货币	20%	2020-1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3-2-2-6	洋浦同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33%	2022-05-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3-2-2-6-1	吴海滨	货币	50%	2022-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3-2-2-6-2	牛俊岭	货币	50%	2022-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3-2-2-7	东台市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33%	2023-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3-2-2-7-1	褚俊	货币	50%	2023-06-27	自有或自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筹资金
46	3-2-2-7-2	吴海滨	货币	50%	2023-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3-3	南京浦口高质量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5%	2023-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3-3-1	南京市浦口区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见 3-1）	货币	39.8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3-3-2	南京浦口开发区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3-3-2-1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3-3-2-1-1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18-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3-3-3	南京浦口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3-3-3-1	南京浦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18-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3-3-4	南京市浦口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货币	4.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3-3-4-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1）	货币	100%	2014-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3-3-5	南京民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4.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3-3-5-1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综合服务中心	货币	100%	2020-0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3-3-6	南京浦口康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3-3-6-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1）	货币	100%	2018-09-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3-3-7	南京浦口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3-3-7-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1）	货币	100%	2014-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3-3-8	南京浦口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3-3-8-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1）	货币	100%	2014-06-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3-3-9	南京浦口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3-3-9-1	南京大江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1）	货币	100%	2018-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6	3-3-10	南京农创园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3-3-10-1	南京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示范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19-08-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3-3-11	南京雨山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20%	2023-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3-3-11-1	南京市浦口区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见3-1）	货币	100%	2022-03-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4	苏州汾湖创新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4-1	苏州汾湖高新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99.90%	2018-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4-1-1	苏州汾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17-07-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4-1-1-1	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05-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4-1-2	苏州市吴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7-07-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4-1-2-1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4-1-2-1-1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	2001-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4-2	苏州清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10%	2018-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4-2-1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货币	65%	2018-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4-2-1-1	南通清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5%	2018-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4-2-1-1-1	清石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9%	2023-05-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4-2-1-1-1-1	南通清石科创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9%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4-2-1-1-1-1-1	北京宸光谦寻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45%	2022-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4-2-1-1-1-1-1-1	陈新蕾	货币	70%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4-2-1-1-1-1-1-2	田惠民	货币	30%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4-2-1-1-1-1-2	南通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45%	2022-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	4-2-1-1-1-1-2-1	吴伟萍	货币	1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4-2-1-1-1-1-3	清石创新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10%	2022-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	4-2-1-1-1	北京桉凯新技术有限公	货币	100%	2022-10-18	自有或自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3-1	司				筹资金
89	4-2-1-1-1-1-3-1-1	田文华	货币	99%	2018-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4-2-1-1-1-1-3-1-2	张震	货币	1%	2020-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4-2-1-1-1-2	清石创新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参见 4-2-1-1-1-1-3）	货币	1%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4-2-1-1-2	南通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见 4-2-1-1-1-1-2）	货币	11%	2022-11-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4-2-1-2	浙江浙华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5%	2020-06-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4-2-1-2-1	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	货币	100%	2005-06-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	4-2-2	苏州汾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5%	2018-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4-2-2-1	苏州汾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4-1-1）	货币	70%	2017-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4-2-2-2	苏州东方创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0%	2017-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4-2-2-2-1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参见 4-1-2-1）	货币	100%	2014-10-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5	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5-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A股, 603501)	货币	95.00%	202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5-2	浙江韦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5.00%	202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5-2-1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A股, 603501)	货币	100%	2020-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6	东莞勤合清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	2022-04-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6-1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参见 1）	货币	45.00%	2021-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	6-2	冯小勇	货币	35.00%	2021-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6-3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GP） （参见 4-2-1）	货币	20.00%	2021-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六）深创投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28.20%	2005-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10-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1	星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5.38%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2-1-1	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8.95%	2016-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2-1-1-1	黄楚龙	货币	100.00%	201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2-1-2	黄楚龙	货币	1.05%	2011-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2-2	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参见 1-2-1-1）	货币	3.85%	1994-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2-3	黄楚龙	货币	0.62%	1994-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2-4	黄德安	货币	0.15%	2010-0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3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79%	2012-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3-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0-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80%	2005-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1-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3%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6	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89%	2019-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6-1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2.86%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1-6-1-1	周永伟	货币	37.82%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6-1-2	周少明	货币	31.09%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1-6-1-3	周少雄	货币	31.09%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6-2	周少明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1-6-3	周少雄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1-6-4	周永伟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1-7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89%	2010-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1-7-1	林立	货币	99.90%	1995-04-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1-7-2	钟菊清	货币	0.10%	2007-10-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5	1-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67%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1-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1%	200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1-9-1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3）	货币	100.00%	2020-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1-10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44%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1-10-1	深圳市福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货币	100.00%	1983-1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1-11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33%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1-11-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1985-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1-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40%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1-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0.23%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七）红土一号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22.15%	2021-1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2.32%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2-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	货币	19.9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2-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货币	16.14%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2-4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2-4-1	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1990-0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2-5	上海华旭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85%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2-5-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23-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2-6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3.21%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2-6-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	1986-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	1-2-6-1-1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	2007-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3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2.32%	2023-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3-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6-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1-4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26%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4-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8.19%	2009-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1-4-2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香港）	货币	24.99%	2023-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4-3	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09-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1-4-3-1	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6-11-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1-4-3-1-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5-04-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1-4-4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	货币	12.18%	2009-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1-4-4-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1-4-5	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有限公司	货币	9.62%	2009-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1-4-5-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02-0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1-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1628.SH)	货币	8.21%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1-6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10%	2023-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1-6-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319.SH)	货币	100%	2008-0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1-7	上海建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1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1-7-1	建银鼎腾（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98%	2017-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1-7-1-1	建銀國際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1-7-2	上海建银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GP	货币	0.01%	2017-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1-7-2-1	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1-7-2-1-1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07-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1-8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10%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1-8-1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8.00%	2018-0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7	1-8-1-1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	2021-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1-8-2	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00%	2018-0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1-8-2-1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参考 1-8-1	货币	100%	2016-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1-9	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3%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1-1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46%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1-11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05%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1-12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05%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1-13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56%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1-14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23%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1-14-1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9.98%	201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1-14-1-1	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8.22%	201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1-14-1-2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2%	201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1-14-1-3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54%	2019-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1-14-2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0.01%	201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1-14-2-1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1-14-1)	货币	100%	2019-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1-15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23%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1-15-1	汪建	货币	85.30%	2008-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1-15-2	王俊	货币	10.50%	2008-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1-15-3	杨爽	货币	4.20%	2008-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1-16	厦门市思明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0.49%	2020-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1-16-1	厦门市思明区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1-17	建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GP	货币	0.12%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1-17-1	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8-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1-17-1-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80.10%	2018-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参见 1-2)				
61	1-17-1-2	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参见 1-7-2-1)	货币	19.90%	2016-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2.15%	2021-1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3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3.14%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3-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0-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3-1-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28.19%	2005-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	3-1-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10-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3-1-2-1	星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5.38%	2017-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3-1-2-1-1	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8.94%	2016-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3-1-2-1-1-1	黄楚龙	货币	100%	201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3-1-2-1-2	黄楚龙	货币	1.05%	2011-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3-1-2-2	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 (参见 3-1-2-1-1)	货币	3.84%	1994-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3-1-2-3	黄楚龙	货币	0.61%	1994-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3-1-2-4	黄德安	货币	0.15%	2010-0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3-1-3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79%	2012-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3-1-3-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	2010-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3-1-4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79%	2005-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3-1-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3%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3-1-6	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89%	2019-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3-1-6-1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2.85%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3-1-6-1-1	周永伟	货币	37.82%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3-1-6-1-2	周少明	货币	31.08%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3-1-6-1-3	周少雄	货币	31.08%	2002-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3-1-6-2	周少明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4	3-1-6-3	周少雄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3-1-6-4	周永伟	货币	5.71%	200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	3-1-7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89%	2010-06-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3-1-7-1	林立	货币	99.90%	1995-04-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	3-1-7-2	钟菊清	货币	0.10%	2007-10-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	3-1-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67%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3-1-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1%	200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3-1-9-1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3-1-10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44%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3-1-11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33%	2001-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3-1-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40%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	3-1-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0.23%	1999-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4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6.64%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5	桃源居实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16%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5-1	李爱君	货币	99.00%	2020-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5-2	杨虹	货币	1.00%	2020-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6	海南茂晟鸿途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47%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6-1	侨信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货币	99.99%	2021-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6-1-1	侨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6-1-1-1	黄朝楷	货币	92.00%	2015-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6-1-1-2	秦祺	货币	8.00%	2015-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	6-2	深圳前海茂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01%	2021-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6-2-1	侨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6-1-1）	货币	72.50%	2017-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	6-2-2	秦祺	货币	27.50%	2016-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	7	金硕合创壹号投资（三亚）合伙企业（有限合	货币	1.47%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伙)				
109	7-1	李冠文-GP	货币	99.00%	2021-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	7-2	金硕合创私募基金管理 (海南三亚)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9-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	7-2-1	李冠文	货币	99.00%	2021-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	7-2-2	李冠滨	货币	1.00%	2022-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	8	深圳市城市投资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47%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	8-1	黄锡光	货币	70.00%	2001-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	8-2	黄锡全	货币	30.00%	2000-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	9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深圳)有 限公司	货币	1.47%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	9-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参见 3-1)	货币	100%	2018-07-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	10	深圳市宏润财富管理有 限公司	货币	1.47%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	10-1	胡武	货币	70.00%	2018-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	10-2	深圳市环益实业有限公 司	货币	30.00%	2016-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	10-2-1	深圳市兰江房地产开发 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7-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2	10-2-1-1	深圳市皖粤实业有限公 司	货币	80.00%	2018-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3	10-2-1-1-1	深圳市德尔菲实业有限 公司	货币	100%	2018-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4	10-2-1-1-1-1	創億集團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5	10-2-1-2	刘海洋	货币	18.00%	1999-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6	10-2-1-3	马薇	货币	2.00%	1999-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7	11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 公司 (300888.SZ)	货币	1.47%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8	12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持有人情况详见 附件)	货币	1.31%	2022-10-20	管理的资管计划 出资
129	13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 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0.88%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0	13-1	廖涛-GP	货币	80.00%	2018-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1	13-2	曾龙妹	货币	20.00%	2017-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	14	南昌洋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88%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3	14-1	卢森洋-GP	货币	95.00%	2021-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4	14-2	卢宇舟	货币	5.00%	2021-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5	15	碧江资本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货币	0.88%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6	15-1	珠海碧澜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53.00%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7	15-1-1	赖珍琪	货币	100%	2020-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8	15-2	广东亨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9	15-2-1	张栋梁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0	15-2-2	赵琳琳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1	15-3	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3.24%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2	15-3-1	张栋梁	货币	63.00%	2017-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3	15-3-2	广东亨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16-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4	15-3-2-1	张栋梁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5	15-3-2-2	赵琳琳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6	15-3-3	佛山市顺德区健实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7.00%	2016-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7	15-3-3-1	孙倩芳	货币	90.00%	2017-06-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8	15-3-3-2	李辉	货币	10.00%	2015-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9	15-3-4	广东赫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6.00%	2016-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0	15-3-4-1	康文哲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1	15-3-4-2	许丽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2	15-3-5	富英喜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2.50%	2018-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3	15-3-5-1	富英喜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7-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4	15-3-6	广东峰泽九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	2016-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5	15-3-6-1	李雪峰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6	15-3-6-2	程姝	货币	5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7	15-4	西安誉享宁飞网络科技	货币	3.76%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有限公司				
158	15-4-1	张栋梁	货币	99.00%	202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9	15-4-2	张旭梅	货币	1.00%	2019-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0	16	海南红土壹号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货币	0.75%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1	16-1	叶镇州	货币	98.03%	2021-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2	16-2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96%	2021-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3	16-2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 资基金管理（深圳）有 限公司 （参见9）	货币	100%	202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4	17	东莞富金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0.73%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5	17-1	东莞富金贰号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5.71%	2023-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6	17-1-1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9.00%	2023-04-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7	17-1-1-1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 公司	货币	100%	2023-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8	17-1-1- 1-1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9	17-1-1- 1-1-1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0	17-1-2	陈金培-GP	货币	1.00%	2023-04-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1	17-2	陈金培-GP	货币	11.42%	2021-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2	17-3	陈婉如	货币	2.85%	2021-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3	18	陕西秦创原科技创新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货币	0.73%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4	18-1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	货币	56.93%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5	18-1-1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15-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6	18-1-2	陕西省华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货币	49.00%	2018-04-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7	18-1-2-1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5-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8	18-2	西咸新区风险投资有限 公司	货币	24.91%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9	18-2-1	陕西西咸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0	18-2-1-1	陕西西咸新区发展集团	货币	100%	201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有限公司				
181	18-3	陕西西咸沣东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5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2	18-3-1	西安沣东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1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3	18-4	陕西西咸新区沣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5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4	18-5	陕西空港临空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3.5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5	18-5-1	陕西空港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08-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6	18-6	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天汉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5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7	18-6-1	陕西西咸新区秦汉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8	18-7	泾河新城融创风险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	3.5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9	18-7-1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0	18-8	陕西秦创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0.35%	2021-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1	18-8-1	秦创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5.00%	2023-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2	18-8-1-1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3.33%	2021-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3	18-8-1-2	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货币	16.66%	2021-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4	18-8-2	西咸新区金控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5.00%	2021-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5	18-8-2-1	陕西西咸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2-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6	19	青岛汇铸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73%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7	19-1	青岛融汇财富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9.90%	2021-06-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8	19-1-1	青岛市市北区国有资产运营发展中心	货币	90.00%	2020-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9	19-1-2	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1-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0	19-2	青岛国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09%	2021-06-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1	19-2-1	青岛融汇财富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9-1）	货币	51.00%	2019-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2	19-2-2	青岛京铭汇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2019-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03	19-2-2-1	青岛京铭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4	19-2-2-1-1	刘翔	货币	73.46%	2019-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5	19-2-2-1-2	青岛京铭基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8.36%	2019-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6	19-2-2-1-2-1	刘翔-GP	货币	90.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7	19-2-2-1-2-2	宋礼强	货币	10.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8	19-2-2-1-3	高思光	货币	5.00%	2020-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9	19-2-2-1-4	杨慧娟	货币	3.16%	2020-04-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0	20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605086）	货币	0.73%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1	21	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73%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2	21-1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01-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3	22	深圳市卓越鸿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0.73%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4	22-1	深圳市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2-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5	22-1-1	珠海横琴亿科思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5.20%	2014-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6	22-1-1-1	鲍有华-GP	货币	60.00%	2014-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7	22-1-1-2	高风升	货币	40.00%	2014-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8	22-1-2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84%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9	22-1-2-1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43%	2017-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0	22-1-2-2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	货币	26.95%	2017-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1	22-1-2-3	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13.04%	2020-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2	22-1-2-4	深圳市红土启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1.82%	2023-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3	22-1-2-4-1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货币	79.20%	2022-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4	22-1-2-4-2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	货币	19.80%	2022-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25	22-1-2-4-3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参见9）	货币	0.99%	2022-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6	22-1-2-5	上海滩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65%	2022-04-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7	22-1-2-5-1	温秀娟	货币	9.52%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8	22-1-2-5-2	于铮	货币	14.28%	2023-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9	22-1-2-5-3	谢静	货币	14.28%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0	22-1-2-5-4	郭苏蓉	货币	11.90%	2023-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1	22-1-2-5-5	谢志国	货币	11.90%	2023-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2	22-1-2-5-6	谢丽妮	货币	11.90%	2023-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3	22-1-2-5-7	贺晓宁	货币	11.90%	2021-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4	22-1-2-5-8	于建榕	货币	4.76%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5	22-1-2-5-9	上海逸羽涵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0%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6	22-1-2-5-9-1	贺晓宁	货币	100%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7	22-1-2-5-10	陈健永	货币	9.52%	2024-1-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8	22-1-2-6	深圳市顺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货币	3.65%	2022-04-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9	22-1-2-6-1	卢礼谦	货币	100%	2011-05-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0	22-1-2-7	赣州西格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60%	2020-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1	22-1-2-7-1	深圳中创控股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6.66%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2	22-1-2-7-1-1	吴钟林	货币	80.00%	2021-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3	22-1-2-7-1-2	赖菊兰	货币	20.00%	2019-1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4	22-1-2-7-2	深圳市汇精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6.66%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5	22-1-2-7-2-1	陈和飞	货币	61.00%	2019-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6	22-1-2-7-2-2	张鼎挺	货币	39.00%	2022-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7	22-1-2-7-3	八骏实业（深圳）有限公司-GP	货币	13.33%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8	22-1-2-7-3-1	陈绍嘉	货币	100%	2021-10-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9	22-1-2-	张敦财	货币	10.00%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4					
250	22-1-2-7-5	深圳市邮讯通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1	22-1-2-7-5-1	喻荣	货币	60.00%	2007-08-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2	22-1-2-7-5-2	胡安川	货币	35.00%	2010-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3	22-1-2-7-5-3	吴钟林	货币	5.00%	2017-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4	22-1-2-7-6	浙江京科通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5	22-1-2-7-6-1	京科联通（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6	22-1-2-7-6-1-1	北京京融裕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80.00%	2016-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7	22-1-2-7-6-1-1-1	宁波首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8	22-1-2-7-6-1-1-1-1	陈茂兴-GP	货币	90.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9	22-1-2-7-6-1-1-1-2	林秀钦	货币	10.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0	22-1-2-7-6-1-1-2	宁波古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1	22-1-2-7-6-1-1-2-1	王胜春-GP	货币	99.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2	22-1-2-7-6-1-1-2-2	王喜雪	货币	1.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3	22-1-2-7-6-1-2	陈波	货币	10.00%	2015-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4	22-1-2-7-6-1-3	北京京裕融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6-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5	22-1-2-7-6-1-3-1	宁波古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见（22-1-2-7-6-1-1-2）	货币	99.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6	22-1-2-7-6-1-3-2	宁波首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见（22-1-2-7-6-1-1-1）	货币	1.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7	22-1-2-7-7	张文顺	货币	6.66%	2019-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8	22-1-2-7-8	童晓红	货币	6.66%	2019-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9	22-1-2-7-9	陈茂兴	货币	6.66%	2019-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70	22-1-2-7-10	王喜雪	货币	3.33%	2019-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1	22-1-2-8	淮安布拉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60%	2017-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2	22-1-2-8-1	胡作寰	货币	61.22%	1996-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3	22-1-2-8-2	黄福胜	货币	35.25%	1996-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4	22-1-2-8-3	王冰	货币	1.76%	2019-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5	22-1-2-8-4	史毅	货币	1.76%	2019-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6	22-1-2-9	东莞富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见（17）	货币	1.73%	2021-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7	22-1-2-10	深圳市远浩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73%	2020-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8	22-1-2-10-1	黄志昂	货币	40.00%	2016-05-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9	22-1-2-10-2	黄思远	货币	30.00%	2016-05-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0	22-1-2-10-3	黄思浩	货币	30.00%	2016-05-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1	22-1-2-11	容城县中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86%	2020-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2	22-1-2-11-1	刘文彬	货币	51.00%	2016-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3	22-1-2-11-2	李扬	货币	49.00%	2018-10-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4	22-1-2-12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86%	2017-09-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5	22-1-2-12-1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参见9）	货币	100%	2022-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6	22-1-3	珠海横琴一颗小青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6.00%	2020-0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7	22-1-3-1	梁锋-GP	货币	66.75%	202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8	22-1-3-2	陈沛	货币	6.75%	202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9	22-1-3-3	张月	货币	2.4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0	22-1-3-4	崔泽	货币	1.7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1	22-1-3-5	赵井昌	货币	1.7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2	22-1-3-6	胡雄	货币	1.7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3	22-1-3-7	夏涛	货币	1.41%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4	22-1-3-8	洪东旭	货币	1.2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95	22-1-3-9	王晓	货币	1.0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6	22-1-3-10	林锦勇	货币	1.0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7	22-1-3-11	李思	货币	1.0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8	22-1-3-12	刘明洋	货币	1.0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9	22-1-3-13	关翼	货币	0.7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0	22-1-3-14	薛兮涵	货币	0.7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1	22-1-3-15	徐达坚	货币	0.7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2	22-1-3-16	肖宁	货币	0.5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3	22-1-3-17	黄文惠	货币	0.5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4	22-1-3-18	袁长焱	货币	0.5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5	22-1-3-19	封小湾	货币	0.5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6	22-1-3-20	王豪	货币	0.5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7	22-1-3-21	高明	货币	0.42%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8	22-1-3-22	高含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9	22-1-3-23	邱琪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0	22-1-3-24	朱益伟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1	22-1-3-25	刘梦乐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2	22-1-3-26	张雨欣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3	22-1-3-27	肖衣政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4	22-1-3-28	石丹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5	22-1-3-29	张格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6	22-1-3-30	罗祠鑫	货币	0.3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7	22-1-3-31	吴科炜	货币	0.28%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8	22-1-3-32	程韬	货币	0.24%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9	22-1-3-33	詹星驰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0	22-1-3-34	蒋振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1	22-1-3-35	吉丽丽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22	22-1-3-36	唐园园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3	22-1-3-37	杜少莹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4	22-1-3-38	何姣姣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5	22-1-3-39	鲁逸帆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6	22-1-3-40	易安安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7	22-1-3-41	张桂湘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8	22-1-3-42	何坚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9	22-1-3-43	林琳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0	22-1-3-44	康健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1	22-1-3-45	韦柳冰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2	22-1-3-46	陈莺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3	22-1-3-47	陈桂瑜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4	22-1-3-48	华珉	货币	0.17%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5	22-1-3-49	李浓富	货币	0.1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6	22-1-4	鲍有华	货币	6.00%	2005-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7	22-1-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3-1)	货币	5.28%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8	22-1-6	深圳市红土光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28%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9	22-1-6-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3-1)	货币	32.00%	2017-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0	22-1-6-2	深圳市光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2017-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1	22-1-6-3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2.00%	2017-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2	22-1-6-4	汉御坊德吉诚(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17-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3	22-1-6-4-1	夏侯早耀	货币	33.40%	2017-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4	22-1-6-4-2	魏军添	货币	33.30%	2017-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5	22-1-6-4-3	刘诚-GP	货币	33.30%	2017-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46	22-1-6-5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 22-1-2-12)	货币	1.00%	2017-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7	22-1-7	佛山常彰明启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40%	2020-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8	22-1-7-1	李正波	货币	14.46%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9	22-1-7-2	寇凤英	货币	12.91%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0	22-1-7-3	徐冠洪	货币	10.33%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1	22-1-7-4	蔡艳嫦	货币	10.33%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2	22-1-7-5	谢东晖	货币	9.09%	2019-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3	22-1-7-6	董学友	货币	7.74%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4	22-1-7-7	雷淑云	货币	7.74%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5	22-1-7-8	黄少明	货币	5.43%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6	22-1-7-9	王美卿	货币	5.16%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7	22-1-7-10	温桂凤	货币	5.16%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8	22-1-7-11	霍佩君	货币	3.87%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9	22-1-7-12	黄钟葳	货币	3.87%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0	22-1-7-13	梁艳娟	货币	3.82%	2020-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1	22-1-7-14	广东元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03%	2019-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2	22-1-7-14-1	陈桂礼	货币	88.00%	2016-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3	22-1-7-14-2	谢昭颖	货币	12.00%	2020-1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4	22-1-8	珠海心齐山移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4.40%	2019-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5	22-1-8-1	梁锋-GP	货币	22.28%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6	22-1-8-2	曾小群	货币	10.16%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7	22-1-8-3	薛芳芳	货币	9.15%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8	22-1-8-4	赵峰	货币	8.83%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9	22-1-8-5	李琴	货币	8.72%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0	22-1-8-6	程文娟	货币	8.25%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1	22-1-8-7	单立功	货币	6.86%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72	22-1-8-8	吴晓琴	货币	5.78%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3	22-1-8-9	陈沛	货币	5.71%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4	22-1-8-10	张义	货币	4.87%	2019-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5	22-1-8-11	李俊伟	货币	4.64%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6	22-1-8-12	王梦秋	货币	3.6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7	22-1-8-13	陈冠南	货币	0.1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8	22-1-8-14	卜胜男	货币	0.14%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9	22-1-8-15	于海超	货币	0.14%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0	22-1-8-16	张丹妮	货币	0.14%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1	22-1-8-17	郑伟图	货币	0.0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2	22-1-8-18	吴县敏	货币	0.0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3	22-1-8-19	李孝英	货币	0.0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4	22-1-8-20	游云	货币	0.0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5	22-1-8-21	罗树林	货币	0.09%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6	22-1-9	清远高新区天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2.90%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7	22-1-9-1	清远高新区大燕湖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37.50%	2018-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8	22-1-9-2	清远天安智谷有限公司	货币	25.00%	2018-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9	22-1-9-2-1	广东进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7-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0	22-1-9-2-1-1	赖建尧	货币	50.00%	2021-0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1	22-1-9-2-1-2	赖建涛	货币	30.00%	2018-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2	22-1-9-2-1-3	张玉莲	货币	20.00%	2018-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3	22-1-9-2-2	清远天安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8-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4	22-1-9-2-2-1	清远市瑁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4-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5	22-1-9-2-2-1-1	广东进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参考 22-1-9-2-1）	货币	100.00%	2020-1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6	22-1-9-2-3	清远君伟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8-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7	22-1-9-	张红伟	货币	50.00%	2015-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3-1					
398	22-1-9-2-3-1-2	清远市进田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8-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9	22-1-9-2-3-1-2-1	广东进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0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0	22-1-9-2-3-1-2-1-1	赖建尧	货币	50.00%	2021-0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1	22-1-9-2-3-1-2-1-2	赖建涛	货币	30.00%	2018-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2	22-1-9-2-3-1-2-1-3	张玉莲	货币	20.00%	2018-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3	22-1-9-3	深圳市与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50%	2018-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4	22-1-9-3-1	深圳前海与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2018-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5	22-1-9-3-2	深圳与君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00%	2011-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6	22-1-9-3-2-1	张琦	货币	90.00%	2018-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7	22-1-9-3-2-2	朱丽萍	货币	10.00%	2018-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8	22-1-9-4	阮志业	货币	2.50%	2019-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9	22-1-9-5	陈春艳	货币	2.50%	2018-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0	22-1-9-6	向文龙	货币	2.50%	2019-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1	22-1-9-7	严匡武	货币	2.50%	2018-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2	22-1-9-8	万志昕	货币	2.50%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3	22-1-9-9	深圳市诺亚信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19-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4	22-1-9-9-1	张琦	货币	90.00%	2002-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5	22-1-9-9-2	俞宙	货币	10.00%	2009-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6	22-1-9-10	深圳市金世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50%	2018-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7	22-1-9-10-1	杨素琴	货币	55.00%	2003-06-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8	22-1-9-10-2	董立华	货币	45.00%	2003-06-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9	22-1-10	西藏华林绿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87%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0	22-1-10-1	华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9.99%	2018-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GP				
421	22-1-10-1-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2	22-1-10-2	麦育荣	货币	12.2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3	22-1-10-3	陈倩英	货币	3.9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4	22-1-10-4	程红晓	货币	3.9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5	22-1-10-5	龙梅	货币	3.1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6	22-1-10-6	袁春	货币	2.9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7	22-1-10-7	龙孝强	货币	2.6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8	22-1-10-8	方红玲	货币	2.6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9	22-1-10-9	刘紫薇	货币	2.6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0	22-1-10-10	吕卓元	货币	2.6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1	22-1-10-11	吴日均	货币	2.6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2	22-1-10-12	潘春风	货币	2.2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3	22-1-10-13	鲁军	货币	1.9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4	22-1-10-14	朱建策	货币	1.7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5	22-1-10-15	谭权模	货币	1.7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6	22-1-10-16	潘金凤	货币	1.5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7	22-1-10-17	黄苑萍	货币	1.4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8	22-1-10-18	李建军	货币	1.4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9	22-1-10-19	张光发	货币	1.4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0	22-1-10-20	朱民生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1	22-1-10-21	王文杰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2	22-1-10-22	黎国良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3	22-1-10-23	陈海清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4	22-1-10-24	容启生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5	22-1-10-25	张翠霞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6	22-1-10-26	李全林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47	22-1-10-27	蒋东龙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8	22-1-10-28	刘红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9	22-1-10-29	杨宏阁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0	22-1-10-30	詹善万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1	22-1-10-31	秦秒生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2	22-1-10-32	冯益宏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3	22-1-10-33	李健乐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4	22-1-10-34	张鸣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5	22-1-10-35	毛盾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6	22-1-10-36	胡瀛丹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7	22-1-10-37	林玉英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8	22-1-10-38	何仲益	货币	1.3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9	22-1-11	南京华睿睿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64%	2020-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0	22-1-12	西藏华林青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4%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1	22-1-12-1	华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19.99%	2018-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2	22-1-12-1-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3	22-1-12-2	李伟	货币	7.98%	2019-04-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4	22-1-12-3	李伟强	货币	5.4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5	22-1-12-4	黄六	货币	4.71%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6	22-1-12-5	吴金荣	货币	4.6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7	22-1-12-6	麦焕荣	货币	4.0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8	22-1-12-7	季玲	货币	3.1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9	22-1-12-8	孙孟珍	货币	3.1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0	22-1-12-9	杨滌光	货币	3.1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1	22-1-12-10	黄嘉文	货币	2.5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2	22-1-12-11	叶锦雄	货币	2.3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73	22-1-12-12	张良	货币	2.3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4	22-1-12-13	洗伟强	货币	2.1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5	22-1-12-14	麦春发	货币	1.8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6	22-1-12-15	郑活流	货币	1.8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7	22-1-12-16	张蓉敏	货币	1.8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8	22-1-12-17	易玉卿	货币	1.7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9	22-1-12-18	刘海宽	货币	1.7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0	22-1-12-19	林协邦	货币	1.7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1	22-1-12-20	李松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2	22-1-12-21	梁名翼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3	22-1-12-22	任伟杰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4	22-1-12-23	张慧乐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5	22-1-12-24	代勇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6	22-1-12-25	叶林强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7	22-1-12-26	孙伟燕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8	22-1-12-27	李家兴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9	22-1-12-28	李志军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0	22-1-12-29	冯洁琼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1	22-1-12-30	胡响仪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2	22-1-12-31	钱礼平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3	22-1-12-32	叶小流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4	22-1-12-33	吕维佳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5	22-1-12-34	刘建业	货币	1.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6	22-1-13	珠海横琴一颗金骏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37%	2020-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7	22-1-13-1	吴满娟	货币	9.81%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8	22-1-13-2	陈文俊	货币	9.64%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99	22-1-13-3	薛芳芳	货币	7.5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0	22-1-13-4	吴望军	货币	5.81%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1	22-1-13-5	李楚兰	货币	5.0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2	22-1-13-6	卢娟	货币	4.55%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3	22-1-13-7	吴上泉	货币	4.55%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4	22-1-13-8	陈莺	货币	4.13%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5	22-1-13-9	吴文秀	货币	3.8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6	22-1-13-10	曾小群	货币	3.53%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7	22-1-13-11	乐佳男	货币	3.45%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8	22-1-13-12	方军军	货币	3.3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9	22-1-13-13	曾马乐	货币	3.04%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0	22-1-13-14	汪华	货币	2.6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1	22-1-13-15	陈华明	货币	2.04%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2	22-1-13-16	崔丽娟	货币	1.96%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3	22-1-13-17	欧阳媛芳	货币	1.7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4	22-1-13-18	王豪	货币	1.6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5	22-1-13-19	李俊伟	货币	1.60%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6	22-1-13-20	袁康	货币	1.5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7	22-1-13-21	彭瑶	货币	1.5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8	22-1-13-22	关翼	货币	1.57%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9	22-1-13-23	刘政	货币	1.41%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0	22-1-13-24	黎思	货币	1.40%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1	22-1-13-25	李婉琳	货币	0.9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2	22-1-13-26	郭泓彬	货币	0.86%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3	22-1-13-27	陈丽军	货币	0.8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4	22-1-13-28	官婷	货币	0.8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5	22-1-13-29	郭雪	货币	0.7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26	22-1-13-30	黄秋云	货币	0.7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7	22-1-13-31	丁健	货币	0.6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8	22-1-13-32	李泽洪	货币	0.62%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9	22-1-13-33	林雯蕾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0	22-1-13-34	涂春燕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1	22-1-13-35	吴桃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2	22-1-13-36	王雯雯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3	22-1-13-37	陈丽芬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4	22-1-13-38	郑壮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5	22-1-13-39	付柳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6	22-1-13-40	朱海洋	货币	0.58%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7	22-1-13-41	黎孟妮	货币	0.51%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8	22-1-13-42	陈宁宁	货币	0.39%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9	22-1-13-43	韩旭阳	货币	0.25%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0	22-1-13-44	李璟	货币	0.19%	2020-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1	22-1-13-45	梁锋-GP	货币	0.01%	2020-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2	22-1-14	无锡伊金银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76%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3	22-1-14-1	深圳市前海领先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03-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4	22-1-14-1-1	李传华	货币	50.00%	2018-05-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5	22-1-14-1-2	郭鑫	货币	50.00%	2020-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6	22-1-15	西藏华林银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44%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7	22-1-15-1	华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19.98%	2018-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8	22-1-15-2	岑永红	货币	13.2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9	22-1-15-3	黄金玉	货币	7.9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0	22-1-15-4	杨达明	货币	6.6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1	22-1-15-5	林栋根	货币	5.2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52	22-1-15-6	林栋军	货币	5.2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3	22-1-15-7	吴小燕	货币	5.2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4	22-1-15-8	钟燕辉	货币	4.22%	2018-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5	22-1-15-9	徐青	货币	3.9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6	22-1-15-10	吕仲意	货币	3.9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7	22-1-15-11	秦健	货币	3.1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8	22-1-15-12	林慧少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9	22-1-15-13	麦玉妃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0	22-1-15-14	梁爱勤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1	22-1-15-15	朱景威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2	22-1-15-16	尹杰雄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3	22-1-15-17	李建平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4	22-1-15-18	庞雪梅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5	22-1-15-19	关艺彪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6	22-1-16	华林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15%	2018-1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7	22-1-16-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4-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8	23	深圳市宏坤创投资资本有限公司	货币	0.73%	2021-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9	23-1	深圳市金丰银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0	23-1-1	靳宏业	货币	90.00%	2020-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1	23-1-2	庄坤才	货币	10.00%	2016-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2	24	嘉兴永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65%	2022-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3	24-1	枣庄品格智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30%	2022-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4	24-1-1	龙湘	货币	27.08%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5	24-1-2	庞红豆	货币	8.33%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6	24-1-3	何锡垣	货币	8.33%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7	24-1-4	张建胜	货币	5.00%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78	24-1-5	李玉娣	货币	5.00%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9	24-1-6	杨志辉	货币	4.58%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0	24-1-7	韦月春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1	24-1-8	陈肖曦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2	24-1-9	黄胜文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3	24-1-10	陕西丝路同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4.16%	2021-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4	24-1-10-1	上垣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货币	36.43%	2017-1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5	24-1-10-1-1	马兰香	货币	78.00%	2016-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6	24-1-10-1-2	史浩	货币	22.00%	2016-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7	24-1-10-2	陕西文投丝路西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17-1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8	24-1-10-2-1	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0.42%	2011-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9	24-1-10-2-2	嘉兴尚勤叁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9.57%	2023-0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0	24-1-10-2-2-1	陕西文化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5.62%	2022-10-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1	24-1-10-2-2-1-1	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7-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2	24-1-10-2-2-2	陕西文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1%	2022-10-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3	24-1-10-2-2-2-1	陕西文化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24-1-10-2-2-1）	货币	35.00%	2021-05-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4	24-1-10-2-2-2-2	陕西知行和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00%	2021-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5	24-1-10-2-2-2-2-1	霍鹏-GP	货币	71.67%	2020-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6	24-1-10-2-2-2-2-2	樊晨	货币	10.00%	2020-1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7	24-1-10-2-2-2-2-3	马磊	货币	10.00%	2020-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8	24-1-10-2-2-2-2-4	陕西盈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33%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9	24-1-10-2-2-2-2-4-1	张琼	货币	39.73%	2021-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00	24-1-10-2-2-2-2-4-2	白晓	货币	26.49%	2021-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1	24-1-10-2-2-2-2-4-3	王志霞		19.86%	2021-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2	24-1-10-2-2-2-2-4-4	管隧虹	货币	13.24%	2021-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3	24-1-10-2-2-2-2-4-5	霍鹏-GP	货币	0.66%	2021-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4	24-1-10-2-2-2-3	陕西文心永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00%	2021-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5	24-1-10-2-2-2-3-1	刘治	货币	76.00%	2020-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6	24-1-10-2-2-2-3-2	赵娟	货币	13.60%	2021-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7	24-1-10-2-2-2-3-3	吴彤-GP	货币	8.00%	2020-1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8	24-1-10-2-2-2-3-4	肖娟娟	货币	1.20%	2022-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9	24-1-10-2-2-2-3-5	丁莉茗	货币	0.80%	2022-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0	24-1-10-2-2-2-3-6	孙丹蕾	货币	0.40%	2022-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1	24-1-10-2-2-2-4	西安易点行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1-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2	24-1-10-2-2-2-4-1	西安点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3	24-1-10-2-2-2-4-1-1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171）	货币	100%	2017-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4	24-1-10-2-3	王薇莉	货币	3.33%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5	24-1-10-2-4	郭虎	货币	2.33%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6	24-1-10-2-5	陈婷	货币	2.2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7	24-1-10-2-6	李沛阳	货币	2.26%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8	24-1-10-2-7	时琳	货币	2.2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9	24-1-10-2-8	王媛	货币	2.26%	2023-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20	24-1-10-2-9	刘黎	货币	2.26%	2023-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1	24-1-10-2-10	蔺楠	货币	1.9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2	24-1-10-2-11	樊晨	货币	1.80%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3	24-1-10-2-12	宋潇	货币	1.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4	24-1-10-2-13	乔丽君	货币	1.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5	24-1-10-2-14	李望平	货币	1.33%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6	24-1-10-2-15	李成	货币	1.33%	2023-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7	24-1-10-2-16	李林涛	货币	1.33%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8	24-1-10-2-17	李娟	货币	1.33%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9	24-1-10-2-18	陈佳莉	货币	1.20%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0	24-1-10-2-19	王烨璞	货币	1.03%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1	24-1-10-2-20	陈军霞	货币	1.00%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2	24-1-10-2-21	李紫君	货币	1.00%	2023-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3	24-1-10-2-22	杨伟红	货币	1.00%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4	24-1-10-2-23	张粉侠	货币	1.00%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5	24-1-10-2-24	刘海燕	货币	0.93%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6	24-1-10-2-25	张亚利	货币	0.8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7	24-1-10-2-26	王丽	货币	0.83%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8	24-1-10-2-27	王钊	货币	0.80%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9	24-1-10-2-28	郑巧玲	货币	0.73%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0	24-1-10-2-29	段华杰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1	24-1-10-2-30	姚格格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2	24-1-10-2-31	吴娜	货币	0.66%	2023-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3	24-1-10-2-32	李仰平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4	24-1-10-2-33	杨眉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5	24-1-10-2-34	韩梅	货币	0.66%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6	24-1-10-2-35	白雪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47	24-1-10-2-36	贺鹏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8	24-1-10-2-37	赵利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9	24-1-10-2-38	吴社伦	货币	0.66%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0	24-1-10-2-39	施梦璇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1	24-1-10-2-40	卢倩	货币	0.66%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2	24-1-10-2-41	李若昕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3	24-1-10-2-42	钱晓玲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4	24-1-10-2-43	陈凤梅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5	24-1-10-2-44	薛朝妹	货币	0.66%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6	24-1-10-2-45	刘晓英	货币	0.66%	2023-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7	24-1-10-2-46	郭钧	货币	0.66%	2023-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8	24-1-10-2-47	张楠	货币	0.66%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9	24-1-10-2-48	薛任	货币	0.66%	2023-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0	24-1-10-2-49	王刚	货币	0.60%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1	24-1-10-2-50	娄鹏飞	货币	0.60%	2022-11-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2	24-1-10-3	西安阿格瑞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6.43%	2018-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3	24-1-10-3-1	王秀娥	货币	70.00%	2019-05-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4	24-1-10-3-2	王晓	货币	30.00%	2018-04-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5	24-1-10-4	樊帆	货币	12.14%	2020-07-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6	24-1-11	杨少聪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7	24-1-12	胡薇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8	24-1-13	张丽明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9	24-1-14	杨晓春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0	24-1-15	王伟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1	24-1-16	何敏宜	货币	4.16%	2022-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2	24-2	枣庄石榴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07%	2023-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73	24-2-1	左莹	货币	40.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4	24-2-2	李赟	货币	1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5	24-2-3	梁惠湘	货币	10.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6	24-2-4	黄嘉轶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7	24-2-5	蒋明明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8	24-2-6	黄达成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9	24-2-7	罗强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0	24-2-8	李享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1	24-2-9	李燕	货币	5.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2	24-2-10	西安石榴智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5.00%	2022-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3	24-2-10-1	陕西丝路同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4-1-10）	货币	100%	2021-10-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4	24-3	淄博永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18%	2023-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5	24-3-1	刘云春	货币	29.41%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6	24-3-2	杨淑兴	货币	11.76%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7	24-3-3	黄明	货币	11.76%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8	24-3-4	马守琛	货币	11.76%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9	24-3-5	胡昕	货币	11.76%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0	24-3-6	莫超艳	货币	11.76%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1	24-3-7	陕西丝路传媒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参见（24-1-10）	货币	11.76%	2022-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2	24-4	枣庄丝鹭永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7.76%	2022-05-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3	24-4-1	杨志辉	货币	24.53%	2022-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4	24-4-2	孔庆朗	货币	24.53%	2022-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5	24-4-3	董孟兰	货币	14.11%	2022-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6	24-4-4	秦春平	货币	12.26%	2022-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7	24-4-5	刘江华	货币	12.26%	2022-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8	24-4-6	陕西丝路传媒基金管理	货币	12.26%	2021-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有限公司-GP (24-1-10)				
699	24-5	陕西丝路同辉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GP (24-1-10)	货币	2.33%	2022-03-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0	25	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货币	4.43%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1	25-1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货币	100%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2	26	渝深（重庆）科技创新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95%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3	26-1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货币	50.0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4	26-2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 司	货币	12.5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5	26-3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5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6	26-4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 公司	货币	12.5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7	26-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参见 3-1)	货币	10.0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8	26-6	渝深创富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50%	2022-10-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9	26-6-1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货币	39.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0	26-6-2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 司	货币	8.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1	26-6-3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货币	8.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2	26-6-4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 公司	货币	6.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3	26-6-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参见 3-1)	货币	39.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4	27	共青城中文贰号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货币	1.47%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5	27-1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 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4.29%	2022-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6	27-1-1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600373.SH)	货币	100%	2010-1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7	27-2	上海江右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GP	货币	5.70%	2022-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8	27-4-1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 投资有限公司(参见 27-	货币	100%	2019-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719	28	上海高登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3%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0	28-1	黄金花-GP	货币	85.00%	2020-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1	28-2	王亚男	货币	15.00%	2023-04-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2	29	深圳云创拓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74%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3	29-1	深圳拓扑湛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00%	2022-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4	29-1-1	浙江品洲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27.72%	2023-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5	29-1-1-1	宁波首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00%	201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6	29-1-1-1-1	陈茂兴-GP	货币	90.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7	29-1-1-1-2	林秀钦	货币	10.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8	29-1-1-2	宁波古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	201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9	29-1-1-2-1	王胜春-GP	货币	99.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0	29-1-1-2-2	王喜雪	货币	1.00%	2019-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1	29-1-2	迅发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22.77%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2	29-1-2-1	赋兴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3	29-1-2-1-1	陈龙	货币	70.00%	2019-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4	29-1-2-1-2	林晨洁	货币	29.00%	2019-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5	29-1-2-1-3	陈乃恩	货币	1.00%	2023-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6	29-1-3	中诺资本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19.80%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7	29-1-3-1	恒基文化传媒（福州）有限公司	货币	43.00%	2022-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8	29-1-3-1-1	陈朝晖	货币	99.00%	2021-1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9	29-1-3-1-2	陈玄虹	货币	1.00%	2021-1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0	29-1-3-2	楼里茶事（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22-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1	29-1-3-2-1	杨青	货币	80.00%	2021-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2	29-1-3-2-2	张芝琳	货币	20.00%	2021-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43	29-1-3-3	深圳市环球移动电子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23-10-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4	29-1-3-3-1	深圳市维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5	29-1-3-3-1-1	吴龙凡	货币	99.00%	2023-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6	29-1-3-3-1-2	李爱玲	货币	1.00%	2023-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7	29-1-3-4	捷多多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22-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8	29-1-3-4-1	捷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	2022-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9	29-1-3-4-1-1	孙玉芬	货币	99.00%	202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0	29-1-3-4-1-2	郑仕荣	货币	1.00%	202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1	29-1-3-5	福州市引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币	12.00%	2022-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2	29-1-3-5-1	邵新芳	货币		2020-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3	29-1-3-5-2	江志成	货币	10.00%	2020-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4	29-1-3-5-3	赵康林	货币	10.00%	2020-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5	29-1-4	深圳市朗生乾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90%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6	29-1-4-1	深圳市朗生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3-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7	29-1-4-1-1	凌开舟	货币	99.00%	2023-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8	29-1-4-1-2	凌元春	货币	1.00%	2023-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9	29-1-5	郑州市亿达聚智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34%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0	29-1-5-1	赣州亿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90%	2022-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1	29-1-5-1-1	张丽	货币	18.51%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2	29-1-5-1-2	咸志东	货币	18.51%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3	29-1-5-1-3	陈永铨	货币	14.81%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4	29-1-5-1-4	张明璿	货币	11.11%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5	29-1-5-1-5	刘昌坤	货币	7.4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6	29-1-5-1-6	薛辉	货币	7.4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7	29-1-5-1-7	刘维锋	货币	7.4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8	29-1-5-	王旋	货币	7.4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					
769	29-1-5-1-9	熊小齐	货币	3.7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0	29-1-5-1-10	尤娜	货币	3.70%	2022-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1	29-1-5-2	薛辉	货币	0.10%	2022-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2	29-1-6	八骏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4.55%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3	29-1-6-1	陈绍嘉	货币	100%	2021-10-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4	29-1-7	深圳市汇精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96%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5	29-1-7-1	陈和飞	货币	61.00%	2019-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6	29-1-7-2	张鼎挺	货币	39.00%	2022-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7	29-1-8	胡晓娟	货币	1.98%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8	29-1-9	吴蕴峰	货币	1.98%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9	29-1-10	番薯文化传媒（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1.98%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0	29-1-10-1	林馥莉	货币	99.00%	2018-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1	29-1-10-2	陈洁璇	货币	1.00%	2023-10-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2	29-2	深圳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99%	2022-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3	29-2-1	胡龙润	货币	75.00%	2016-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4	29-2-2	傅艳平	货币	10.00%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5	29-2-3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6	29-2-3-1	李震等 188 位股东	货币	36.40%	2023-06-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7	29-2-3-2	李强	货币	33.90%	2021-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8	29-2-3-3	厦门弘琪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02%	1996-10-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9	29-2-3-3-1	李强	货币	95.00%	2010-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0	29-2-3-3-2	李诗琪	货币	5.00%	2020-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1	29-2-3-4	厦门云创智慧投资有限公司 (参见 29-2-3)	货币	8.90%	2021-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2	29-2-3-5	厦门氢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8.76%	1996-10-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3	29-2-3-5-1	郭秀金	货币	100%	2018-05-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94	29-2-4	陈俊龙	货币	5.00%	2018-05-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5	30	深圳市向西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0.73%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6	30-1	深圳市向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3-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7	30-1-1	集体股（向西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货币	42.04%	1985-0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8	30-1-2	合作股（张满改等 654 名村民）	货币	40.34%	1985-0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9	30-1-3	募集股（张满改等 508 人）	货币	17.60%	1985-0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八）宁波芯可智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9.83%	2018-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郭浩根	货币	50.78%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	冯大慈	货币	12.50%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3	谢永霞	货币	8.99%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4	顾成标	货币	7.50%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5	邬晓瑾	货币	5.00%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6	吴国庆	货币	5.00%	2020-04-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7	孙建刚	货币	3.13%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8	张健	货币	2.81%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9	郭建蔚	货币	2.52%	2020-04-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10	马宏波	货币	0.47%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11	徐继璘	货币	0.25%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1-12	邱雪峰	货币	0.13%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13	王伟	货币	0.11%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14	夏广武	货币	0.11%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6	1-15	朱林	货币	0.09%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16	乐培丽	货币	0.09%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1-17	陈剑峰	货币	0.09%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18	章伟娟	货币	0.06%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1-19	赵松	货币	0.06%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1-20	蔡澄琰	货币	0.06%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1-21	金淼	货币	0.05%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1-22	范建发	货币	0.05%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1-23	邬萍	货币	0.03%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1-24	刘绛烽	货币	0.03%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1-25	严融	货币	0.03%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1-26	朱炯	货币	0.02%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1-27	李军	货币	0.02%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2	顾成标	货币	33.33%	2018-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3	孙凤龙	货币	45.83%	2018-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4	GP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8-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4-1	上海要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参见 1）	货币	50.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4-2	徐勤倡	货币	15.00%	2023-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4-3	马宏波	货币	11.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4-4	谢永霞	货币	7.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4-5	徐晓芸	货币	7.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4-6	信晓晶	货币	5.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4-7	孙岚	货币	5.00%	2016-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九）盛宇投资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丹阳盛宇高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4.15%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2.42%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1-1	丹阳市国有资产运行服务中心	货币	100.00%	2017-09-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2	丹阳市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7.27%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2-1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总公司	货币	100.00%	2007-0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2-1-1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丹阳市曲阿街道办事处）	货币	100.00%	2019-05-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3	丹阳高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1.21%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3-1	丹阳市国有资产运行服务中心	货币	100.00%	2017-07-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4	上海毓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见 2）	货币	8.79%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5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30%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5-1	南京明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见 2-1）	货币	99.00%	2015-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5-2	朱江声	货币	1.00%	2015-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2	上海毓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1.7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2-1	南京明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8.40%	2018-05-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2-1-1	丹阳涌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50%	2020-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2-1-1-1	上海燊郁企业管理事务所	货币	57.06%	2020-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2-1-1-1-1	朱江声	货币	100.00%	2018-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2-1-1-2	上海铭钰投资管理事务所	货币	19.80%	2020-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2-1-1-2-1	张剑冰	货币	100.00%	2012-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2-1-1-3	上海玥仁投资中心	货币	19.80%	2020-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2-1-1-3-1	王小勇	货币	100.00%	2012-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2-1-1-4	丹阳新康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33%	2021-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3	2-1-1-4-1	朱江声	货币	80.00%	2020-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2-1-1-4-2	赵凤娣	货币	20.00%	2020-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2-1-2	上海迪贾企业管理中心	货币	49.50%	2020-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2-1-2-1	朱江声	货币	100.00%	2019-04-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2-2	达孜县鑫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60%	2018-05-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2-2-1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5)	货币	83.33%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2-2-2	南京盛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6.67%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2-2-2-1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1-5)	货币	100.00%	2016-03-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3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1.7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3-1	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货币	60.00%	2016-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3-1-1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8-0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3-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7.28%	2016-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3-3	西安天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73%	2016-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3-3-1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4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9.4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4-1	吴光明	货币	93.03%	200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4-2	吴群	货币	6.97%	200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5	朱江声	货币	8.58%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6	南京融泓嘉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72%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6-1	陈松林	货币	46.96%	201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6-2	毛仕涛	货币	46.96%	201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6-3	南京融宏嘉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6.07%	201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6-4-1	严伟	货币	99.01%	2020-08-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6-4-2	文继锋	货币	0.99%	2020-09-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7	7	姜冬仙	货币	2.8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8	陈厚	货币	2.8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9	李健	货币	2.8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10	李萌	货币	2.8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11	陈建平	货币	2.36%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12	丹阳市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36%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13	刘代华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14	陈首益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15	施明泰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16	沈胜昔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17	江苏绿叶锅炉有限公司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17-1	陈建平	货币	35.76%	2004-0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17-2	陈杰	货币	34.32%	2004-0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17-3	丹阳市电站锅炉配件厂	货币	29.92%	2019-0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17-3-1	陈建平	货币	100.00%	1996-07-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18	南京霍顿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18-1	束晨啸	货币	43.27%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18-2	曹旭	货币	30.00%	2021-09-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18-3	柴智芬	货币	26.73%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	19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79%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19-1	上海松江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5-03-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20	西安汇锦天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70%	2023-09-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20-1	齐雅琼	货币	67.50%	2023-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20-2	常雅梅	货币	32.50%	2023-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21	安赫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60%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21-1	奚祥美	货币	37.50%	2012-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21-2	香港泰达米尔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37.50%	2022-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74	21-3	陈志浩	货币	25.00%	2012-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22	刘明凌	货币	1.2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23	单峰	货币	1.13%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24	梁峰	货币	0.94%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25	路晶鹏	货币	0.94%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26	卞开勤	货币	0.94%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27	钱伟	货币	0.94%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28	南京华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94%	2021-1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28-1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5）	货币	60.00%	2021-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28-2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3）	货币	20.00%	2021-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28-3	西安汇锦天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20）	货币	20.00%	2023-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十）南京俱成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南京俱成春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1.49%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殷一民	货币	14.13%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	谢建良	货币	6.46%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3	胡焰龙	货币	4.8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4	张静	货币	4.31%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5	吴帅	货币	4.04%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6	李全才	货币	3.90%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7	朱进云	货币	3.63%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8	吴健	货币	3.23%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9	章晓虎	货币	2.96%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10	章胜茂	货币	2.69%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2	1-11	范洪福	货币	2.69%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1-12	徐振斌	货币	2.42%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13	张平	货币	2.1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14	叶旭光	货币	2.1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1-15	黄力青	货币	2.02%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16	于宏全	货币	2.02%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1-17	马广积	货币	2.02%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18	王利存	货币	2.02%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1-19	唐翔宇	货币	1.88%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1-20	夏盛	货币	1.7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1-21	金莹	货币	1.7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1-22	黄振俊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1-23	魏军胜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1-24	吴相会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1-25	黄芳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1-26	吴海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1-27	汪源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1-28	侯利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1-29	蒋书民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1-30	樊晓兵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1-31	詹超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1-32	孙焕挺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1-33	潘永辉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1-34	白雪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1-35	齐俊	货币	1.35%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1-36	李柏平	货币	0.94%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1-37	王跃	货币	0.81%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1-38	裴蓉	货币	0.81%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0	1-39	范薇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1-40	姚震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1-41	郭宾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1-42	颜志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1-43	梁淑芳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1-44	关经纬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1-45	刘新东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1-46	崔军	货币	0.67%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1-47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13%	202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1-47-1	殷一民	货币	50.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1-47-2	谢建良	货币	25.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1-47-3	赵樱	货币	25.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2	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16.75%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3	南京市建邺区东南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8.3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3-1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9.95%	2019-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3-2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9.95%	2019-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3-2-1	南京建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3-3	南京东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5%	2019-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3-3-1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5.00%	2015-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3-3-2	上海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5-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3-3-2-1	张保国	货币	65.00%	2009-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3-3-2-2	南京天锦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35.00%	2017-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3-3-2-2-1	杨宇	货币	75.00%	2016-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3-3-2-2-1	蔡容容	货币	25.00%	2016-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3-3-3	南京国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5.00%	2015-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3-3-3-1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	货币	100.00%	2014-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有限责任公司				
66	3-4	南京金鱼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0.05%	2019-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3-4-1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3-2)	货币	90.00%	2019-05-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3-4-2	南京东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见 3-3)	货币	10.00%	2019-05-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4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8.3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4-1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6.00%	2023-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4-1-1	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08-0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4-2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5.00%	2023-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4-3	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5.00%	2023-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4-4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00%	2023-06-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5	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5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5-1	南京江宁科学园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4-04-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5-1-1	南京江宁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60.11%	1996-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5-1-2	南京江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37.86%	1996-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5-1-3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	货币	2.03%	1996-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6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5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6-1	王希成	货币	51.00%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6-2	王锋	货币	19.51%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6-3	王琳	货币	18.65%	2006-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6-4	张光英	货币	4.43%	2003-08-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6-5	冯顺智	货币	1.50%	2023-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	6-6	张正亮	货币	1.25%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6-7	张琦	货币	0.75%	2006-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8	6-8	杨科峰	货币	0.59%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	6-9	王武	货币	0.40%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6-10	杜志勇	货币	0.40%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6-11	郭进龙	货币	0.30%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6-12	王立江	货币	0.30%	1993-03-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6-13	张学辉	货币	0.20%	2006-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6-14	刘占东	货币	0.20%	2021-1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	6-15	冯宝春	货币	0.13%	2008-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6-16	李敬香	货币	0.13%	2023-1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7	南京智元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2.79%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7-1	南京江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6-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8	常熟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6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8-1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8-1-1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9	无锡云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1.68%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9-1	无锡市云林金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99.90%	2019-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9-1-1	无锡金开产业发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2-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	9-1-1-1	无锡未来城产城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4-0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9-1-2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0%	2016-1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	9-2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10%	2019-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	9-2-1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	9-2-1-1	无锡市国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货币	73.50%	2020-1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	9-2-1-2	无锡丰润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8.28%	2016-04-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	9-2-1-2-1	无锡新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06-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	9-2-1-2-1-1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	9-2-1-2-1-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	货币	31.20%	2007-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	公司				
114	9-2-1-2-1-1-2	国寿（无锡）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53%	2014-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	9-2-1-2-1-1-2-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9.41%	2014-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	9-2-1-2-1-1-2-2	无锡国联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01%	2014-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	9-2-1-2-1-1-2-2-1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5.00%	2022-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	9-2-1-2-1-1-2-2-2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6-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	9-2-1-2-1-1-2-2-2-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992-05-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	9-2-1-2-1-1-2-2-3	无锡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06-09-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	9-2-1-2-1-1-2-2-3-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980-04-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2	9-2-1-2-1-1-2-2-4	无锡市国联物资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00%	2016-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3	9-2-1-2-1-1-2-2-4-1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1-2-1-1-2-2-2)	货币	100.00%	2001-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4	9-2-1-2-1-1-2-3	无锡丰润投资有限公司 (参见 9-2-1-2)	货币	40.58%	2014-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5	9-2-1-2-1-1-3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7.06%	2007-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6	9-2-1-2-1-1-4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4.70%	2007-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7	9-2-1-2-1-1-5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15%	2007-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8	9-2-1-2-1-1-6	无锡市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37%	2007-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9	9-2-1-2-1-1-6-1	无锡市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80.00%	2022-03-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0	9-2-1-2-1-1-6-1-1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1	9-2-1-2-1-1-6-2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1980-02-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	9-2-1-2-1-1-6-3	无锡广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4-09-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3	9-2-1-3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11%	2017-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4	9-2-1-4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11%	2017-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5	10	东莞市盛和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12%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6	10-1	叶景坤	货币	60.00%	2003-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7	10-2	林桂芳	货币	25.00%	2003-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8	10-3	叶健锋	货币	15.00%	2018-04-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9	11	深圳市天境世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12%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0	11-1	深圳市德创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2.97%	2014-01-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1	11-1-1	李小勇	货币	95.00%	2015-03-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2	11-1-2	余海燕	货币	5.00%	2005-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3	11-2	李小勇	货币	7.03%	2014-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4	12	常熟东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12%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5	12-1	常熟市东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99.96%	2023-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6	12-1-1	常熟市高新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10-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7	12-2	常熟开晟东南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4%	2021-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8	12-2-1	常熟市东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参见 12-1)	货币	100.00%	2023-0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9	13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84%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0	13-1	殷一民	货币	50.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1	13-2	谢建良	货币	25.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2	13-3	赵樱	货币	25.00%	2018-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3	14	广州海元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0.56%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4	14-1	王海雷	货币	99.00%	2018-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5	14-2	陈真	货币	1.00%	2018-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6	15	深圳市云威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0.56%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7	15-1	廖震	货币	95.00%	2008-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8	15-2	北京云威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5.00%	2022-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9	15-2-1	深圳市云威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2.71%	2006-07-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0	15-2-2	廖震	货币	7.29%	2019-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1	16	合肥蜜唐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0.56%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62	16-1	郭子巍	货币	51.00%	2018-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3	16-2	程瑶	货币	49.00%	2018-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4	17	广州祥龙企业管理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0.56%	2020-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5	17-1	薛其祥	货币	95.24%	2017-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6	17-2	卫明珍	货币	4.76%	2017-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7	18	深圳市中易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	货币	0.28%	2021-02-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8	18-1	万姚霞	货币	96.50%	2011-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9	18-2	姚白玉	货币	3.50%	2012-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十一）苏州华业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平潭睿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06%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刘璞	货币	80.0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2	吴岚	货币	20.0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2	平潭恒睿七号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6%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2-1	钮晟杰	货币	26.43%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2-2	厉凤翔	货币	19.34%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2-3	黄晓玲	货币	19.34%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2-4	叶林	货币	10.32%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2-5	陶炯	货币	8.38%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2-6	倪翰韬	货币	6.45%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2-7	方强	货币	3.22%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2-8	彭涛	货币	3.22%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2-9	共青城永昌盛信达壹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22%	2022-03-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2-9-1	共青城永昌盛贰号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62%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2-9-1-1	霍江	货币	39.60%	2021-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2-9-1-2	樊志青	货币	39.60%	2021-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7	2-9-1-3	王祥	货币	19.80%	2021-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2-9-1-4	山西永昌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99%	2021-05-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2-9-1-4-1	张晋花	货币	6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2-9-1-4-2	汪子雄	货币	2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2-9-1-4-3	李乐	货币	10.00%	2023-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2-9-1-4-4	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	2-9-1-4-4-1	山西国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2016-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2-9-1-4-4-1-1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2-9-1-4-4-1-1-1	山西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2015-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2-9-1-4-4-2	山西省交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23-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2-9-1-4-4-2-1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61.03%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2-9-1-4-4-2-1-1	山西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2015-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2-9-1-4-4-2-2	山西华银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76%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	2-9-1-4-4-2-2-1	陈晓峰	货币	90.00%	2002-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2-9-1-4-4-2-2-2	陈晓娟	货币	10.00%	2015-0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2-9-1-4-4-2-3	山西省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02%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2-9-1-4-4-2-3-1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7.36%	2016-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2-9-1-4-4-2-3-1-1	山西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2015-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2-9-1-4-4-2-3-2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64%	2022-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2-9-1-4-4-2-3-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货币	45.39%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2-9-1-4-4-2-3-2-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328.SH)	货币	4.54%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2-9-1-4-4-2-3-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988.SH)	货币	4.54%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2-9-1-4-4-2-3-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939.SH)	货币	4.54%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2-9-1-4-4-2-3-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398.SH)	货币	4.54%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2-9-1-4-4-2-3-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288.SH)	货币	4.54%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2-9-1-4-4-2-3-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3	2-9-1-4-4-2-3-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998.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2-9-1-4-4-2-3-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16.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2-9-1-4-4-2-3-2-10	国家开发银行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2-9-1-4-4-2-3-2-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货币	36.54%	1994-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2-9-1-4-4-2-3-2-10-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34.68%	1994-07-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2-9-1-4-4-2-3-2-10-2-1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03-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2-9-1-4-4-2-3-2-10-2-1-1	国务院	货币	100.00%	2007-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2-9-1-4-4-2-3-2-10-3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7.19%	2017-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2-9-1-4-4-2-3-2-10-3-1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	货币	100.00%	2021-03-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2-9-1-4-4-2-3-2-10-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货币	1.59%	2017-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2-9-1-4-4-2-3-2-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166.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2-9-1-4-4-2-3-2-1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658.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2-9-1-4-4-2-3-2-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36.SH)	货币	3.03%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	2-9-1-4-4-2-3-2-14	中国进出口银行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2-9-1-4-4-2-3-2-14-1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 2-9-1-4-4-2-3-2-10-3)	货币	89.26%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2-9-1-4-4-2-3-2-14-2	财政部	货币	10.74%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2-9-1-4-4-2-3-2-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601916.SH)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2-9-1-4-4-2-3-2-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601818.SH)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2-9-1-4-4-2-3-2-1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2-9-1-4-4-2-3-2-17-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货币	90.00%	1996-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2-9-1-4-4-2-3-2-17-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货币	10.00%	1996-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2-9-1-4-4-2-3-2-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15.SH)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2-9-1-4-4-2-3-2-1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001.SZ)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	2-9-1-4-4-2-3-2-2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货币	1.5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2-9-1-4-4-2-3-2-20-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1994-10-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员会				
68	2-9-1-4-4-2-3-2-21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15%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2-9-1-4-4-2-3-2-21-1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1992-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2-9-1-4-4-2-4	山西华铭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72%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2-9-1-4-4-2-4-1	王杰民	货币	12.73%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2-9-1-4-4-2-4-2	武洪	货币	12.2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2-9-1-4-4-2-4-3	张浩	货币	5.92%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2-9-1-4-4-2-4-4	张燕	货币	3.6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2-9-1-4-4-2-4-5	安蓉	货币	2.73%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2-9-1-4-4-2-4-6	刘泽龙	货币	2.73%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2-9-1-4-4-2-4-7	高悦	货币	2.73%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2-9-1-4-4-2-4-8	郝小云	货币	2.50%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2-9-1-4-4-2-4-9	刘伟	货币	2.1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2-9-1-4-4-2-4-10	李德平	货币	1.82%	2020-03-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2-9-1-4-4-2-4-11	史玉英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2-9-1-4-4-2-4-12	许夏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3	2-9-1-4-4-2-4-13	马岩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2-9-1-4-4-2-4-14	曹彩琴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2-9-1-4-4-2-4-15	苗旺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	2-9-1-4-4-2-4-16	岳磊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2-9-1-4-4-2-4-17	杨鑫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	2-9-1-4-4-2-4-18	安然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	2-9-1-4-4-2-4-19	穆亚丽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2-9-1-4-4-2-4-20	李慧君	货币	1.7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2-9-1-4-4-2-4-21	杨杰-GP	货币	1.62%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2-9-1-4-4-2-4-22	高滔	货币	1.59%	2022-0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2-9-1-4-4-2-4-23	陈正飞	货币	1.59%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2-9-1-4-4-2-4-24	申屠婷婷	货币	1.59%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95	2-9-1-4-4-2-4-25	于晓娇	货币	1.51%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2-9-1-4-4-2-4-26	郭智坚	货币	1.51%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2-9-1-4-4-2-4-27	张弢	货币	1.51%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2-9-1-4-4-2-4-28	王永忠	货币	1.38%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2-9-1-4-4-2-4-29	姚惠芬	货币	1.36%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2-9-1-4-4-2-4-30	苗雨青	货币	1.36%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2-9-1-4-4-2-4-31	刘波	货币	1.26%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2-9-1-4-4-2-4-32	段一帆	货币	1.14%	2021-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2-9-1-4-4-2-4-33	李磊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2-9-1-4-4-2-4-34	刘旸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	2-9-1-4-4-2-4-35	李媛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2-9-1-4-4-2-4-36	王浩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	2-9-1-4-4-2-4-37	刘飞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	2-9-1-4-4-2-4-38	蔡竞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	2-9-1-4-4-2-4-39	张兆阳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0	2-9-1-4-4-2-4-40	赵钺廷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	2-9-1-4-4-2-4-41	张勇志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	2-9-1-4-4-2-4-42	李仕彬	货币	1.1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	2-9-1-4-4-2-4-43	陈忠彪	货币	0.99%	2023-08-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	2-9-1-4-4-2-4-44	白杰	货币	0.9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	2-9-1-4-4-2-4-45	江凌	货币	0.91%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	2-9-1-4-4-2-4-46	闫建波	货币	0.63%	2023-08-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	2-9-1-4-4-2-4-47	王黎娟	货币	0.44%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	2-9-1-4-4-2-4-48	成潼	货币	0.29%	2022-0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	2-9-1-4-4-2-4-49	太原华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0.00%	2019-12-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	2-9-1-4-4-2-4-49-1	杨杰	货币	25.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	2-9-1-4-4-2-4-49-2	杨鑫	货币	25.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2	2-9-1-4-4-2-4-49-3	栾强	货币	25.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23	2-9-1-4-4-2-4-49-4	闫紫耀	货币	25.00%	2019-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4	2-9-1-4-4-2-5	山西华铭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22%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5	2-9-1-4-4-2-5-1	张瑛	货币	11.82%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6	2-9-1-4-4-2-5-2	闫紫耀	货币	11.82%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7	2-9-1-4-4-2-5-3	王志明	货币	11.33%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8	2-9-1-4-4-2-5-4	李文戈	货币	9.85%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9	2-9-1-4-4-2-5-5	侯林汾	货币	9.24%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0	2-9-1-4-4-2-5-6	卜建军	货币	6.66%	2021-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1	2-9-1-4-4-2-5-7	杨威	货币	4.32%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	2-9-1-4-4-2-5-8	李德平	货币	4.04%	2020-03-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3	2-9-1-4-4-2-5-9	栾强	货币	3.69%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4	2-9-1-4-4-2-5-10	王妮	货币	3.69%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5	2-9-1-4-4-2-5-11	吴帅	货币	3.69%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6	2-9-1-4-4-2-5-12	胡红霞	货币	3.39%	2021-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7	2-9-1-4-4-2-5-13	杨云峰	货币	3.39%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8	2-9-1-4-4-2-5-14	赵佳华	货币	3.39%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9	2-9-1-4-4-2-5-15	包昕昊	货币	2.96%	2023-08-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0	2-9-1-4-4-2-5-16	邵洁	货币	2.96%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1	2-9-1-4-4-2-5-17	郎帅	货币	2.96%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2	2-9-1-4-4-2-5-18	寇春丽	货币	0.81%	2021-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3	2-9-1-4-4-2-5-19	太原华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GP（参见 2-9-1-4-4-2-4-49）	货币	0.00%	2019-1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4	2-9-1-4-4-2-6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后勤服务中心	货币	0.26%	2022-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5	2-9-1-4-4-3	深圳前海亚鑫科智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17-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6	2-9-1-4-4-3-1	山西亚鑫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7	2-9-1-4-4-3-1-1	贾永明	货币	6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8	2-9-1-4-4-3-1-2	贾永强	货币	2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9	2-9-1-4-4-3-1-3	赵金花	货币	20.00%	2010-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50	2-9-2	上海锦汇洋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9.38%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1	2-9-2-1	土子惠.GP	货币	71.36%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2	2-9-2-2	于斌	货币	18.64%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3	2-9-2-3	张煊	货币	10.00%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4	2-9-3	刘浩林	货币	12.16%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5	2-9-4	张剑聪	货币	11.34%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6	2-9-5	邓小骐	货币	10.31%	2022-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7	2-9-6	郭帅	货币	5.36%	2022-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8	2-9-7	孙亦良	货币	8.25%	2022-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9	2-9-8	逯光远	货币	4.12%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0	2-9-9	宋小平	货币	2.06%	2023-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1	2-9-10	山西永昌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2.06%	2021-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2	2-9-10-1	张晋花	货币	6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3	2-9-10-2	汪子雄	货币	2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4	2-9-10-3	李乐	货币	10.00%	2023-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5	2-9-10-4	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6	2-9-10-4-1	山西国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2016-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7	2-9-10-4-1-1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1-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8	2-9-10-4-1-1-1	山西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2015-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9	2-9-10-4-2	山西省交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见 2-9-1-4-4-2）	货币	15.00%	2023-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0	2-9-10-4-3	深圳前海亚鑫科智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17-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1	2-9-10-4-3-1	山西亚鑫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2	2-9-10-4-3-1-1	贾永明	货币	6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3	2-9-10-4-3-1-2	贾永强	货币	2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4	2-9-10-4-3-1-3	赵金花	货币	20.00%	2010-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5	2-9-11	张榜文	货币	4.33%	2023-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6	2-1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6%	2021-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77	2-10-1	吴昊	货币	4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8	2-10-2	陈纓	货币	3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9	2-10-3	平潭华业聚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0-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0	2-10-3-1	吴昊.GP	货币	99.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1	2-10-3-2	孙智琼	货币	1.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2	3	海南恒信成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79%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3	3-1	吴昊	货币	33.49%	2020-0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4	3-2	刘璞	货币	24.24%	2023-05-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5	3-3	吴岚	货币	24.24%	2023-05-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6	3-4	陈纓	货币	17.52%	2021-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7	3-5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52%	2021-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8	3-5-1	吴昊	货币	4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9	3-5-2	陈纓	货币	3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0	3-5-3	平潭华业聚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0-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1	3-5-3-1	吴昊.GP	货币	99.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2	3-5-3-2	孙智琼	货币	1.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3	4	东莞市景恒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57%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4	4-1	东莞市凯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25.00%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5	4-1-1	袁宇轩	货币	80.00%	2023-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6	4-1-2	袁妙华	货币	20.00%	2023-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7	4-2	朱丰儿	货币	16.67%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8	4-3	袁德宗	货币	16.67%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9	4-4	北控环宇（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6.67%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0	4-4-1	上海衡石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9.00%	2024-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1	4-4-1-1	侯其财	货币	95.00%	2016-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2	4-4-1-2	邓有飞	货币	5.00%	2016-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3	4-4-2	李秀平-GP	货币	1.00%	2021-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04	4-5	曾小超	货币	8.33%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5	4-6	李军	货币	5.00%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6	4-7	梁捷云	货币	3.33%	2022-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7	4-8	广东上福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3.33%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8	4-8-1	欧阳华金	货币	77.00%	2008-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9	4-8-2	麦育芬	货币	14.00%	2008-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0	4-8-3	成世恩	货币	5.00%	2008-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1	4-8-4	陈启明	货币	2.00%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2	4-8-5	欧阳和彬	货币	1.00%	2018-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3	4-8-6	何琳	货币	1.00%	2008-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4	4-9	广东联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67%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5	4-9-1	广东联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6	4-9-1-1	袁德宗	货币	68.00%	201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7	4-9-1-2	姚爱棠	货币	32.00%	201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8	4-10	邹枚高	货币	1.67%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9	4-11	刘葵	货币	1.67%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0	5	平潭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7%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1	5-1	高坤	货币	37.15%	2022-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2	5-2	瞿慧	货币	22.86%	2022-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3	5-3	曹阳.GP	货币	22.86%	2022-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4	5-4	陆骏峰	货币	8.57%	2022-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5	5-5	杨汉杰	货币	8.57%	2022-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6	6	钮晟杰	货币	0.58%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7	7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95%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8	7-1	美田利华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80.00%	2020-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9	7-1-1	昆山涵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9.01%	2018-08-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0	7-1-1-1	高琪.GP	货币	92.00%	2018-04-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1	7-1-1-2	高红卫	货币	8.00%	2018-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32	7-1-2	高琪	货币	0.99%	1993-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3	7-2	高琪	货币	20.00%	2010-08-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4	8	万创领汇成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30%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5	8-1	成都万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7-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6	8-1-1	汪俊刚	货币	97.00%	1995-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7	8-1-2	罗立平	货币	3.00%	1995-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8	8-2	万创投资控股成都有限公司	货币	46.00%	2017-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9	8-2-1	汪俊刚	货币	100.00%	2017-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0	8-3	成都基金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3.00%	2023-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1	8-3-1	万创投资控股成都有限公司（参见 8-2）	货币	97.00%	2017-08-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2	8-3-2	曾玮	货币	3.00%	2020-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3	8-4	万创华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7-12-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4	8-4-1	万创投资控股成都有限公司（参见 8-2）	货币	90.00%	2017-08-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5	8-4-2	曾玮	货币	10.00%	2020-0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6	9	万创金意成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30%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7	9-1	万创投资控股成都有限公司（参见 8-2）	货币	70.00%	2021-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8	9-2	成都基金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参见 8-3）	货币	20.00%	2021-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9	9-3	曾柳姣	货币	9.00%	2021-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0	9-4	万创华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21-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1	9-4-1	万创投资控股成都有限公司（参见 8-2）	货币	90.00%	2017-08-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2	9-4-2	曾玮	货币	10.00%	2020-03-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3	10	共青城永昌盛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25%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4	10-1	杨俊清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5	10-2	曹富来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6	10-3	张金丽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7	10-4	耿小伟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58	10-5	范红伟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9	10-6	郝延伟	货币	16.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0	10-7	山西永昌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2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1	10-7-1	张晋花	货币	6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2	10-7-2	汪子雄	货币	2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3	10-7-3	李乐	货币	10.00%	2023-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4	10-7-4	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9-10-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5	10-7-4-1	山西国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2-9-1-4-4-1)	货币	70.00%	2016-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6	10-7-4-2	山西省交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2-9-1-4-4-2)	货币	15.00%	2023-04-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7	10-7-4-3	深圳前海亚鑫科智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17-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8	10-7-4-3-1	山西亚鑫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5-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9	10-7-4-3-1-1	贾永明	货币	6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0	10-7-4-3-1-2	贾永强	货币	20.00%	2008-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1	10-7-4-3-1-3	赵金花	货币	20.00%	2010-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2	1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90%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3	1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02-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4	12	苏州佳承元和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65%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5	12-1	海南储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1.01%	2022-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6	12-1-1	谢红	货币	32.12%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7	12-1-2	金宜惠	货币	29.05%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8	12-1-3	徐震翔	货币	6.66%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9	12-1-4	王立峰	货币	5.33%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0	12-1-5	崔庸非	货币	4.74%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1	12-1-6	董乐	货币	4.74%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2	12-1-7	杨智成	货币	3.3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3	12-1-8	王旭峰	货币	3.3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4	12-1-9	田原	货币	2.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85	12-1-10	叶挺	货币	2.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6	12-1-11	徐多全	货币	1.3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7	12-1-12	邓强	货币	1.3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8	12-1-13	朱伟	货币	0.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9	12-1-14	王丽格	货币	0.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0	12-1-15	唐勇骅	货币	0.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1	12-1-16	王昕扬	货币	0.67%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2	12-1-17	深圳市盛裕佳承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2%	2021-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3	12-1-17-1	海南经济特区佳承昌和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货币	80.00%	2021-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4	12-1-17-1-1	王军	货币	75.00%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5	12-1-17-1-2	王子浩	货币	18.75%	2022-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6	12-1-17-1-3	海南经济特区佳承汇誉企业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6.25%	2020-08-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7	12-1-17-1-3-1	王军	货币	80.00%	2020-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8	12-1-17-1-3-2	王子浩	货币	20.00%	2022-02-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9	12-1-17-2	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 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1-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0	12-1-17-2-1	人民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0.00%	2016-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1	12-1-17-2-1-1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3-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2	12-1-17-2-2	民朴投资咨询（深圳）有限 责任公司	货币	40.00%	2020-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3	12-1-17-2-2-1	袁婷	货币	70.00%	2020-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4	12-1-17-2-2-2	安珊珊	货币	30.00%	2020-03-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5	12-1-17-2-3	厚津海（天津）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货币	20.00%	2020-05-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6	12-1-17-2-3-1	厚朴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18-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7	12-1-17-2-3-1-1	惠力	货币	40.00%	2016-1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8	12-1-17-2-3-1-2	张然	货币	40.00%	2016-1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9	12-1-17-2-3-1-3	陈蕊	货币	20.00%	2007-09-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0	12-1-17-3	上海铂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4-0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1	12-1-17-3-1	陈昕	货币	38.00%	2019-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12	12-1-17-3-2	刘秋红	货币	37.00%	2019-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3	12-1-17-3-3	刘笑竹	货币	25.00%	2019-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4	12-2	王子浩	货币	3.55%	2022-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5	12-3	王军	货币	1.37%	2022-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6	12-4	深圳市盛裕佳承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17）	货币	1.37%	2022-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7	12-5	廖永	货币	0.82%	2022-0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8	12-6	崔庸非	货币	12.41%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9	12-7	樊永强	货币	7.93%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0	12-8	谢红	货币	5.09%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1	12-9	张娴	货币	2.19%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2	12-10	唐拥武	货币	1.37%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3	12-11	张广仁	货币	1.09%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4	12-12	钱阿凤	货币	0.82%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5	12-13	周强云	货币	0.82%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6	12-14	张晨妮	货币	0.82%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7	12-15	韩巍强	货币	0.82%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8	12-16	崔文博	货币	0.82%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9	12-17	成都市天府壹号文创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3.67%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0	12-17-1	成都市兴光华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货币	14.78%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1	12-17-1-1	成都天府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98.63%	2023-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2	12-17-1-1-1	成都锦城天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01-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3	12-17-1-1-1-1	成都市青羊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货币	100.00%	2022-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4	12-17-1-2	成都市青羊区国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37%	2004-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5	12-17-1-2-1	成都市兴城建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12-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6	12-17-1-2-1-1	成都航空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3-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7	12-17-1-2-1-1-1	成都锦城天府投资发展集团	货币	100.00%	2023-05-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有限公司（参见 12-17-1-1-1）				
338	12-17-1-2-1-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2-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9	12-17-2	成都武侯产业发展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0	12-17-2-1	成都市武侯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0.00%	2020-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1	12-17-2-1-1	成都市武侯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100.0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2	12-17-2-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2-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3	12-17-3	成都空港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4	12-17-3-1	成都空港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6-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5	12-17-3-1-1	成都空港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6	12-17-3-1-1-1	成都市双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100.00%	2021-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7	12-17-4	成都香城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8	12-17-4-1	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07-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9	12-17-4-1-1	成都市新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100.00%	2019-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0	12-17-5	成都传媒集团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1	12-17-6	成都华天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2	12-17-6-1	成都成华旧城改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17-05-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3	12-17-6-1-1	成都市成华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6-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4	12-17-6-1-1-1	成都市成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90.00%	2021-0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5	12-17-6-1-1-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2-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6	12-17-7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7	12-17-7-1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07-03-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8	12-17-8	成都兴锦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9	12-17-8-1	成都百年春熙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1-07-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0	12-17-8-1-1	成都市锦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7-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1	12-17-8-1-1-1	成都市锦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货币	100.00%	2021-05-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62	12-17-8-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2-05-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3	12-17-9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4	12-17-9-1	四川天府新区财政金融局	货币	93.17%	2017-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5	12-17-9-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6.83%	2022-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6	12-17-10	成都经开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7	12-17-10-1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60.27%	2018-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8	12-17-10-1-1	成都经开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9	12-17-10-1-1-1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22-1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0	12-17-10-2	成都经开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1.12%	2018-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1	12-17-10-2-1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91.77%	2009-05-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2	12-17-10-2-2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08%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3	12-17-10-2-2-1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3-09-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4	12-17-10-2-2-1-1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01-08-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5	12-17-10-2-2-1-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2-08-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6	12-17-10-2-3	成都产投先进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12-17-10-4-3）	货币	4.08%	2020-04-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7	12-17-10-2-4	成都市城市发展东移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货币	0.07%	2009-05-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8	12-17-10-2-4-1	成都市龙泉驿区财政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成都市龙泉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金融工作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99.26%	2020-09-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9	12-17-10-2-4-2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1）	货币	0.74%	2020-09-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0	12-17-10-3	成都市龙泉驿区财政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成都市龙泉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金融工作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13.20%	2018-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1	12-17-10-4	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75%	2018-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82	12-17-10-4-1	成都中法生态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20-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3	12-17-10-4-1-1	成都经开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2）	货币	96.77%	2018-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4	12-17-10-4-1-2	成都经开金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3.23%	2023-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5	12-17-10-4-1-2-1	成都金控金融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74.96%	2023-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6	12-17-10-4-1-2-1-1	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7	12-17-10-4-1-2-1-1-1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1-10-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8	12-17-10-4-1-2-1-1-1-1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2.00%	2008-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9	12-17-10-4-1-2-1-1-1-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8.00%	2022-08-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0	12-17-10-4-1-2-2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24.99%	2023-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1	12-17-10-4-1-2-2-1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00.00%	2011-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2	12-17-10-4-1-2-2-1-1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22-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3	12-17-10-4-1-2-2-1-2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	2022-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4	12-17-10-4-1-2-3	成都金控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05%	2023-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5	12-17-10-4-1-2-3-1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4-1-2-2）	货币	60.00%	2021-06-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6	12-17-10-4-1-2-3-2	成都金控金融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4-1-2-1）	货币	40.00%	2013-10-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7	12-17-10-4-2	成都经开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2）	货币	34.66%	2013-1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8	12-17-10-4-3	成都产投先进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4.34%	2020-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9	12-17-10-4-3-1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2-2-1）	货币	99.83%	2018-1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0	12-17-10-4-3-2	成都先进创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17%	2021-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1	12-17-10-4-3-2-1	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2-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2	12-17-10-4-3-2-1-1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0-2-2-1）	货币	100.00%	2003-09-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3	12-17-10-5	成都龙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67%	2018-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04	12-17-10-5-1	成都经开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1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5	12-17-10-5-1-1	成都经开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3-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6	12-17-10-5-1-1-1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22-1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7	12-17-11	成都市金牛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8	12-17-11-1	成都市金牛区财政局（成都市金牛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货币	100.00%	2013-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9	12-17-12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39%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0	12-17-12-1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货币	90.00%	2017-10-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1	12-17-12-2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2	12-17-13	成都市广播电视台	货币	3.70%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3	12-17-14	成都市天府文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22%	2019-06-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4	12-17-14-1	成都每经传媒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18-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5	12-17-14-1-1	成都传媒集团	货币	40.00%	2018-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6	12-17-14-1-2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600880.SH）	货币	35.00%	2008-10-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7	12-17-14-1-3	成都新闻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5.00%	2023-1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8	12-17-14-1-3-1	成都传媒集团	货币	100.00%	2018-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9	12-17-14-2	人民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2018-07-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0	12-17-14-2-1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603000.SH）	货币	100.00%	2013-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1	12-18	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46%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2	12-18-1	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0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3	12-18-1-1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6-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4	12-19	青岛淳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59%	2023-1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5	12-19-1	高喜善	货币	49.51%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6	12-19-2	高喜刚	货币	33.00%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7	12-19-3	窦学丽	货币	16.50%	2022-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8	12-19-4	上海华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99%	2022-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29	12-19-4-1	上海华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5.00%	2019-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0	12-19-4-1-1	姜德宝	货币	99.50%	1993-0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1	12-19-4-1-2	姜德龙	货币	0.50%	1993-0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2	12-19-4-2	姜德宝	货币	25.00%	2005-07-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3	12-19-4-3	东方美谷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017-1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4	12-19-4-3-1	上海奉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17-03-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5	12-19-4-3-2	上海宏艺绿化有限公司	货币	33.33%	2017-03-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6	12-19-4-3-2-1	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奉贤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8-05-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7	12-19-4-3-3	上海奉浦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6.67%	2017-03-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8	12-19-4-3-3-1	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奉贤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6-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9	13	海南佳承弘和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65%	2022-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0	13-1	崔庸非	货币	49.02%	2022-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1	13-2	樊永强	货币	21.57%	2021-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2	13-3	王军	货币	19.59%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3	13-4	张娴	货币	5.88%	2021-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4	13-5	赵子剑	货币	1.96%	2021-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5	13-6	陈硕	货币	1.96%	2021-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6	13-7	深圳市盛裕佳承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2-1-17）	货币	0.02%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7	14	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2.99%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8	14-1	成都高新策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5.00%	2023-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9	14-1-1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2）	货币	100.00%	2022-08-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0	14-2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2-17-12）	货币	55.00%	2018-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1	15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512.SH）	货币	7.14%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2	16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货币	3.25%	2022-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53	16-1	南京紫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42%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4	16-1-1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2021-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5	16-1-2	江苏新华日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80%	2021-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6	16-1-3	江苏新华沅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20%	2021-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7	16-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	2020-1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8	16-3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0.85%	2021-07-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9	16-4	南京苏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86%	2021-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0	16-4-1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9.90%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1	16-4-2	江苏新华沅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10%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2	16-5	南京金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86%	2021-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3	16-5-1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99.88%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4	16-5-2	江苏新华沅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12%	2021-09-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5	16-6	江苏睿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27%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6	16-6-1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0-11-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7	16-7	苏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50%	2017-1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8	16-7-1	苏州苏银远易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34.00%	2021-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9	16-7-1-1	徐挺	货币	90.00%	2021-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0	16-7-1-2	刘豫莎	货币	5.00%	2021-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1	16-7-1-3	吴迪	货币	5.00%	2021-03-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2	16-7-2	苏州青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4.00%	2017-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3	16-7-2-1	徐挺	货币	82.00%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4	16-7-2-2	刘豫莎	货币	12.00%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5	16-7-2-3	龚昉	货币	6.00%	2023-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6	16-7-3	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6-10-1）	货币	17.00%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7	16-7-4	苏州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2021-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78	16-7-4-1	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参见 16-10-1)	货币	100.00%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9	16-7-5	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7-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0	16-7-5-1	张家港华安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3.76%	2017-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1	16-7-5-1-1	施建刚	货币	99.00%	2011-05-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2	16-7-5-1-2	徐浩	货币	1.00%	2016-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3	16-7-5-2	李大生	货币	9.17%	2016-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4	16-7-5-3	苏州信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9.17%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5	16-7-5-3-1	朱龙英	货币	69.00%	2020-05-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6	16-7-5-3-2	张寿根	货币	31.00%	2020-09-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7	16-7-5-4	高玉根	货币	9.17%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8	16-7-5-5	陈建凯	货币	6.42%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9	16-7-5-6	苏州远大艺术品有限公司	货币	5.50%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0	16-7-5-6-1	朱雷	货币	46.67%	2016-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1	16-7-5-6-2	戚远	货币	43.33%	200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2	16-7-5-6-3	苏州远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05-08-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3	16-7-5-6-3-1	戚远	货币	97.00%	2003-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4	16-7-5-6-3-2	柴伏琼	货币	3.00%	2003-03-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5	16-7-5-7	沈磊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6	16-7-5-8	庞国忠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7	16-7-5-9	江苏乾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8	16-7-5-9-1	苏州鼎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8-06-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9	16-7-5-9-1-1	叶晓明	货币	90.00%	2009-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0	16-7-5-9-1-2	叶玄羲	货币	10.00%	2017-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1	16-7-5-10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20-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2	16-7-5-10-1	金向华	货币	100.00%	2013-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3	16-7-5-11	苏州事达同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4	16-7-5-11-1	陆建新	货币	61.50%	2008-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05	16-7-5-11-2	吴小英	货币	38.50%	2008-12-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6	16-7-5-12	苏州长盛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59%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7	16-7-5-12-1	苏州耀盛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7-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8	16-7-5-12-1-1	钟明庆	货币	44.86%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9	16-7-5-12-1-2	苏州垒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6.57%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0	16-7-5-12-1-2-1	钟明庆	货币	60.91%	2015-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1	16-7-5-12-1-2-2	李进玉	货币	9.70%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2	16-7-5-12-1-2-3	蒋云燕	货币	9.70%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3	16-7-5-12-1-2-4	陈振兴	货币	9.70%	2015-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4	16-7-5-12-1-2-5	吴邦铸	货币	5.82%	2017-12-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5	16-7-5-12-1-2-6	周邦杰	货币	3.88%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6	16-7-5-12-1-2-7	吴艳芳	货币	0.29%	2016-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7	16-7-5-12-1-3	李进玉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8	16-7-5-12-1-4	蒋云燕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9	16-7-5-12-1-5	陈振兴	货币	7.14%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0	16-7-5-12-1-6	吴艳芳	货币	4.29%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1	16-7-5-12-1-7	周邦杰	货币	2.86%	201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2	16-7-5-13	黄宏图	货币	2.75%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3	16-7-5-14	武全勇	货币	2.75%	2017-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4	16-7-5-15	金建平	货币	2.75%	2018-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5	16-7-5-16	王勤	货币	2.48%	2016-07-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6	16-7-5-17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11%	2018-0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7	16-7-5-17-1	吴耀芳	货币	5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8	16-7-5-17-2	吴惠芳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9	16-7-5-17-3	吴惠英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0	16-7-5-17-4	张刘瑜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1	16-7-5-17-5	陈华斌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2	16-7-5-17-6	黄均时	货币	10.00%	2009-07-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33	16-7-5-18	周锋	货币	1.83%	2017-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4	16-7-5-19	金力	货币	1.83%	2018-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5	16-7-5-20	苏州和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83%	2020-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6	16-7-5-20-1	李刚	货币	51.00%	2018-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7	16-7-5-20-2	李锋	货币	49.00%	2018-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8	16-7-5-21	苏州青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92%	2016-04-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9	16-7-5-21-1	苏州紫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8-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0	16-7-5-21-1-1	邹群	货币	32.32%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1	16-7-5-21-1-2	吴迪	货币	24.24%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2	16-7-5-21-1-3	章琦	货币	10.24%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3	16-7-5-21-1-4	赵红霞	货币	7.33%	2020-08-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4	16-7-5-21-1-5	肖强	货币	6.06%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5	16-7-5-21-1-6	蔡志洋	货币	5.97%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6	16-7-5-21-1-7	柯毅斐	货币	4.73%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7	16-7-5-21-1-8	李晟	货币	4.20%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8	16-7-5-21-1-9	倪青	货币	3.44%	2019-05-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9	16-7-5-21-1-10	钱奕衡	货币	1.47%	2020-08-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0	16-8	杭州璞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1.00%	2017-1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1	16-8-1	中持金控资本有限公司	货币	84.81%	2017-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2	16-8-1-1	杭州富阳景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8-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3	16-8-1-1-1	施介山	货币	90.00%	2018-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4	16-8-1-1-2	蒋书洋	货币	10.00%	2018-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5	16-8-2	深圳红树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5.19%	2017-09-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6	16-9	苏州青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76%	2019-08-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7	16-9-1	徐挺	货币	82.00%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8	16-9-2	刘豫莎	货币	12.00%	2017-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9	16-9-3	龚旻	货币	6.00%	2023-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0	16-10	苏州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4.50%	2017-1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61	16-10-1	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2	16-10-1-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1.6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3	16-10-1-1-1	苏州市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21-04-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4	16-10-1-2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56%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5	16-10-1-2-1	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14-05-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6	16-10-1-2-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7	16-10-1-3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78%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8	16-10-1-3-1	苏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01-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9	16-11	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见 16-10-1）	货币	25.00%	2017-1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0	16-12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97%	2021-07-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1	16-1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2	16-12-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	货币	19.9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3	16-12-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货币	16.14%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4	16-12-4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0%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5	16-12-5	上海华旭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85%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6	16-12-6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3.21%	1998-10-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7	17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19%	2022-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8	17-1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627.SZ）	货币	51.00%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9	17-2	宁波凯益合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15.05%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0	17-2-1	林森	货币	58.04%	2017-07-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1	17-2-2	陈姻舒	货币	41.96%	2017-07-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2	17-3	宁波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3.91%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3	17-3-1	吴文元	货币	99.17%	2001-0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4	17-3-2	王丽芳	货币	0.83%	2001-01-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5	17-4	宁波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47%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6	17-4-1	王国华	货币	96.39%	2000-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7	17-4-2	闻发申	货币	3.61%	2000-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88	17-5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22%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9	17-6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14%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0	17-7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0.23%	2007-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1	17-7-1	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21-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2	18	宁波科顺泓宁亨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49%	2022-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3	18-1	宁波泓宁亨泰慈牛永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00%	2022-04-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4	18-1-1	潘晓飞	货币	80.0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5	18-1-2	宁波泓宁亨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6	18-1-2-1	朱赴宁	货币	68.00%	2017-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7	18-1-2-2	阮舒泓	货币	32.00%	2017-11-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8	18-1-3	朱赴宁	货币	6.8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9	18-1-4	阮舒泓	货币	3.20%	2021-11-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0	18-2	宁波泓宁亨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见 18-1-2）	货币	1.00%	2022-04-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1	19	宁波时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4%	2022-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2	19-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马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7.39%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3	19-1-1	宁波光明橡塑有限公司	货币	96.00%	2017-04-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4	19-1-1-1	周忠坤	货币	51.00%	1994-01-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5	19-1-1-2	周海晓	货币	49.00%	2015-1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6	19-1-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坤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4.00%	2017-04-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7	19-1-2-1	周忠坤	货币	50.00%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8	19-1-2-2	周海晓.GP	货币	50.00%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9	19-2	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8.70%	2021-06-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0	19-2-1	沈功灿	货币	90.00%	2014-08-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1	19-2-2	沈功懋	货币	10.00%	2014-08-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2	19-3	宁波余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8.70%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3	19-3-1	浙江余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9-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14	19-3-1-1	孙建达	货币	55.00%	2013-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5	19-3-1-2	谢觉明	货币	10.00%	2013-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6	19-3-1-3	孙冠忠	货币	9.00%	2015-04-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7	19-3-1-4	章雷	货币	8.00%	2013-05-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8	19-3-1-5	孙锡聪	货币	8.00%	2022-03-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9	19-3-1-6	孙建文	货币	5.00%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0	19-3-1-7	毛金昌	货币	5.00%	2018-07-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1	19-4	张立人	货币	8.70%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2	19-5	金超	货币	5.22%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3	19-6	李莉	货币	5.22%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4	19-7	柯成芳	货币	4.35%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5	19-8	陈亚慧	货币	4.35%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6	19-9	张信良	货币	4.35%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7	19-1	梅益敏	货币	4.35%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8	19-11	孙露野	货币	4.35%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9	19-12	俞阳阳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0	19-13	史丽娜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1	19-14	郑少伟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2	19-15	陈妙飞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3	19-16	徐萍萍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4	19-17	冉秀清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5	19-18	杨杏歆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6	19-19	董岳章	货币	2.61%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7	19-20	章耀中	货币	1.74%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8	19-21	郑一凡	货币	1.74%	2021-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9	20	共青城云雀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0.65%	2022-1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0	20-1	王嘉莉	货币	50.00%	202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1	20-2	王立占	货币	49.00%	202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42	20-3	上海舟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0-09-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3	20-3-1	王嘉莉	货币	51.00%	2021-03-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4	20-3-2	王立占	货币	49.00%	2021-03-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5	21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65%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6	21-1	吴昊	货币	4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7	21-2	陈纓	货币	35.00%	2017-01-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8	21-3	平潭华业聚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0-11-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9	21-3-1	吴昊.GP	货币	99.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0	21-3-2	孙智琼	货币	1.00%	2020-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1	22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99%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2	22-1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	货币	100.00%	2022-04-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3	23	湖南金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74%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4	23-1	浏阳市人民政府	货币	100.00%	2016-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5	2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90%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6	25	锦业天枢（淄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65%	2021-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7	25-1	朱军	货币	25.00%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8	25-2	祥泰投资（淄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00%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9	25-2-1	徐伟力.GP	货币	90.00%	2021-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0	25-2-2	朱亚楠	货币	10.00%	2021-10-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1	25-3	李双双	货币	12.50%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2	25-4	上海亮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2.50%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3	25-4-1	陈铁林	货币	95.00%	2016-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4	25-4-2	杨安斌	货币	5.00%	2008-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5	25-5	成钢	货币	9.38%	2022-09-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6	25-6	上海震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38%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7	25-6-1	苏州锦松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55.00%	2019-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8	25-6-1-1	胡松柏	货币	57.58%	2018-1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69	25-6-1-2	上海晨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9.21%	2019-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0	25-6-1-2-1	胡松柏	货币	40.00%	2019-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1	25-6-1-2-2	崔伟康	货币	30.00%	2019-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2	25-6-1-2-3	钱菊芳	货币	25.00%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3	25-6-1-2-4	王森茂	货币	5.00%	2022-08-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4	25-6-1-3	上海联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9.21%	2019-07-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5	25-6-1-3-1	洪永道	货币	95.00%	2019-09-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6	25-6-1-3-2	胡松柏	货币	5.00%	2019-05-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7	25-6-1-4	钰昊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00%	2019-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8	25-6-1-4-1	李俊福	货币	50.00%	2014-1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9	25-6-1-4-2	李双双	货币	30.00%	2019-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0	25-6-1-4-3	李海玉	货币	10.00%	2011-03-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1	25-6-1-4-4	王兵	货币	10.00%	2023-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2	25-6-1-5	上海博恩惠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19-12-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3	25-6-1-5-1	何文迪	货币	69.73%	2015-1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4	25-6-1-5-2	西藏御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20.45%	2016-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5	25-6-1-5-2-1	刘佳	货币	80.00%	2015-12-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6	25-6-1-5-2-2	石宏	货币	20.00%	2016-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7	25-6-1-5-3	郝玮	货币	9.82%	2017-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8	25-6-2	胡松柏	货币	45.00%	2019-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9	25-7	周时民	货币	6.25%	2021-1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十二）创东方投资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2.44%	2020-09-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	深圳市安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37.50%	2008-0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1-1	肖舒月	货币	40.00%	2015-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	1-1-2	肖水龙	货币	40.00%	2015-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1-1-3	梁敏芳	货币	20.00%	2015-09-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1-2	深圳市创东方吉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9.50%	2010-05-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7	1-2-1	熊祁	货币	23.73%	2023-0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8	1-2-2	阮庆国	货币	16.95%	2022-1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9	1-2-3	深圳前海好人好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8.47%	2023-07-1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	1-2-4	刘慧君	货币	8.47%	2015-10-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	1-2-5	肖珂	货币	8.47%	2015-10-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	1-2-6	金昂生	货币	6.78%	2010-11-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	1-2-7	肖水龙-GP	货币	27.12%	2009-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	1-3	刘创	货币	6.00%	2007-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	1-4	深圳市观慈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50%	2023-08-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	1-4-1	林娴	货币	100.00%	2022-04-19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	1-5	刘建伟	货币	5.00%	2007-08-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	1-6	肖水龙	货币	11.50%	2015-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	1-7	闵玉华	货币	3.00%	2019-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	1-8	余细华	货币	3.00%	2019-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	1-9	金昂生	货币	2.00%	2015-10-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	2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8.11%	2021-12-31	募集资金
23	2-1	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9.48%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	2-1-1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17-0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	2-2	湖南湘江盛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53%	2017-03-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	2-2-1	湖南盛世启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1-01-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	2-2-1-1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0-03-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	2-2-1-1-1	上海盛世鸿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74.72%	2016-01-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	2-2-1-1-1-1	姜明明	货币	56.36%	2015-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0	2-2-1-1-1-2	张洋	货币	19.46%	2015-02-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	2-2-1-1-1-3	北京祈欣咨询中心（有限合伙）-GP	货币	19.46%	2021-0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	2-2-1-1-1-3-1	秦晓娟	货币	55.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	2-2-1-1-1-3-2	陈刚	货币	10.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	2-2-1-1-1-3-3	谢作强	货币	10.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	2-2-1-1-1-3-4	傅鲲	货币	10.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	2-2-1-1-1-3-5	陈立志	货币	5.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	2-2-1-1-1-3-6	杨志军	货币	5.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	2-2-1-1-1-3-7	李丹	货币	5.00%	2020-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	2-2-1-1-1-4	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73%	2021-0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	2-2-1-1-1-4-1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2.22%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	2-2-1-1-1-4-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1.65%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	2-2-1-1-1-4-3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75%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	2-2-1-1-1-4-3-1	耿建明	货币	60.0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	2-2-1-1-1-4-3-2	杨小青	货币	9.6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	2-2-1-1-1-4-3-3	耿建富	货币	5.0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	2-2-1-1-1-4-3-4	邹家立	货币	4.8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	2-2-1-1-1-4-3-5	曹西峰	货币	2.8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	2-2-1-1-1-4-3-6	谢金永	货币	1.5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	2-2-1-1-1-4-3-7	高文宣	货币	1.4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	2-2-1-1-1-4-3-8	王德武	货币	1.1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	2-2-1-1-1-4-3-9	杨少华	货币	0.7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	2-2-1-1-1-4-3-10	刘山	货币	0.6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	2-2-1-1-1-4-3-11	高洁	货币	0.5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	2-2-1-1-1-4-3-12	鲍丽洁	货币	0.4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	2-2-1-1-1-4-3-13	王玉梅	货币	0.4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6	2-2-1-1-1-4-3-14	杨建华	货币	0.4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	2-2-1-1-1-4-3-15	金文辉	货币	0.4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	2-2-1-1-1-4-3-16	徐艳君	货币	0.4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	2-2-1-1-1-4-3-17	余文志	货币	0.3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	2-2-1-1-1-4-3-18	曹西杰	货币	0.3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	2-2-1-1-1-4-3-19	王文闯	货币	0.3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	2-2-1-1-1-4-3-20	彭晓燕	货币	0.3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	2-2-1-1-1-4-3-21	张天奎	货币	0.3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	2-2-1-1-1-4-3-22	刘光华	货币	0.3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5	2-2-1-1-1-4-3-23	梁力	货币	0.2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6	2-2-1-1-1-4-3-24	耿建春	货币	0.2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7	2-2-1-1-1-4-3-25	高源	货币	0.2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8	2-2-1-1-1-4-3-26	王俊英	货币	0.2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9	2-2-1-1-1-4-3-27	张凤彬	货币	0.2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0	2-2-1-1-1-4-3-28	陈新永	货币	0.2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1	2-2-1-1-1-4-3-29	唐微东	货币	0.2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2	2-2-1-1-1-4-3-30	高清	货币	0.1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3	2-2-1-1-1-4-3-31	王福学	货币	0.1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4	2-2-1-1-1-4-3-32	何青生	货币	0.1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5	2-2-1-1-1-4-3-33	孙淑清	货币	0.1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6	2-2-1-1-1-4-3-34	庄玉强	货币	0.1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7	2-2-1-1-1-4-3-35	刘功	货币	0.1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8	2-2-1-1-1-4-3-36	李少凤	货币	0.1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79	2-2-1-1-1-4-3-37	陈卓	货币	0.1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0	2-2-1-1-1-4-3-38	黄青	货币	0.1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1	2-2-1-1-1-4-3-39	刘军	货币	0.1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2	2-2-1-1-1-4-3-40	安继兰	货币	0.1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83	2-2-1-1-1-4-3-41	胡美萍	货币	0.1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4	2-2-1-1-1-4-3-42	彭存良	货币	0.1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5	2-2-1-1-1-4-3-43	刘新潮	货币	0.1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6	2-2-1-1-1-4-3-44	朱同刚	货币	0.1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7	2-2-1-1-1-4-3-45	高学军	货币	0.1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8	2-2-1-1-1-4-3-46	李海燕	货币	0.1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89	2-2-1-1-1-4-3-47	邢秀香	货币	0.1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0	2-2-1-1-1-4-3-48	肖春梅	货币	0.1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1	2-2-1-1-1-4-3-49	安亚萍	货币	0.1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2	2-2-1-1-1-4-3-50	吴汝岩	货币	0.1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3	2-2-1-1-1-4-3-51	牛纳新	货币	0.1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4	2-2-1-1-1-4-3-52	张春玲	货币	0.09%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	2-2-1-1-1-4-3-53	陆旗海	货币	0.0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6	2-2-1-1-1-4-3-54	高维维	货币	0.0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7	2-2-1-1-1-4-3-55	方向红	货币	0.08%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8	2-2-1-1-1-4-3-56	闫新忠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	2-2-1-1-1-4-3-57	刘文素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0	2-2-1-1-1-4-3-58	许利民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1	2-2-1-1-1-4-3-59	牛书云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2	2-2-1-1-1-4-3-60	王淑芹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3	2-2-1-1-1-4-3-61	唐革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4	2-2-1-1-1-4-3-62	刘继梅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5	2-2-1-1-1-4-3-63	王冰	货币	0.07%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6	2-2-1-1-1-4-3-64	尹怡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7	2-2-1-1-1-4-3-65	王文刚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8	2-2-1-1-1-4-3-66	郑满秀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09	2-2-1-1-1-4-3-67	张丽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10	2-2-1-1-1-4-3-68	曹伟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1	2-2-1-1-1-4-3-69	尚中卫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2	2-2-1-1-1-4-3-70	韩媛	货币	0.06%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3	2-2-1-1-1-4-3-71	许士瑞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4	2-2-1-1-1-4-3-72	张萍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5	2-2-1-1-1-4-3-73	曹崇珍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6	2-2-1-1-1-4-3-74	张新和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7	2-2-1-1-1-4-3-75	刘红霞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8	2-2-1-1-1-4-3-76	丛莉莉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19	2-2-1-1-1-4-3-77	祁兵	货币	0.05%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0	2-2-1-1-1-4-3-78	南云蓉	货币	0.0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1	2-2-1-1-1-4-3-79	李爱红	货币	0.0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2	2-2-1-1-1-4-3-80	尚学仁	货币	0.0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3	2-2-1-1-1-4-3-81	吕道康	货币	0.0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4	2-2-1-1-1-4-3-82	李喜林	货币	0.04%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5	2-2-1-1-1-4-3-83	曹西勇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6	2-2-1-1-1-4-3-84	吴伯权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7	2-2-1-1-1-4-3-85	燕永胜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8	2-2-1-1-1-4-3-86	陈燕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29	2-2-1-1-1-4-3-87	江燕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0	2-2-1-1-1-4-3-88	陈志芹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1	2-2-1-1-1-4-3-89	樊雪婵	货币	0.03%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2	2-2-1-1-1-4-3-90	赵丽君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3	2-2-1-1-1-4-3-91	曹西岭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4	2-2-1-1-1-4-3-92	刘鹤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5	2-2-1-1-1-4-3-93	褚经伟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6	2-2-1-1-1-4-3-94	张杰峰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37	2-2-1-1-1-4-3-95	孟凡信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8	2-2-1-1-1-4-3-96	蔡小芳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39	2-2-1-1-1-4-3-97	谷永军	货币	0.02%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0	2-2-1-1-1-4-3-98	胡桂荣	货币	0.0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1	2-2-1-1-1-4-3-99	王文波	货币	0.0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2	2-2-1-1-1-4-3-100	魏德宝	货币	0.01%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3	2-2-1-1-1-4-3-101	安秀河	货币	0.00%	2002-07-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4	2-2-1-1-1-4-4	珠海横琴中冀瑞盈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22%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5	2-2-2-1-1-1-4-1	文远华	货币	40.6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6	2-2-1-1-1-4-4-2	王金虎	货币	11.38%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7	2-2-1-1-1-4-4-3	张磊	货币	8.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8	2-2-1-1-1-4-4-4	谭润沾	货币	8.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49	2-2-1-1-1-4-4-5	吴赋坤	货币	8.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0	2-2-1-1-1-4-4-6	李晓丽	货币	8.1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1	2-2-1-1-1-4-4-7	杨志刚	货币	6.09%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2	2-2-1-1-1-4-4-8	刘俊丽	货币	1.6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3	2-2-1-1-1-4-4-9	曹宇	货币	1.63%	2022-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4	2-2-1-1-1-4-4-10	杨晓英	货币	1.22%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5	2-2-1-1-1-4-4-11	沈虢	货币	1.06%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6	2-2-1-1-1-4-4-12	任为	货币	0.81%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7	2-2-1-1-1-4-4-13	鞠永军	货币	0.5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8	2-2-1-1-1-4-4-14	沈忱	货币	0.53%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59	2-2-1-1-1-4-4-15	杨立伟	货币	0.47%	2022-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0	2-2-1-1-1-4-4-16	赵珍珍	货币	0.47%	2022-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1	2-2-1-1-1-4-4-17	朴杨	货币	0.41%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2	2-2-1-1-1-	李林志	货币	0.41%	2022-03-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4-4-18					
163	2-2-1-1-1-4-4-19	王振庄	货币	0.24%	2022-07-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4	2-2-1-1-1-4-5	蓝池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42%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5	2-2-1-1-1-4-5-1	杨晓勇	货币	97.10%	2008-05-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6	2-2-1-1-1-4-5-2	魏兰池	货币	2.90%	2008-05-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7	2-2-1-1-1-4-6	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0.95%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8	2-2-1-1-1-4-6-1	刘书英	货币	60.00%	2014-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69	2-2-1-1-1-4-6-2	贾轩	货币	40.00%	2014-02-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0	2-2-1-1-1-4-7	迁安市九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4.22%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1	2-2-1-1-1-4-7-1	赵玉乔	货币	60.00%	2002-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2	2-2-1-1-1-4-7-2	何俊英	货币	40.00%	2002-08-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3	2-2-1-1-1-4-8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58%	2016-08-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4	2-2-1-1-1-4-8-1	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25%	2000-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5	2-2-1-1-1-4-8-1-1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07-09-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6	2-2-1-1-1-4-8-1-1-1	新奥赢创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47.64%	2021-1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7	2-2-1-1-1-4-8-1-1-1-1	王玉锁	货币	90.00%	2021-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8	2-2-1-1-1-4-8-1-1-1-2	赵宝菊	货币	10.00%	2021-07-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79	2-2-1-1-1-4-8-1-1-2	王玉锁	货币	47.12%	1992-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0	2-2-1-1-1-4-8-1-1-3	赵宝菊	货币	5.24%	1992-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1	2-2-1-1-1-4-8-2	王玉锁	货币	0.68%	2000-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2	2-2-1-1-1-4-8-3	赵宝菊	货币	0.08%	2000-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3	2-2-1-1-2	海南祈鸿投资有限公司 姜明明	货币	25.28%	2024-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4	2-2-1-1-2-1	姜明明	货币	93.67%	2024-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85	2-2-1-1-2-2	张洋	货币	6.33%	2024-02-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6	2-2-2	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0-03-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7	3	深圳市创东方长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6.00%	2021-06-02	募集资金
188	3-1	谢玉平	货币	13.83%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89	3-2	福建省优拓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6.92%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0	3-2-1	孔思军	货币	96.00%	2017-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1	3-2-2	邓侃	货币	4.00%	2017-08-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2	3-3	南京晓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6.92%	2022-06-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3	3-3-1	吴水炎	货币	99.00%	2021-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4	3-3-2	吴竞文	货币	1.00%	2021-05-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5	3-4	蒋擎纲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6	3-5	谢炯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7	3-6	陆兴中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8	3-7	陆焕云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9	3-8	董秋芝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0	3-9	黎倩嫔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1	3-10	吴建新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2	3-11	张春生	货币	6.92%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3	3-12	鲁立辉	货币	4.15%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4	3-13	叶传伟	货币	4.15%	2021-05-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5	3-14	郭原俊	货币	4.15%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6	3-15	丁莉媛	货币	4.15%	2022-06-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7	3-16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GP（参见1）	货币	0.41%	2020-09-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08	4	如东泰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1.11%	2021-06-02	募集资金
209	4-1	如东县通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9.00%	2018-07-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0	4-1-1	如东县投资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00%	2013-10-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11	4-2	上海凯璞庭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18-07-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2	4-2-1	信榕资产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2016-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3	4-2-1-1	李金华	货币	99.00%	2016-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4	4-2-1-2	南通百淼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货币	1.00%	2016-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5	4-2-1-2- 1	南通百淼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货币	99.00%	2014-04-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6	4-2-1-2- 1-1	吴珍	货币	99.00%	2020-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7	4-2-1-2- 1-2	李金华	货币	1.00%	2020-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8	4-2-1-2- 2	南通凯华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15-03-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19	4-2-1-2- 2-1	吴珍	货币	99.00%	2013-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0	4-2-1-2- 2-2	吴晓凌	货币	1.00%	2013-07-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1	4-2-2	南通百淼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参见（4-2-1- 2）	货币	30.00%	2016-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2	5	淄博弗创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56%	2023-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3	5-1	史靖	货币	26.26%	2023-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4	5-2	刘玉琴	货币	51.42%	2023-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5	5-3	杨湘梅	货币	5.91%	2023-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6	5-4	胡文秀	货币	5.47%	2023-10-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7	5-5	上海华弗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货币	5.47%	2022-03-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8	5-5-1	晏芳	货币	99.98%	2016-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29	5-5-2	张勇	货币	0.02%	2016-09-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0	5-6	时宇豪	货币	5.47%	2024-03-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1	6	义乌惠商紫荆二期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67%	2021-12-31	募集资金
232	6-1	义乌市弘义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货币	42.41%	2019-04-03	募集资金
233	6-1-1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 司	货币	49.98%	2019-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4	6-1-1-1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 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07-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5	6-1-1-1-	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	货币	85.56%	2019-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36	6-1-1-1-2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44%	202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7	6-1-1-1-2-1	浙江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199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8	6-1-1-1-3	义乌市数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39	6-1-1-1-3-1	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货币	100.00%	2023-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0	6-1-2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49.98%	2019-05-1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1	6-1-2-1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2	6-1-3	浙江华控紫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0.05%	2019-01-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3	6-1-3-1	北京清控华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23-04-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4	6-1-3-1-1	华义控股（北京）有限公司-GP	货币	50.00%	2023-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5	6-1-3-1-1-1	李国文	货币	60.00%	2022-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6	6-1-3-1-1-2	王国飞	货币	40.00%	2023-05-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7	6-1-3-1-2	义乌森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00%	2023-03-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8	6-1-3-1-2-1	蔚洋	货币	50.00%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49	6-1-3-1-2-2	吴健辉-GP	货币	50.00%	2020-01-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0	6-1-3-2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6-12-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1	6-1-3-3	北京华控紫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0%	2019-02-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2	6-2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23.56%	2016-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3	6-3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9.43%	2016-12-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4	6-4	南通金信灏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9.43%	2018-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5	6-4-1	西藏卓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6	6-4-1-1	清控金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0-11-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7	6-4-1-1-1	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2013-01-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8	6-4-1-1-1-1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2-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59	6-4-1-1-2	北京盈创汇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2013-12-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60	6-4-1-1-2-1	秦岭	货币	100.00%	2017-01-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1	6-4-2	南通金信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5-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2	6-4-2-1	北京睿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74.00%	2019-04-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3	6-4-2-1-1	海南新汇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66.67%	2021-10-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4	6-4-2-1-1-1	海南众信智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货币	33.00%	2021-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5	6-4-2-1-1-1-1	张静	货币	100.00%	2021-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6	6-4-2-1-1-2	华合鑫资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33.00%	2021-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7	6-4-2-1-1-2-1	北京桉凯新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0-08-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8	6-4-2-1-1-2-1-1	田文华	货币	99.00%	2018-07-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69	6-4-2-1-1-2-1-2	张震	货币	1.00%	2020-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0	6-4-2-1-1-3	北京和信同理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3.00%	2021-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1	6-4-2-1-1-3-1	曹达	货币	99.90%	2020-09-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2	6-4-2-1-1-3-2	张清莲	货币	0.10%	2020-09-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3	6-4-2-1-1-4	北京启迪金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	2021-09-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4	6-4-2-1-1-4-1	李云龙	货币	90.00%	2012-12-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5	6-4-2-1-1-4-2	聂蓉蓉	货币	10.00%	2013-01-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6	6-4-2-1-2	曹达	货币	30.00%	2015-03-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7	6-4-2-1-3	陈倩倩	货币	3.33%	2015-03-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8	6-4-2-2	清控金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16.00%	2015-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79	6-4-2-3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15-04-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0	6-4-2-3-1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1	6-4-2-3-1-1	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0.00%	2005-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2	6-4-2-3-1-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10.00%	2020-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3	6-5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43%	2018-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4	6-5-1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12-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285	6-5-1-1	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94.77%	2005-03-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6	6-5-1-2	江苏省财政厅	货币	5.23%	2020-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7	6-6	义乌市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71%	2019-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8	6-6-1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3-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89	6-6-1-1	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85.56%	2019-03-1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0	6-6-1-2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9.44%	2020-08-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1	6-6-1-2-1	浙江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	1992-06-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2	6-6-1-3	义乌市数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	2023-05-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3	6-6-1-3-1	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23-01-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4	6-7	义乌弘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0.57%	2019-04-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5	6-7-1	浙江华控紫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2019-0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6	6-7-2	北京清控华义投资管理中心	货币	30.00%	2022-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7	6-7-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坤国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0.00%	2019-0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8	6-7-3-1	李国文	货币	50.00%	2019-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299	6-7-3-2	王国飞	货币	50.00%	2017-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0	6-7-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和锦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GP	货币	20.00%	2019-0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1	6-7-4-1	上海水木齐飞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2020-03-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2	6-7-4-1-1	任文泽	货币	60.00%	2021-03-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3	6-7-4-1-2	杨婷婷	货币	40.00%	2020-03-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4	6-7-4-2	义乌嘉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2023-07-0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5	6-7-4-2-1	张鑫	货币	70.00%	2022-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6	6-7-4-2-2	任文泽	货币	30.00%	2022-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7	6-8	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47%	2018-06-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08	6-8-1	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	货币	100.00%	2005-06-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09	7	珠海新州精选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44%	2021-12-31	募集资金
310	7-1	广东新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9.78%	2021-06-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1	7-1-1	广东新州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7.88%	2020-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2	7-1-1-1	李瑜	货币	8.1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3	7-1-1-2	温华健	货币	4.88%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4	7-1-1-3	范卫朝	货币	4.88%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5	7-1-1-4	黄丽梅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6	7-1-1-5	潘爱莲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7	7-1-1-6	伍时贤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8	7-1-1-7	王湛广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19	7-1-1-8	黄鸿基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0	7-1-1-9	陈海坚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1	7-1-1-10	伍满庆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2	7-1-1-11	温蛟龙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3	7-1-1-12	秦开田	货币	4.07%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4	7-1-1-13	麦雪芳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5	7-1-1-14	陈瑞爱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6	7-1-1-15	顾雄毅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7	7-1-1-16	黄菲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8	7-1-1-17	温卫锋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29	7-1-1-18	曾树华	货币	3.2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0	7-1-1-19	卢玉玲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1	7-1-1-20	梁以菊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2	7-1-1-21	魏彩藩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3	7-1-1-22	苏志军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4	7-1-1-23	梁朝庆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5	7-1-1-24	温金石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36	7-1-1-25	潘林权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7	7-1-1-26	邝春明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8	7-1-1-27	颜添洪	货币	2.4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39	7-1-1-28	温鹏程	货币	2.19%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0	7-1-1-29	新兴县粤宝源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1.88%	2021-0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1	7-1-1-29-1	黎少松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2	7-1-1-29-2	黄松德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3	7-1-1-29-3	温鹏程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4	7-1-1-29-4	温志芬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5	7-1-1-29-5	温少模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6	7-1-1-29-6	温小琼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7	7-1-1-29-7	温均生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8	7-1-1-29-8	梁志雄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49	7-1-1-29-9	严居然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0	7-1-2	温均生	货币	7.70%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1	7-1-3	严居然	货币	7.63%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2	7-1-4	温鹏程	货币	6.4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3	7-1-5	温志芬	货币	6.4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4	7-1-6	温小琼	货币	6.4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5	7-1-7	广东新州共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90%	2020-07-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6	7-1-7-1	龚卫东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7	7-1-7-2	黎耀枢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8	7-1-7-3	黄恩兰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59	7-1-7-4	麦宗飞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0	7-1-7-5	陈峰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1	7-1-7-6	陈健雄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2	7-1-7-7	钟彩英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63	7-1-7-8	谭海燕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4	7-1-7-9	温金玉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5	7-1-7-10	温淑娟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6	7-1-7-11	温春鹏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7	7-1-7-12	温冰文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8	7-1-7-13	汪汉华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69	7-1-7-14	梁晴雯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0	7-1-7-15	梁晴斐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1	7-1-7-16	梁慧莹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2	7-1-7-17	梁志勇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3	7-1-7-18	梁天辉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4	7-1-7-19	方炳虎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5	7-1-7-20	张细权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6	7-1-7-21	张海斌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7	7-1-7-22	孙佐权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8	7-1-7-23	姚绘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79	7-1-7-24	吴珍芳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0	7-1-7-25	吴凤强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1	7-1-7-26	叶伟杰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2	7-1-7-27	凌敏锐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3	7-1-7-28	冯品冰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4	7-1-7-29	何建乐	货币	3.26%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5	7-1-7-30	温鹏程	货币	2.94%	2020-06-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6	7-1-7-31	新兴县粤宝源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2.52%	2021-02-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7	7-1-8	黎少松	货币	3.9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8	7-1-9	黎沃灿	货币	3.2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89	7-1-10	黄松德	货币	3.2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0	7-1-11	黄伯昌	货币	3.2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391	7-1-12	梁志雄	货币	2.8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2	7-1-13	黎少广	货币	2.6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3	7-1-14	温木桓	货币	2.05%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4	7-1-15	伍翠珍	货币	1.92%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5	7-1-16	朱桂连	货币	1.86%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6	7-1-17	张琼珍	货币	1.66%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7	7-1-18	何维光	货币	1.60%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8	7-1-19	严志豪	货币	1.60%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9	7-1-20	严志杰	货币	1.60%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0	7-1-21	谢应林	货币	1.47%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1	7-1-22	梁海航	货币	1.47%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2	7-1-23	刘金发	货币	1.35%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3	7-1-24	黄玉泉	货币	1.03%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4	7-1-25	林锦全	货币	1.03%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5	7-1-26	凌五兴	货币	1.03%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6	7-1-27	张祥斌	货币	0.97%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7	7-1-28	叶京华	货币	0.97%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8	7-1-29	冯冰钊	货币	0.77%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09	7-1-30	凌子庭	货币	0.7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0	7-1-31	伍政维	货币	0.7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1	7-1-32	陈海枫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2	7-1-33	陈晓韵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3	7-1-34	郑智杨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4	7-1-35	练立雄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5	7-1-36	林南发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6	7-1-37	刘宗杰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7	7-1-38	严安	货币	0.64%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18	7-1-39	崔国贤	货币	0.58%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19	7-1-40	温清妹	货币	0.5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0	7-1-41	温德仁	货币	0.5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1	7-1-42	何达材	货币	0.51%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2	7-1-43	张叙连	货币	0.45%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3	7-1-44	罗旭芳	货币	0.3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4	7-1-45	张小凤	货币	0.3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5	7-1-46	严广洪	货币	0.3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6	7-1-47	严广宽	货币	0.3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7	7-1-48	新兴县粤宝源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0.19%	2020-06-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8	7-1-48-1	黎少松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29	7-1-48-2	温少模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0	7-1-48-3	梁志雄	货币	11.11%	2021-01-0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1	7-1-48-4	温均生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2	7-1-48-5	严居然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3	7-1-48-6	温小琼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4	7-1-48-7	黄松德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5	7-1-48-8	温鹏程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6	7-1-48-9	温志芬	货币	11.11%	2013-01-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7	7-2	广东筠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22%	2021-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8	7-2-1	广东新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见 7-1）	货币	70.00%	2021-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39	7-2-2	广东筠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00%	2021-08-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0	7-2-2-1	温少模-GP	货币	43.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1	7-2-2-2	温尚清	货币	24.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2	7-2-2-3	青超	货币	10.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3	7-2-2-4	林敏慧	货币	5.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4	7-2-2-5	唐颖乐	货币	5.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5	7-2-2-6	唐莉	货币	3.00%	2023-07-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46	7-2-2-7	马博文	货币	2.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7	7-2-2-8	王秋婷	货币	2.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8	7-2-2-9	梁文正	货币	2.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49	7-2-2-10	梁广利	货币	2.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0	7-2-2-11	孙涌	货币	2.00%	2021-07-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1	8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44%	2021-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2	8-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51.00%	1999-1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3	8-1-1	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货币	100.00%	1950-01-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4	8-2	杭州众鑫润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7.00%	2018-09-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5	8-2-1	杭州华鑫润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67.01%	2018-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6	8-2-1-1	翁如丰	货币	11.4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7	8-2-1-2	陈建平	货币	10.4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8	8-2-1-3	杨须干	货币	10.2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59	8-2-1-4	马烽华	货币	9.6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0	8-2-1-5	杭州中鑫润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7.4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1	8-2-1-5-1	倪兵忠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2	8-2-1-5-2	朱瑜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3	8-2-1-5-3	王鲁越	货币	20.00%	2020-0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4	8-2-1-5-4	徐利铭	货币	20.00%	2020-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5	8-2-1-5-5	叶立青	货币	20.00%	2021-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6	8-2-1-6	赵建萍	货币	7.1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7	8-2-1-7	徐平波	货币	7.0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8	8-2-1-8	吴小樟	货币	5.90%	2020-0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69	8-2-1-9	胡清华	货币	3.8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0	8-2-1-10	王鲁越	货币	3.7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1	8-2-1-11	徐利铭	货币	3.0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472	8-2-1-12	江慧君	货币	2.3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3	8-2-1-13	王荣军	货币	0.13%	2020-0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4	8-2-1-14	马昕	货币	1.7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5	8-2-1-15	朱瑜	货币	1.5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6	8-2-1-16	徐宁	货币	0.6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7	8-2-1-17	赵炯	货币	1.4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8	8-2-1-18	王永锋	货币	1.4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79	8-2-1-19	施泽民	货币	1.4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0	8-2-1-20	吴晔	货币	1.1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1	8-2-1-21	叶立青	货币	1.0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2	8-2-1-22	袁小明	货币	0.9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3	8-2-1-23	吕泽新	货币	0.96%	2020-09-2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4	8-2-1-24	周益丰	货币	0.8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5	8-2-1-25	刘昊琦	货币	0.72%	2019-01-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6	8-2-1-26	杨海琳	货币	0.6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7	8-2-1-27	沈利	货币	0.6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8	8-2-1-28	俞海峰	货币	0.6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89	8-2-1-29	陈阳	货币	0.5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0	8-2-1-30	郑刚	货币	0.3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1	8-2-1-31	吴燕	货币	0.36%	2022-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2	8-2-1-32	沈筱	货币	0.2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3	8-2-2	杭州鼎鑫润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26%	2018-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4	8-2-2-1	倪兵忠	货币	22.1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5	8-2-2-2	胡宠良	货币	16.7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6	8-2-2-3	李丽	货币	14.2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7	8-2-2-4	陈志强	货币	9.5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8	8-2-2-5	王一助	货币	5.0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499	8-2-2-6	岑旭峰	货币	3.1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00	8-2-2-7	柏甫良	货币	2.95%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1	8-2-2-8	林婧婕	货币	2.7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2	8-2-2-9	王伟明	货币	2.7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3	8-2-2-10	何肆杰	货币	2.3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4	8-2-2-11	刘铭	货币	1.9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5	8-2-2-12	徐玲玲	货币	1.93%	2020-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6	8-2-2-13	何斌	货币	1.7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7	8-2-2-14	王舟瑾	货币	1.7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8	8-2-2-15	史夕星	货币	1.51%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09	8-2-2-16	翁梦春	货币	1.21%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0	8-2-2-17	王绍勇	货币	1.1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1	8-2-2-18	翁祎洁	货币	1.1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2	8-2-2-19	林芳	货币	1.1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3	8-2-2-20	鲁岭	货币	1.16%	2020-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4	8-2-2-21	蔡崧	货币	0.7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5	8-2-2-22	周奕婧	货币	0.77%	2020-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6	8-2-2-23	栗勇	货币	0.6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7	8-2-2-24	王家超	货币	0.4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8	8-2-2-25	杨晓明	货币	0.39%	2020-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19	8-2-2-26	梅飞龙	货币	0.23%	2020-09-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0	8-2-2-27	张春风	货币	0.1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1	8-2-3	杭州龙鑫润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66%	2018-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2	8-2-3-1	杭州中鑫润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9.8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3	8-2-3-1-1	倪兵忠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4	8-2-3-1-2	朱瑜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5	8-2-3-1-3	王鲁越	货币	20.00%	2020-0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6	8-2-3-1-4	徐利铭	货币	20.00%	2020-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7	8-2-3-1-5	叶立青	货币	20.00%	2021-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28	8-2-3-2	曹黎明	货币	9.29%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29	8-2-3-3	卢山	货币	7.72%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0	8-2-3-4	章显彬	货币	7.01%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1	8-2-3-5	杨日龙	货币	6.98%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2	8-2-3-6	俞忠伟	货币	6.1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3	8-2-3-7	王东方	货币	5.3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4	8-2-3-8	李正善	货币	5.2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5	8-2-3-9	吴金	货币	5.2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6	8-2-3-10	倪丽渊	货币	4.3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7	8-2-3-11	张治民	货币	4.1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8	8-2-3-12	祝新展	货币	2.6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39	8-2-3-13	郑振灏	货币	2.63%	2021-08-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0	8-2-3-14	蒋镇伟	货币	2.62%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1	8-2-3-15	孙望明	货币	2.60%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2	8-2-3-16	程志辉	货币	2.57%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3	8-2-3-17	李国芳	货币	2.57%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4	8-2-3-18	王国清	货币	1.8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5	8-2-3-19	张科焱	货币	1.73%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6	8-2-3-20	鲁飞	货币	1.29%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7	8-2-3-21	李佳文	货币	1.21%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8	8-2-3-22	李明越	货币	0.8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49	8-2-3-23	姚银灿	货币	0.87%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0	8-2-3-24	施亚坤	货币	0.86%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1	8-2-3-25	蒋建洪	货币	0.86%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2	8-2-3-26	陈倩颖	货币	0.86%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3	8-2-3-27	何敏	货币	0.5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4	8-2-3-28	江吉强	货币	0.46%	2019-0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5	8-2-3-29	蔡锡坪	货币	0.43%	2020-09-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56	8-2-3-30	袁金洋	货币	0.3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7	8-2-3-31	张建华	货币	0.34%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8	8-2-3-32	周莉莉	货币	0.28%	2019-01-1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59	8-2-3-33	陈新武	货币	0.26%	2018-08-30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0	8-2-4	杭州中鑫润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0.07%	2018-09-1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1	8-2-4-1	倪兵忠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2	8-2-4-2	朱瑜	货币	20.00%	2018-08-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3	8-2-4-3	王鲁越	货币	20.00%	2020-01-2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4	8-2-4-4	徐利铭	货币	20.00%	2020-09-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5	8-2-4-5	叶立青	货币	20.00%	2021-07-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6	8-3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0%	2020-07-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7	8-3-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89.19%	2014-08-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8	8-3-2	叶伟勇	货币	8.62%	2015-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69	8-3-3	吴贺春	货币	1.19%	2015-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0	8-3-4	李钢	货币	0.99%	2015-11-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1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2%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2	9-1	王旭丽	货币	60.00%	2022-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3	9-2	王旭凤	货币	39.00%	2022-12-0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4	9-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宁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18-12-07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5	9-3-1	王旭丽	货币	60.00%	2022-1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6	9-3-2	王旭凤	货币	39.00%	2022-12-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7	9-3-3	林淑梅	货币	1.00%	2023-08-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8	10	南宁市瑞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22%	2023-09-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79	10-1	华盈开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2-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0	10-1-1	香港開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2-10-1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1	11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8.22%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82	11-1	深圳市龙岗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6-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3	11-1-1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15-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4	12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11%	2021-12-3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5	12-1	黄志毅	货币	68.06%	2007-0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6	12-2	黄志坚	货币	31.94%	2007-02-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7	13	深圳市创东方富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0.56%	2021-06-02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8	13-1	深圳市创东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00%	2020-1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89	13-1-1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3-04-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0	13-2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20-1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1	14	嘉兴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4.44%	2022-04-01	募集资金
592	14-1	洪生	货币	13.99%	2022-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3	14-2	张立华	货币	8.16%	2022-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4	14-3	陈前平	货币	5.8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5	14-4	杜春华	货币	4.08%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6	14-5	王映波	货币	4.08%	2022-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7	14-6	叶国平	货币	3.50%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8	14-7	漆劲松	货币	3.50%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599	14-8	邯郸市丛台区隆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50%	2022-02-2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0	14-8-1	段会民-GP	货币	80.00%	2021-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1	14-8-2	苏晓娥	货币	20.00%	2021-02-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2	14-9	彭勇俊	货币	2.68%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3	14-10	刘哲峰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4	14-11	李政江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5	14-12	张小军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6	14-13	陈忠春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7	14-14	袁福龙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08	14-15	汪海波	货币	2.33%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09	14-16	陈展	货币	2.10%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0	14-17	梁官龙	货币	1.86%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1	14-18	谢建和	货币	1.86%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2	14-19	张明进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3	14-20	林绍恒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4	14-21	周文佳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5	14-22	谭小琴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6	14-23	康颂文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7	14-24	许照旺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8	14-25	赵庆辉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19	14-26	邱治银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0	14-27	刘建营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1	14-28	卢益霞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2	14-29	刘坚雄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3	14-30	李祎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4	14-31	廖秋红	货币	1.75%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5	14-32	叶玉兰	货币	1.1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6	14-33	商斌	货币	1.17%	2021-09-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7	14-34	刘婷婷	货币	1.1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8	14-35	赵凯	货币	1.1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29	14-36	郭苏强	货币	1.1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0	14-37	陈鲤宁	货币	1.17%	2022-12-0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1	14-38	嘉兴国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货币	1.17%	2022-06-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2	14-38-1	井冈山泽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95.24%	2022-06-08	募集资金
633	14-38-1-1	韩欣蕊	货币	99.00%	2022-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4	14-38-1-2	宁波国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1.00%	2022-04-20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5	14-38-1-2-1	韩飞翔	货币	85.00%	2016-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636	14-38-1-2-2	李玲玲	货币	15.00%	2016-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7	14-38-2	宁波国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P	货币	4.76%	2019-09-2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8	14-38-2-1	韩飞翔	货币	85.00%	2016-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39	14-38-2-2	李玲玲	货币	15.00%	2016-08-2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0	15	惠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货币	4.44%	2022-04-01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1	15-1	惠州市投资开发有限公 司	货币	100.00%	2023-12-28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2	15-1-1	惠州市国有资本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21-1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3	15-1-1-1	惠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100.00%	2021-08-25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十三）宁波益慧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	逯家宁	货币	23.33%	2022-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2	金杰	货币	23.33%	2022-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3	王剑川	货币	23.33%	2022-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4	于鑫	货币	23.33%	2022-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5	5	宁波辰图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货币	6.67%	2022-02-1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	5-1	陈丹萍	货币	100.00%	2016-10-0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十四）龙岗金腾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1	1-1	深圳市龙岗区创业投资 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GP	货币	1.00%	2020-04-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2	1-1-1	深圳市龙岗金融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2019-06-27	自有或自筹资金
3	1-1-1-1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货币	100.00%	2015-11-03	自有或自筹资金
4	1-2	深圳市龙岗区引导基金 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99.00%	2020-04-29	自有或自筹资金

序号	出资层级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取得权益时间	资金来源
5	1-2-1	深圳市龙岗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参见 1-1-1)	货币	100.00%	2016-12-15	自有或自筹资金